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聯合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的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聯合通函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交回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在若干司法管轄區派發本聯合通函可能被法律禁止。根據擬議合併將予發行的證券以及根據建議發行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並無亦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律登記，亦不得在美國或向任何美籍人士或以其名稱或其利益發售或出售，惟根據證券法的適用登記豁免或在毋須根據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律登記的交易中除外。證券的發售或出售並無亦將不會根據證券法或根據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證券法律登記。

閣下的確認聲明：閣下確認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任何美國州證券委員會或任何其他美國監管機構均未批准或拒絕根據擬議合併發行的證券。閣下獲得本聯合通函乃基於閣下已向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確認，閣下有資格參與擬議合併及收取根據擬議合併發行的證券，且符合閣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及其他限制。

謹此提醒閣下，閣下閱覽本聯合通函乃基於閣下為根據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可合法獲得本聯合通函的人士，而閣下不得且無權以電子或其他方式將本聯合通函寄發或轉發予任何其他人士。若閣下違反上述限制而獲得本聯合通函，則閣下可能無法收取根據擬議合併將予發行的任何證券。

本聯合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認購或購買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的證券之要約或邀請，亦非在任何司法管轄區提呈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或招攬任何投票權或批准。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2611)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6837)

- (1)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的擬議換股合併
- (2) 國泰君安證券就擬議合併發行A股及H股的主要交易以及特別授權
- (3) 國泰君安證券擬議同步配售發行A股的關連交易以及特別授權
- (4) 特別交易
- (5)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6)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及
- (7) 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國泰君安證券之財務顧問



海通證券之財務顧問



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國泰君安
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
之獨立財務顧問

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載於本聯合通函第74頁至104頁。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國泰君安股東的有關建議發行之意見及推薦函件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05頁至106頁。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致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有關建議發行之函件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07頁至125頁。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延安中路1111號延安飯店2樓興會廳舉行，通告載於本聯合通函第N-1頁至N-5頁。隨附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國泰君安證券網站（<http://www.gtja.com>）。不論閣下能否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的指示填妥、簽署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最遲須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24）小時前（即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三十分）交回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照意願親身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海通證券董事會函件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26頁至143頁。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意見及推薦函件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44頁至145頁。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致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函件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46頁至211頁。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舉行，通告載於本聯合通函第N-6頁至N-10頁。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將緊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假座中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舉行，通告載於本聯合通函第N-11頁至N-14頁。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隨函附上並已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海通證券網站（www.htsec.com）。不論閣下能否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的指示填妥、簽署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並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無論如何最遲須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24）小時前（即就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而言，於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三十分以及就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而言，於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交回海通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海通證券H股股東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照意願親身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聯合通函由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聯合發佈。

2024年11月22日

重要提示

給予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持有人的通知

給予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美國持有人的通知

重要事項：閣下在採取進一步行動前須細閱以下免責聲明。以下免責聲明適用於本聯合通函，因此建議閣下在存取、閱讀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使用本聯合通函前，仔細閱讀以下免責聲明。在存取本聯合通函時，以及由於存取本聯合通函，閣下同意並被視為同意受下列條款及條件約束。

擬議合併將涉及兩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證券交換，並受香港披露規定的規限，且有關披露規定不同於美國。本聯合通函所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因此或不能與美國公司或若干公司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作比較。

由於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均位於美國以外的國家，且部分或所有彼等各自的高級職員及董事可能為美國以外國家的居民，故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美國持有人可能難以行使其權利及執行美國聯邦證券法下的索償要求。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美國持有人可能無法就違反美國證券法的行為向非美國法院起訴非美國公司或其高級職員或董事。此外，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美國持有人亦可能難以強制一間非美國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服從美國法院的裁決。

若未依美國證券法登記或依據此類登記獲得豁免，則證券將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根據建議發行而發行的配售A股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並將於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律豁免登記的交易中發行。根據擬議合併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並無及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並將依據美國證券法第802條所提供的登記豁免及依據任何州法登記規定及／或任何適用證券法取得可用豁免向海通證券股份的美國持有人發行。根據擬議合併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將為美國證券法第144(a)(3)條所界定之「受限制證券」，其範圍及比例與擬議合併所交換之海通證券股份相同。

重要提示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或任何美國州證券委員會均未批准或不需批准將就擬議合併發行國泰君安股份，亦未確定本聯合通函是否準確或完整。任何相反的陳述均為刑事罪行。根據美國證券法第802條就擬議合併將發行之國泰君安股份提供豁免登記規定，國泰君安證券將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其發佈或以其他方式向海通證券股份持有人發佈與擬議合併有關之任何資料文件。

給予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澳大利亞持有人的通知

本聯合通函並非且無須構成有關擬議合併項下之對價而發售的國泰君安H股的澳大利亞要約方聲明（由於海通證券並非澳大利亞公司）或招股章程或產品披露聲明（「**產品披露聲明**」），因此無須載有《澳大利亞2001年公司法》規定澳大利亞要約方聲明、招股章程或產品披露聲明須載有的資料。

本聯合通函尚未且將不會由澳大利亞證券與投資委員會審閱，亦不會遞交澳大利亞證券與投資委員會。於澳大利亞派發本聯合通函尚未獲得澳大利亞任何監管機構的授權。

向註冊地址在澳大利亞的海通證券股東發售國泰君安H股乃根據本聯合通函及澳大利亞證券與投資委員會《公司（外國股本競標）文書2015/357》（澳大利亞）進行，此乃基於，就該文書而言，擬議合併構成受香港法律規管的「外國股本競標」，且國泰君安證券合理認為擬議合併乃根據所有相關的香港監管規定作出。

為釐定澳大利亞居民持有不超過10%海通證券H股之豁免條件，國泰君安證券已確定2024年10月23日為緊接本聯合通函寄發日前30日之日期。

給予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歐洲經濟區持有人的通知

並無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要約已經或將向歐洲經濟區任何成員國的公眾作出。儘管上文所述，國泰君安股份的要約可在成員國向以下人士作出：(i)屬於《招股章程條例》所界定的任何合資格投資者；(ii)每個成員國少於150名的自然人或法人（《招股章程條例》所界定的合資格投資者除外）；(iii)就每項單獨要約而言，以每名投資者至少100,000歐元的總對價收購國泰君安股份的投資者；及(iv)《招股章程條例》第1(4)條規

重要提示

定的任何其他情況，前提是該要約不得導致須遵守《招股章程條例》第3條下刊發招股章程或《招股章程條例》第23條下刊發補充招股章程的要求。「《招股章程條例》」一詞指《歐盟條例2017/1129》(經修訂)。

給予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日本持有人的通知

由於本次發售構成《日本金融商品交易法》(經修訂的1948年第25號法令，簡稱「金融商品交易法」)第2條第3段第2項「ha」規定的少量私募而豁免登記要求，因此，國泰君安股份尚未且將不會根據金融商品交易法第4條第1段在日本登記。

給予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新加坡持有人的通知

本聯合通函尚未在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註冊登記為招股章程。因此，本聯合通函以及與擬議合併有關的任何其他文件或材料(包括股東大會通知及與股東大會通知相關的代表委任表格)不得向新加坡人士傳閱或派發，國泰君安股份亦不得直接或間接向新加坡人士發售或出售或成為向新加坡人士認購或購買邀請的標的股份，除非按照或根據新加坡2001年《證券及期貨法》(「證券及期貨法」)第13部第1分部第(4)小節(證券及期貨法第280條除外)的規定豁免登記招股章程。

給予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瑞士持有人的通知

在瑞士發售國泰君安股份已獲豁免遵守《瑞士金融服務法》(「瑞士金融服務法」)有關編製及刊發招股章程的規定，原因是(其中包括)有關發售僅就擬議合併向現有海通證券股東作出，並通過本聯合通函及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各自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提供同等資料，且國泰君安股份將不會獲准在瑞士任何交易場所買賣。本聯合通函、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各自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及相關海外監管公告或有關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其他發售或營銷資料均不構成瑞士金融服務法項下的招股章程，且尚未也將不會就發售國泰君安股份而編製相關招股章程。

給予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英國持有人的通知

本聯合通函及與本聯合通函內所述的與國泰君安股份有關的任何其他資料僅向以下人士及僅針對以下人士分發，且本聯合通函相關的任何投資或投資活動僅面向以下人士及僅限以下人士參與：(i)在投資相關事宜上具有專業經驗且符合英國《金融推廣法

重要提示

令》第19(5)條所定義的投資專業人士的人士；或(ii)符合英國《金融推廣法令》第49(2)(a)至(d)條的高淨值實體；或(iii)英國境外人士；或(iv)在其他情況下可通過合法的方式向其發出或促使他人向其發出邀請或招攬其參與發行或出售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相關的投資活動的人士(定義見英國《2023年金融服務和市場法案》第21條)的人士(所有該等人士統稱為「**相關人士**」)。在英國，國泰君安股份僅可向相關人士發售，且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收購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邀請、要約或協議僅限相關人士參與。英國境內任何並非為相關人士的人士均不得就本聯合通函採取行動或依賴本聯合通函或其任何內容。

在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批准發佈有關國泰君安股份的招股章程之前，任何國泰君安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擬議合併向英國公眾發售，但在以下情況下，國泰君安股份可於任何時間向英國公眾發售：

1. 向屬於《英國招股章程條例》第2條所界定的合格投資者之任何法人實體發售；
2. 向少於150名自然人或法人(《英國招股章程條例》第2條所界定的合格投資者除外)發售；或
3. 英國《2023年金融服務和市場法案》第86條規定的任何其他情況。

前提是有關發售概不得要求國泰君安證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根據英國《2023年金融服務和市場法案》第85條刊發招股章程，或根據《英國招股章程條例》第23條補充招股章程。就本節而言，在英國將國泰君安股份「向公眾發售」是指以任何形式和通過任何方式，傳達有關發售條款及任何將予發售的國泰君安股份的充足資料，以使投資者能夠決定購買或認購任何國泰君安股份；「《英國招股章程條例》」是指《歐盟條例2017/1129》，其根據《2018年歐盟(退出)法案》而構成國內法的一部分。根據擬議合併收購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每一名英國人士，將被視為已聲明、確認並同意其符合本節所概述標準。

查詢熱線及電郵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已設立查詢熱線和電子郵件，提供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信息（僅回應行政或程序詢問）。若國泰君安股東、海通證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任何行政及程序性質的問題，請透過以下方式聯絡Orient Capital Pty Limited：

電話：+852 3953 7250

電子郵件：gtja.haitong@orientcap.com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不含週末及香港公眾假期）

此熱線由外部服務提供者Orient Capital Pty Limited管理。為避免產生疑問，指定的電話線路或電子郵件賬戶不能也不會：(i)提供任何未公開信息，或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優點或風險的任何建議；或(ii)提供任何財務或法律建議。如果閣下對本聯合通函的任何方面或將採取的行動有疑問，閣下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預期時間表

有關審議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而召開的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的預期時間表：

下文所載預期時間表僅供參考，可能會有所變動。進一步公告將於適當時候作出。

除另有明確說明外，本聯合通函及通告所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為有權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而需將國泰君安H股過戶
之最後時間 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有權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
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該等
會上投票，而需將海通證券H股過戶
之最後時間 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以決定有權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之國泰君安H股股東 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
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決定有權
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
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該等會上投票之
海通證券H股股東 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
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就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
下午一時三十分

就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交回
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
下午一時三十分

就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交回
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
下午二時三十分

預期時間表

國泰君安股東的國泰君安 臨時股東大會之記錄日期	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海通證券股東的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 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之記錄日期	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下午一時三十分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	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下午一時三十分
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	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下午二時正或緊隨海通證券 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
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	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下午二時三十分或緊隨海通證券 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 A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 A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H股 類別股東會投票結果公告	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
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4年12月16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發出國泰君安証券債權人通知及公告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擬議 合併後10天(就債權人通知而言， 不晚於前述時間)及30天內 (就公告而言)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發出海通證券債權人通知及公告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 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通過擬議 合併後10天(就債權人通知而言， 不晚於前述時間)及30天內(就公告而言)

預期時間表

處理國泰君安證券債權人

清償債務要求的結束日期..... 發出債權人通知後30天內或
發出債權人公告後45天內
(以較晚者為準)

處理海通證券債權人

清償債務要求的結束日期..... 發出債權人通知後30天內或
發出債權人公告後45天內
(以較晚者為準)

附註：國泰君安證券將另行刊發公告，通知國泰君安H股股東有關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時間表以及換股的具體日期和相關安排。海通證券將另行刊發公告，通知海通證券H股股東有關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時間表、建議撤回海通證券H股上市地位、換股的具體日期和相關安排、海通證券H股於香港聯交所的最後交易日和海通證券H股正式退市的生效時間。

有關實施及完成擬議合併的主要事件列表

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將於合併協議的所有生效條件已達成及合併協議的實施條件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當日或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情況下聯合刊發公告。

刊發上述公告後，根據監管規定及慣例，於經具體公告的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及經具體公告的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開始後，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可分別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方式為將國泰君安H股股票及海通證券H股股票(視情況而定)連同相關轉讓表格分別交回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關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詳細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實施日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實施日、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申報、結算和交割等)將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開始實施前單獨公佈。

為實施擬議合併而進行的換股將緊隨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實施完成後開始。有關換股的安排將另行刊發公告。

預期時間表

警告

生效條件必須於合併協議生效前達成。因此，合併協議可能生效亦可能不會生效。國泰君安股東、海通證券股東以及國泰君安證券和／或海通證券之證券的潛在投資者應知悉，擬議合併須待本聯合通函所載條件之達成或被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概不保證能達成任何或全部條件，因此合併協議可能生效亦可能不會生效，如生效亦可能實施或完成或可能不會實施或完成。因此，國泰君安股東、海通證券股東以及國泰君安證券和／或海通證券之證券的潛在投資者在買賣國泰君安股份或海通證券股份時應謹慎行事。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的人士，應徵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國泰君安H股股東應採取的行動

在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保管的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東登記冊上登記為國泰君安H股持有人的國泰君安H股股東，在不遲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完成所需的全部有關登記程序後，將有權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不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交回相關的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相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三十分）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照意願出席相關會議，並於會上投票。投遞箱服務將供國泰君安股東在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遞交其代表委任表格時使用。

國泰君安H股股東登記冊將自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關閉，此期間不會辦理國泰君安H股過戶手續。有意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的國泰君安H股股東，須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各自的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送抵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適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國泰君安證券將就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的結果刊發公告。進一步公告將於合併協議的生效條件及合併協議的實施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前後適時刊發。

國泰君安異議股東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應採取的行動

為充分保護國泰君安異議股東的利益，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將獲賦予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

倘擬議合併最終未獲實施，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將無權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亦無權向國泰君安證券或任何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要求任何賠償或彌償。

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權利

只有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擬議合併方案的相關決議案及有關簽署合併協議的相關決議案投出有效反對票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才有資格就其持有的國泰君安H股及／或國泰君安A股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惟須待符合釋義「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中所載標準。

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將有權向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就國泰君安A股而言）上海國際按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4.86元及（就國泰君安H股而言）上海國際（香港）按每股國泰君安H股港幣8.54元的現金價出售國泰君安股份。現金價按國泰君安股份於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內的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各自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的最高成交價釐定。

相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從國泰君安異議股東處收購的國泰君安A股和國泰君安H股（如有）將由相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持有。國泰君安異議股東不得以其他方式向國泰君安証券或投票贊成擬議合併的國泰君安股東索取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

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程序

關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詳細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應採取的相關行動、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實施日、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申報、結算和交割等）將由國泰君安証券與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協商一致後確定，並依據上交所、香港聯交所和相關登記結算公司的適用法律進行公告。

行使 閣下的投票權

倘 閣下為國泰君安H股股東或國泰君安H股的實益擁有人，國泰君安証券強烈鼓勵 閣下，親身或委任代表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行使投票權，或向有關登記持有人提供投票指示。倘 閣下有任何國泰君安H股於股份借出計劃或託管賬戶中，國泰君安証券促請 閣下收回任何借出的已發行國泰君安H股，或要求 閣下的託管人收回任何借出的股份，以避免市場參與者使用經借用之股份投票。

應採取的行動

倘閣下為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的國泰君安H股的實益擁有人，國泰君安證券強烈鼓勵閣下就該等股份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方式，立即向香港結算提供指示或與香港結算作出安排（有關詳情載於「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10.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一節）。

倘閣下為代表實益擁有人持有國泰君安H股之登記持有人，國泰君安證券務請閣下告知有關實益擁有人行使投票權的重要性。

倘閣下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南向投資者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指示

國泰君安H股符合通過滬港通及深港通南向交易通道進行南向交易的資格。中國結算作為南向投資者的代名股東，代表南向投資者參與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須遵守業務指南的規定。根據業務指南的規定，南向投資者應在本聯合通函日期起至香港結算所規定的最後投票日一個交易日止的任何時間，向結算參與者申報投票指示。中國結算在收集南向投資者的投票指示後，將代南向投資者向香港結算提交該等投票指示。

海通證券H股股東應採取的行動

在海通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保管的海通證券H股股東登記冊上登記的海通證券H股股東，在不遲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完成所需的全部有關登記程序後，將有權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

不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交回相關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相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三十分或下午二時三十分）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照意願出席相關會議，並於會上投票。投遞箱服務將供海通證券股東在海通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遞交其代表委任表格時使用。

應採取的行動

海通證券H股股東登記冊將自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關閉,此期間不會辦理海通證券H股過戶手續。有意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的海通證券H股股東,須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各自的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送抵海通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適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海通證券將就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的結果刊發公告。進一步公告將於合併協議的生效條件及合併協議的實施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前後適時刊發。

海通證券異議股東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應採取的行動

為充分保護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利益,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獲賦予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倘擬議合併最終不獲實施,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無權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亦無權向海通證券或任何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要求任何賠償或彌償。

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權利

只有於(a)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b)(i)(就海通證券A股股東而言)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或(ii)(就海通證券H股股東而言)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視乎情況而定)就有關擬議合併方案的各特別決議案及有關簽署合併協議的相關特別決議案投出有效反對票的該等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有權行使有關其海通證券H股及/或海通證券A股的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惟須待符合釋義「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中所載標準。

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有權向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按每股海通證券A股人民幣9.28元及每股海通證券H股港幣4.16元的現金價出售其海通證券股份。現金價按海通證券股份於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內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各自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的最高成交價釐定。

應採取的行動

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從行使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所收購的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如有)將於換股實施日按換股比例轉換為國泰君安A股和國泰君安H股。海通證券將另行刊發公告,通知海通證券H股股東有關換股實施日及相關安排。海通證券異議股東不得以其他方式向海通證券或投票贊成擬議合併的海通證券股東索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程序

關於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詳細安排(包括但不限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應採取的相關行動、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實施日、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申報、結算和交割等)將由海通證券與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協商一致後確定,並依據上交所、香港聯交所和相關登記結算公司的適用法律進行公告。

行使 閣下的投票權

倘 閣下為海通證券H股股東或海通證券H股的實益擁有人,海通證券強烈鼓勵 閣下,親身或委任代表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行使投票權,或向有關登記持有人提供投票指示。倘 閣下有任何海通證券H股於股份借出計劃或託管賬戶中,海通證券促請 閣下收回任何借出的已發行海通證券H股,或要求 閣下的託管人收回任何借出的股份,以避免市場參與者使用經借用之股份投票。

倘 閣下為擁有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的海通證券H股的實益擁有人,海通證券強烈鼓勵 閣下就該等股份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的投票方式,立即向香港結算提供指示或與香港結算作出安排(有關詳情載於「海通證券董事會函件—6.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一節)。

倘 閣下為代表實益擁有人持有海通證券H股之登記持有人,海通證券務請 閣下告知有關實益擁有人行使投票權的重要性。

倘 閣下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應採取的行動

南向投資者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之投票指示

海通證券H股符合通過滬港通及深港通南向交易通道進行南向交易的資格。中國結算作為南向投資者的代名股東，代表南向投資者參與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投票，須遵守業務指南的規定。根據業務指南的規定，南向投資者應在本聯合通函日期起至香港結算所規定的最後投票日前一個交易日止的任何時間，向結算參與者申報投票指示。中國結算在收集南向投資者的投票指示後，將代南向投資者向香港結算提交該等投票指示。

目 錄

重要提示.....	i
預期時間表.....	vi
應採取的行動.....	x
釋義.....	1
前瞻性陳述.....	22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23
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	74
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105
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107
海通證券董事會函件.....	126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144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146
附錄一 — 有關國泰君安集團的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有關海通證券集團的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的備考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 有關海通證券集團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V-1
附錄五 — 有關國泰君安證券的一般資料.....	V-1
附錄六 — 有關海通證券的一般資料.....	VI-1
附錄七 — 展示文件.....	VII-1

目 錄

2024年國泰君安證券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N-1
2024年海通證券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N-6
2024年海通證券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N-11

釋 義

於本聯合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述的涵義：

「一致行動人」	指具有收購守則賦予的涵義；
「重組管理辦法」	指中國證監會頒佈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中國證監會令第214號)；
「適用法律」	就任何人而言，指適用於該人的任何政府部門的任何法律、規則、法規、指引、指令、條約、判決、法令、命令或通知；
「聯繫人」	指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中銀集團」	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中銀國際亞洲；
「中銀國際亞洲」	指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亦為海通證券H股的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之一；
「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	指作為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的一部分，由中銀國際亞洲作為海通證券H股的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之一，其被認定為特別交易；
「中銀證券」	指中銀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在上交所上市及交易(證券代號：601696)，就擬議合併和建議發行為海通證券的A股獨立財務顧問；

釋 義

「中銀證券估值報告」	指由中銀證券(作為估值機構)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及其他適用法律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編製的估值報告，對擬議合併的換股價格以及現金選擇權價格的公平性及合理性作出分析，其全文載於海通證券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以供海通證券H股股東參考。中銀證券估值報告不涉及任何盈利預測；
「光明食品」	指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由上海市國資委最終持有；
「業務指南」	指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港股通存管結算業務指南及／或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港股通存管結算業務指南(視情況而定)；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補充條例；
「中央結算系統」	指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國結算」	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
「匯添富」	指匯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在收購守則下被視為受東方證券控制的被投資公司；
「緊密聯繫人」	指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釋 義

「交割」	指於交割日換股的交割，屆時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
「交割日」	指交割發生之日，即A股換股實施日和H股換股實施日（倘並非於同一日發生）中的較晚者，或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另行約定的其他日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交割日預期為H股換股實施日，該日預期定於A股換股實施日後的約第三個營業日；
「條件」	指生效條件及「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中「3.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所載的「合併協議實施條件」；
「關連人士」	指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合作協議」	指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5日就擬議合併訂立的合作協議；
「中國證監會」	指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星展集團」	指星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不時變動），包括但不限於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為海通證券有關擬議合併的財務顧問；

釋 義

「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	指該等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誠如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中「1.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所示，其並非為國泰君安證券、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或中銀集團；
「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	指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
「有效反對票」	指一名股東（包括南向投資者、北向投資者及通過股票經紀、託管人、受託人或代名人（如通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的股東，且其作為單一股東（如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列名於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的股東名冊）於相關股東大會就擬議合併按國泰君安章程或海通章程（視具體情況而定）及適用法律所投的有效反對票；
「生效條件」	指「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中「3.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所載的「合併協議生效條件」；
「經擴大集團」	指存續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換股比例」	指根據擬議合併，(a)國泰君安證券就每交換1股海通證券A股而將予發行0.62股國泰君安A股的這一比例，及(b)每交換1股海通證券H股而將予發行0.62股國泰君安H股的這一比例；
「執行人員」	指香港證監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或執行董事之任何委託代表；

「未來回報規劃」	指將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批准的未來三年（2024-2026年度）股東分紅回報規劃，具體內容詳見「未來三年（2024-2026年度）股東分紅回報規劃」，有關詳情載於「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3.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決議案」一節；
「政府部門」	指任何相關政府、政府的、類政府、行政、監管或司法機構、部門（包括任何相關證券交易所）、委員會、職權部門、審裁處、機構或實體；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指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
「國盛集團」	指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上海市國資委最終持有），包括其附屬公司；
「國泰君安2023年 末期股息」	指國泰君安證券於2024年6月28日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10股國泰君安H股港幣4.395546元或每10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4元；
「國泰君安2024年 中期股息」	指國泰君安證券於2024年10月21日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10股國泰君安H股港幣1.641716元或每10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5元；
「國泰君安（香港）」	指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
「國泰君安A股股東」	指國泰君安A股持有人；

釋 義

- 「國泰君安A股」 指國泰君安證券發行的以人民幣計算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全部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並於上交所上市及交易；
- 「國泰君安章程」 指國泰君安證券的公司章程；
- 「國泰君安董事會」 指國泰君安董事會；
- 「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 指根據收購守則項下的「一致行動」定義就海通證券與國泰君安證券一致行動或被推定為一致行動的人士，包括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為海通證券股東之國泰君安證券附屬公司(即華安基金及國泰君安資產管理)、李俊傑先生、瑞銀集團之成員公司(不包括作為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的瑞銀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在各情況下，均就收購守則而言獲執行人員認為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且僅因其控制瑞銀、被瑞銀控制或與瑞銀處於同一控制下而有關連))、東方證券及匯添富(一間在收購守則下被視為受東方證券控制的被投資公司)；
- 「國泰君安董事」 指國泰君安證券的董事；
- 「國泰君安異議股東」 指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擬議合併方案的相關議案(第2.1項(連同其項下所有子議案)特別決議案和第2.3項特別決議案)和有關簽署合併協議的相關議案(即第4項特別決議案)表決時均投出有效反對票的國泰君安股東(包括南向投資者、北向投資者及通過股票經紀、託管人、受託人或代名人(如通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的股東，且其作為單一股東(如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列名於國泰君安證券的股東名冊)；

釋 義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指將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延安中路1111號延安飯店2樓興會廳召開的國泰君安證券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合併協議、擬議合併、建議發行及相關安排；
「國泰君安集團」	指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
「國泰君安H股股東」	指國泰君安H股持有人；
「國泰君安H股」	指國泰君安證券發行的以人民幣計算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全部以港幣認購及繳足，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
「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國泰君安證券為審議建議發行而成立的國泰君安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由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以及浦永灝先生組成；
「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或「嘉林資本」	指嘉林資本有限公司，可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公司，就建議發行擔任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國泰君安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國泰君安國際」	指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證券代號：01788)；

「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 指擬議合併中賦予國泰君安異議股東的權利，即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在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內，可以根據擬議合併要求相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支付現金，以使得相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受讓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國泰君安A股或國泰君安H股，即收購請求權；

「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 指將由國泰君安證券決定及公佈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可以申報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期間；

「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實施日」 指將由國泰君安證券決定及公佈的有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向有效行使其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支付現金對價，並受讓其所持有及有效申報的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之日；

「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 指：

- (i) (就國泰君安A股而言)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上海國際，其將按每股國泰君安A股現金價人民幣14.86元；及
- (ii) (就國泰君安H股而言)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國際(香港)，其將按每股國泰君安H股現金價港幣8.54元，

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實施日向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支付該等現金，以受讓其所持有的國泰君安A股或國泰君安H股；

釋 義

「國泰君安證券」	指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證券代號：02611）及上交所（證券代號：601211）上市及交易；
「國泰君安股東」	指國泰君安A股股東和國泰君安H股股東；
「國泰君安股份」	指國泰君安A股和國泰君安H股；
「海通證券2023年 末期股息」	指海通證券於2024年8月8日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10股海通證券H股港幣1.098679元或每10股海通證券A股人民幣1元；
「海通證券2024年 中期股息」	指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18日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10股海通證券H股港幣0.328343元或每10股海通證券A股人民幣0.3元；
「海通證券A股股東」	指海通證券A股持有人；
「海通證券A股 類別股東會」	指海通證券A股股東將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假座中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召開的海通證券類別股東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合併協議、擬議合併、建議發行及相關安排；
「海通證券A股」	指海通證券發行的以人民幣計算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全部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並於上交所上市及交易；
「海通章程」	指海通證券公司章程；
「海通證券董事會」	指海通證券董事會；
「海通證券董事」	指海通證券的董事；

「海通證券異議股東」	指(a)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就關於擬議合併方案的相關議案(即第2.1項特別決議案,包括其項下所有子議案,以及第2.3項特別決議案)和有關簽署合併協議的相關議案(即第4項特別決議案)和(b)(i)(就海通證券A股股東而言)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或(ii)(就海通證券H股股東而言)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關於擬議合併方案的相關議案(即第1.1項特別決議案,包括其項下所有子議案,以及第1.3項特別決議案)和有關簽署合併協議的相關議案(即第2項特別決議案)(視情況而定)表決時均投出有效反對票的海通證券股東(包括南向投資者、北向投資者及通過股票經紀、託管人、受託人或代名人(如通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的股東,且其作為單一股東(如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列名於海通證券的股東名冊);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	指將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假座中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召開的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合併協議、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建議發行及相關安排;
「海通證券集團」	指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
「海通證券H股股東」	指海通證券H股持有人;
「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	指海通證券H股股東將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假座中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召開的海通證券類別股東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合併協議、擬議合併、建議發行及相關安排;

「海通證券H股」	指海通證券發行的以人民幣計算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全部以港幣認購及繳足,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交易;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海通證券為審議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而成立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由海通證券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許建國先生、周宇先生、范仁達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毛惠剛先生;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	指浩德融資有限公司,可從事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公司,獲委任為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
「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指擬議合併中賦予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權利,即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在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內,可以根據擬議合併要求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支付現金對價,以受讓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海通證券A股或海通證券H股;
「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	指將由海通證券決定及公佈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可以申報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期間;

「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實施日」指將由海通證券決定及公佈有關由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向有效行使其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支付現金對價，並受讓其所持有及有效申報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之日；

「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

指：

- (i) (就海通證券A股而言) 太平人壽(通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中銀證券，其將按每股海通證券A股現金價人民幣9.28元；及
- (ii) (就海通證券H股而言) 太平人壽(通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其將按每股海通證券H股現金價港幣4.16元，

於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實施日向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支付該等現金，以受讓其所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或海通證券H股，並隨後將取得的海通證券A股或海通證券H股根據換股按照換股比例轉換為國泰君安A股或國泰君安H股。就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而言，各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為國泰君安証券及海通證券的獨立第三方；

「海通證券」

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證券代號：06837)和上交所(證券代號：600837)上市及交易；

釋 義

「海通證券換股股東」	指於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收市後登記在海通證券股東名冊的海通證券股東，包括未申報、無權申報或無效申報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海通證券股東以及（如適用）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
「海通證券股東」	指海通證券A股股東和海通證券H股股東；
「海通證券股份」	指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
「海通恆信」	指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證券代號：01905）；
「港幣」	指港幣，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華安基金」	指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和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人士（其10%以上股權由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上海國際的聯繫人持有）；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和解釋；

釋 義

「獨立國泰君安股東」	指除上海國際（及其聯繫人）及華安基金以外的國泰君安股東；
「獨立海通證券股東」	指除(i)國泰君安證券、(ii)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及(iii)參與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或於當中擁有權益的海通證券股東（為中銀集團成員公司）以外的海通證券股東；
「聯合公告」	指由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發佈的與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關的聯合公告；
「聯合通函」	指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分別向國泰君安股東及海通證券股東刊發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本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進一步詳情；
「最後交易日」	指2024年9月5日，即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分別暫停A股及H股買賣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以待刊發聯合公告；
「最後實際可行日」	指2024年11月19日，即為釐定本聯合通函所載若干資料而印發本聯合通函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
「合併報告書（草案）」	指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及其他適用於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重大資產重組的適用法律編製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分別由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於本聯合通函日在上交所刊發；

釋 義

- 「市場參考價」 指相關股份於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內的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並經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3年末期股息調整；
- 「重大信息公告」 指於2024年11月21日，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分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的載有合併報告書(草案)中具有參考價值的信息摘錄的公告；
- 「合併協議」 指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訂立的換股吸收合併協議，其中載明了實施擬議合併的詳細條款和條件；
- 「北向投資者」 指通過滬港通及深港通北向交易通道進行交易的北向投資者；
- 「要約期」 指具有收購守則賦予的涵義，自2024年10月9日(即聯合公告日)起至交割日或擬議合併終止當日(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 「東方證券」 指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和上交所上市及買賣，就擬議合併和建議發行為國泰君安證券A股獨立財務顧問；

「東方證券估值報告」	指由東方證券(作為估值機構)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及其他適用法律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編製的估值報告,對擬議合併的換股價格以及現金選擇權價格的公平性及合理性作出分析,其全文載於國泰君安證券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以供國泰君安H股股東參考。東方證券估值報告不涉及任何盈利預測;
「市賬率」	指市賬率;
「配售A股」	指國泰君安證券根據建議發行擬向認購方發行的新A股;
「認購協議」	指國泰君安證券與認購方就建議發行訂立日期為2024年10月9日的有條件認購協議;
「存續公司」	指擬議合併完成後的國泰君安證券。存續公司隨後將更改公司名稱;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擬議合併」	指根據合併協議的約定,作為業內廣受認可的知名企業,國泰君安證券同海通證券本着強強聯合、優勢互補、對等合併的原則,在確保擬議合併遵守適用法律的前提下,擬採取換股的方式實施吸收合併,據此,於交割後,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將由存續公司承繼。相關步驟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中的「3. 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

「建議發行」 指擬以對價人民幣15.97元及總對價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0,000元向認購方有條件發行配售A股，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 指滿足下列條件的任何國泰君安異議股東：

- (i) 自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權登記日起，作為登記在國泰君安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 (ii) 從該登記日起持有擬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國泰君安股份直至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實施日；及
- (iii) 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內履行了申報程序；

不包括以下股東：

- (i) 任何持有存在權利限制的國泰君安股份的國泰君安股東；
- (ii) 任何向國泰君安承諾放棄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國泰君安股東；或
- (iii) 任何根據適用法律不得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國泰君安股東；

「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 指滿足下列條件的任何海通證券異議股東：

- (i) 自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和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權登記日起，作為登記在海通證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 (ii) 從該登記日起持有擬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海通證券股份直至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實施日；及

(iii) 於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內履行了申報程序；

不包括以下股東：

(i) 任何持有存在權利限制的海通證券股份的海通證券股東；

(ii) 任何向海通證券承諾放棄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海通證券股東；或

(iii) 任何根據適用法律不得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海通證券股東；

「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 指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決定及公佈的用於確定有權參加換股的海通證券股東名單及其所持股份數量的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日；

「有關期間」 指2024年4月9日（即聯合公告刊發日期六個月前當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止期間；

「人民幣」 指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市場監管總局」 指中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香港證監會」 指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百聯」 指上海百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交所上市（證券代號：600827），其多數股份由上海市國資委間接持有；

釋 義

「上海電氣集團」	指上海電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上海市國資委最終持有，包括其附屬公司；
「上海國際」	指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連同其附屬公司合共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3.36%，並由上海市國資委全資擁有；
「上海國際(香港)」	指上海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上海國際全資擁有；
「上海久事」	指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上海市國資委最終持有；
「上海市國資委」	指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換股」	指(i)就海通證券A股而言，海通證券換股股東將其所持海通證券A股按換股比例轉換為國泰君安A股；(ii)就海通證券H股而言，海通證券換股股東將其所持海通證券H股按換股比例轉換為國泰君安H股；及「換股」指上述任何換股；
「換股實施日」	指：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決定及公佈的， (i) 就A股而言，海通證券換股股東將其所持海通證券A股按換股比例轉換為國泰君安A股之日，即「A股換股實施日」；

(ii) 就H股而言，海通證券換股股東將其所持海通證券H股按換股比例轉換為國泰君安H股之日，即「**H股換股實施日**」；及「**換股實施日**」指上述任何換股實施日；

「權利限制」 指股東持有的股份權屬關係存在爭議，或存在質押、司法凍結、查封或適用法律限制轉讓等其他情形；

「申能」 指申能(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上海市國資委最終持有；

「南向投資者」 指通過滬港通及深港通南向交易通道進行交易的南向投資者；

「特別交易」 指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5被認定為特別交易；

「上交所」 指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認購方」或
「上海國資公司」 指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為持有國泰君安證券23.06%股份的直接股東及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太平人壽」 指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收購守則」 指香港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交易日」	指(i)就A股而言，上交所進行證券交易之日；(ii)就H股而言，香港聯交所進行證券交易之日(視情況而定)；
「過渡期」	指合併協議日期至交割日的期間；
「瑞銀」	指UBS AG(透過其香港分行行事)，為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註冊機構，亦就擬議合併而言為國泰君安證券的財務顧問。UBS AG為於瑞士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瑞銀集團」	指UBS Group AG、UBS AG以及UBS Group AG或UBS AG的任何附屬公司、分行、聯屬公司或聯繫人；
「美國」	指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證券法」	指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及
「%」	指百分比。

於本聯合通函中：(i)所有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兩位小數；(ii)本聯合通函內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且本聯合通函內所載列之所有百分比均為近似值；(iii)為供說明之用，已採用港幣1.00元兌人民幣0.90767元的匯率(即中國人民銀行於聯合公告日公佈的匯率中間價)；及(iv)為避免產生疑問，「不少於」及「不多於」均包括本數。

* 僅供識別

前 瞻 性 陳 述

除本聯合通函所載歷史事實陳述外，所有陳述均為或可能為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使用「尋求」、「預期」、「設想」、「預料」、「估計」、「相信」、「意圖」、「預計」、「計劃」、「策略」、「預測」及類似詞彙或將來式動詞或條件動詞，如「將會」、「應會」、「應當」、「應可」、「或會」及「可能」。該等陳述反映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視情況而定）根據現時可得的資料作出的假設，當前對未來的期望、信念、希望、意圖或策略。該等前瞻性陳述並非就未來的表現或事件作出保證，且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因此，由於多種因素的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所述的結果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a) 擬議合併的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
- (b) 國泰君安證券及／或海通證券經營所在國家或對國泰君安證券及／或海通證券的業務活動或投資有影響的其他國家的政治、經濟、法律及社會狀況發生變化；
- (c) 國泰君安證券及／或海通證券經營所在國家的利率、貨幣及利率政策發生變化；
- (d) 國泰君安證券及／或海通證券經營所在國家及全球的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外匯匯率、金融市場的表現發生變化；及
- (e) 國泰君安證券及／或海通證券經營所在國家的競爭及定價環境發生變化以及資產估值出現地區性或整體變化。

其他未知或不可預測因素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述者大相逕庭。

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或代其行動人士所作全部書面及口頭前瞻性陳述均受上述警告聲明之明確限制。本聯合通函所載前瞻性陳述僅在最後實際可行日作出。根據適用法律（包括收購守則）的規定，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概無義務公開更新或修訂本聯合通函所載的任何前瞻性陳述。

本節分別構成「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一節所載的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及「海通證券董事會函件」一節所載的海通證券董事會函件的一部分。

緒言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5日簽訂了關於擬議合併的合作協議。據此，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就擬議合併進一步簽訂合併協議，詳列實施擬議合併的條款與條件。作為業內廣受認可的知名企業，國泰君安證券同海通證券本著強強聯合、優勢互補、對等合併的原則，擬採取換股的方式實施吸收合併。通過擬議合併，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以服務金融強國和上海金融中心建設為己任，力爭在戰略能力、專業水平、公司治理、合規風控、人才隊伍、行業文化等方面居於國際前列，對標國際一流。擬議合併由國泰君安證券向全體海通證券A股股東及全體海通證券H股股東以同一換股比例分別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以交換海通證券全部現有已發行股份實現換股吸收合併。同時，為募集配套資金以增加存續公司的資本金、支持業務發展及補充營運資金，建議發行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約、資質以及所有其他一切權利及義務。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的詳情載於本節下文。

1. 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

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均為大型綜合性金融機構，在資本規模、盈利水平、綜合實力等方面已經達到行業領先，在推動金融改革開放、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等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是「金融強國」建設的積極參與者。

(1) 有關國泰君安證券的資料

國泰君安證券是一家A+H兩地上市公司，其A股及H股分別於2015年及2017年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總股數為8,903,730,620股，包括1,391,827,180股國泰君安H股及7,511,903,440股國泰君安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無可轉換或交換為國泰君安股份的購股權、衍生工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具、認股權證或任何其他相關證券。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為上海國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總共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佔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3.36%，而其他國泰君安A股股東及國泰君安H股股東分別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約54.11%及約12.53%。

國泰君安證券主要從事財富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機構與交易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和國際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旗下擁有7家直接控股的全資及控股一級附屬公司。另外，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國泰君安國際（證券代號：01788）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根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國泰君安證券合併財務報表，國泰君安證券的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單位：千元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單位：千元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經審計)	幣種：人民幣	幣種：人民幣
	(經審計)	(經重述)	(經審計)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791,272,815	860,707,917	925,402,484	898,059,606
淨資產	150,636,592	163,845,459	173,378,010	174,812,060
	截至2021年	截至2022年	截至2023年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止年度	止年度	止年度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經重述)	(經審計)	(未經審計)
總收入	45,933,809	38,857,000	43,504,877	21,191,062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56,411,187	49,086,921	52,303,831	25,779,128
所得稅前利潤	19,112,281	14,139,971	12,147,898	6,519,157
本年度／期間利潤	15,302,542	11,622,803	9,885,417	5,315,757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期間利潤	15,013,480	11,508,784	9,374,143	5,016,017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有關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資料概要(摘自國泰君安集團的季度報告),請參閱本聯合通函附錄一「C. 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過去三年,國泰君安證券的主要運營業務並無發生重大變化。

(2) 有關海通證券的資料

海通證券是一家A+H兩地上市公司,其A股於2007年於上交所上市,其H股於2012年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已發行總股數為13,064,200,000股,包括3,409,568,820股海通證券H股及9,654,631,180股海通證券A股,其中海通證券持有77,074,467股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無可轉換或交換為海通證券股份的購股權、衍生工具、認股權證或任何其他相關證券。海通證券無控股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盛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海通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0.38%股份,而其他海通證券A股股東及海通證券H股股東分別持有海通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5.47%及約24.14%的股份¹。海通證券的主營業務為財富管理、投資銀行、資產管理、交易及機構業務和融資租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旗下擁有8家全資及控股一級附屬公司。另外,海通恆信(證券代號:01905)為海通證券的間接控股附屬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根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海通證券合併財務報表,海通證券的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單位:千元	單位:千元	單位:千元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經審計)	幣種:人民幣 (經重述)	幣種:人民幣 (經審計)	幣種:人民幣 (經審計)
資產總額	744,925,149	753,609,305	754,586,792	693,237,322
淨資產	177,754,786	177,622,058	174,799,559	169,491,482

¹ 由於四捨五入關係,持股百分比總和可能未達100.00%。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經重述)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截至2024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收入	48,403,972	33,451,804	33,020,378	22,406,346
收入、其他收入 及收益總計	57,809,561	41,980,221	41,765,123	25,419,418
所得稅前利潤	18,543,799	7,999,036	1,565,875	908,810
本年度／期間利潤	13,747,862	5,196,150	(311,043)	(211,670)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本年度／期間利潤	12,826,517	6,545,347	1,008,406	(659,452)

海通證券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載於本聯合通函附錄二「C. 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3)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擬以換股吸收合併的方式實施擬議合併。根據擬議合併，國泰君安證券將向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以與海通證券進行吸收合併。作為擬議合併的一部分，國泰君安證券擬批准在建議發行下按發行價每股人民幣15.97元向認購方發行有關數目的配售A股，募集資金總額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以募集配套資金。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下表載列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股權架構：

國泰君安證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

股東	約佔已發行 H股總數		約佔已發行 A股總數		約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H股數量	百分比	A股數量	百分比	股份數量	百分比
(A) 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 ⁽¹⁾	-	-	8,416,480	0.11%	8,416,480	0.09%
(B) 上海國際 ⁽²⁾	276,000,000	19.83%	2,694,325,457	35.87%	2,970,325,457	33.36%
(C) 李俊傑先生（國泰君安證券的 執行董事）	-	-	599,686	0.01%	599,686	0.01%
(D) 瑞銀 ⁽³⁾	-	-	-	-	-	-
(E) 東方證券 ⁽⁴⁾	-	-	27,477,765	0.37%	27,477,765	0.31%
小計(A) + (B) + (C) + (D) + (E)	276,000,000	19.83%	2,730,819,388	36.35%	3,006,819,388	33.77%
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 ⁽⁵⁾	6,211,800	0.45%	903,100	0.01%	7,114,900	0.08%
其他國泰君安A股公眾股東 ⁽⁶⁾	-	-	4,780,180,952	63.63%	4,780,180,952	53.69%
其他國泰君安H股公眾股東 ⁽⁶⁾	1,109,615,380	79.72%	-	-	1,109,615,380	12.46%
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	1,391,827,180	100.00%	7,511,903,440	100.00%	8,903,730,620	100.00%

附註：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華安基金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發行了若干包含國泰君安A股為相關股份的指數追蹤基金產品，並以該等基金產品基金經理身份間接持有8,416,480股國泰君安A股（約佔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9%）。基於前述基金管理業務性質，華安基金需要在沒有酌情權的情況下因管理指數追蹤基金產品而對國泰君安證券的已發行股份進行交易，因此，有關權益在要約期內可能出現潛在變動。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上海國際，作為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與其附屬公司合計）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3.36%。在該等股份中，認購方持有2,052,963,748股國泰君安股份，佔國泰君安證券的23.06%。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瑞銀為國泰君安證券有關擬議合併的財務顧問。據此，瑞銀集團及控制瑞銀、被瑞銀控制或與瑞銀處於同一控制下的人士（不包括作為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的瑞銀集團成員（在各情況下就收購守則而言獲執行人員認為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且僅因控制瑞銀、被瑞銀控制或與瑞銀處於同一控制下之故而有關連的人士）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定義之第(5)類別，被推定為與國泰君安證券一致行動。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除瑞銀集團成員以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及／或獲豁免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外，瑞銀集團成員並無擁有或控制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海通證券股份或國泰君安股份或海通證券任何其他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東方證券為國泰君安證券有關擬議合併的A股「獨立財務顧問」（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及《上市公司併購重組財務顧問業務管理辦法》（中國證監會令第54號））。據此，東方證券及控制東方證券、被東方證券控制或與東方證券處於同一控制下的人士（不包括代表東方證券非全權委託投資客戶所持有的股份）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定義之第(5)類別，被推定為與國泰君安證券一致行動。東方證券持有2,814,000股國泰君安A股，而匯添富，為東方證券的被投資公司（在收購守則下被視為受東方證券控制），持有24,663,765股國泰君安A股。
- (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透過其自營交易、衍生工具及基金管理業務，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903,100股國泰君安A股及6,211,800股國泰君安H股（合計約佔國泰君安證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約0.08%）。在上述國泰君安股份中，570,300股國泰君安A股由海通證券的附屬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豁免基金經理於其日常基金管理業務過程中持有。
- (6) 就本聯合通函的目的而言，僅考慮其他國泰君安A股公眾股東和其他國泰君安H股公眾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分別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4,780,180,952股及1,109,615,380股，(i)由公眾持有的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數目不少於1,109,615,380股，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8,903,730,620股）的12.46%；及(ii)由公眾持有的國泰君安證券A股和H股股份總數不少於5,889,796,332股，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8,903,730,620股）的66.15%。

海通證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

股東	約佔已發行 H股總數		約佔已發行 A股總數		約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H股數量	百分比	A股數量	百分比	股份數量	百分比
(A) 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 ⁽¹⁾	-	-	18,384,972	0.19%	18,384,972	0.14%
(B) 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						
瑞銀 ⁽²⁾	-	-	-	-	-	-
東方證券 ⁽³⁾	-	-	23,554,702	0.24%	23,554,702	0.18%
(C) 國泰君安證券和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總數						
(A) + (B)	-	-	41,939,674	0.43%	41,939,674	0.32%
(D) 中銀集團 ⁽⁴⁾	4,024,000	0.12%	3,593,137	0.04%	7,617,137	0.06%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股東	H股數量	約佔已發行 H股總數		約佔已發行 A股總數		約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A股數量	百分比	股份數量	百分比	
上海市國資委實體： ⁽⁵⁾							
(E) 國盛集團	255,456,400	7.49%	1,100,871,067	11.40%	1,356,327,467	10.38%	
(F) 上海電氣集團	307,409,200	9.02%	344,546,418	3.57%	651,955,618	4.99%	
(G) 光明食品	-	-	480,275,000	4.97%	480,275,000	3.68%	
(H) 申能	-	-	322,162,086	3.34%	322,162,086	2.47%	
(I) 上海久事	-	-	235,247,280	2.44%	235,247,280	1.80%	
(J) 上海百聯	-	-	214,471,652	2.22%	214,471,652	1.64%	
(K) 小計(E) + (F) + (G) + (H) + (I) + (J)	562,865,600	16.51%	2,697,573,503	27.94%	3,260,439,103	24.96%	
(L) 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 ⁽⁶⁾	-	-	77,074,467	0.80%	77,074,467	0.59%	
(M) 其他獨立海通證券公眾股東 ⁽⁷⁾	2,842,679,220	83.37%	6,834,450,399	70.79%	9,677,129,619	74.07%	
(M-1)其他海通證券A股公眾股東 ⁽⁷⁾	不適用	不適用	6,834,450,399	70.79%	6,834,450,399	52.31%	
(M-2)其他海通證券H股公眾股東 ⁽⁷⁾	2,842,679,220	83.37%	不適用	不適用	2,842,679,220	21.76%	
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持有的							
已發行海通證券H股總數	3,405,544,820	99.88%	不適用	不適用	3,405,544,820	26.07%	
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持有的已發行							
海通證券股份總數	3,405,544,820	99.88%	9,532,023,902	98.73%	12,937,568,722	99.03%	
海通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							
(C) + (D) + (K)+(L) + (M)	3,409,568,820	100%	9,654,631,180	100%	13,064,200,000	100%	

附註：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透過其自營交易、衍生品業務及指數追蹤基金管理業務持有18,384,972股海通證券A股（相當於海通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14%），當中18,119,372股海通證券A股及1,700股海通證券A股分別由華安基金及國泰君安資產管理（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在其日常基金管理業務過程中所持有。基於前述自營交易、衍生工具及指數追蹤基金管理業務性質，華安基金及國泰君安資產管理需要在沒有酌情權的情況下因管理指數追蹤基金產品而對海通證券A股進行交易，因此，有關權益在要約期內可能出現潛在變動。為保持完整性，除前述18,384,972股海通證券A股以外，國泰君安證券在其日常投資業務過程中透過投資第三方發行及／或管理的投資產品對額外的415,800股海通證券A股持有經濟權益，但對該等海通證券A股並不持有擁有權或投票權。由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於該當投資產品對應的證券組成在第三方發行人／基金經理管理並在國泰君安證券所能控制以外的情況下有可能發生變動，有關權益在要約期內可能出現潛在變動。為免疑問，華安基金及國泰君安資產管理均為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所持之海通證券A股將參與換股。

- (2) 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權表附註(3)。

儘管上文所述：

- (a) 與國泰君安證券有關連的瑞銀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以獲豁免自營買賣商的身份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按照收購守則規則35.4的規定不得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及
- (b) 在執行人員同意的前提下，上述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所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可獲准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進行投票，惟前提是：(i)相關的瑞銀集團成員作為簡單託管商為及代表任何非全權委託客戶持有相關海通證券股份；(ii)相關的瑞銀集團成員與其相關的非全權委託客戶之間已訂立合約安排，嚴格禁止相關的瑞銀集團成員公司就該等海通證券股份行使任何酌情投票權；(iii)所有投票指示僅來自該非全權委託客戶（倘無提供任何指示，則概不就相關的瑞銀集團成員所持有的相關海通證券股份進行任何投票）；及(iv)該非全權委託客戶並非國泰君安證券或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
- (3) 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權表附註(4)。東方證券持有44,600股海通證券A股，而匯添富，為東方證券的被投資公司（在收購守則下被視為受東方證券控制），持有23,510,102股海通證券A股。
- (4) 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之一）為中銀集團的一部分。作為中銀集團日常業務的一部分，中銀集團持有合共3,593,137股海通證券A股及合共4,024,000股海通證券H股。由於中銀集團為海通證券股東，故就收購守則規則25而言，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被認定為特別交易，並且中銀集團被視為參與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或於當中擁有權益。因此，(i)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5，中銀集團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包括特別交易）的特別決議案（即第2.1.10項子議案）所投的任何票，將不會計入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附帶的票數中；及(ii)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0，中銀集團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有關合併協議及擬議合併的特別決議案（即第1.1項決議案，包括其項下所有子議案，以及第1.3項、2項及3項決議案）所投的任何票，將不會計入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附帶的票數中。
- (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根據海通證券可獲得的資料，海通證券若干股東（即國盛集團、上海電氣集團、光明食品、申能、上海久事及上海百聯）最終由上海市國資委控制。國盛集團及上海電氣集團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合計約佔已發行海通證券H股總數的16.51%）構成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的一部分。
- (6)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回購41,507,467股海通證券A股及35,567,000股海通證券A股，使得海通證券擁有77,074,467股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海通證券所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所附帶的投票權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暫停行使，且將不會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或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上予以行使。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將成為根據換股及擬議合併交換為國泰君安股份的海通證券股份的一部分，並將於交割時成為存續公司的庫存股。根據海通證券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於上交所發出的《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公司A股股份的回購報告書》，海通證券將就完成相關股份回購於上交所發佈公告之日起的12個月後以集中競價方式出售上述庫存股。倘相關庫存股未能於該公告日起的3年內被出售，則未被出售的庫存股將在履行相關程序後予以註銷。擬議合併後，存續公司將履行相應程序決定上述庫存股的具體處理方式。
- (7) 就本聯合通函的目的而言，僅考慮其他海通證券A股公眾股東和其他海通證券H股公眾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分別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6,834,450,399股及2,842,679,220股，(i)由公眾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數目不少於2,842,679,220股，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含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即12,987,125,533股）的21.89%；及(ii)由公眾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的數目合計不少於9,677,129,619股，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含庫存股）（即12,987,125,533股）的74.51%。

建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下表載列存續公司緊接交割以及建議發行完成後的股權架構，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所知悉的資料，並假設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或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概無行使彼等各自的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存續公司

股東	(緊接交割日後)				(緊接建議發行後，建議發行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¹⁾					
	約佔 已發行 H股總數 百分比	A股數量	約佔 已發行 A股總數 百分比	約佔 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H股數量	H股總數 百分比	約佔 已發行 A股總數 百分比	約佔 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A) 存續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²⁾	6,211,800	20,718,263	0.15%	26,930,063	6,211,800	0.18%	20,718,263	0.15%	26,930,063	0.15%
(B) 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										
上海國際 ⁽³⁾	276,000,000	2,694,325,457	7.87%	2,970,325,457	276,000,000	7.87%	3,320,499,533	23.51%	3,596,499,533	20.40%
李俊傑先生(國泰君安 證券的執行董事)	-	599,686	0.00%	599,686	-	-	599,686	0.00%	599,686	0.00%
瑞銀 ⁽⁴⁾	-	-	-	-	-	-	-	-	-	-
東方證券 ⁽⁵⁾	-	42,081,680	0.31%	42,081,680	-	-	42,081,680	0.30%	42,081,680	0.24%
小計	276,000,000	2,737,006,823	7.87%	3,013,006,823	276,000,000	7.87%	3,363,180,900	23.81%	3,639,180,900	20.64%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股東	(緊接交割日後)				(緊接建議發行後，建議發行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¹⁾				
	約佔 已發行 H股總數 百分比	A股數量	A股總數 百分比	股份數量	約佔 已發行 H股總數 百分比	A股數量	A股總數 百分比	股份數量	約佔 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C) 國盛集團	4.52%	682,540,062	5.06%	840,923,030	4.52%	682,540,062	4.83%	840,923,030	4.77%
(D) 上海壽辰集團	5.44%	213,618,779	1.58%	404,212,483	5.44%	213,618,779	1.51%	404,212,483	2.29%
(E) 光明食品	-	297,770,500	2.21%	297,770,500	-	297,770,500	2.11%	297,770,500	1.69%
(F) 申能	-	199,740,493	1.48%	199,740,493	-	199,740,493	1.41%	199,740,493	1.13%
(G) 上海久事	-	145,853,314	1.08%	145,853,314	-	145,853,314	1.03%	145,853,314	0.83%
(H) 上海百聯	-	132,972,424	0.99%	132,972,424	-	132,972,424	0.94%	132,972,424	0.75%
(I) 庫存股 ⁽⁶⁾	-	47,786,170	0.35%	47,786,170	-	47,786,170	0.34%	47,786,170	0.27%
(J) 其他A股公眾股東 ⁽⁹⁾	-	9,019,767,944	66.82%	9,019,767,944	-	9,019,767,944	63.86%	9,019,767,944	51.16%
(K) 其他H股公眾股東 ⁽⁹⁾	82.00%	-	-	2,874,571,376	82.00%	-	-	2,874,571,376	16.31%
存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A) + (B) + (C) + (D) + (E) + (F)				17,003,534,620				17,003,534,620	
+ (G) + (H) + (I) + (J) + (K)		3,505,759,848		3,505,759,848		14,123,948,848		17,629,708,696	100.00%

附註：

- (1) 假設將根據建議發行而發行626,174,076股配售A股。
- (2) 存續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由以下類型的股份衍生而來或構成：
 - (a) 華安基金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權表附註(1))；
 - (b) 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所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權表附註(5))；及
 - (c) 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即華安基金及國泰君安資產管理)所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將參與換股並成為國泰君安股份)(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海通證券股權表附註(1))。

上述股份為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及／或其附屬公司在自營業務、衍生品業務及基金管理業務等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持有並附帶投票權的股份，在性質上不同於庫存股。該等股份將由存續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持有作為資產，且於換股後將不會由存續公司作為庫存股持有或由存續公司註銷。存續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因換股後持有該等股份作為資產並不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為免生疑問，(i)華安基金及國泰君安資產管理各自為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及(ii)華安基金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人士，並將成為存續公司的關連人士。存續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持有的存續公司H股將不會計入香港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施加的條件中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 (3) 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權表附註(2)。基於建議發行的最大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後，上海國際的最高持股量將為3,596,499,533股(包括276,000,000股H股及3,320,499,533股A股)，佔存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40%。上海國際將在緊隨交割後及建議發行完成後成為存續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核心關連人士。因此，其持有的存續公司H股將不會計入香港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施加的條件中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 (4) 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權表附註(3)。
- (5) 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權表附註(4)。

- (6) 請參閱「(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海通證券股權表附註(6)。
- (7) 上表並未計任何不足一股的零碎股份。
- (8) 為配合新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在香港聯交所和上交所上市所需的監管及結算程序差異，並為確保國泰君安H股股東及國泰君安A股股東享有平等待遇，根據換股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將於香港聯交所及上交所於同一日開始買賣，因此相關國泰君安H股將在相關國泰君安A股發行後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發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H股換股實施日預期為A股換股實施日後的約第三個營業日。有關換股項下的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發行及開始買賣的時間詳情，請參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章節之「4. 國泰君安證券在擬議合併下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特別授權」。
- (9) 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可得之資料，並假設根據建議發行將予發行626,174,076股配售A股及概無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或海通證券異議股東行使各自的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就本聯合通函的目的而言，僅考慮其他A股公眾股東和其他H股公眾股東於緊隨交割後及建議發行完成時分別持有的存續公司A股9,019,767,944股（載列於上表J行）及存續公司H股2,874,571,376股（載列於上表K行），(i)由公眾持有的存續公司H股的數目將不少於2,874,571,376股，分別佔於緊隨交割後存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16,955,748,450股的16.95%及建議發行完成時存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大情況下）17,581,922,527股（不包括庫存股）的16.35%；及(ii)由公眾持有的存續公司A股和H股的合計數目將不少於11,894,339,321股，分別佔於緊隨交割後存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16,955,748,450股的70.15%及建議發行完成時存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大情況下）17,581,922,527股（不包括庫存股）的67.65%，符合香港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施加的條件中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4) 上海國際與上海市國資委的關係

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上海國際由上海市國資委全資擁有100%權益。在收購守則下，上海市國資委就國泰君安證券的事宜（包括行使其表決權）與上海國際並非「一致行動」，上海市國資委已發出以下書面確認：

- (a) 上海市國資委作為上海國際的國有出資人，除依法履行出資人職責和對國有資產的監督管理外，不干涉上海國際的日常經營活動和決策行為。
- (b) 上海國際是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上海國際根據法律法規和適用的治理文件規定，基於公司自身利益，獨立作出決策，行使作為國泰君安證券股東的權利（包括行使投票權）。
- (c) 就涉及國泰君安證券事宜，上海市國資委不會就上海國際依據法律法規及適用的治理文件進行獨立決策的任何事宜發出指令（包括行使投票權），一切以上海國際的獨立決策為準。

(5) 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其他重要信息

為遵守重組管理辦法以及其他有關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重大資產重組的中國適用法律，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各自根據適用法律於本聯合通函日在上交所刊發合併報告書（草案）。

為向國泰君安H股股東及海通證券H股股東就合併報告書（草案）所載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提供進一步信息，合併報告書（草案）中對國泰君安H股股東和海通證券H股股東具有參考價值的信息摘錄的中文原文及英文譯本載列於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分別於本聯合通函發佈當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的重大信息公告內。合併報告書（草案）全文的中文版本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並將

分別載於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預計於本聯合通函發佈當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海外監管公告。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各自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所載的合併報告書(草案)第13節中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風險因素將以提述方式併入本聯合通函，並將構成本聯合通函的一部分。

(6) 在海通證券股份和衍生工具中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

- (a) 除本節「1.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所披露者外，現時並無國泰君安證券或其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或支配的海通證券股份持有投票權及權利；
- (b) 除本節「1.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所披露者外，現時並無任何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擁有、控制或支配的海通證券股份持有投票權及權利；
- (c) 現時並無與國泰君安證券或任何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收到對擬議合併決議案投票的不可撤回承諾有關的海通證券股份持有投票權及權利；
- (d) 現時並無與國泰君安證券或任何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持有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或期權有關的海通證券股份持有投票權及權利；
- (e) 除國泰君安(香港)(即國泰君安證券之附屬公司)就1,635,600股海通證券A股訂立之總收益互換安排以背對背對沖國泰君安證券就817,800股海通證券A股訂立之總收益互換安排外，國泰君安證券或與其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並未訂立與海通證券有關的未平倉衍生工具(在各種情況下就收購守則而言，獲執行人員認可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
- (f) 並無與國泰君安股份或海通證券股份相關且可能對擬議合併而言屬重大的安排(不論是以期權、彌償或其他方式)；

- (g) 除合併協議外，並無國泰君安證券是其中一方且有關可以或不可以援引或試圖援引擬議合併之前提條件或條件之情況的任何協議或安排；
- (h) 並無國泰君安證券或與其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已借入或借出的海通證券的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及
- (i) 除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外，(i)任何海通證券股東；與(ii)(a)國泰君安證券或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或(b)海通證券或海通證券的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構成特別交易（屬於收購守則規則25範圍內）的諒解、安排或協議。

2. 擬議合併的條款

(1) 國泰君安證券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換取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

國泰君安證券擬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予海通證券換股股東，按同一換股比例分別換取其所持的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於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有效行使時將有權獲得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提供的現金以交換其所持的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所收購的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如有）將按換股比例轉換為國泰君安股份，並於換股後由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持有。假設擬議合併成為無條件及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股本結構於緊接換股前並無其他變動，則國泰君安證券將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發行8,099,804,000股國泰君安股份，分別為5,985,871,332股國泰君安A股及2,113,932,668股國泰君安H股。緊接交割日後，國泰君安證券的股份總數將為17,003,534,620股，其中，A股為13,497,774,772股，約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9.38%，H股為3,505,759,848股，約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0.62%。

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

(2) 換股比例及釐定基準

為確保A股持有人和H股持有人的權益得到充分保障，實現同一公司內A股持有人和H股持有人之間的平等待遇，擬議合併中，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的A股、H股擬採用同一換股比例進行換股。

換股比例乃由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公平協商而定，係兩家公司在A股市場參考價的基礎上，分別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確定為0.62：1（取整至小數點後兩位）。

即：

- (a) 每1股海通證券A股可以換取0.62股國泰君安證券將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
及
- (b) 每1股海通證券H股可以換取0.62股國泰君安證券將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

具體而言，國泰君安A股和國泰君安H股的市場參考價分別為人民幣13.98元／股和港幣7.89元／股；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的市場參考價分別為人民幣8.60元／股和港幣3.61元／股。市場參考價經分別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國泰君安A股及海通證券A股的換股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3.83元及每股人民幣8.57元，由此得出換股比例為0.62：1；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為每股港幣7.73元，按換股比例乘以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而得出海通證券H股的換股價為每股港幣4.79元。

(3) 現金選擇權及行使現金選擇權的異議股東

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

根據中國監管規定，擬議合併將向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提供現金選擇權。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將有權向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即（就國泰君安A股而言）上海國際及（就國泰君安H股而言）上海國際（香港），分別按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4.86元及每股國泰君安H股港幣8.54元的現金價出售其國泰君安股份。上海國際（香港）由上海國際全資擁有，而上海國際為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3條，上海國際（香港）為上海國際的聯繫人，因而上海國際及上海國際（香港）均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人士。

現金價按國泰君安股份於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內的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各自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的最高成交價釐定。

相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從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所收購的國泰君安A股和國泰君安H股(如有)將由相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持有。國泰君安異議股東不得以其他方式向國泰君安証券或投票贊成擬議合併的國泰君安股東索取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

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根據中國監管規定，擬議合併將向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提供現金選擇權。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有權向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即(i)(就海通證券A股而言)太平人壽(通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中銀証券，按每股海通證券A股人民幣9.28元的現金價，及(ii)(就海通證券H股而言)太平人壽(通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按每股海通證券H股港幣4.16元的現金價出售海通證券股份。現金價按海通證券股份於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內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各自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的最高成交價釐定。

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從行使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所收購的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如有)將於換股實施日按換股比例轉換為國泰君安A股和國泰君安H股。海通證券異議股東不得以其他方式向海通證券或投票贊成擬議合併的海通證券股東索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股票借貸交易及與現金選擇權相關的費用及稅費

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如適用)開始前，已分別將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作為證券借貸交易的擔保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海通證券異議股東，須將該等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視乎情況而定)從證券公司的相關信用擔保賬戶轉至其普通證券賬戶，以行使任何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如適用)。已訂立證券購回交易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海通證券異議股東須在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開始前完成相關購回手續(如適用)，以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如適用)。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根據合併協議，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產生的費用及稅費須由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及／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根據適用法律規定承擔。在無適用法律的情況下，國泰君安証券及海通證券須參考標準市場慣例解決該事宜。

收購守則的涵義 – 作為特別交易的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

中銀國際亞洲作為中銀集團的一部分，為海通證券H股的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之一。根據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有權向中銀國際亞洲出售其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而中銀國際亞洲將有義務收購該等海通證券H股，現金價相等於每股海通證券H股港幣4.16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作為其日常業務的一部分，中銀集團持有合共3,593,137股海通證券A股（分別佔已發行海通證券A股總數約0.04%及佔已發行海通證券股份總數約0.03%）及合共4,024,000股海通證券H股（分別佔已發行海通證券H股總數約0.12%及佔已發行海通證券股份總數約0.03%）。

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並無擴展至全體海通證券股東，因此被認定為特別交易。由於特別交易不能擴展至全體海通證券股東，故須取得執行人員的同意及獨立海通證券股東的批准。一項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5之申請已向執行人員作出，以同意進行特別交易。倘執行人員授出該同意，則該項安排仍須符合以下條件：(i)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公開表示其認為特別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ii)特別交易獲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特別交易將僅在有關安排獲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且由執行人員授出有關同意後方可實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均不會以特別交易為前提條件。倘特別交易未獲批准，擬議合併、建議發行及其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提供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將繼續進行。

除適用法律規定或本聯合通函披露者外，全體國泰君安股東及海通證券股東均有權就所提呈的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決議案投贊成、反對或棄權票。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只有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擬議合併的國泰君安股東才有資格就其持有的國泰君安H股及／或國泰君安A股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惟須待符合釋義「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中所載標準。

只有：(i)在(A)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B)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反對擬議合併的海通證券H股股東；及(ii)在(A)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B)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反對擬議合併的海通證券A股股東才有資格就其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及／或海通證券A股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惟須待符合釋義「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中所載標準。

倘擬議合併最終不獲實施，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無權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亦無權向國泰君安証券、海通證券、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要求任何賠償或彌償。

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的記錄日後，倘若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出售彼等各自的國泰君安股份或海通證券股份，則符合資格認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國泰君安股份或海通證券股份的數目將相應減少。倘若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海通證券異議股東隨後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的相關記錄日後購買國泰君安股份或海通證券股份，則符合資格認購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股份數目將不會增加。

部分國泰君安股東及海通證券股東有權就有關擬議合併的決議案投票，但無權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聯合通函「釋義」一節「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

(4) 債權人通知

根據合併協議，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同意根據中國適用法律遵守債權人通知及公告涉及的有關程序。倘若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的任何債權人在法定期限內要求提前償還負債或對有關負債提供任何擔保，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將根據適用法律提前償還負債或向債權人提供擔保或讓第三方提前償還負債或向債權人提供擔保。

倘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的相關債權人並無在相關法定期間內要求提早還款或擔保，則未償還債務將由存續公司於交割日後承擔。

(5) 員工安置

交割後，國泰君安證券（包括其分公司及營業部）全體僱員的僱傭合同將繼續由存續公司履行，而海通證券（包括其分公司及營業部）全體僱員的僱傭合同將由存續公司承擔及繼續履行。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已分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後的職工安置計劃。

(6) 違反合併協議的責任

根據合併協議，倘若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違反任何聲明、保證、承諾、存在虛假陳述行為或不履行其於合併協議項下的任何責任或義務，則構成違約。違約一方應根據另一方的請求，繼續履行其義務或採取補救措施或給予全面、及時、充分及有效的賠償。倘若並非因合併協議中任何一方導致擬議合併未能生效或未能完成的，各方均不承擔違約責任。

(7) 有關擬議合併的費用及稅費

擬議合併產生的所有費用及稅費須由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根據適用法律、相關文件及合同的規定各自承擔。

3. 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5日簽訂了關於擬議合併的合作協議。據此，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在此基礎上就擬議合併訂立合併協議，詳細規定了實施擬議合併的條款和條件。除本節上文第「2.擬議合併的條款」所載的條款外，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包括：

訂約方 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

擬議合併概述 擬議合併概述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在強強聯合、優勢互補、對等合併的原則下，擬議合併採取國泰君安證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的方式，即：(1)國泰君安證券將向持有A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向持有H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H股；(2)國泰君安證券將申請擬議合併項下擬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在上交所上市流通，擬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流通；(3)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將相應予以退市及註銷；(4)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及(5)於交割日後，完成海通證券法人資格的註銷及國泰君安證券的工商變更登記。

擬議合併應具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的效力並應當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和收購守則的規定。

對價 國泰君安證券將通過發行5,985,871,332股國泰君安A股及2,113,932,668股國泰君安H股，按同一換股比例分別換取9,654,631,180股海通證券A股（包括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及3,409,568,820股海通證券H股，相當於每換取1股海通證券A股將發行0.62股國泰君安A股，每換取1股海通證券H股將發行0.62股國泰君安H股。

擬議合併項下擬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及國泰君安A股將分別申請於香港聯交所及上交所上市流通。

**不足一股的
股份處理** 海通證券換股股東取得的國泰君安H股及國泰君安A股應當為整數，如其所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及海通證券A股數量乘以換股比例後的數額不是整數，則按照其小數點後尾數大小排序，向每一位海通證券股東依次發放一股國泰君安H股或國泰君安A股（視情況而定），直至實際換股數與擬發行總股數一致。如遇尾數相同者多於擬發行餘股時則採取計算機系統隨機發放的方式，直至實際換股數與擬發行總股數一致。

**異議股東的
現金選擇權** 詳情請見本節上文「2.擬議合併的條款－(3)現金選擇權及行使現金選擇權的異議股東」。

合併協議生效條件 合併協議須待下列條件全部滿足後，方為生效（概無條件可獲豁免）：

- (a) 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國泰君安股東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擬議合併及合併協議；
- (b) 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並投票之海通證券股東分別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擬議合併及合併協議，惟就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而言，需海通證券H股股東額外以下述方式通過決議：(i)擬議合併獲得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的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所持表決權75%或以上通過；且(ii)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反對通過擬議合併決議案的票數不超過所有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所持表決權的10%；及
- (c) 已就擬議合併取得上海市國資委、上交所及中國證監會的批准、核准或註冊（如適用），並繼續有效。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除上海市國資委的批准外，上述條件均未達成。

合併協議實施條件 以合併協議的生效為前提，交割以下述條件的滿足或被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適當豁免（惟下文第(c)段和(d)段所述的條件不可獲豁免）為前提：

- (a) 根據國泰君安集團及海通證券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牌照及許可可能須就擬議合併向適用的司法管轄區的有權政府部門（包括中國證監會及香港證監會）申請的必要批准、備案或登記已獲得或已完成（視情況而定）並仍然有效；
- (b) 為擬議合併之目的，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已經根據中國以外的其他地區的管轄法律的規定，在需要就擬議合併進行外商投資、反壟斷或其他合併申報、審批或取得無異議的司法管轄區內的有權政府部門提交了外商投資、反壟斷和其他合併備案或申報，並且已經從這些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政府部門獲得或被視為獲得有關擬議合併的所有必要的批准，或已通過規定期限而並無異議（如適用）並仍然有效，或在處理國泰君安集團及海通證券集團的相關資產或業務時已經作出獲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或認可的適當安排；
- (c) 就擬議合併向市場監管總局提交的所有必要的中國反壟斷申報已獲審查通過；及
- (d) 香港聯交所批准將作為換股對價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允許買賣。

就上文所載條件(a)而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除中國及中國香港的監管批准外，預期根據國泰君安集團及海通證券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的牌照及許可，毋須就擬議合併取得任何其他重大監管批准。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上述條件尚未完全達成。上文所載條件(c)已達成。

終止

合併協議可依據下列情況之一而終止：

- (a) 如果有管轄權的政府部門作出的限制、禁止交割的永久禁令、法規、規則、規章和命令已屬終局且不可上訴，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均有權以書面通知方式終止合併協議；
- (b) 如合併協議因不可抗力事件無法履行持續達六十日，則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均有權以書面通知的方式終止合併協議。受不可抗力事件影響的一方應自其發生之日起10個工作日內通知另一方，並提供任何可得的證據；或
- (c) 如果任何一方嚴重違反合併協議規定，在守約方向違約方送達書面通知要求違約方對此等違約行為立即採取補救措施之日起三十日內，此等違約行為未獲得補救，守約方有權單方以書面通知方式終止合併協議。

過渡期安排

過渡期安排除經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事先書面已同意或已知曉或應當知曉的事項外，在過渡期內，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資產、業務、人員、運營等各方面應保持穩定，且相互獨立，不會做出與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一貫正常經營不符的重大決策，亦不會進行任何可能產生重大債務、義務、負債，且對其經營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活動。

在過渡期內，除擬議合併及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已達成同意的事項（包括國泰君安證券的股權激勵計劃等可能涉及的股本變動）外，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不得增加或減少其各自的股本總額或發行可轉換債券，亦不得對各自的股本進行任何其他變動調整。

在過渡期內，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包括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在執行下列事項前，需事先書面通知並取得對方的書面同意：

- (a) 非因正常經營的需要提供外部擔保、或對其資產設置抵押、質押或其他第三方權利；
- (b) 非因正常經營的需要和適用法律的要求而承擔或代為承擔重大債務；
- (c) 重大權利放棄、資產贈與或豁免他人的重大債務；
- (d) 非因正常經營的需要而進行重大資產轉讓、收購、合併及置換行為；
- (e) 達成任何非基於正常商業交易的安排或協議且可能對擬議合併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安排；

- (f) 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未按慣例進行的對管理人員或員工報酬或福利的重大調整；及
- (g) 其他可能對其資產、財務及持續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項。

於過渡期間的利潤分配及累計利潤安排 於合併協議簽署日至交割日止期間，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外，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均暫不進行任何利潤分派、公積金轉增股本、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截至交割日的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將由存續公司的全體股東根據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交割後，存續公司將考慮年度淨利潤及現金流量需求等因素，以決定股息相關事宜。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分別自最後實際可行日起至(a)交割日；及(b)擬議合併終止日(視情況而定)止期間(以較早者為準)尚未派付任何股息，且無意向國泰君安股東或海通證券股東宣派、派發或支付任何股息。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0.1註釋2，除非產生可援引條件之權利或終止權利的情況，當且僅當該情況就合併方案而言對國泰君安證券或海通證券構成重大影響，則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可援引載於本節「合併協議實施條件」一段的條件(a)及／或(b)或根據本節「終止」一段終止合併協議作為不進行擬議合併的基礎。

4. 國泰君安證券在擬議合併下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特別授權

國泰君安董事會於2024年10月9日決議，同意提請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向國泰君安董事會授予無條件特別授權，倘擬議合併落實，就擬議合併需要，由其決定並實施發行5,985,871,332股國泰君安A股（面值總計為人民幣5,985,871,332元）及2,113,932,668股國泰君安H股（面值總計為人民幣2,113,932,668元），並由其全權處理就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所必要或適當的任何及所有事宜（包括調整擬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建議價格及發行股份數（惟根據適用法律或政府部門的規定或要求及在其允許的範圍內）），並具體辦理相關股份的發行、登記、過戶以及於上交所、香港聯交所上市事宜。上述特別授權將作為擬議合併案的一部分予以核准。

國泰君安證券根據擬議合併將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及國泰君安A股將與現有國泰君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惟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權利的任何現有限制將對上述國泰君安證券將發行的新股份繼續有效。

國泰君安證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擬議合併項下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上市及買賣，並將在獲得香港聯交所批准後實施。

換股項下國泰君安H股及國泰君安A股發行及開始買賣的時間表

為確保換股項下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相關國泰君安H股**」）股東及換股項下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相關國泰君安A股**」），連同相關國泰君安H股，統稱為「**相關國泰君安股份**」）股東享有平等待遇，有關安排已經作出，以配合新發行國泰君安H股及國泰君安A股在香港聯交所和上交所上市的相關監管及結算程序差異，從而使得相關國泰君安H股及相關國泰君安A股可在香港聯交所及上交所於同一日開始買賣（「**預期交易開始日**」）。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3.2.8條及上交所上市規則的其他適用規則，國泰君安證券應當在A股換股完成（即相關國泰君安A股發行）後的次日刊發上市公告，而相關國泰君安A股僅可於上市公告及上交所要求的其他相關文件刊發的三個營業日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後上市。另一方面，就涉及H股的換股而言，預計將於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股東大會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後，但於相關國泰君安H股發行完成前，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換股項下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的上市及買賣，並有條件地獲得該等批准。預計相關國泰君安H股將在其發行後的下一個營業日上市。

相關國泰君安H股將在相關國泰君安A股發行後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發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相關國泰君安H股預期於相關國泰君安A股發行後的約第三個營業日發行。

儘管有上文所述，但考慮到相關國泰君安A股股東在A股股票上市前無法在場外進行交易，且國泰君安證券亦將確保在相關國泰君安H股發行與相關國泰君安A股發行之間任何時間差內不召開任何股東大會，不會設置記錄日期及不會有其他公司行動而影響國泰君安股東的權利，相關國泰君安A股股東將無法於相關國泰君安股份在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之前行使相關國泰君安A股所有權或投票權。換言之，在所有相關國泰君安股份於預期交易開始日開始買賣之前，相關國泰君安A股可能無法被買賣或轉讓，相關國泰君安A股所附的投票權無法被行使，國泰君安A股所附的任何其他權利亦不會有任何變動或調整。因此在行使投票權或者股份交易方面，相關國泰君安A股股東並沒有取得任何優於相關國泰君安H股股東的權利或利益。

相關國泰君安股份的發行時間表及開始交易的進一步公告將於合併協議的生效條件及合併協議的實施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前後另行刊發。

5. 價值比較

(1) 換股比例比較

換股比例為0.62:1，即每1股海通證券股份可換取0.62股國泰君安股份，換股比例(0.62:1)高於基於雙方H股交易價格計算的換股比例，具體展示如下：

	直至聯合公告日的交易期		
	最後交易日 ⁽¹⁾	20個交易日	60個交易日 ⁽²⁾
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海通證券H股於特定交易期間的加權平均交易價	港幣3.63元	港幣3.46元	港幣3.58元
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國泰君安H股於特定交易期間的加權平均交易價	港幣7.91元	港幣7.70元	港幣7.73元
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海通證券H股於特定交易期間的加權平均交易價／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國泰君安H股於特定交易期間的加權平均交易價	0.46	0.45	0.46

附註：

- (1) 最後交易日項下的計算採用收市價，而非加權平均交易價。
- (2) 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於60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已就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3年末期股息作出調整。

(2) 換股價比較

擬議合併將按換股比例執行。以下比較僅為方便國泰君安股東、海通證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而提供，僅為示意性。國泰君安股東及海通證券股東使用該等比較時務請審慎行事，並考慮本聯合通函的其他披露事宜，包括擬議合併之理由及目的。

擬議合併將按換股比例執行，每1股海通證券股份可換取0.62股國泰君安股份。僅供說明之用，根據換股比例乘以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得出的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換股價港幣4.79元：

- (a) 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3.63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溢價約31.96%；
- (b) 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加權平均交易價港幣3.46元（基於海通證券H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並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計算）溢價約38.44%；
- (c) 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的市場參考價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的每股價格港幣3.58元溢價約33.80%；
- (d) 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6.96元折讓約31.18%；及
- (e) 較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及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之隱含市賬率分別為0.35及0.35。（相比之下，海通證券H股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截至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較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及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的市賬率分別為0.27及0.26）。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已通過扣除海通證券2023年末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作出調整。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擬議合併將按換股比例執行，每1股海通證券股份可換取0.62股國泰君安股份。僅供說明之用，每股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為港幣7.73元（即市場參考價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

- (a) 較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7.91元（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折讓約2.28%；
- (b) 較每股國泰君安H股的加權平均交易價港幣7.70元（基於國泰君安H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並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計算）溢價約0.39%；
- (c) 與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的市場參考價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的每股價格港幣7.73元相等；
- (d) 較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11.60元折讓約33.36%；及
- (e) 較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及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之隱含市賬率分別為0.44及0.43。（相比之下，國泰君安H股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的截至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較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及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的市賬率分別為0.45及0.44）。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已通過扣除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作出調整。

僅供說明之用，每股海通證券A股人民幣8.57元的換股價（即每股海通證券A股市场參考價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i)較每股海通證券A股於最後交易日在上交所的收市價人民幣8.74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折讓約1.95%；及(ii)較每股海通證券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在上交所的收市價人民幣11.71元折讓約26.81%。

僅供說明之用，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3.83元的換股價（即每股國泰君安A股市場參考價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i)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最後交易日在上交所的收市價人民幣14.55元（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折讓約4.95%；及(ii)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在上交所的收市價人民幣19.64元折讓約29.58%。

6. 建議發行

為募集配套資金以增加存續公司的資本金、支持業務發展及補充營運資金，國泰君安證券建議批准按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的發行價向認購方發行相應數目的配售A股，募集資金總額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根據中國適用法律，發行價按不低於以下的較高者：(a)國泰君安A股於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的80%，及(b)基於國泰君安證券於聯合公告日前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並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後的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釐定。

假設除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外，存續公司之股權結構並無變動，預期根據建議發行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數目將不會超過626,174,076股（合共面值為人民幣626,174,076元），佔存續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55%。根據建議發行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的最終數目將以上交所審核及中國證監會最終註冊的規模為準。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國泰君安證券已於2024年10月9日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國泰君安證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有關數目的全部配售A股，募集資金總額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2024年10月9日
- 訂約方：(a) 國泰君安證券(作為發行方)；及
(b) 認購方(作為認購方)。
- 發行規模：最多人民幣100億元；及最多626,174,076股配售A股
- 發行價：發行價定為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
- 先決條件：在達成以下條件後，認購協議方可生效：
- (i) 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國泰君安股東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發行；
 - (ii) 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並投票之海通證券股東分別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發行；
 - (iii) 上海市國資委、上交所及中國證監會就建議發行作出批准、核准或註冊(如適用)，且相關批准、核准或註冊仍有效；

(iv) 合併協議生效；及

(v) 獲認購方股東批准建議發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除上海市國資委的批准外，上述條件均未達成。

資金來源 : 認購方的自有資金²。

完成 : 在收到國泰君安證券的繳款通知書後，認購方應一次性以現金支付認購款項。有關繳款通知書須至少於付款截止日前10個工作日發出。

禁售 : 認購方在建議發行中認購的配售A股須自該等配售A股發行結束之日起禁售60個月，除非適用法律允許轉讓。認購方因配售A股的紅股發行或資本儲備轉換為股本等情況而增持的任何國泰君安A股亦應遵守上述禁售期。禁售期屆滿後，轉讓配售A股應當按照中國證監會和上交所的相關規則進行。

上述禁售期將根據中國證監會和上交所的最新規定不時進行調整。

認購方承諾遵守上文所載禁售規定。

² 認購方承諾：(i)其資產狀況良好，概無不利因素影響其按時足額結清建議發行代價的責任；(ii)代價將以認購方的內部資源撥付，認購方與國泰君安證券概無訂立有關國泰君安證券或其主要股東直接或透過其他方提供財務資助的協議或其他安排；及(iii)認購方應承擔因違反承諾而對國泰君安證券造成的任何損失。

- 違約責任
- (i) 一方違反認購協議任何條款的，應承擔其違約造成的損失及後果；
 - (ii) 任何有關陳述或保證不真實、不準確或存在重大遺漏的，或未能適當並及時履行的，屬違反認購協議；未履行承諾或義務的，亦構成違約。違約方須承擔全部損失、損害及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合理的法律費用）；
 - (iii) 如因國泰君安證券的原因未能完成配售A股登記手續，國泰君安證券須承擔認購方遭受的損失；及
 - (iv) 倘建議發行因適用法律或相關政府部門的監管、決定或規定發生重大變動而作出任何調整或取消，國泰君安證券不對認購方承擔任何責任，而認購方根據建議發行出具的任何法律文件將予以終止或將不再有效，且對認購方不再具有約束力。

根據適用法律，配售A股的發行價不得低於(a)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的80%；及(b)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資產淨值（基於國泰君安證券於聯合公告日前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僅供說明之用，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的發行價：

- (a)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人民幣14.55元（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溢價約9.76%；
- (b)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人民幣14.16元（基於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並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計算）溢價約12.78%；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 (c)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的市場參考價人民幣13.83元(基於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的市場參考價並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計算)溢價約15.47%；
- (d)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人民幣19.64元折讓約18.69%；
- (e) 較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港幣11.60元溢價約51.66%；及
- (f) 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經扣除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調整後的價格人民幣15.97元基本相等。

建議發行的所得款項用途

建議發行的總募集所得款項將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0,000元。扣除中介機構費用及交易稅費等擬議合併和建議發行的相關費用後，所得款項擬用於國際化業務、交易投資業務、數字化轉型建設、補充營運資金等用途。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投入方向	內容	擬投入金額
1	國際化業務	用於存續公司的國際化業務發展，持續培育跨境金融優勢，提升國際競爭力，更好參與全球競爭、合作和資源配置。	不超過人民幣 30億元
2	交易投資業務	包括但不限於發展權益業務、固定收益證券、貨幣及商品業務，加大場外衍生品等客需業務發展力度、做市業務投入，提高客戶綜合服務能力及產品創新能力等方面。	不超過人民幣 30億元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序號	投入方向	內容	擬投入金額
3	數字化轉型建設	包括但不限於加強信息系統建設、推進投行全面數字化轉型、提高財富管理數智化水平、增強數字化經營能力等方面，推進數字化服務平台建設、完善移動應用終端功能開發、優化智能投顧體系、增加金融科技應用投入。	不超過人民幣 10億元
4	補充營運資金	用於補充存續公司的營運資金。	不超過人民幣 30億元
合計			不超過人民幣 100億元

建議發行在擬議合併的基礎上實施，但擬議合併不以建議發行的成功實施為前提，最終建議發行成功與否不影響擬議合併的實施。在募集配套資金到位前，存續公司可根據市場情況及自身實際情況以自有或自籌的資金擇機先行用於上述募集配套資金用途，待募集資金到位後予以置換。

如果募集配套資金金額不足以滿足上述用途需要，存續公司將根據實際募集配套資金金額，調整並最終決定募集資金的投入順序及金額，募集資金不足部分由存續公司以自有或自籌資金解決。

擬發行國泰君安A股的淨價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在建議發行完成及釐定就建議發行產生或將產生的相關開支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予以披露。

除本節上文「禁售」所載禁售限制外，將被發行的配售A股概無附帶任何留置權、質押權、抵押或其他限制，且附帶各種相關權利，包括收取於其發行結束之日或之後所宣派、作出或支付之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如有）之權利，且該等股份將與現有的國泰君安A股享有同等權利。

配售A股發行結束之日前的國泰君安證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將由存續公司的全體股東共同享有。

國泰君安董事會預期，於交割及建議發行完成後，香港上市規則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將得到持續滿足。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認購方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3.06%。認購方主要從事實業投資、資本運營及資產收購業務，並為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國際由上海市國資委全資擁有。

7. 擬議合併的財務影響

根據國泰君安證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於2023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證券的合併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9,254億元，資產負債率³為：76.77%。根據國泰君安證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於2024年6月30日，國泰君安證券的未經審計合併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8,981億元，資產負債率³為：74.79%。根據本聯合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的備考財務資料」一節所載國泰君安證券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擴大集團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2月31日完成，存續公司的未經審計合併資產總額將增至人民幣16,143億元，而資產負債率將降至73.90%。擬議合併後，存續公司的資產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每股淨資產、營業收入等指標均較擬議合併前有所增加，其業務規模、經營能力和抗風險能力將得到提升，綜合競爭實力和持續經營能力將進一步增強。

³ 資產負債率= (負債總額 - 代理買賣證券款 - 代理承銷證券款) / (資產總額 - 代理買賣證券款 - 代理承銷證券款)。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的差異

為說明擬議合併的財務影響，國泰君安證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條的規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了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並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6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的規定，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了經擴大集團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為確保向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A股股東及H股股東提供同等具有參考價值的資料，及向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H股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擬議合併財務影響的具有參考價值的資料，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經擴大集團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亦載列於本聯合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的備考財務資料」。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會計處理方面並無重大差異。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乃視作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而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經擴大集團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乃視作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月1日完成。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條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披露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備考淨資產之間的差異主要是由於用於編製各自備考財務資料的基準不同，詳情分別載於附錄三A節及C節。

8.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對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及存續公司的股本結構之影響

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及擬議合併前的股本結構如下：

	A股 股數	A股 所佔比例	H股 股數	H股 所佔比例	已發行 總股數
國泰君安證券	7,511,903,440	84.37%	1,391,827,180	15.63%	8,903,730,620
海通證券	9,654,631,180 ⁽¹⁾	73.90%	3,409,568,820	26.10%	13,064,200,000

附註：

- (1) 包括77,074,467股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有關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將根據換股及擬議合併轉換為國泰君安股份。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假設除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外，存續公司之股本結構並無變動，存續公司於緊隨交割日後的股本結構如下：

	A股 股數	A股 所佔比例	H股 股數	H股 所佔比例	已發行 總股數
國泰君安於擬議合併前					
已發行股份	7,511,903,440	84.37%	1,391,827,180	15.63%	8,903,730,620
根據擬議合併於換股後					
已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	13,497,774,772	79.38%	3,505,759,848	20.62%	17,003,534,620
建議發行					
(與換股同時進行) ⁽¹⁾	<u>626,174,076</u>	<u>100.00%</u>	-	-	<u>626,174,076</u>
存續公司已發行總股份	<u>14,123,948,848</u>	<u>80.11%</u>	<u>3,505,759,848</u>	<u>19.89%</u>	<u>17,629,708,696</u>

附註：

(1) 假設將根據建議發行而發行626,174,076股配售A股。

擬議合併構成重組管理辦法項下對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重大資產重組。

9. 擬議合併項下的員工安置

交割後，國泰君安證券(包括其分公司及營業部)全體員工的勞動合同將繼續由存續公司履行，而海通證券(包括其分公司及營業部)全體員工的勞動合同將由存續公司承擔及繼續履行。

10.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理由及目的

擬議合併

(一) 背景

1. 加快建設「金融強國」，打造「強大的金融機構」

當前，我國正處於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強國建設、民族復興偉業的關鍵時期，新動能新優勢加快培育、高質量發展扎實推進，資本市場緊緊圍繞推進中國式現代化持續深化改革，在促進資源優化配置、推動經濟快速發展和社會長期穩定、支持科技創新等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

2023年10月，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從頂層設計角度強調資本市場的重要性，提出加快建設「金融強國」的奮鬥目標，強調要「堅定不移走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金融強國」應當具備一系列關鍵核心金融要素，其中之一就是擁有「強大的金融機構」。強大的金融機構不僅是推動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的基石和支撐力量，也是維護金融穩定和提升國家綜合實力的重要載體。通過打造強大的金融機構，可有效提升全球資源配置權、金融市場定價權、國際金融治理權、金融理論話語權，服務構建高水平開放型經濟新體制，以金融高質量發展服務中國式現代化。

2. 上海國際金融中心建設蹄疾步穩，正邁向能級提升的新階段

2009年，國務院發佈《關於推進上海加快發展現代服務業和先進製造業建設國際金融中心和國際航運中心的意見》，將上海國際金融中心建設上升為國家戰略。2023年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提出要「增強上海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力和影響力」。2024年，黨

的二十屆三中全會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決定》，要求「加快建設上海國際金融中心」。

經過多年不懈努力，上海國際金融中心建設取得了重大進展，基本建成了與我國經濟實力以及人民幣國際地位相適應的國際金融中心；金融市場發展格局日益完善，金融中心核心功能不斷增強；金融改革開放深入推進，有力支持實體經濟發展；金融開放樞紐門戶地位更加凸顯，國際聯通交流持續擴大；金融營商環境不斷優化，金融中心城市影響力明顯提升。當前上海正持續完善金融市場體系、產品體系、機構體系和基礎設施體系，通過頭部券商合併重組打造國際一流投資銀行，將有效助力國際金融中心建設邁向能級提升的新階段。

3. 政策支持大型金融機構做優做強，行業迎來歷史性發展機遇

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提出，要「培育一流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支持國有大型金融機構做優做強」。2024年3月，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加強證券公司和公募基金監管加快推進建設一流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的意見（試行）》，提出到2035年形成2至3家具備國際競爭力與市場引領力的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2024年4月，國務院發佈《關於加強監管防範風險推動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意見》，提出推動證券基金機構高質量發展，支持頭部機構通過併購重組、組織創新等方式提升核心競爭力，鼓勵引導頭部公司立足主業加大對產業鏈上市公司的整合力度。2024年9月，中國證監會發佈《中國證監會關於深化上市公司併購重組市場改革的意見》，提出「支持上市證券公司通過併購重組提升核心競爭力，加快建設一流投資銀行」。

中國資本市場擁有全球規模最大、交易最活躍的投資者群體，市場潛力巨大、發展空間廣闊。行業頭部機構通過併購重組做優做強，將推動重塑行業競爭格局，形成滿足投資者需求的多樣化金融產品和服務體系，健全投資和融資相協調的資本市場功能，更好落實科技、綠色、普惠、養老、數字金融等「五篇大文章」的戰略佈局，把握歷史性發展機遇。

(二) 目的

1. 強強聯合，把握時代機遇，加快建設一流投資銀行

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均為大型綜合性金融機構，在資本規模、盈利水平、綜合實力等方面已經達到行業領先，在推動金融改革開放、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等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是「金融強國」建設的積極參與者。

擬議合併將實現強強聯合。存續公司立足上海開放程度高、經濟活力強、產業資源豐富、科技創新實力雄厚等良好基礎，用好一流的金融基礎設施和人才資源，同時也將充分依託行業領先優勢，積極把握政策機遇，優化金融供給，更好發揮直接融資「服務商」、資本市場「看門人」、社會財富「管理者」功能，加快向具備國際競爭力和市場引領力的投資銀行邁進，為資本市場、證券行業創新發展注入強勁動力。

2. 優勢互補，增強核心功能，構建全面領先的核心競爭力

擬議合併將推動兩家公司實現優勢互補。存續公司可充分利用雙方客戶、資產、牌照、人才、品牌與股東資源的各自優勢，進一步聚焦主業、發揮規模優勢、協同效應，建立起更為均衡的業務板塊，在行業變革中搶佔市場先機、提升市場份額、鞏固優勢主導地位，構建全面領先的核心競爭力。

此外，存續公司將融合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各自在數字科技、合規風控等方面的能力及經驗，將擁有更專業領先的核心技術，更集約高效的運營機制，更健全完善的合規與風險管理機制，創新能力和抗風險能力得以全面提升，助力公司提質增效、築牢安全底線。

3. 優化佈局，對標世界一流，積極參與全球競爭和資源配置

存續公司將健全完善國際化佈局，構建涵蓋上海、香港、澳門、新加坡、紐約、倫敦、東京、孟買等全球主要資本市場在內的金融服務網絡，覆蓋包括北美、歐洲在內的發達市場，以及包括亞洲、拉美在內的新興市場。

存續公司將全面提高跨境金融及全球綜合金融服務能力，加強境內外業務聯動，整合貫通國內國際兩個市場、兩種資源，更好代表中國金融行業在世界金融舞台參與全球競爭和資源配置，為全球零售、企業、機構客戶提供更高質量的財富管理、投資管理和跨境融資服務，力爭成為滿足客戶跨境金融及全球資產配置需求的國際一流投資銀行。

建議發行

2024年以來，隨著中國證監會提出「兩強兩嚴」的監管理念，新「國九條」後各項監管政策體系持續完善，明確了強監管防風險，推動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的方向。資本實力是證券公司發展資本業務、提升對實體經濟的服務能力、構建核心競爭的關鍵要素。存續公司擬通過建議發行募集配套資金擴大資本規模、夯實資本實力，抓住資本市場以及證券行業的發展機遇，構建差異化競爭優勢，為存續公司在日趨激烈的競爭中贏得戰略先機。

同時，建議發行有助於增強存續公司抵禦風險的能力。隨著證券行業各類業務的加快創新發展，對券商的抗風險能力要求也日益提升。資本作為最直接的風險抵禦工具，對抵禦可能的風險至關重要。對於市場風險、交易風險、信息科技風險或操作風

險等引發的損失，厚實的資本能夠給予充分的緩衝，支持存續公司高質量持續發展。建議發行將在擬議合併後補充存續公司的現金流量，並可加強存續公司的財務狀況，為其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提供額外資金。

發行新股是重大資產重組交易配套募資活動的常見做法。根據重組管理辦法的規定，如上市公司以發行對價股份的方式購買資產，則可以按照符合相關規定的價格募集配套資金。此外，根據上交所網站發佈的《上交所有關負責人就優化再融資監管安排相關情況答記者問》，上交所嚴格限制在若干情況下上市發行人的再融資活動（包括公開發行／供股及非公開發行）。如在再融資的董事會會議召開前20個交易日或啟動發行前20個交易日內的任何交易日，上市發行人的A股收盤價低於最近一個財政年度或最近一期財務報告的每股淨資產，則該上市發行人的再融資活動會受到限制，除非該上市發行人於有關再融資的董事會會議中確定再融資的全部認購方身份（該等認購方為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或戰略投資者）（「例外情況」）。儘管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批准擬議合併的國泰君安董事會會議（2024年10月9日）召開前20個交易日內的每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最新經審計的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淨資產，由於建議發行屬於例外情況，認購方（為上交所上市規則下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仍可在建議發行中作出認購。

建議發行亦表明上海國際（即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及認購方的唯一股東）對存續公司的前景充滿信心。

綜上，建議發行有助於存續公司積極把握資本市場發展機遇，進一步增強資本實力，增強公司風險抵禦能力，從而提高自身的綜合競爭力，服務實體經濟能力，助力金融強國，更好地應對當前環境下的券商發展的要求。

11. 存續公司的業務策略、戰略目標及具體措施

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根據適用法律並根據擬議合併的具體情況，實施一系列措施，建立新的法人治理結構、管理架構、發展戰略及企業文化，以充分發揮其管理能力並實現存續公司業務的協同效應。通過擬議合併，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將實現強強聯合、優勢互補，加速打造具備國際競爭力與市場影響力的一流投資銀行：

- (1) **強強聯合、把握機遇，加速打造一流投行：**存續公司將充分發揮兩家大型綜合性證券公司的稟賦優勢，立足上海開放程度高、經濟活力強、產業資源豐富、科技創新實力雄厚等良好基礎，更好把握上海國際金融中心建設與資本市場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政策機遇，加快建設一流投資銀行。
- (2) **優勢互補、深度融合，加速提升核心能力：**存續公司將對客戶網絡、業務牌照、員工隊伍與數字平台等進行全面整合。基於雙方業務資質、資源能力等方面的深度互補，充分發揮整合帶來的規模優勢、品牌與協同效應，鞏固並進一步擴大優勢主導地位，構建全面領先的核心競爭力。
- (3) **前瞻佈局、擴大開放，加速進軍全球市場：**存續公司將以更為開放的心態健全完善國際化佈局，全面提升跨境金融及全球綜合金融服務能力。通過強化境內外業務聯動，整合貫通國內國際兩個市場、兩種資源，更好地在世界金融舞台參與全球競爭和資源配置，加速實現全球化發展。

- (4) **統一規劃、提升效能，加速發揮規模效益：**存續公司將按照公司治理的要求、整體經營目標和戰略規劃，對業務、資產、財務、人員等方面進行整合管控，建立統一的財務管理體系，優化內部控制體系，以促進管理運營，提高經營效率。

12. 存續公司的財務及經營前景以及業務展望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均為中國證券行業歷史最為悠久、規模最大的綜合類證券公司之一，在經營管理上也各具優勢和特色。預計兩家公司合併後將在資本實力、客戶規模、境內外網絡佈局和綜合業務能力上實現全面領先、國際競爭力躍居全球前列。

- (1) **資本運用更加強健、高效。**存續公司的資產負債表更強大、也更均衡。根據本聯合通函附錄三中為說明擬議合併的財務影響而編製的「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的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存續公司的未經審計合併資產總額將達到人民幣16,143億元，建議發行的所得款項人民幣100億元也將進一步增強資本實力。更均衡的資產結構也將使得存續公司的抗風險能力更強，資金運用效能也有望更高。此外，存續公司有望憑藉高監管評級帶來的風控指標優化，通過更主動、更穩健的資產配置提升用表效能。
- (2) **服務能力更加專業、綜合。**通過業務資質、專業能力和資源稟賦等方面的深度互補，存續公司可顯著鞏固並持續提升專業化、綜合化服務優勢。在**財富管理業務方面**，存續公司的證券、期貨經紀與信用業務的領先優勢顯著，更強大的投顧團隊和資產配置能力有望驅動財富管理規模持續穩定增長。在**投資銀行業務方面**，基於對2023年A股市場IPO募集資金總額簡單

加總計算，存續公司的IPO承銷及科創板業務能力將位居行業第一。存續公司有望憑藉更強大的品牌效應和產業能力，持續提升市場份額。在**機構與交易業務**方面，存續公司的公私募服務能力將顯著提升、衍生品業務全面增強，牌照互補與能力強化有望夯實綜合服務優勢、進一步拓寬機構客戶生態圈，提升整體業務規模與回報率。在**資產管理業務**方面，擬議合併將使得兩家公司的客戶、牌照與產品服務優勢互補，更強大的客戶基礎、更全面的業務資質和更豐富的產品服務將進一步提升資產管理規模和業務貢獻。在**國際化業務**方面，存續公司將成為國內同業中境外佈局最廣的券商，更完善的網絡佈局疊加跨境業務及管理優勢，將進一步增強全球綜合金融服務能力。

- (3) **存續公司的數字科技將更為領先。**通過更前沿的信息技術基礎設施、更專業的客戶平台、更前沿的數字應用，充分發揮雙方領先的數據積累、豐富的應用場景和前沿的技術創新等優勢，存續公司有望更好地提升客戶服務體驗、優化業務模式，引領行業數字科技發展。
- (4) **存續公司的穩健合規文化將更為彰顯。**國泰君安證券為業內唯一連續17年獲得A類AA級最高監管評級的公司，持續入選「白名單」，並連續4年獲得了行業文化建設實踐評估的最高評級。存續公司會將通過共用、共建行業合規風控最佳實踐，繼續保持優異的合規風控評價。

- (5) 存續公司的運營管理將更集約、高效。存續公司將通過發揮集中採購規模效應、提高固定資產使用效率等措施，實現更高效的後台管理；也將通過整合信息技術等資源降低運營成本、基於高信用評級降低融資成本，從而實現更有效的成本管控。此外，存續公司也將擁有更多行業經驗豐富、專業能力突出、具備國際化背景的管理人才與業務骨幹，並且會進一步加大國際化、數字化、複合型人才選拔使用，為存續公司打造一流投行奠定堅實基礎。

13. 合併協議的實施安排

根據合併協議，國泰君安證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擬議合併項下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上市及允許買賣，並將在獲得香港聯交所批准後實施。

海通證券將於擬議合併條件全部滿足後(i)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6.15條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自願撤回海通證券H股在香港聯交所的上市地位，該申請將遵循香港上市規則第六章的要求，並有待獲得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的批准；以及(ii)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向上交所申請自願撤回海通證券A股在上交所的上市地位，該申請有待獲得上交所的批准。

海通證券將另行發出公告，通知海通證券H股股東建議擬撤回上市地位及在香港聯交所最後買賣海通證券H股的確切時間和相關安排，以及海通證券H股正式退市的生效日期。

如果擬議合併不獲批准或被終止，或因任何原因先決條件未能達成，則海通證券H股在香港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將不會被撤銷。

14. 登記和寄發根據擬議合併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

海通證券換股股東將根據換股比例獲發國泰君安股份。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0.1的規定，換股須於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7個營業日內完成。由於國泰君安股份及海通證券股份均在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須符合監管及結算程序要求，並確保新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於上交所上市及國泰君安H股於香港聯

交所上市相互協調。於所有條件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有權根據中國監管規定申報並行使現金選擇權。此後，根據建議發行所發行的配售A股將與換股同時進行。國泰君安證券一直致力於在實際可行的條件下加快換股進程。儘管如此，由於上述所涉及程序具有複雜性，且受限於監管程序以及參與結算程序的各方主體之間的協調，預期換股將在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不超過30個營業日內進行。因此，國泰君安證券已就擬議合併向執行人員申請免於嚴格遵守收購守則規則20.1的豁免，且執行人員已表示有意同意該申請。

海通證券換股股東所獲發的國泰君安股份將根據換股比例計算並按合併協議條款悉數支付，而不論國泰君安證券是否對該海通證券換股股東享有或聲稱通過其他方式享有任何留置權、抵銷權、反申索權或其他類似權利。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2611)

執行董事：
朱健先生
李俊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信義先生
管蔚女士
鐘茂軍先生
陳華先生
孫明輝先生
張滿華先生
王韜先生
陳一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瑋先生
李仁傑先生
白維先生
王國剛先生
嚴志雄先生
浦永灝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上海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商城路61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 (1)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的擬議換股合併；
 - (2) 國泰君安證券就擬議合併發行A股及H股的主要交易以及特別授權；
 - (3) 國泰君安證券擬議同步配售發行A股的關連交易以及特別授權；
- 及
- (4)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 緒言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5日簽訂了關於擬議合併的合作協議。據此，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就擬議合併進一步簽訂合併協議，詳列實施擬議合併的條款與條件。作為業內廣受認可的知名企業，國泰君安證券同海通

證券本著強強聯合、優勢互補、對等合併的原則，擬採取換股的方式實施吸收合併。通過擬議合併，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以服務金融強國和上海金融中心建設為己任，力爭在戰略能力、專業水平、公司治理、合規風控、人才隊伍、行業文化等方面居於國際前列，對標國際一流。擬議合併由國泰君安證券向海通證券全體A股股東及海通證券全體H股股東以同一換股比例分別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以交換海通證券全部現有已發行股份實現換股吸收合併。同時，為募集配套資金以增加存續公司的資本金、支持業務發展及補充營運資金，建議發行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約、資質以及所有其他一切權利及義務。於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採納新的公司名稱，並根據屆時適用法律和擬議合併的具體情況實施一系列措施以建立新的法人治理結構、管理架構、發展戰略及企業文化。

本聯合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

- (a) 有關合併協議、擬議合併及與擬議合併相關的其他事宜之進一步詳情；
- (b) 有關存續公司的相關資料；
- (c) 有關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向國泰君安董事會授出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特別授權之進一步詳情；
- (d) 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就建議發行向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國泰君安股東發出的意見函件；
- (e) 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建議發行提供的建議及意見；及
- (f) 召開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合併協議、擬議合併、建議發行及相關安排的通告。

2.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主要條款及資料載於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構成本函件一部分）。本函件應與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全文一併閱讀。

3.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決議案

國泰君安董事會已決議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事項，其詳情如下：

- (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重組管理辦法、《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審核規則》等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 (2)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暨關聯交易方案：

擬議合併的具體方案

- (a) **擬議合併雙方：**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
- (b) **擬議合併方式：**擬議合併採取國泰君安證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的方式，即：國泰君安證券將向海通證券全體A股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向海通證券全體H股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H股；國泰君安證券將申請根據擬議合併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分別在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流通；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相應予以註銷，海通證券亦將終止上市。

- (c) **換股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的種類及面值：**國泰君安証券將向海通證券全體A股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及向海通證券全體H股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 (d) **換股對象及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換股對象為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收市後登記在冊的海通證券全體股東。於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未申報、部分申報、無權申報或無效申報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海通證券股東屆時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以及由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因提供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後而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將按照換股比例轉換為就擬議合併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
- (e) **換股價格及換股比例：**經考慮國泰君安証券和海通證券的A股市場參考價，並分別扣減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國泰君安A股的換股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3.83元，海通證券A股的換股價格為每股人民幣8.57元，由此得出換股比例為0.62:1（取整至小數點後兩位）；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格為每股港幣7.73元，按換股比例乘以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格而得出海通證券H股的換股價格為每股港幣4.79元。
- (f) **換股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的數量：**以換股比例計算，國泰君安証券根據擬議合併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數量為5,985,871,332股，國泰君安H股數量為2,113,932,668股。
- (g) **換股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的上市地點：**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將在上交所主板上市流通；而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將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流通。
- (h) **權利受限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所持股份的處理：**對於已設置了質押、被司法凍結或存在法律限制轉讓的其他情形的海通證券股份，該等海通證券股份將於換股時轉換為國泰君安股份。原在海通證券股份上設

置的質押、被司法凍結的狀況或其他權利限制將在換取的相應的國泰君安股份上繼續有效。根據擬議合併換股，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將轉換為國泰君安A股股份，且將於交割後成為存續公司的庫存股。

- (i) **國泰君安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為保障國泰君安股東的利益，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將被賦予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詳情載於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2.擬議合併的條款－(3)現金選擇權及行使現金選擇權的異議股東」一段。
- (j) **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為保障海通證券股東的利益，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被賦予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詳情載於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2.擬議合併的條款－(3)現金選擇權及行使現金選擇權的異議股東」一段。
- (k)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涉及的債權債務處置**：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將按照相關法律履行債權人通知和公告程序，並視各自債權人於法定期限內提出的要求，根據相關適用法律法規，自行或促使第三方向各自債權人提前清償債務或為其另行提供擔保。
- (l) **資產交割**：自交割日起，海通證券所有資產的所有權（包括但不限於所有土地、房產、商標、專利、軟件著作權、特許經營權、在建工程等資產）和與之相關的權利、利益、負債及義務，均由存續公司享有和承擔。
- (m) **員工安置**：自交割日起，國泰君安證券（含分公司、營業部）全體員工的勞動合同將由存續公司繼續履行，而海通證券（含分公司、營業部）全體員工的勞動合同將由存續公司承繼並繼續履行。

- (n) **過渡期安排**：在過渡期間，除經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事先書面同意或已知曉或應當知曉的事項外，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資產、業務、人員及運營等各方面應保持穩定，且相互獨立，不會作出與其一貫正常經營不符的重大決策；不會進行任何可能產生重大債務、義務、責任，且對其經營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活動。
- (o)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外，在交割日之前，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均暫緩進行任何權益分派、公積金轉增股本、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截至交割日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存續公司的新老股東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於交割日後，存續公司將綜合年度淨利潤、現金流等因素，統籌考慮並安排利潤分配事宜。

建議發行的具體方案

- (a) **建議發行的資金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
- (b) **配售A股的種類和面值**：配售A股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 (c) **配售A股的定價依據、定價基準日和發行價格**：配售A股的定價基準日為國泰君安證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日。發行價格不得低於以下價格的孰高者：(a)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國泰君安A股的加權平均交易價的80%，及(b)截至定價基準日國泰君安證券經審計的最近一年末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若國泰君安股份在資產負債表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除權除息事項的，則每股淨資產值作相應調整。根據該定價原則，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後，每股配售A股的發行價確定為人民幣15.97元。

- (d) 建議發行的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認購方將以現金認購全部配售A股。
- (e) 建議發行的發行數量：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根據每股配售A股發行價人民幣15.97元計算，配售A股發行數量不超過626,174,076股。
- (f) 配售A股的上市地點：限售期屆滿後，配售A股在上交所主板上市流通。
- (g) 配售A股的鎖定期：認購方根據建議發行所認購的配售A股自發行結束之日起60個月內不得轉讓，但適用法律允許的情況除外。因送股、轉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鎖定。
- (h) 建議發行的所得款項用途：扣除中介機構費用及交易稅費等擬議合併和建議發行的相關費用後，擬用於國際化業務、交易投資業務、數字化轉型建設、補充營運資金等用途。
- (i)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任何於建議發行完成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將由建議發行完成後的新老股東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決議有效期

決議案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 (3) 審議通過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6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等法律法規要求編製的合併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
- (4) 審議通過簽署合併協議，其中包括擬議合併、換股、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過渡期安排、擬議合併所涉及的債務處理、有關員工的安排、擬議合併的交割、合併協議的生效及終止、違約責任、法律適用和爭議解決等主要條款。

- (5) 審議通過簽署認購協議，其中包括建議發行、價款支付、股份交割、鎖定期、認購協議成立與生效、違約責任等主要條款。
- (6) 審議通過根據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2023年度審計報告以及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交易金額，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構成國泰君安證券的重大資產重組。
- (7)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不構成國泰君安證券的關聯／關連交易；而建議發行構成國泰君安證券的關聯交易，及香港上市規則項下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交易。
- (8)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重組管理辦法第11條、第43條規定。
- (9)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4條規定。
- (10) 審議通過由於國泰君安證券的控制權並未因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發生變動，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不構成重組管理辦法第13條規定的重組上市。
- (11)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
- (12)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12條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30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的情形。

- (13)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第11條規定。
- (14) 審議通過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前12個月內，不存在需納入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相關指標累計計算範圍的購買、出售資產的情況。
- (15)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的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經擴大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經擴大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備考財務資料的鑒證報告。
- (16) 審議通過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及其他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出具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的東方證券估值報告，其全文載於國泰君安證券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
- (17) 審議通過東方證券作為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
- (18)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的承諾，其詳情載於下文「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的承諾」。
- (19) 審議通過未來回報規劃，其詳情載於下文「未來三年(2024-2026年度)股東分紅回報規劃」。
- (20) 審議通過股東大會授權國泰君安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相關事宜，詳情載於下文「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授權國泰君安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事宜」。

- (21) 審議通過股東大會授予國泰君安董事會辦理換股的全部事宜，並就擬議合併增發不超過5,985,871,332股國泰君安A股及不超過2,113,932,668股國泰君安H股的特別授權。
- (22) 審議通過股東大會授予國泰君安董事會辦理建議發行的全部事宜，並就建議發行增發不超過626,174,076股配售A股的特別授權。

上述決議案已分別於2024年10月9日及2024年11月21日獲國泰君安董事會及／或國泰君安証券監事會（視情況而定）審議通過，並謹此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作為特別決議案提呈以供審議批准。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授權國泰君安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事宜

國泰君安董事會已決議建議由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授權國泰君安董事會，並同意國泰君安董事會授權經營管理層，全權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全部事宜。授權範圍包括但不限於：

- (1) 根據有關監管部門或審批機關對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要求及國泰君安証券的實際情況，在不超出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決議的原則下，對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具體方案進行必要的修訂和調整（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國泰君安章程規定的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簽署相關補充協議（如需）；
- (2) 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相關事宜，在不超出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決議的原則下，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涉及的各項審批、登記、備案、核准、同意、申報、通知等手續；製作、簽署、執行、修改、報送及完成與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關的所有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所涉的協議及申報文件等），並根據有關監管部門或審批機關的要求對申報文件進行相應的補充或調整；辦理與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關的所有信息披露事宜；回覆相關監管部門或審批機關的反饋意見或問詢；並對於本議案審議通過之日前已向相關部門遞交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的文件及辦理的手續和作出的溝通進行追認；因國泰君安股份在擬議合併及建議發

行的首次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換股實施日期間發生除權除息以及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或相關監管部門的規定或要求對換股價格、換股比例進行相應調整，並辦理相關手續；依據適用法律的有關規定，確定海通證券的庫存股在換股時轉換成存續公司庫存股的具體處理方案並實施；

- (3) 確定並公告擬議合併所涉的換股吸收合併過程中國泰君安異議股東的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實施方案並實施；因國泰君安股份在換股定價基準日至換股實施日期間發生除權除息事項或發生收購請求權調整事項（如有），或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的規定或要求對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行使價格進行相應調整；
- (4) 根據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結果，修改國泰君安證券章程的相關條款，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涉及的稅務、工商等主管部門的登記、備案手續，並根據變更後的經營範圍負責申請公司經營所需的業務資質及證照（如需），以及資產、負債、業務、權益、人員以及其他一切權利義務的轉讓過戶、移交、變更等登記手續，包括簽署相關法律文件；
- (5) 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中債權人利益保護方案的具體執行及實施；
- (6) 根據實際情況決定建議發行的發行數量、發行價格、定價方式、發行對象、發行時機、發行起止日期及募集資金的具體使用安排等建議發行方案有關的一切事項，並根據國家規定以及監管部門的要求和市場情況對建議發行募集資金投向進行調整；因國泰君安股份在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首次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除權事項對建議發行的發行價格進行相應調整；

- (7) 辦理因實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而發行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在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登記和在上交所、香港聯交所上市流通等事宜；
- (8) 聘請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所涉及的獨立財務顧問、財務顧問、法律顧問、審計機構、估值機構等中介機構；及
- (9) 代表國泰君安證券做出其認為與實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關的、必須的或適宜的所有行為及事項。

上述授權自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於擬議合併及／或建議發行中擁有重大利益的國泰君安股東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擬議合併及／或建議發行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國泰君安證券附屬公司（若為國泰君安股東）須就所有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若為國泰君安股東）須就有關擬議合併的特別決議案（即第1項、第2.1項（連同其項下所有子議案）、第2.3項、第3項、第4項、第6項、第8項至第21項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上海國際及其聯繫人須就有關建議發行的特別決議案（即第2.2項（連同其項下所有子議案）、第5項、第7項及第22項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的承諾

A.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對存續公司每股收益的影響

根據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或審閱財務報表及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財務報表（如本聯合通函附錄三C節所披露），擬議合併前後，存續公司每股收益的變化情況（摘錄自本聯合通函附錄三C節）如下表所示：

項目	截至2024年		截至2023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12月31日止年度	
	擬議	擬議	擬議	擬議
	合併前 (實際)	合併後 (備考)	合併前 (實際)	合併後 (備考)
營業收入(人民幣億元)	290.01	416.11	361.41	590.56
淨利潤(人民幣億元)	99.14	94.38	98.85	97.64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人民幣億元)	95.23	86.58	93.74	106.76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1.01	0.48	0.98	0.59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1.01	0.48	0.97	0.59

註：上表中備考財務數據未考慮建議發行所得款項的影響。

上述備考財務資料是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適用的中國法規編製，而非為遵守中國香港的相關要求和當地市場慣例。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後，存續公司的當期每股收益將有所下降，但存續公司的業務規模將大幅提升，經營能力和抗風險能力將得到顯著增強。

B. 應對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攤薄即期回報的措施

為應對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後即期回報被攤薄的風險，同時持續提高股東回報能力，以維護國泰君安股東利益，國泰君安證券制定了填補即期回報的措施，具體如下：

1. 加快合併整合，發揮業務協同，提升存續公司的盈利水平

擬議合併完成後，存續公司將加快整合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在客戶資源、市場渠道、人才團隊、牌照資質、信息技術、經營管理等各方面的優勢資源，積極優化業務結構、發揮協同效應，實現強強聯合、優勢互補，有效提升存續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加快建設一流投資銀行。通過全面高效的資源整合，存續公司將顯著提高各類資產的使用質效，進一步鞏固並提升資本實力、綜合競爭實力、市場影響力及風險抵禦能力，有利於實現各項業務的均衡增長，提升存續公司盈利水平，增厚每股收益，提高股東回報率。

2. 提高存續公司精細化管理水平，加強成本控制能力

擬議合併完成後，存續公司將持續提高精細化管理水平，加強成本控制，降低運營成本，強化盈利能力。通過優化流程機制、完善激勵考核、增強數智化水平等方式，存續公司將持續提高經營效率，提升集約式發展水平。同時，存續公司將進一步加強成本控制，對業務開展和經營管理過程中發生的各類費用進行全面梳理，並加強事前、事中、事後的有效管控，提高資源使用效率。此外，存續公司將合理運用各種融資工具和融資渠道，優化資本結構、降低資金成本，提高整體盈利水平，強化股東回報能力。

3. 提高與存續公司發展相適應的合規風險管理能力

存續公司將根據自身業務特點及經營風險水平，持續打造專業、高效的合規與風險管控體系。通過順應業務與發展的需求，保持業務發展與風險合規管理的動態平衡，以有效防控風險為重點，為業務發展提供風險識別與計量、風險評估與決策、風險監測與管理、風險應對與處置的全方位支援與服務，確保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

4. 嚴格執行現金分紅政策，保障投資者利益

存續公司將根據《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等有關要求，嚴格執行國泰君安章程規定的現金分紅政策，在存續公司主營業務健康發展的過程中，持續為股東提供合理投資回報，保障投資者的利益。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後，國泰君安證券將依據適用法律，嚴格執行國泰君安章程並落實現金分紅的相關制度，保障投資者的利益。交割日後，存續公司將綜合年度經營規劃、盈利水平以及現金流等因素，統籌考慮並安排利潤分配事宜。

國泰君安證券制定填補回報措施不等於對未來利潤做出保證，投資者不應據此進行投資決策，投資者據此進行投資決策造成損失的，國泰君安證券不承擔任何責任。

C. 國泰君安董事、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的承諾

根據適用法律，國泰君安證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出如下聲明和承諾：

- 「1. 忠實、勤勉地履行職責，維護國泰君安證券和全體國泰君安股東的合法權益；
2. 不無償或以不公平條件向其他單位或者個人輸送利益，也不採用其他方式損害國泰君安證券的利益；
3. 對本人的職務消費行為進行約束；
4. 不動用國泰君安證券的資產從事與履行職責無關的投資、消費活動；
5. 全力促使由國泰君安董事會或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制定的薪酬制度與國泰君安證券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6. 若國泰君安證券後續推出股權激勵政策，全力促使擬公佈的股權激勵行權條件與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7. 自本承諾出具日至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實施完畢前，若監管部門就填補回報措施及其承諾的相關規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諾不能滿足監管部門新的監管規定時，本人承諾屆時將按照相關規定出具補充承諾；及
8. 本人承諾切實履行國泰君安證券制定的有關填補回報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相關承諾，若本人違反該等承諾並給國泰君安證券或者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人願意依法承擔相應的賠償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上海國資公司、實際控制人上海國際作出如下聲明和承諾：

- 「1. 不越權干預國泰君安證券的經營管理活動，不侵佔國泰君安證券的利益；
2. 本公司承諾切實履行本公司作出的相關承諾，若本公司違反該等承諾並給國泰君安證券或者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公司願意依法承擔相應的賠償責任。」

未來三年（2024-2026年度）股東分紅回報規劃

A. 制定未來回報規劃的基本原則

根據國泰君安證券戰略發展規劃和可持續發展的需要，綜合考慮國泰君安證券經營發展的實際情況、股東的合理訴求、現金流狀況等因素，結合行業監管的相關規定和國泰君安章程的要求，並充分考慮證券行業特點，審慎確定利潤分配方案，保持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在符合淨資本監管要求以及滿足正常經營和長期發展要求的前提下，國泰君安證券將積極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

B. 制定未來規劃考慮的主要因素

國泰君安證券的回報規劃是在綜合分析經營發展實際、股東要求和意願、社會資金成本、外部融資環境等因素的基礎上，充分考慮目前及未來盈利規模、現金流量狀況、發展所處階段、經營發展資金需求、淨資本需求、外部融資環境等情況而制訂的。

C. 未來回報規劃詳情

(a) 利潤分配的順序

國泰君安證券的當年稅後利潤按以下順序分配：

1. 彌補上一年度的虧損；
2. 提取利潤的10%列入法定公積金；

3. 按照適用法律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用於彌補損失和交易風險準備金用於彌補證券經營損失；
4. 經股東大會決議，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5. 向國泰君安股東支付股利。

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彌補虧損和依法提取公積金、法定準備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國泰君安股東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比例分配，但根據國泰君安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國泰君安證券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b) 利潤分配的條件和比例

國泰君安證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現金分紅的條件下，優先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實施現金分紅時，應綜合考慮內外因素、國泰君安董事的意見和國泰君安股東的期望，在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時，在不影響正常經營的基礎上以及在當年實現的淨利潤為正數、當年末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數且資本公積為正的情況下，國泰君安董事會根據資金情況提議進行年度或中期現金分配，國泰君安證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包括年度分配和中期分配）應不低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根據相關規定扣除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等部分）的15%。國泰君安證券採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應結合經營狀況和股本規模，充分考慮成長性、每股淨資產攤薄等因素。

國泰君安董事會應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不同情形，實行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每次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低於該次實際分配利潤的20%，國泰君安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1. 國泰君安證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無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80%；
2. 國泰君安證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40%；
3. 國泰君安證券發展階段屬成長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20%。

國泰君安證券發展階段不易區分但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項規定處理。

若國泰君安證券因特殊情形需要而不進行現金分紅或者現金分紅低於規定的比例時，應按照適用法律履行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披露義務。

D. 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

如出現以下任一情況，並經出席股東大會的國泰君安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時，國泰君安證券可以調整現金分紅比例：

- (a) 適用法律發生變化或調整時；
- (b) 淨資本風控指標出現預警時；
- (c) 國泰君安證券經營狀況惡化時；
- (d) 國泰君安董事會建議調整時。

國泰君安董事會提出利潤分配政策調整方案，應充分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並通過多種渠道主動與國泰君安證券的中小股東進行溝通和交流，認真答覆國泰君安股東關心的問題。國泰君安證券在召開股東大會審議利潤分配政策調整方案時，除現場會議外，在技術可行的情況下，應同時向國泰君安股東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E. 利潤分配方案的制訂和執行

國泰君安證券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或國泰君安董事會根據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下一年中期分紅條件和上限制定具體方案後，須在2個月內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發事項。

4. 存續公司的關連交易

擬議合併完成後，(i)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上海國際將繼續作為存續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及(ii)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附屬公司華安基金將繼續作為存續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因此，上海國際或華安基金及各自的聯繫人與國泰君安集團或海通證券集團之間訂立的任何交易將於擬議合併後成為存續公司的關連交易。存續公司將就該等關連交易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

5. 擬議合併對存續公司同業競爭的影響

茲提述日期為2010年6月25日的國泰君安國際(國泰君安證券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證券代號：01788)的招股章程。根據該招股章程的披露，國泰君安證券(及其兩家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於2010年6月19日與國泰君安國際訂立的不競爭承諾契約(「不競爭契約」)，向國泰君安國際作出了若干不競爭承諾。據此，國泰君安證券及其兩家附屬公司承諾，不與國泰君安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國泰君安國際集團」)在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中國內地除外)就經紀業務構成競爭；且不與國泰君安國際集團在香港就其他受規管業務構成競爭。國泰君安國際集團目前在香港、澳門、新加坡及越南經營經紀業務，並在香港經營其他受規管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業務。

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所有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約、資質及一切其他權利及義務。海通證券目前透過其附屬公司在香港及其他海外司法管轄區(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及美國)經營經紀業務，並在香港經營其他受規管業

務，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業務（「重疊業務」）。重疊業務主要由海通證券透過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國泰君安國際集團各項相關業務及重疊業務各自對國泰君安集團及海通證券集團的2023年歷史合計收入貢獻低於3%。

考慮到相關業務的性質、市場份額以及相關市場的競爭格局等因素，預期重疊業務與國泰君安國際集團的相關業務之間不會存在任何重大或實質性競爭。經國泰君安證券與國泰君安國際誠信公平協商後，考慮到（其中包括）擬議合併的整體目標及所涉及公司的業務，且潛在競爭並不具有重大性，目前雙方已達成共識，認為：(1)雙方持續收集相關信息、評估情況，並在交割後達成解決方案符合兩家公司及其各自股東的最佳利益，雙方亦將兼顧監管要求、財務影響、營運效率及策略協調等相關因素；(2)通過下文詳述的保障國泰君安國際權益的過渡安排，以及基於雙方董事會達成的共識，預計國泰君安證券不會由於擬議合併而在不競爭契約下產生違約責任。若兩家公司在現階段倉促同意有關重疊業務的任何具體安排，將不符合國泰君安國際及國泰君安證券以及彼等各自股東的最佳利益。

於2024年11月21日，國泰君安證券向國泰君安國際出具了不競爭承諾函，並承諾其將自交割起五年內，通過符合適用法律及相關監管部門允許的方式（包括但不限於資產重組及業務合併），解決存續公司的相關附屬公司與國泰君安國際集團之間的任何競爭問題。國泰君安證券進一步承諾，交割後，存續公司不得以對國泰君安國際集團相較於當前條件較為不利的方式經營重疊業務。上述承諾將自2024年11月21日起生效，並將於以下任何一個情況發生時自動終止：(1)國泰君安國際的股份終止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時；或(2)存續公司（及其聯繫人）不再是國泰君安國際在香港上市規則定義下的控股股東時（「相關不競爭期間」）。

為使國泰君安證券及國泰君安國際的股東及時了解有關事項的討論及決議進展情況，兩家公司將於上述承諾約定的五年期內，分別在各自中期報告／年度報告中披露相關信息，直至相關競爭問題得到解決，並將根據適用法律適時作出公告。

儘管有不競爭承諾函，國泰君安證券與國泰君安國際的共識為原不競爭契約仍然有效。交割後，不競爭契約所連載之以下安排將繼續存在，以解決存續公司同時作為國泰君安國際及開展重疊業務的相關海通證券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 國泰君安證券須於相關不競爭期間內，准許及促使其聯繫人(除國泰君安國際集團成員公司外)准許，國泰君安國際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認為需要的情況下，至少每年審閱國泰君安證券遵守不競爭契約的情況；
- 國泰君安證券須於相關不競爭期間內，在不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或任何合約責任的前提下，提供及促使其聯繫人(不包括國泰君安國際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國泰君安國際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所需的全部資料，以使其公平合理地評估國泰君安證券及／或其聯繫人(不包括國泰君安國際集團成員公司)遵守不競爭契約的情況，及供國泰君安國際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不競爭契約；
- 國泰君安證券須每年向國泰君安國際提供有關其是否遵守不競爭契約條款的聲明，以供國泰君安國際載入其年度報告，並於國泰君安國際年度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該等資料；及
- 國泰君安證券須同意並授權國泰君安國際以向公眾刊發年度報告或公告的方式，披露國泰君安國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約的審閱結果。

此外，交割後，在國泰君安證券或其聯繫人(除國泰君安國際集團成員公司外)獲得任何與國泰君安國際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不競爭契約所規限的範圍)的商業機會時，國泰君安證券須通知並協助國泰君安國際集團，並按國泰君安國際集團可接受的相同或更為有利條款獲取該商業機會。倘若國泰君安國際董事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有利益衝突的董事)於合理商業期間內決定放棄該商業機會，則國泰君安證券及其聯繫人(除國泰君安國際集團成員公司外)可以得到該商業機會。

除上述合約安排外，考慮到於交割後，國泰君安國際集團與經擴大集團（包括經營重疊業務的實體）之間的任何交易均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下國泰君安國際集團的關連交易，因此，除非獲得豁免，否則任何該等交易均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且擁有利益衝突的董事及存續公司將須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視情況而定）上，對批准該等交易相關的決議案投棄權票。交割後，香港上市規則下的該等機制將進一步解決存續公司與同時作為國泰君安國際及經營重疊業務的相關海通證券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有關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問題。

6. 於過往十二個月的股本籌資活動

國泰君安證券在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前十二個月未因發行任何股本證券而籌措資金。

7. 收購守則對國泰君安證券的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間接持有國泰君安國際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3.85%。因此，國泰君安國際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可獲得的資料，上海國際於交割及建議發行完成後將不會獲得國泰君安證券的法定控制權。因此，概不會因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而產生對國泰君安國際股份作出收購守則規則26.1註釋8下的強制性全面要約責任。

8. 香港上市規則對國泰君安證券的影響

就擬議合併而言

就擬議合併以及根據擬議合併進行的國泰君安A股和國泰君安H股的發行和換股而言，香港上市規則項下交易類別的最高相關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100%。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6(3)條，擬議合併將構成國泰君安證券的主要交易。此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6條及第19A.38條及國泰君安章程，根據擬議合併發行國泰君安H股及國泰君安A股將根據一項特別授權進行，該特別授權須經由國泰君安股東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所投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的特別決議案

批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於擬議合併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國泰君安股東須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擬議合併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為國泰君安股東，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08%，而華安基金（國泰君安證券附屬公司）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09%。因此，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和華安基金須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和華安基金外，就國泰君安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其他國泰君安股東於擬議合併中擁有重大權益而須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批准擬議合併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擬議合併將不會導致國泰君安證券的控制權變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為國泰君安證券的獨立第三方，且並非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人士。因此，擬議合併並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交易。

就根據擬議合併向華安基金發行國泰君安A股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條及第14A.39條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華安基金（一家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i)由上海國際透過其聯繫人間接擁有32%的權益，因此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附屬公司；及(ii)在其指數追蹤基金管理業務中，作為指數追蹤基金的基金經理，在無酌情權的基礎上持有海通證券A股，並因此在合計18,119,372股海通證券A股中擁有權益。就擬議合併及換股而言，國泰君安證券向華安基金（作為海通證券股東）發行股份構成關連交易。

基於以下理由，就根據擬議合併向華安基金發行國泰君安A股而言，國泰君安證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並已獲授予一項免於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條及第14A.39條有關股東批准、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委任獨立財務顧問的規定的豁免：

- (i) **被動持有海通證券A股。**華安基金於海通證券A股中擁有權益僅是因為其在其指數追蹤基金管理業務中，作為指數追蹤基金的基金經理，在無酌情權的基礎上持有海通證券A股。華安基金在管理指數追蹤基金時，無法對買賣海通證券A股行使酌情權。

- (ii) 作為指數追蹤基金經理，慣常不行使投票權，亦無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作為指數追蹤基金的基金經理，華安基金並未就其管理的指數追蹤基金投資組合所持有的股份行使投票權。因此，華安基金無法影響其管理的指數追蹤基金投資組合持有股份的任何上市發行人的股東決議案表決結果。
- (iii) 獨立的客戶資產。就會計目的而言，華安基金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被視為獨立的客戶資產。華安基金並未實益擁有或控制其名下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
- (iv) 並未從指數產品中獲得經濟利益。指數追蹤基金產品相關股份所產生的、及交易所交易基金(ETF)所收取的所有股息將全部派付予基金投資者。華安基金並未從其投資組合中上市公司(包括海通證券)宣派的股息中獲得任何經濟利益。

此外，根據中國適用法律，並基於合併協議的條款，倘若就根據擬議合併向華安基金發行國泰君安A股的單獨決議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被提呈並被否決，則擬議合併將無法實施，而不論所有其他相關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何。此將有失公允，並將嚴重損害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及其股東的利益。

鑒於華安基金並未行使其擁有權益的海通證券A股的投票權，其將不會成為海通證券異議股東，亦將不具備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資格。因此，華安基金將不得被動地參與換股，且其換股條款將與當擬議合併成為無條件時向所有海通證券換股股東提供的條款相同。基於以上所述，國泰君安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國泰君安證券根據擬議合併擬向華安基金發行股份不存在向華安基金(作為關連附屬公司)授予利益的風險。

除華安基金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就國泰君安證券所知，國泰君安證券並不知悉其任何關連人士目前持有或預期於交割完成前持有海通證券股份。

就建議發行而言

國泰君安證券擬批准向認購方發行最多626,174,076股配售A股以募集配套資金。配售A股將根據建議發行的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而建議發行須待獨立國泰君安股東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認購方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3.06%並為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國際連同其附屬公司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3.36%。因此，認購方為國泰君安證券關連人士。國泰君安證券根據建議發行向認購方建議發行配售A股以募集配套資金構成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任何在建議發行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國泰君安股東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建議發行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上海國際（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及認購方的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和華安基金（持有國泰君安股份的國泰君安證券附屬公司）須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以上國泰君安股東外，據國泰君安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無其他國泰君安股東於建議發行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建議發行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9. 建議發行之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和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

國泰君安董事會及國泰君安監事會在其於2024年10月9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及監事會會議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及其相關事項。國泰君安證券非執行董事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及陳華先生均由上海國際提名，故彼等於2024年10月9日的國泰君安董事會會議上就建議發行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經批准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決議案的有效期為自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獲相關批准日起12個月。

為審議建議發行，國泰君安董事會已成立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國泰君安証券的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以及浦永灝先生）組成。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就：(a)建議發行是否公平合理；及(b)是否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建議發行，向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提供意見。有關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及建議，請參閱本聯合通函「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一節。

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批准及委任嘉林資本有限公司為其獨立財務顧問，就建議發行向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提供意見。有關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及建議，請參閱本聯合通函「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函件」一節。

10.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國泰君安証券將召開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以供國泰君安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等事項。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及將於該等會議上予以審議的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聯合通函「2024年國泰君安証券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在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保管的國泰君安股東登記冊上登記為國泰君安H股持有人並於不遲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完成全部有關所需的登記程序的國泰君安H股股東，在完成所須的登記程序後，將有權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名字載於國泰君安股東登記冊內的國泰君安H股股東，在不遲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完成所需的登記程序後，將有權參加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國泰君安H股股東登記冊將自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關閉，此期間不會辦理國泰君安H股過戶手續。有意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各自的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送抵國泰君安証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適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備的指示盡快填妥及交回該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應盡快（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照意願出席有關大會並投票。

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投票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所有決議案將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就擬議合併而言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任何在擬議合併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國泰君安股東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擬議合併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為國泰君安證券的股東，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08%，而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華安基金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09%。因此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華安基金須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華安基金外，據國泰君安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無其他國泰君安股東於擬議合併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擬議合併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就建議發行而言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任何在建議發行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國泰君安股東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建議發行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認購方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3.06%，為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國際連同其附屬公司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3.36%。上海國際（國泰君安證

券的控股股東及認購方的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和華安基金(持有國泰君安股份的國泰君安證券附屬公司)須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以上國泰君安股東外，據國泰君安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無其他國泰君安股東於建議發行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建議發行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11. 稅務及獨立意見

國泰君安股東如對擬議合併、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行使或建議發行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各自的專業顧問。國泰君安證券或其董事、高級職員或聯繫人或參與擬議合併或建議發行的任何其他人士，概不就擬議合併、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或建議發行而產生對任何其他人士的稅務影響或責任承擔責任(與其本身有關的情況除外，如適用)。

香港印花稅

就以海通證券H股交換國泰君安H股而言，當國泰君安H股發行時，海通證券H股將被註銷。因此，換股並不涉及買賣香港股份，且僅就此而言，毋須根據香港法例第117章印花稅條例支付印花稅。

就持有國泰君安H股並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而言，須以對價的0.1%之稅率支付香港印花稅，應付的印花稅將會於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應收的現金中扣除。

12. 海外股東

向非香港居民身份的國泰君安股東建議及實施擬議合併可能須遵守國泰君安股東所在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該等海外國泰君安股東應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適用法律、稅務或監管規定。擬就擬議合併採取任何行動的任何海外國泰君安股東須自行負責確認有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已獲全面遵守，包括取得任何政府、外匯管制或可能需要的其他同意，或遵守任何其他必要的手續，以及在該司法管轄區支付任何發行、轉讓或其他稅項。

國泰君安股東的任何同意將被視為構成該等人士向國泰君安證券及其各自的顧問作出已遵守該等法律及監管規定的聲明及保證。倘閣下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

13. 由代理人、受託人或代名人持有或已提交作為擔保物的國泰君安H股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

對於由代理人、受託人或代名人持有或已提交作為擔保物的國泰君安H股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請參閱本聯合通函附錄五「15.對擬議合併持有異議的國泰君安股東(其H股由代理人、受託人或代名人持有或已提交作為擔保物)的權利」一段。

14. 國泰君安董事會的意見及推薦建議

考慮到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中「10.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理由及目的」所載的擬議合併之理由及裨益，國泰君安董事會認為，擬議合併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國泰君安證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概無國泰君安董事於擬議合併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應於相關國泰君安董事會會議上就擬議合併放棄投票。

考慮到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中「10.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理由及目的」所載的建議發行之理由及裨益，國泰君安董事會(不包括由上海國際提名的國泰君安證券非執行董事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及陳華先生，彼等於國泰君安董事會會議上就建議發行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以及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其有關建議發行的意見載於本聯合通函「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一節)認為，建議發行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國泰君安證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因此，國泰君安董事會建議國泰君安股東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相關決議案。

15. 其他資料

謹請閣下注意本聯合通函各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此致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朱健

2024年11月22日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2611)

敬啟者：

國泰君安證券擬議同步配售發行A股的關連交易以及特別授權

茲提述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11月22日就(其中包括)建議發行聯合發佈之通函(「聯合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聯合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為國泰君安董事會成立的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建議發行向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提出推薦建議。吾等已批准及委任嘉林資本有限公司為吾等的獨立財務顧問，就建議發行向吾等及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提供意見。

經考慮建議發行的條款並考慮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特別是聯合通函中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函件所載因素、理由及推薦建議後，吾等認為，儘管建議發行並非於日常及一般業務中進行，但(1)建議發行的條款就獨立國泰君安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2)建議發行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3)建議發行符合國泰君安證券及國泰君安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建議發行的決議案。

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吾等謹請獨立國泰君安股東垂註(1)聯合通函第23至73頁所載「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2)聯合通函第74至104頁所載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3)聯合通函第107至125頁所載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4)聯合通函各附錄。

此致

代表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

丁瑋	李仁傑	白維	王國剛	嚴志雄	浦永灝
國泰君安 証券獨立 非執行董事	國泰君安 証券獨立 非執行董事	國泰君安 証券獨立 非執行董事	國泰君安 証券獨立 非執行董事	國泰君安 証券獨立 非執行董事	國泰君安 証券獨立 非執行董事

謹啟

2024年11月22日

以下為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嘉林資本就建議發行向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國泰君安股東發出之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聯合通函。



香港
干諾道中88號／
德輔道中173號
南豐大廈
12樓1209室

敬啟者：

**國泰君安證券擬議同步配售發行A股的
關連交易以及特別授權**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建議發行向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提供意見，詳情載於(i)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及(ii)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共同向各自股東聯合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聯合通函所載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本函件構成聯合通函之一部分)。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聯合通函所界定者應具有相同涵義。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5日簽訂了關於擬議合併的合作協議。據此，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就擬議合併進一步簽訂合併協議，詳列實施擬議合併的條款與條件。

為募集配套資金以增加存續公司的資本金、支持業務發展及補充營運資金，國泰君安證券建議批准按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的發行價向認購方發行相應數目的配售A股，募集資金總額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因此，國泰君安證券已於2024年10月9日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國泰君安證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有關數目的全部配售A股，募集資金總額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

經參考聯合通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認購方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3.06%並為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國際連同其附屬公司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3.36%。因此，認購方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人士。國泰君安證券根據建議發行向認購方建議發行配售A股以募集配套資金構成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以及浦永灝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成立，以就下列事項向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提供意見：(i)建議發行的條款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ii)建議發行是否在國泰君安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中進行，並符合國泰君安證券及國泰君安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i)獨立國泰君安股東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應如何就建議發行的決議案進行投票。吾等（嘉林資本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性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前的過往兩年內，嘉林資本已就國泰君安證券的持續關連交易獲委聘為國泰君安證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詳情載於國泰君安證券日期為2023年11月13日的通函）。除上述委聘外，嘉林資本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前的過往兩年內並無向國泰君安證券提供其他服務。

儘管有上述委聘，吾等並不知悉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前的過往兩年內嘉林資本與國泰君安證券或任何其他方之間存在任何可被合理視為妨礙嘉林資本擔任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的獨立性的關係或利益。

經考慮上述各項及(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不存在香港上市規則第13.84條所載之情況；及(ii)上述過往委聘僅為獨立財務顧問委聘，其不會影響吾等擔任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的獨立性，吾等認為，吾等具備擔任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之獨立性。

吾等意見之基礎

於作出吾等向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國泰君安股東的意見時，吾等依賴聯合通函所載或提及的聲明、資料、意見及陳述以及國泰君安董事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陳述。吾等已假設，國泰君安董事所提供的所有資料及陳述（對此彼等須獨自承擔全部責任）於作出時均屬真實及準確，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依然為真實及準確。吾等亦已假設，國泰君安董事於聯合通函內所作出的所有信念、意見、預期及意向陳述乃經適當查詢及審慎考慮後合理作出。吾等並無理由懷疑有任何重大事實或資料被隱瞞，亦無理由懷疑聯合通函所載資料及事實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吾等獲提供之國泰君安證券、其顧問及／或國泰君安董事所發表意見的合理性。吾等之意見乃基於國泰君安董事之陳述及確認，即概無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與任何人士訂立任何未經披露之私下協議／安排或隱含之諒解。吾等認為，吾等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80條之規定採取充分且必要之步驟，以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合理基礎並達致知情見解。

國泰君安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對聯合通函所載資料（有關海通證券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聯合通函所表達的意見（不包括海通證券董事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聯合通函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除本意見函件外，吾等作為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對聯合通函任何部分的內容概不負責。

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意見，並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合理基礎。然而，吾等並無對國泰君安證券、認購方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深入調查，亦無考慮建議發行對國泰君安集團或國泰君安股東之稅務影響。吾等之意見乃必須基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生效的財務、經濟、市場及其他狀況以及吾等可獲得之資料而作出。國泰君安股東務請注意，後續發展（包括市場及經濟狀況之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影響及／或改變吾等之意見，吾等並無責任因應最後實際可行日後發生之事件更新本意見或更新、修訂或重新確認吾等之意見。此外，本函件所載任何內容均不應被詮釋為持有、出售或購買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國泰君安證券任何其他證券之建議。

最後，倘本函件所載資料摘錄自己出版或以其他方式公開可獲得的來源，則嘉林資本有責任確保該等資料已正確摘錄自相關來源。

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有關建議發行之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建議發行之背景及理由

有關國泰君安集團的資料

經參考聯合通函，國泰君安證券是一家A+H兩地上市公司，其A股及H股分別於2015年及2017年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國泰君安證券主要從事財富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機構與交易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和國際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旗下擁有7家直接控股的全資及控股一級附屬公司。另外，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國泰君安國際（證券代號：01788）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財務表現及狀況

以下為國泰君安證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乃摘自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國泰君安2023年年報」）及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報告」）：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同比變化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計)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計) (經重述)	同比變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5,779,128	26,170,739	(1.50)	52,303,831	49,086,921	6.5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840,918	9,083,938	(2.68)	18,748,922	17,731,799	5.74
—利息收入	7,416,964	7,856,402	(5.59)	15,635,577	15,586,674	0.31
—投資收益淨額	4,933,180	5,196,607	(5.07)	9,120,378	5,538,527	64.67
—業務合併產生的收益	—	—	不適用	—	1,478,368	(100.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588,066	4,033,792	13.74	8,798,954	8,751,553	0.54
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 持有人的期間／年度利潤	5,016,017	5,741,577	(12.64)	9,374,143	11,508,784	(18.55)

如上表所示，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財年**」）的總收入及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523.0億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財年**」）增加約6.55%。經參考國泰君安2023年年報，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2023財年手續費及佣金收入較2022財年增加約5.74%，主要是由於2023財年內華安基金作為子公司全年納入合併範圍，2022財年僅合併其2個月的收入；及(ii)2023財年投資收益淨額較2022財年增加約64.67%，主要是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投資收益增加所致。儘管上述國泰君安集團總收入及其他收益增加，但2023財年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的年度利潤較2022財年減少約18.55%，根據國泰君安2023年年報主要是由於與2022財年相比，2023財年(i)利息支出；及(ii)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增加所致。

根據上表，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4年上半年**」）的總收入及其他收益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3年上半年**」）輕微減少約1.50%。經參考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報告，此項減少乃以下因素綜合影響的結果：(i)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約2.68%，主要是由於2024年上半年經紀業務及投行業務收入較2023年上半年下降；(ii)利息收入減少約5.59%，主要是由於2024年上半年融資融券和股票質押業務的利息收入較2023年上半年減少；(iii)投資收益淨額減少約5.07%，主要是由於2024年上半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投資收益較2023年上半年減少；及(iv)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約13.74%，主要是子公司銷售大宗商品收入增加所致。此外，國泰君安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亦錄得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期間利潤較2023年上半年減少約12.64%。經參考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報告，此項減少主要是由於與2023年上半年相比，2024年上半年(i)上述總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ii)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增加；及(iii)信用減值損失增加。

於2024年6月30日，國泰君安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60.8億元，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約為人民幣1,681.0億元。

展望

經參考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報告，國泰君安證券將聚焦管理賦能、突出「服務專業性」，提升公司管理效能，不斷提升各項主營業務核心競爭力，加快向具備國際競爭力和市場影響力的投資銀行邁進。

認購方資料

經參考聯合通函，認購方主要從事實業投資、資本運營及資產收購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認購方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3.06%並為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國際連同其附屬公司持有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3.36%。認購方為國泰君安證券的關連人士。

進行建議發行的理由及裨益及所得款項用途

以下概述摘錄自聯合通函中「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的「10.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理由及目的」一節下「建議發行」分節的建議發行的理由及裨益：

- 2024年以來，隨著中國證監會提出「兩強兩嚴」的監管理念，新「國九條」後各項監管政策體系持續完善，明確了強監管防風險，推動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的方向。資本實力是證券公司發展資本業務、提升對實體經濟的服務能力、構建核心競爭的關鍵要素。存續公司擬通過建議發行募集配套資金擴大資本規模、夯實資本實力，抓住資本市場以及證券行業的發展機遇，構建差異化競爭優勢，為存續公司在日趨激烈的競爭中贏得戰略先機。
- 同時，建議發行有助於增強存續公司抵禦風險的能力。隨著證券行業各類業務的加快創新發展，對券商的抗風險能力要求也日益提升。資本作為最直接的風險抵禦工具，對抵禦可能的風險至關重要。對於市場風險、交易風險、信息科技風險或操作風險等引發的損失，厚實的資本能夠給予充分

的緩衝，支持存續公司高質量持續發展。建議發行將在擬議合併後補充存續公司的現金流，並可加強存續公司的財務狀況，為其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提供額外資金。

所得款項用途

經參考聯合通函，建議發行的總募集所得款項將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0,000元。扣除中介機構費用及交易稅費等擬議合併和建議發行的相關費用後，所得款項擬用於國際化業務（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交易投資業務（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數字化轉型建設（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及補充營運資金（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

在募集配套資金到位前，存續公司可根據市場狀況及自身其實際情況以自有或自籌的資金擇機先行用於上述募集配套資金用途，待募集資金到位後予以置換。

如果募集配套資金金額不足以滿足上述用途需要，存續公司將根據實際配套募集資金金額，調整並最終決定募集資金的投入順序和金額。募集資金不足部分由存續公司以自有或自籌資金解決。

誠如聯合通函所述，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5日簽訂了關於擬議合併的合作協議。據此，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就擬議合併進一步簽訂合併協議，詳列實施擬議合併的條款與條件。根據合併協議，擬議合併採取國泰君安證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的方式，即：(1)國泰君安證券將向持有A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向持有H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H股；(2)國泰君安證券將申請擬議合併項下擬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在上交所上市流通，擬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流通；(3)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將相應予以退市及註銷；(4)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及(5)於交割日後，完成海通證券法人資格的註銷及國泰君安證券的工商變更登記。詳情請參閱聯合通函。

誠如聯合通函所述，擬議合併的目的是(i)強強聯合，把握時代機遇，加快建設一流投資銀行；(ii)優勢互補，增強核心功能，構建全面領先的核心競爭力；及(iii)優化佈局，對標世界一流，積極參與全球競爭和資源配置。

吾等亦注意到中國政府發佈了多項關於中國金融和證券行業的政策，特別是支持大型金融機構做優做強，行業迎來發展機遇。吾等的發現總結如下：

- 於2023年11月，中國中央人民政府網站發佈《著力打造現代金融機構和市場體系》的文章，其中指出，培育世界級投行和投資機構是更好發揮資本市場樞紐功能的內在要求，也是推動首次公開發售註冊制向深層次落地並更具實質性的內在要求。
- 於2024年3月，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加強證券公司和公募基金監管加快推進建設一流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的意見(試行)》，其中指出中國政府應：(i)適當放寬優質金融機構的資本空間，支持頭部金融機構通過併購和重組創新做優做強；及(ii)鼓勵中小金融機構差異化發展、專業化經營。
- 於2024年4月，中國國務院發佈《國務院關於加強監管防範風險推動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意見》，其中指出中國政府應(i)推動證券及基金機構的高質量發展，並帶動行業增強投資銀行能力及財富管理能力；(ii)支持頭部金融機構通過併購和重組創新提升核心競爭力；及(iii)鼓勵中小金融機構差異化發展、專業化經營。
- 於2024年9月，中國證監會發佈《中國證監會關於深化上市公司併購重組市場改革的意見》，其中指出中國政府應支持上市證券公司併購，強化核心競爭力，加快建設一流投資銀行。

就存續公司的財務、經營前景及業務展望而言，吾等於聯合通函中注意到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均為中國證券行業歷史最為悠久、規模最大的綜合類證券公司之一，在經營管理上也各具優勢和特色。預計兩家公司合併後將在資本實力、客戶規模、境內外網絡佈局和綜合業務能力上實現全面領先、國際競爭力躍居全球前列，其中包括以下方面：(i)存續公司的資產負債表更強大、也更均衡；(ii)通過業務資質、專業能力和資源稟賦等方面的深度互補，存續公司可顯著鞏固並持續提升專業化、綜合化服務優勢；(iii)存續公司的數字科技將更為領先；(iv)存續公司將會通過共用、共建行業合規風控最佳實踐，繼續保持優異的合規風控評價；及(v)存續公司將通過發揮集中採購規模效應、提高固定資產使用效率等措施，實現更高效的後台管理；也將通過整合信息技術等資源降低運營成本、基於高信用評級降低融資成本，從而實現更有效的成本管控。詳情請參考聯合通函中「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的「12. 存續公司的財務及經營前景以及業務展望」章節。

經考慮上述各項，以及：

- (i) 擬議合併能夠充分發揮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各自的客戶、資產、人才、品牌及股東資源等優勢，打造一家業務規模領先、資本實力更強、市場影響力更大的大型綜合性金融機構；
- (ii) 擬議合併符合上述有關中國金融及證券業的政府扶持政策；及
- (iii) 存續公司的財務、經營前景及業務展望，

吾等認為，擬議合併符合國泰君安證券及國泰君安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認為建議發行所得款項用途屬公平合理。

融資替代方案

經參考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國泰君安證券在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前12個月內未因發行任何股本證券而籌措資金。

就選擇建議發行作為擬議合併的配套融資活動而言，吾等進行了以下工作：

- 吾等與國泰君安董事討論獲悉，向特定投資者發行新股作為配套融資方式在重大資產重組交易中非常常見。

吾等自重組管理辦法中留意到上市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可以同時募集部分配套資金，其定價方式按照相關規定辦理。

此外，根據吾等的獨立研究，吾等識別出自2024年1月1日至最後交易日（該期間約8個月，足以滿足我們的研究目的，並且能夠反映近期重大資產重組交易配套融資的市場慣例）超過10份A股上市公司刊發的有關重大資產重組交易並有配套融資的預案。根據上述初步建議書，相關上市公司均已採取向特定投資者發行新股作為配套融資活動。

- 吾等從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上交所有關負責人就優化再融資監管安排相關情況答記者問》文章中注意到（其中包括），(i)上交所嚴格限制出現以下情況的上市發行人進行再融資活動（附註）（包括但不限於）：就緊接再融資預案董事會會議召開前20個交易日、啟動發行前20個交易日內的任何交易日的上市發行人的A股收盤價低於上市發行人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者最近一期財務報告每股淨資產；及(ii)上市發行人再融資董事會會議確定全部認購方（為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或戰略投資者）的再融資活動不受上述限制（「例外情況」）。

吾等留意到，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有關擬議合併的國泰君安董事會會議（2024年10月9日）召開前20個交易日的每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最近期經審計國泰君安股份每股淨資產。

- 據國泰君安董事告知，擬議合併完成後進行再融資活動將存在不確定性，例如監管機構的審查和批准程序。此外，由於建議發行擬與換股同時進行，因此建議發行的募集所得款項可能比擬議合併完成後再進行融資活動所籌集的款項更早用於存續公司。

附註：據國泰君安董事告知，再融資包括公開發行／供股及非公開發行。

- 由於認購方為上交所上市規則下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故認購方符合例外情況的身份要求，國泰君安證券可在此情況下進行再融資活動。此外，建議發行亦表示上海國際（即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及認購方的唯一股東）對存續公司的前景充滿信心。

經考慮上文所述，尤其是(i)向特定投資者發行新股份作為配套融資活動在重大資產重組交易中非常常見；(ii)於文章所述若干情況下再融資活動的限制及於2024年10月9日國泰君安董事會會議前的國泰君安A股表現；及(iii)建議發行屬於例外情況，且顯示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對存續公司的前景充滿信心，吾等同意國泰君安董事的意見，即建議發行乃國泰君安集團目前可行適當的融資方式。

亦經考慮上述原因，尤其是(i)建議發行為國泰君安集團目前可行的適當融資方式；(ii)建議發行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屬公平合理；及(iii)建議發行表明上海國際（即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對存續公司的前景充滿信心，吾等認為儘管建議發行並非於國泰君安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但建議發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國泰君安證券及國泰君安股東的整體利益。

2. 建議發行的主要條款

下文載列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建議發行條款概要，其詳情載於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的「6.建議發行配售A股」一節。

日期： 2024年10月9日（「協議日期」）

訂約方： (a) 國泰君安證券（作為發行方）；及
(b) 認購方（作為認購方）。

發行規模： 最多人民幣100億元；及最多626,174,076股配售A股

先決條件： 在達成以下條件後，認購協議方可生效：

- (i) 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國泰君安股東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發行；
- (ii) 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並投票之海通證券股東分別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發行；
- (iii) 上海市國資委、上交所及中國證監會就建議發行作出批准、核准或註冊（如適用），且相關批准、核准或註冊仍有效；
- (iv) 合併協議生效；及
- (v) 獲認購方股東批准建議發行。

資金來源： 認購方的自有資金（附註）。

附註：認購方承諾：(i)其資產狀況良好，概無不利因素影響其按時足額結清建議發行代價的責任；(ii)代價將以認購方的內部資源撥付，認購方與國泰君安證券概無訂立有關國泰君安證券或其主要股東直接或透過其他方提供財務資助的協議或其他安排；及(iii)認購方應承擔因違反承諾而對國泰君安證券造成的任何損失。

發行價：

發行價定為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發行價」）。

根據適用法律，配售A股的發行價不得低於以下的較高者：(a)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的80%；及(b)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基於國泰君安證券於聯合公告日前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

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的發行價：

- (i) 較(a)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最後交易日的收盤價人民幣14.55元(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溢價約9.76%；及(b)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的收盤價港幣7.91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18元)(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溢價約122.42%；
- (ii) 較(a)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的成交量加權平均價人民幣14.16元(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溢價約12.78%；及(b)每股國泰君安H股的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的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港幣7.69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98元)(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溢價約128.80%；
- (iii)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的市場參考價人民幣13.83元(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溢價約15.47%；
- (iv) 較(a)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盤價人民幣19.64元折讓約18.69%；及(b)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盤價港幣11.6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53元)溢價約51.66%；及
- (v) 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經調整國泰君安證券2023年末期股息及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調整與扣除2023年及2024年股息」)人民幣15.97元基本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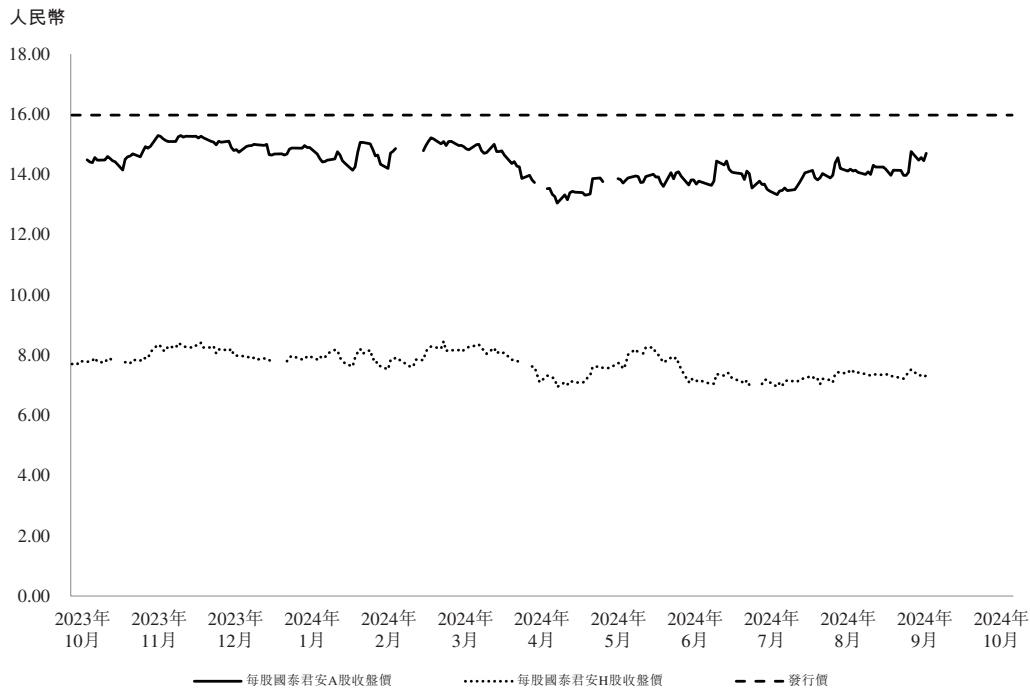
發行價分析

為評估發行價的公允性及合理性，吾等進行了以下分析：

(a) 國泰君安股份表現

下文所載圖表顯示國泰君安股份自2023年10月3日至協議日期期間（即直至協議日期（包括該日）的約一年期間（「國泰君安股份回顧期」），為分析時常用的期間，且該期間（交易日數）的長度足夠吾等對國泰君安股份的歷史表現進行透徹的分析）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收盤價變動情況。國泰君安股份的每日收盤價與發行價的比較如下圖所示：

每股國泰君安股份歷史每日收盤價



資料來源：Wind金融終端

附註：

1. 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自2024年9月6日在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時段開始後停牌，並於2024年10月10日在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開始後恢復交易。
2. 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交易日可能有所不同。
3. 國泰君安H股收盤價以等值人民幣計算。

於國泰君安股份回顧期間：

- 於上交所所報的國泰君安A股最低及最高收盤價分別為2024年4月12日錄得的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3.05元（或經調整與扣除2023年及2024年股息後為人民幣12.50元）及2023年11月6日及2023年11月15日錄得的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5.29元（或經調整與扣除2023年及2024年股息後為人民幣14.74元）；及
- 根據Wind金融終端的數據，國泰君安A股收盤價遠高於國泰君安H股收盤價，溢價介乎88.78%至129.99%。

發行價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高於國泰君安股份回顧期間國泰君安A股的收盤價範圍，較國泰君安股份回顧期間國泰君安A股最低收盤價溢價約22.38%（或經調整與扣除2023年及2024年股息後為約27.76%），及較國泰君安A股最高收盤價溢價約4.45%（或經調整與扣除2023年及2024年股息後為約8.34%）。

自國泰君安股份回顧期開始至2024年3月18日，國泰君安A股的收盤價在人民幣14.14元至人民幣15.29元之間波動。其後，國泰君安A股收盤價形成下跌趨勢，於2024年4月12日觸及最低價人民幣13.05元。

自2024年4月13日起，國泰君安A股收盤價一路上漲，於2024年9月5日（即最後交易日）錄得人民幣14.70元。

國泰君安股份於2024年10月10日恢復交易後，國泰君安股份的收盤價由2024年9月5日的人民幣14.70元及港幣8.07元分別大幅上漲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的人民幣19.64元及港幣11.60元。據董事告知，除(i)刊發聯合公告；及(ii)中國政府頒佈的利好政策導致中國股市近期提振外，國泰君安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可能導致國泰君安股價飆升的特定事件。

(b) 可比交易

作為吾等分析的一部分，吾等檢索了自2024年1月1日起至協議日期（包括該日）的中國上市公司刊發的有關其因收購或重組而進行配套融資而發行新A股的交易公告，並於相關預案日期確定相應發行價。吾等(i)僅識別出兩項符合上述條件的交易；及(ii)注意到根據收購或重組交易擬進行的配套融資的發行價定價基準日為發行期的首日。基於上述情況，吾等放寬甄選條件至包括定價基準日為

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發行期首日但發行價因該項交易已符合發行要求已確定，且定價基準日於上述審閱期間內。吾等發現7項交易（「可比交易」）符合上述條件且乃詳盡無遺。股東務請注意，國泰君安證券的業務、營運及前景與可比交易之標的公司不同。

公司名 (股份代號)	定價基準日	發行價較緊			
		接定價基準日前 最後一個 交易日的每股 交易價的 溢價/(折讓) (「定價基準日 折讓」)	發行價較緊 接定價基準日前 最後連續5個 交易日的平均 每股交易價的 溢價/(折讓) (「5日折讓」)	發行價較緊 接定價基準日前 最後連續20個 交易日的平均 每股交易價的 溢價/(折讓) (「20日折讓」)	發行價較緊 接定價基準日 前最後連續60個 交易日的平均 每股交易價的 溢價/(折讓) (「60日折讓」)
		(%)	(%)	(%)	(%)
中交設計諮詢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SH600720)	2024年9月20日	(14.20)	(12.59)	(15.03)	(19.70)
普源精電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SH688337)	2024年9月19日	(7.97)	(11.50)	(8.74)	(8.85)
中航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 (SH600038)	2024年7月9日	(13.71)	(14.82)	(16.45)	(19.33)
上海陸家嘴金融貿易區 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SH600663及SH900932)	2024年6月14日	(17.77)	(18.59)	(19.80)	(13.55)
四川省新能源動力股份 有限公司(SZ000155)	2024年5月28日	(10.72)	(11.48)	(11.78)	(8.36)
寧波精達成形裝備股份 有限公司(SH603088)	2024年4月30日	(16.19)	(15.15)	(19.90)	(15.27)
深圳市同洲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SZ002052)	2024年1月22日	(23.30)	(22.17)	(19.80)	(12.71)
	最高：	(7.97)	(11.48)	(8.74)	(8.36)
	最低：	(23.30)	(22.17)	(19.90)	(19.70)
	平均：	(14.84)	(15.19)	(15.93)	(13.97)
	中位數：	(14.20)	(14.82)	(16.45)	(13.55)
		10.37	10.75	12.78	15.47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10月10日	(附註)	(附註)	(附註)	(附註)

來源：Wind金融終端

附註：在計算交易均價時已剔除相關中期／末期股息。

如上表所示：

- (i) 可比交易的定價基準日折讓介乎折讓約23.30%至折讓約7.97%，平均折讓為約14.84%，及中位數折讓為約14.20%；
- (ii) 可比交易的5日折讓介乎折讓約22.17%至折讓約11.48%，平均折讓為約15.19%，及中位數折讓為約14.82%；
- (iii) 可比交易的20日折讓介乎折讓約19.90%至折讓約8.74%，平均折讓為約15.93%，及中位數折讓為約16.45%；及
- (iv) 可比交易的60日折讓介乎折讓約19.70%至折讓約8.36%，平均折讓為約13.97%，及中位數折讓為約13.55%。

發行價(i)較最後交易日的交易價溢價約10.37%；(ii)較緊接定價基準日前最後連續5個、20個及60個交易日的平均收盤價分別溢價約10.75%、12.78%及15.47%，均高於可比交易的市場範圍。

(c) 吾等關於發行價的結論

鑒於(i)上述發行價與國泰君安證券近期收盤價的比較；(ii)發行價高於國泰君安股份回顧期間國泰君安A股收盤價範圍(國泰君安A股收盤價遠高於國泰君安H股收盤價，溢價介乎88.78%至129.99%)；(iii)發行價較國泰君安證券近期市價(即最後交易日的成交價及緊接定價基準日前最後5個、20個及60個交易日的平均交易價)的溢價均高於可比交易的市場範圍，吾等認為發行價屬公平合理。

完成：

在收到國泰君安證券的繳款通知書後，認購方應一次性以現金支付認購款項。有關繳款通知書須至少於付款截止日前10個工作日發出。

建議發行在擬議合併的基礎上實施，但擬議合併不以建議發行的成功實施為前提。擬議合併之詳情載於聯合通函中「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的「2.擬議合併的條款」一節。

禁售：

認購方在建議發行中認購的配售A股須自該等配售A股發行結束之日起禁售60個月，除非適用法律允許轉讓。認購方因配售A股的紅股發行或資本儲備轉換為股本等情況而增持的任何國泰君安A股亦應遵守上述禁售期。禁售期屆滿後，轉讓配售A股應當按照中國證監會和上交所的相關規則進行。

上述禁售期將根據中國證監會和上交所的最新規定不時進行調整。

認購方承諾遵守上文所載禁售規定。

吾等於《證券公司行政許可審核工作指引第10號－證券公司增資擴股和股權變更》中注意到，入股股東（即證券公司的控股股東、或由其或其實際所有人控制的股東）自取得證券公司的股份之日起60個月內，不得轉讓其在證券公司的股份。

基於上述，建議發行項下的禁售安排符合中國法規的相關規定。因此，吾等認為建議發行項下的有關禁售安排屬合理。

累計未分配利潤安排

配售A股發行結束之日前的國泰君安證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將由存續公司的全體股東共同享有。

吾等對建議發行條款的結論

經審閱及考慮建議發行的條款，尤其是上文所列之主要條款（包括發行價屬公平合理、禁售安排屬合理；及並無觀察到異常條款），吾等認為建議發行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

3. 對公眾股東股權的潛在攤薄影響

經參考聯合通函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中的「(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中的股權架構表，存續公司的股東(上海國際除外) (「其他存續公司股東」) 的股權將由緊隨交割日後的約82.53%攤薄約2.93個百分點至緊隨建議發行後的約79.60% (假設根據建議發行將發行626,174,076股配售A股且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及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概無行使彼等各自的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然而，鑒於(i)建議發行的理由及可能帶來的裨益(即(a)建議發行為國泰君安集團目前可行適當集資方式；(b)建議發行所得款項用途屬公平合理；及(c)認購方(即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進行建議發行表明上海國際對存續公司的前景充滿信心)；及(ii)建議發行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故吾等認為上述對其他存續公司股東的股權攤薄程度可予接受。

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述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建議發行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屬公平合理；及(ii)儘管建議發行並非於國泰君安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其符合國泰君安集團及國泰君安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國泰君安股東投票贊成將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有關建議發行之決議案，且吾等建議獨立國泰君安股東就此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此致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為及代表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林家威
謹啟

2024年11月22日

附註：林家威先生為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之持牌人士，且為嘉林資本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投資銀行業積約30年經驗。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6837)

執行董事：

周杰先生(董事長)
李軍先生(總經理)
韓建新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上海市
廣東路689號

非執行董事：

屠旋旋先生
石磊先生
肖荷花女士
許建國先生

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黃浦區
中山南路888號
海通外灘金融廣場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宇先生
范仁達先生
毛付根先生
毛惠剛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黃竹坑
香葉道2號
One Island South 15樓

敬啟者：

1 緒言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5日簽訂了關於擬議合併的合作協議。據此，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就擬議合併進一步簽訂合併協議，詳列實施擬議合併的條款與條件。作為業內廣受認可的知名企業，國泰君安證券同海通證券本著強強聯合、優勢互補、對等合併的合併原則，擬採取換股的方式實施吸收合併。通過擬議合併，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以服務金融強國和上海金融中心建設為

己任，力爭在戰略能力、專業水平、公司治理、合規風控、人才隊伍、行業文化等方面居於國際前列，對標國際一流。擬議合併由國泰君安證券向海通證券全體A股股東及海通證券全體H股股東以同一換股比例分別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以交換海通證券全部現有已發行股份實現換股吸收合併。同時，為募集配套資金以增加存續公司的資本金、支持業務發展、補充營運資金，建議發行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約、資質以及所有其他一切權利及義務。於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採納新的公司名稱，並將根據屆時適用法律和擬議合併的具體情況實施一系列措施以建立新的法人治理結構、管理架構、發展戰略及企業文化。

於滿足擬議合併的全部條件後，海通證券亦將向香港聯交所和上交所申請自願撤回相關海通證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和上交所的上市地位。

本聯合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

- (i) 有關合併協議、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進一步詳情及其他事宜；
- (ii) 有關存續公司的相關資料；
- (iii)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向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發出的意見函件；
- (iv)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提供的建議及意見；及
- (v) 發出召開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合併協議、擬議合併、建議發行及相關安排的通告。

2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

謹請閣下垂注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所載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主要條款及資料（構成本函件的一部分，並藉提述納入本函件）。本函件應與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全文一併閱讀。

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中「11.存續公司的業務策略、戰略目標及具體措施」及「9.擬議合併項下的員工安置」所載的國泰君安證券的意向而言，海通證券董事會認為針對海通證券及其員工之安置計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海通證券員工之利益。

3 將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特別決議案

海通證券董事會已決議，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提呈以下決議（如適用），以批准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議案，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 (1)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批准擬議合併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重組管理辦法、《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審核規則》等法律法規的規定，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議案。
- (2)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關於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方案的議案：

擬議合併的具體方案

- (a) 擬議合併雙方：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

- (b) **擬議合併方式：**擬議合併採取國泰君安證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的方式，即：國泰君安證券將向持有A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向持有H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H股；國泰君安證券將申請擬議合併項下擬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在上交所上市流通，擬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流通；及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將相應予以退市及註銷。
- (c)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種類及面值：**國泰君安證券將向持有A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以人民幣計算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向持有H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H股（以人民幣計算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 (d) **換股對象及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換股對象均為於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收市後登記在冊的海通證券股東。於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由尚未申報、部分申報、無權申報或已無效申報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所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以及因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於提供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而所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將按照換股比例全部轉換為就擬議合併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
- (e) **換股價及換股比例：**經考慮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A股市場參考價，分別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國泰君安A股及海通證券A股的換股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3.83元及每股人民幣8.57元，由此得出換股比例為0.62：1；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為每股港幣7.73元，按換股比例乘以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而得出海通證券H股的換股價為每股港幣4.79元。
- (f)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數量：**根據換股比例，國泰君安證券將發行5,985,871,332股國泰君安A股及2,113,932,668股國泰君安H股用於換股。

- (g)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上市地點：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股份將在上交所主板上市流通；而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股份將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流通。
- (h) 權利受限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所持股份的處理：對於已經設置了質押、被司法凍結或存在法律限制轉讓的其他情形的海通證券股份，該等海通證券股份將於換股時轉換為國泰君安股份。原在海通證券股份上設置的質押、被司法凍結的狀況或其他權利限制將在換取的相應的國泰君安股份上繼續有效。根據換股及擬議合併，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將轉換為國泰君安A股，且將於交割後成為存續公司的庫存股。
- (i) 國泰君安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為保障國泰君安股東的利益，將向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提供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詳情載於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項下「2.擬議合併的條款－(3)現金選擇權及行使現金選擇權的異議股東」一段。
- (j) 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包括特別交易)：為保障海通證券股東的利益，將向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提供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詳情載於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項下「2.擬議合併的條款－(3)現金選擇權及行使現金選擇權的異議股東」一段。
- (k)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所涉及的債權債務處置：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履行債權人通知和公告程序，並視各自債權人在法定期間內提出的要求，根據相關適用的法律法規的規定，自行或促使第三方向各自債權人提前清償債務或為其另行提供擔保。

- (l) **資產交割**：自交割日後，海通證券全部資產（包括但不限於全部土地、房產、商標、專利、軟件著作權、特許經營權、在建工程等資產）的所有權及與之相關的權利、利益、負債及義務，將由存續公司承擔。
- (m) **員工安置**：自交割日後，國泰君安證券（包括其分公司及營業部）全體員工的勞動合同將繼續由存續公司履行，而海通證券（包括其分公司及營業部）全體員工的勞動合同，將由存續公司承繼並繼續履行。
- (n) **過渡期安排**：除經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事先書面同意或已知曉或應當知曉的事項外，在過渡期內，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的資產、業務、人員、運營等各方面應保持穩定，且相互獨立，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不會做出與一貫正常經營不符的重大決策，亦不會進行任何可能產生重大債務、義務、責任，且對其經營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活動。
- (o)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外，於交割日前，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均暫緩進行任何權益分派、公積金轉增股本、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截至交割日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將由存續公司的新老股東根據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於交割日後，存續公司將綜合年度淨利潤及現金流需求等因素，統籌考慮並安排利潤分配事宜。

建議發行的具體方案

- (a) **建議發行的資金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
- (b) **配售A股的類別及面值**：配售A股是指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 (c) **建議發行的定價依據、定價基準日及發行價：**建議發行的定價基準日為國泰君安證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日（即與聯合公告的日期相同）。建議發行的發行價格不得低於以下價格的孰高者：(a)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國泰君安A股的加權平均交易價的80%，及(b)截至定價基準日國泰君安證券經審計的最近一年末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若國泰君安證券在資產負債表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除權除息事項的，則每股淨資產值作相應調整。根據該定價原則，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後，每股配售A股的發行價設定為人民幣15.97元。
- (d) **建議發行的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認購方將以現金認購全部配售A股。
- (e)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數量：**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根據每股配售A股發行價人民幣15.97元計算，配售A股發行數量不超過626,174,076股。
- (f)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的上市地點：**禁售期屆滿後，配售A股將在上交所主板上市流通。
- (g)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的禁售期：**認購方根據建議發行認購的配售A股，自該等配售A股發行結束之日起60個月內不得轉讓，但在適用法律許可的前提下的轉讓不受此限。因送股、轉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鎖定。
- (h) **建議發行的所得款項用途：**扣除中介機構費用及交易稅費等擬議合併和建議發行的相關費用後，擬用於國際化業務、交易投資業務、數字化轉型建設、補充營運資金等用途。
- (i)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任何於建議發行完成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將由建議發行完成後的新老股東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決議有效期

該決議自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批准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 (3)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6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等法律法規的要求編製的合併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 (4)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關於簽署合併協議的議案，其中條款及安排包括擬議合併、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過渡期安排、擬議合併所涉及的債務處置、員工安置、擬議合併的交割、合併協議之生效及終止、違反合併協議之法律責任、法律適用及爭議解決等主要內容。
- (5)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根據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2023年度審計報告，擬議合併構成海通證券的重大資產重組的議案。
- (6)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擬議合併不構成海通證券的關聯交易的議案。
- (7)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重組管理辦法第11條規定的議案。
- (8)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4條規定的議案。
- (9)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不會導致國泰君安證券控制權發生變更，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不構成重組管理辦法第13條規定的重組上市情形的議案。

- (10)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履行法定程序具有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法律文件具有有效性的議案。
- (11)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12條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30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議案。
- (12)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前12個月內，不存在需納入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指標累計計算範圍的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情況的議案。
- (13)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與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的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海通證券2022年度至2024年9月審計報告及財務報表，及海通證券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了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報告並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出具的審計報告的議案，報告全文分別載於海通證券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及本聯合通函的附錄二。
- (14)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由中銀證券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出具的中銀證券估值報告的議案，乃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及其他適用的中國法規編製，其全文載於海通證券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
- (15)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關於中銀證券作為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詳情載於海通證券刊發的重大信息公告。

- (16) 一項擬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提呈的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海通證券董事會及海通證券董事會轉授權經營管理層在相關法律法規範圍內全權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相關事宜的議案，詳情載於下文：

「為確保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事宜的順利進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及海通章程的規定，海通證券董事會提請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向海通證券董事會授權，且同意海通證券董事會轉授權海通證券經營管理層，在相關法律法規範圍內全權辦理與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關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a)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以及有關監管或審批機關對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審核情況，並結合海通證券的實際情況，在不超出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表決通過決議的原則的前提下，對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具體方案進行必要的修訂和調整（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海通章程規定的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並簽署相關補充協議（如需）；
- (b) 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相關事宜，在不超出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表決通過決議的原則的前提下，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涉及的各项審批、登記、備案、核准、同意、報告、通知等手續；製作、簽署、執行、修改、報送、公告與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關的所有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所涉的協議、申報文件、股東通函等），並根據有關監管或審批機關的審核情況對申報文件進行相應的補充或調整；辦理與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關的所有境內外信息披露事宜；回覆相關監管部門的反饋意見或問詢；並對於本決議案審議通過前已向相關部門遞交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的文件及辦理的手續和作

出的溝通進行追認；因海通證券股份在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首次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交割日期間發生除權除息以及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的規定或要求對換股價、換股比例進行相應調整，並辦理相關手續；在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獲得證券交易所及中國證監會等境內外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核准、註冊後，就解散、註銷海通證券作出決議，並辦理相關手續；

- (c) 確定並公佈擬議合併過程中所涉及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的實施方案，並實施該方案；因海通證券股份在釐定現金選擇權價格的參考日期至交割日期間發生除權除息事項，或發生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方案約定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行使現金選擇權調整事項（如有），或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的規定或要求對海通證券異議股東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價格進行相應調整；
- (d) 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所涉及的相關主管部門的變更登記手續以及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的轉讓過戶、移交變更等手續，包括但不限於簽署相關法律文件等；
- (e) 辦理合併及建議發行中境內外債權人利益保護方案的具體執行及實施擬議（包括就落實合併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以及就涉及任何該等交易而於其可能認為必要、適宜及符合海通證券利益的情況下，進行所有有關行動及事項、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契據及文據、向有關監管機構作出申請及採取有關措施等）；
- (f) 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中的換股方案的具體執行及實施；

- (g) 辦理因實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而發生的海通證券H股於香港聯交所及海通證券A股於上交所終止上市事宜；
- (h) 聘請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所涉及的獨立財務顧問、財務顧問、法律顧問、審計機構及估值機構等境內外中介機構；及
- (i) 代表海通證券做出其認為與實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有關的、必須的或適宜的所有行為及事項。

上述授權自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上述決議案已分別於2024年10月9日及2024年11月21日由海通證券董事會及監事會審議及批准，並特此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如適用）作為特別決議案提呈供審議及批准。

4 收購守則對海通證券擬議合併的影響

關於海通證券－合併協議及擬議合併

遵照收購守則規則2.10，合併協議及擬議合併須待(i)獲得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的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所持表決權75%或以上通過；及(ii)反對決議案的票數不超過所有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所持表決權的10%，方可作實。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証券或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概無持有任何海通證券H股。

根據海通章程，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全部特別決議案均須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並投票之海通證券股東分別以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數票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通過。中國適用法律並無要求任何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放棄投票。

根據香港的適用法律，由於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若干海通證券A股（佔其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14%），故須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上放棄對所有決議案投票。

中國適用法律並無就任何海通證券H股股東在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對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施加限制。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0，任何非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有關合併協議及擬議合併的特別決議案（即第1.1項決議案，包括其項下所有子決議案，以及第1.3項、2項及3項決議案）所投的任何票，將不會計入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附帶的票數中。

關於作為特別交易的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

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並無擴展至全體海通證券股東，因此被認為特別交易。由於特別交易不能擴展至全體海通證券股東，故須經執行人員同意及獨立海通證券股東的批准。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下「(3)現金選擇權及行使現金選擇權的異議股東－收購守則的涵義－作為特別交易的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章節。

一項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5之申請已向執行人員作出，以同意進行特別交易。倘執行人員授出該同意，則該項安排仍須符合以下條件：(i)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公開表示其認為特別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ii)特別交易獲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包括特別交易）的子議案（即第2.1.10項下的子議案）將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海通證券股東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審議並酌情批准作為特別決議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5，任何非獨立海通證券股東的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包括特別交易）（即第2.1.10項下的子議案）所投的任何票，將不會計入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附帶的票數中。

關於海通恆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間接持有海通恆信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5%。就收購守則而言，擬議合併將實際上導致存續公司於交割後獲得海通恆信的法定控制權（定義見收購守則）。已向執行人員申請確認擬議合併不會觸發對海通恆信股份的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責任。執行人員確認，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註釋8的規定，擬議合併不會觸發對海通恆信股份的強制性全面要約責任。

5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和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

海通證券董事會及海通證券監事會已在其於2024年10月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監事會會議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及相關事宜。經批准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決議案的有效期將為12個月，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上獲得相關批准當日開始。

為審議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海通證券董事會已成立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由海通證券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許建國先生、周宇先生、范仁達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毛惠剛先生。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就：(a)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是否公平合理；及(b)是否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相關類別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向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提供意見。詳情請參閱本聯合通函中的「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一節。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批准及委任浩德融資有限公司為其獨立財務顧問，就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向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有關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及建議，請參閱本聯合通函中的「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一節。

6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

海通證券將召開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以供海通證券股東審議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建議發行以及海通證券H股於香港聯交所撤回上市地位（須作為擬議合併的一部分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和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獲得批准）及海通證券A股於上交所撤回上市地位（須作為擬議合併的一部分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和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上獲得批准）等事項。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聯合通函第N-6頁至N-10頁。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將緊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假座中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舉行。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載於本聯合通函第N-11頁至N-14頁。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海通證券將於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海通證券H股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海通證券H股過戶。凡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在海通證券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股份持有人，均有權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海通證券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應不遲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海通證券H股股份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僅供參考，確定有權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的A股持有人之股權登記日為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更多詳情請見發佈於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的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代表委任表格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已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不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載指示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海通證券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三十分及二時三十分）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海通證券H股股份登記處，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收購守則規則2.9，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主席將根據海通章程第122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就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進行表決。

此外，海通證券提示全體海通證券股東行使表決權毋須親自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海通證券股東可委任相關會議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根據其投票指示投票，以代替親自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

關於海通證券－合併協議及擬議合併

中國適用法律並無要求任何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或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放棄投票。

根據香港的適用法律，由於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若干海通證券A股（佔其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14%），故須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上放棄對所有決議案投票。

中國適用法律並無就任何海通證券H股股東在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對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施加限制。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0，任何非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有關合併協議及擬議合併的特別決議案（即第1.1項議案，包括其項下所有子議案，以及第1.3項、2項及3項議案）所投的任何票，將不會計入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附帶的票數中。

關於作為特別交易的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

有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包括特別交易）的子議案（即第2.1.10項特別決議子議案）將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海通證券股東根據中國適用法律作為特別決議案審議並酌情批准。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5，任何非獨立海通證券股東的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包括特別交易）（即第2.1.10項特別決議子議案）所投的任何票，將不會計入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附帶的票數中。

7 稅務及獨立意見

海通證券股東如對擬議合併的稅務影響或對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行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各自的專業顧問。海通證券或其董事、高級職員或聯繫人或參與擬議合併的任何其他人士概不就擬議合併對任何其他人士的稅務影響或責任或任何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而產生的其他影響承擔責任（與其本身有關的情況除外，如適用）。

香港印花稅

就海通證券H股交換國泰君安H股而言，當發行國泰君安H股，海通證券H股將被註銷。因此，擬議合併項下的換股並不涉及買賣香港股票，且僅就此而言，毋須根據香港法例第117章印花稅條例支付印花稅。

就作為海通證券H股持有人並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而言，按應付對價0.1%的稅率支付香港印花稅，應付的印花稅將會自應付予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該等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應收現金中扣除。

8 海外股東

向非香港居民身份的海通證券股東建議及實施擬議合併可能須遵守海通證券股東所在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該等海外海通證券股東應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適用法律、稅務或監管規定。擬就擬議合併採取任何行動的任何海外海通證券股東須自行負責確認有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已獲全面遵守，包括取得任何政府、外匯管制或可能需要的其他同意，或遵守任何其他必要的手續，以及在該司法管轄區支付任何發行、轉讓或其他稅項。

海通證券股東的任何同意將被視為構成該等人士向海通證券及其各自的顧問作出已遵守該等法律及監管規定的聲明及保證。倘閣下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

9 其海通證券H股由代理人或信託人持有或作為擔保物持有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

對於其海通證券H股由代理人或信託人持有或作為擔保物持有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請參閱本聯合通函附錄六「13.對擬議合併持有異議的海通證券股東（其H股由代理人或信託人持有或作為擔保物持有）的權利」一段。

10 海通證券董事會的意見及推薦建議

考慮到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理由及目的以及於本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10.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理由及目的」一節所述的影響，海通證券董事會（不包括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其根據收購守則發表的意見載於本聯合通函的「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認為，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海通證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經雙方平等協商確定。考慮到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就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而言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屬公平合理；並推薦建議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

因此，海通證券董事會推薦建議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相關類別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議案。

11 其他資料

謹請閣下垂注本聯合通函各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先生

2024年11月22日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6837)

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敬啟：

擬議合併
及
建議發行

茲提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與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聯合發佈之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聯合通函」)，本函件屬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聯合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海通證券董事會委任為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以就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向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提出推薦建議。吾等已就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委任浩德融資有限公司為吾等的獨立財務顧問。

經考慮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條款並考慮浩德融資有限公司的意見，特別是聯合通函中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所載因素、理由及推薦建議後，吾等認為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就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建議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決議案。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吾等謹請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垂註(1)聯合通函第126至143頁所載海通證券董事會函件，(2)聯合通函第146至211頁所載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3)聯合通函各附錄。

此致

代表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屠旋旋先生
非執行董事

石磊先生
非執行董事

肖荷花女士
非執行董事

許建國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付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惠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2024年11月22日

下文為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浩德融資有限公司就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發出的函件全文，乃為載入聯合通函而編製。

ALTUS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永和街21號

敬啟者：

- (1)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的擬議換股合併
 - (2) 國泰君安證券就擬議合併發行A股及
H股的主要交易以及特別授權
 - (3) 國泰君安證券擬議同步配售發行A股的
關連交易以及特別授權
- 及
- (4) 特別交易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向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誠如日期為2024年10月9日的聯合公告所載，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已獲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詳情載於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聯合通函所載的「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本函件構成聯合通函的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聯合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擬議合併

國泰君安證券和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就擬議合併簽訂合併協議，其中詳列實施擬議合併的條款與條件。

擬議合併由國泰君安證券採用吸收合併方式，向海通證券全體A股股東及海通證券全體H股股東以同一換股比例分別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以交換海通證券全部現有已發行股份。交割後，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約、資質以及所有其他一切權利及義務。

換股比例乃由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公平協商而定，係在兩家公司A股市場參考價的基礎上，分別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確認為0.62：1（取整至小數點後兩位）。

就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角度而言，即每1股海通證券H股可以換取0.62股國泰君安證券將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

建議發行

為募集配套資金以增加存續公司的資本金、支持業務發展及補充營運資金，國泰君安證券建議批准按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的發行價向認購方發行有關數目的配售A股，募集資金總額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就此，國泰君安證券已於2024年10月9日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建議發行的募集資金淨額將用於國際化業務、交易投資業務、數字化轉型建設、補充營運資金等用途。

建議發行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特別交易

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並無擴展至全體海通證券股東，因此被認定為特別交易。由於特別交易不能擴展至全體海通證券股東，故須獲得執行人員的同意及獨立海通證券股東的批准。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由海通證券的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許建國先生、周宇先生、范仁達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毛惠剛先生）已設立，將就：(i) 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是否公平合理；及(ii) 是否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向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獨立財務顧問

作為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獨立財務顧問，吾等的職責為就(i) 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是否公平合理；及(ii) 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是否應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向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

吾等(i) 與海通證券或國泰君安證券、彼等各自的控股股東或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或被推定為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並無財務或其他方面的聯繫或關連；及(ii) 除吾等曾就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5（已退市））（「海通國際證券」，海通證券的附屬公司）的私有化事宜（其詳情載於海通國際證券日期為2023年11月22日的計劃文件）獲委聘為獨立財務顧問外，吾等於聯合通函日期前過去兩年並無就海通證券或國泰君安證券、彼等各自的控股股東或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的任何交易擔任財務顧問或獨立財務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84條及收購守則規則2，以及鑒於(i) 吾等獲委聘就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提供意見所獲取的酬金屬市場水平，且並非取決於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的結果；(ii) 概無存在安排，使吾等自海通證券或國泰君安證券、彼等各自的控股股東或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上述酬金除外）；及(iii) 吾等之委聘事宜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獲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故吾等獨立於海通證券或國泰君安證券、彼等各自的控股股東或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並可就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擔任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

吾等意見的基礎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i)聯合公告；(ii)聯合通函附錄二所載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iii)海通證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報告」）；(iv)海通證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海通證券2023年年度報告」）；(v)國泰君安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季度報告（「國泰君安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vi)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報告」）；(vii)國泰君安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國泰君安2023年年度報告」）；及(viii)聯合通函所載的其他資料。

吾等依賴聯合通函所載或所述及／或海通證券、董事及海通證券管理層（統稱「管理層」）向吾等提供的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吾等假設聯合通函所載或所述及／或吾等獲提供的全部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於作出時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備，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仍屬真實、準確及完備。倘聯合通函所載或所述的資料有任何重大變動，海通證券將根據收購守則規則9.1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後及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前，本函件所載或所述的資料有任何重大變動或吾等之意見有變動（如有），亦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

吾等並無理由相信，吾等於達致意見時所依賴的任何陳述、資料、意見或聲明屬失實、不準確或具有誤導成分，吾等亦不知悉當中遺漏任何重大事實，以致吾等所獲陳述、資料、意見或聲明屬失實、不準確或具有誤導成分。吾等已假設聯合通函所載或所述有關海通證券事宜之全部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以及海通證券及管理層向吾等提供有關海通證券的資料，均經審慎周詳查詢後始行合理作出。吾等已依賴該等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並認為吾等已獲提供並已審閱充足資料以達致知情意見及為吾等意見提供合理基準。吾等並無對海通證券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事務或未來前景進行任何獨立調查。

吾等並無考慮因批准或反對擬議合併（如有）而對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產生之稅務影響，因此吾等不會就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因擬議合併而可能招致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承擔責任。具體而言，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倘須就證券買賣繳納香港或海外稅項，務請就稅務事宜尋求專業意見。

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吾等達致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意見時，吾等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1. 海通證券的業務及財務信息

1.1. 海通證券背景資料

海通證券是一家A+H兩地上市公司，其A股於2007年於上交所上市，其H股於2012年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海通證券的主營業務為財富管理、投資銀行、資產管理、交易及機構業務和融資租賃。

1.2. 海通證券過往財務表現

下表載列海通證券集團分別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財年」)(「2022財年」及「2023財年」)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3年上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的若干主要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海通證券2023年年度報告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報告。

綜合損益表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經審計) (經重述)	2023財年 (經審計)	2023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	41,980	41,765	26,027	17,593
支出總額	(34,768)	(40,743)	(21,255)	(15,616)
攤分聯營及合營企業業績	787	544	480	(71)
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的 本年度／期間利潤	6,545	1,008	3,830	953

按經營分部及地理分部劃分的明細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2023財年			2023年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經審計)			(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重述)			(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分部			分部			分部			分部		
	收入	業績	利潤率	收入	業績	利潤率	收入	業績	利潤率	收入	業績	利潤率
			(%)			(%)			(%)			(%)
財富管理	15,253	6,411	42.0	14,368	2,336	16.3	7,082	1,737	24.5	6,249	1,317	21.1
投資銀行	4,651	2,182	46.9	4,345	1,554	35.8	2,514	908	36.1	1,249	62	5.0
資產管理	2,858	1,197	41.9	2,476	931	37.6	1,182	328	27.7	1,103	420	38.1
交易及機構業務	4,465	(4,223)	(94.6)	5,316	(5,403)	(101.7)	6,040	912	15.1	4,193	(674)	(16.1)
融資租賃	8,974	1,751	19.5	9,097	1,912	21.0	4,620	927	20.1	4,040	955	23.6
其他	5,779	(106)	(1.8)	6,163	(307)	(5.0)	4,589	(40)	(0.9)	759	(102)	(13.5)
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	41,980			41,765			26,027			17,593		

財富管理業務收入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整體下降，分別由於證券經紀業務收入減少及融資業務收入減少。同時，由於IPO（首次公開發行）融資金額同比下降，海通證券集團股權承銷收入減少，投資銀行業務收入於2024年上半年受到的影響尤為明顯。

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資產管理業務收入隨著管理費率下調管理費收入而減少。但是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通過推動業務及功能轉型以及不斷提升產品創意水平和投研能力來增加資產管理規模（「資產管理規模」），從而減輕有關影響。

由於市場波動，交易及機構業務分部營業收入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出現波動。該業務分部主要因境外業務錄得較大虧損，主要原因是所持有的投資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高利率環境下融資成本的增加。

期間內，由於海通證券集團聚焦服務國家戰略，服務涉及在經濟體內生產、採購及流通商品和服務的實體經濟，而非專注於貨幣和其他金融資產交易的金融經濟，把握市場復甦的契機，融資租賃業務得以保持平穩。

整體而言，由於上述原因的綜合影響，2023財年的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較2022財年保持穩定，但2024年上半年較2023年上半年出現較明顯的下降。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2023財年		2023年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收入	利潤率 (%)	收入	利潤率 (%)	收入	利潤率 (%)	收入	利潤率 (%)
境內業務	32,957	33.4	32,255	21.2	18,666	24.7	12,858	26.7
境外業務	9,023	(41.9)	9,510	(61.0)	7,361	2.3	4,735	(30.6)
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								
總計	41,980	17.2	41,765	2.5	26,027	18.3	17,593	11.2

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海通證券集團的盈利的境內業務因境外業務虧損，尤其是香港業務的虧損而受到負面影響，主要原因是所持有的投資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高利率環境下融資成本的增加。

(I) 財富管理業務

於2023財年，海通證券集團繼續緊抓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主線，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在市場動盪、交易流動性較低的背景下，證券公司經紀佣金費率下行，傳統渠道業務（即為客戶提供代理買賣證券服務）價值下降，利潤空間不斷收窄。同時，順應政府的逆週期調節政策，市場兩融規模有所擴大。

根據資本市場新「國九條」，資本市場「1+N」政策體系是中國政府發佈的一攬子政策，以供新「國九條」及配套的市場制度規則能夠有效落實。海通證券集團的財富管理業務秉承「以投資者為本」的經營理念，加快推動向以客戶為中心的買方服務模式轉型。

零售業務及金融產品銷售

下表載列海通證券集團的股票、基金交易量：

人民幣十億元	2022財年	2023財年	2023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股票交易量	13,680	12,505	6,651	5,836
基金交易量	3,383	3,502	1,597	1,562
合計	17,063	16,007	8,248	7,398

如上所示，儘管面臨嚴峻的市場挑戰，隨著財富管理業務機構化轉型的持續推進以及為金融產品銷售業務作出的持續努力，海通證券集團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的股票、基金交易量大致保持穩定。

另外，於2024年上半年，海通證券集團建立了以客戶為中心、專注於固定收益產品的全方位產品矩陣。這導致了海通證券集團的金融產品日均保有規模同比增長約3.6%。其中，債券型公募銷售量同比增長約108.9%，固定收益類私募產品銷售量同比增長約81.2%。

融資類業務及期貨業務

下表載列海通證券集團各項融資業務餘額：

人民幣十億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6月30日
融資融券餘額	61.2	65.6	60.9
股票質押餘額	27.4	26.2	22.7
約定購回餘額	0.2	0.0	0.0
合計	88.8	91.8	83.6

儘管遭受市場阻力，海通證券集團的融資融券業務餘額於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保持相對穩定。然而，如下文所示，孖展融資客戶墊款利息收入於2023財年較2022財年減少約10.0%，而於2024年上半年較2023年上半年減少約13.9%。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經審計) (經重述)	2023財年 (經審計)	2023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孖展融資客戶墊款				
利息收入	4,644	4,179	2,116	1,822

海通證券集團的期貨業務亦穩步推進，期貨資管業務規模於2023財年增長約118%，於2024年上半年進一步增長約27%。於2023財年，基金銷售新增銷量亦同比增長約350%，並於2024年上半年繼續增長。

(II) 投資銀行業務

隨著全球經濟發展趨緩，A股市場的股票發行節奏於2023財年放緩減少。在市場監管持續趨嚴的背景下，2024年上半年的IPO（首次公開發行）及其他發行數量下降。同時，債券融資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維持增長趨勢。

股權融資及債券融資

於2023財年，海通證券集團堅定「專業化」路線，抓牢標桿性項目，助力科技企業自立自強。同時，以創新驅動發展，海通證券集團債券融資承銷金額增加。尤其是於2024年上半年，海通證券集團發行人民幣35億元的玉蘭債券（即透過上海清算所發行的以外幣計值的中國公司債券），為全國規模最大兼首筆券商人民幣玉蘭債券發行。

(III) 資產管理業務

基金管理公司及海通資管公司

於2024年6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資產管理總規模超人民幣2.0萬億元。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海通證券集團以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名義進行的基金管理業務的資產管理規模有所增長。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資產管理總規模達到近人民幣1.5萬億元，公募基金資產管理規模逾人民幣9,900億元，固收類產品增長顯著。

於2024年6月30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資產管理規模為人民幣4,221億元，延續增長態勢。非貨基金規模人民幣1,145億元，較2024年年初增長11.7%。海富通基金債券ETF規模逾人民幣400億元，成為國內市場中債券ETF品類最全、管理規模最大以及投資運作經驗最豐富的基金公司。

私募股權基金及境外資產管理

於2023財年，海通證券集團新增52個私募股權投資項目並設立10支新基金，使得其在管基金數目增加至63支基金、資產管理規模增長11%，此外，亦完成了3支母基金的簽約。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進一步新增投資項目16個，母基金業務加速開展，完成了母基金對17支子基金的投資。

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就其境外資產管理業務而言，海通證券集團的外部客戶資產管理規模逆市增長。

(IV) 交易及機構業務

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A股及H股整體表現略顯平淡。同時，債券市場表現於該等期間穩中有升。

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海通證券集團堅持「專業、專注」、堅持「兩個聚焦」（聚焦重點行業及聚焦該等行業的頭部企業）及踐行「三個服務」（服務實體經濟、服務國家科創戰略、服務「一個海通」）的戰略要求，同時堅持穩健的投資風格。

交易及機構業務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主要因境外業務錄得較大虧損，主要原因是所持有的投資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高利率環境下融資成本的增加。

交易業務

海通證券集團固定收益業務根據債券市場的變化，調整債券久期和結構，在實現較好投資收益的同時，積極服務國家戰略，社會責任投資達人民幣163億元。其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榮獲多個獎項。

海通證券集團權益投資以「防範風險、追求絕對收益」為目標，以「立足長期、追求穩健」為基調，通過專業化和精細化的研究做好即期利潤和淨資產增長的平衡。為實現該目標，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以估值低、確定性強的高分紅組合為基石，輔以部分可能受益於市場結構性機會的成長型股票。

海通證券集團衍生產品與交易業務通過場外衍生品工具提供豐富的表內非標準化衍生產品，解決客戶需求。於2024年6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做市標的涵蓋股票型ETF、跨境ETF、債券ETF、貨幣基金、REITs等全部品種。

機構業務

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機構業務發揮海通證券集團總分聯動優勢，保持高客戶覆蓋率。

(V) 融資租賃業務

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海通證券集團繼續緊抓服務國家戰略主線。於2023財年，在國家金融監管頂層架構優化調整的背景下，海通恆信抓住市場復甦的契機，實現利潤同比增長約5%。於2024年上半年，該經營分部多措並舉優化負債結構，持續降低負債成本，從而實現利潤較2023年上半年略有增長。

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經審計) (經重述)	2023財年 (經審計)	2023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4,668	12,497	6,462	4,942
利息收入	17,515	18,320	9,320	8,188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2,303	1,722	782	765
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	(1,034)	481	3,287	1,7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8,528	8,745	6,176	1,907
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	41,980	41,765	26,027	17,593

於2023財年，儘管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減少約14.8%，但其主要被利息收入以及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增加所抵銷，因此，海通證券集團的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與2022財年相比保持穩定。2024年上半年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由於附屬公司的銷售收入減少。

於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全面下降，尤其是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收入以及承銷費及保薦費收入。

基於來自售後回租安排的利息收入的支撐，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的利息收入保持相對穩定。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因金融工具收益而較2022財年的虧損狀況有所改善，但有關金融工具收益得益於2024年上半年收窄。

支出構成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2024年	
	2022財年 (經審計) (經重述)	2023財年 (經審計) (經重述)	上半年 (未經審計)	上半年 (未經審計)
折舊和攤銷費用	1,581	1,719	839	886
僱員成本	5,785	6,341	3,651	3,038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3,084	3,144	1,521	1,438
利息支出	13,608	15,953	7,918	7,183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				
減值損失	1,666	3,189	1,204	87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65	308	10	16
其他支出	8,979	10,089	6,112	2,185
合計	34,768	40,743	21,255	15,616

海通證券集團2023財年的支出較2022財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利息支出、預期信用減值損失增加。具體而言，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及孖展融資客戶墊款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損失於2023財年較2022財年大幅增加。

支出於2024年上半年較2023年上半年有所減少，乃由於附屬公司銷售成本減少，該附屬公司的業務包括大宗商品現貨一期貨套利交易。其他支出主要包括管理費用及大宗商品貿易成本，該兩項支出於2023財年較2022財年均有所增加。其他支出於2024年上半年較2023年上半年大幅減少，原因為有關附屬公司根據現行市況減少交易規模，導致大宗商品貿易成本大幅減少。

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由於宏觀經濟和市場環境疲軟導致收入下降，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於2023財年減至約人民幣1,008百萬元，並於2024年上半年錄得約人民幣953百萬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22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經重述)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u>非流動資產</u>			
物業及設備	17,017	16,643	16,350
應收融資租賃款	7,103	11,248	10,158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	47,848	40,593	36,0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45,975	52,676	53,9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25,043	24,767	26,208
其他	44,528	46,191	43,704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7,514	192,118	186,437
<u>流動資產</u>			
孖展融資客戶墊款	67,844	68,418	63,9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84,555	196,506	185,1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3,393	136,387	139,805
其他	160,303	161,158	146,039
流動資產總額	566,095	562,469	534,978
<u>流動負債</u>			
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及應付債券	(133,177)	(146,097)	(147,056)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115,513)	(106,539)	(106,52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1,694)	(111,618)	(98,966)
其他	(39,014)	(55,902)	(55,239)
流動負債總額	(389,398)	(420,156)	(407,787)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33,951)	(24,411)	(18,785)
應付債券	(121,678)	(115,619)	(109,555)
其他	(30,960)	(19,601)	(14,09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6,589)	(159,631)	(142,436)
權益總額	177,622	174,800	171,192

海通證券集團的權益總額於2022年12月3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基本穩定於約人民幣1,712億元至人民幣1,776億元的水平。

就非流動資產而言，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價值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60億元增至2024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540億元。這被售後回租安排應收款金額同期由約人民幣480億元減至約人民幣361億元所抵銷。於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分別就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作出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2億元、人民幣19億元及人民幣21億元。

流動資產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孖展融資客戶墊款。我們了解到，於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就孖展融資客戶墊款錄得重大信用減值準備分別約人民幣22億元、人民幣35億元及人民幣36億元。

於2022年12月3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流動資產項下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這基本與期內非流動負債減少（長期借款及應付債券總額由約人民幣1,556億元減至約人民幣1,283億元）相對應。

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海通證券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載於聯合通函附錄二「C.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一節。

總體而言，盈虧方面，海通證券集團的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023年首九個月**」）的約人民幣36,577百萬元減少約30.5%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024年首九個月**」）的約人民幣25,419百萬元，主要由於一家附屬公司的銷售收入減少。由於2024年首九個月的收入較少，儘管海通證券集團的總支出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9.9%，但海通證券集團仍錄得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淨虧損約人民幣659百萬元，而2023年首九個月錄得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約人民幣4,362百萬元。財務狀況方面，海通證券集團的權益總額於2024年9月30日為約人民幣1,695億元，相較2024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712億元保持基本穩定。

有關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首九個月的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聯合通函附錄四「有關海通證券集團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海通證券H股的歷史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過去十年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股息載列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股息 (港幣) (約)
2023年12月31日	0.110
2022年12月31日	0.230
2021年12月31日	0.350
2020年12月31日	0.625
2019年12月31日	零
2018年12月31日	0.170
2017年12月31日	0.281
2016年12月31日	0.251
2015年12月31日	0.533
2014年12月31日	0.317
合計	2.86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十年，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股息總額約為港幣2.869元。吾等觀察到，除2019年外，海通證券一直向海通證券H股股東派發股息。同時，股息派付率有所不同，似乎與海通證券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相對應，符合其股息政策。

2. 國泰君安證券業務及財務資料

2.1. 國泰君安證券背景

國泰君安證券是一家A+H兩地上市公司，其股份自2015年及2017年起分別於上交所(A股)及香港聯交所(H股)上市。國泰君安證券主要從事財富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機構與交易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及國際業務。

2.2. 國泰君安證券的歷史財務表現

下表分別概述國泰君安集團2022財年、2023財年、2023年上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的若干主要財務資料，摘自國泰君安2023年年度報告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報告。

綜合損益表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財年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年	2024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上半年 (未經審計)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49,087	52,304	26,171	25,779
總支出	(35,700)	(40,535)	(18,822)	(19,390)
經營利潤	13,387	11,768	7,349	6,389
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				
持有人的年內／期內利潤	11,509	9,374	5,742	5,016

國泰君安集團以客戶需求為驅動，打造了零售、機構及企業客戶服務體系，形成包括財富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機構與交易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和國際業務在內的業務板塊，主要盈利模式為通過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或服務獲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以及通過證券或股權投資等獲取投資收益。

按業務板塊劃分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財年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年	2024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上半年 (未經審計)
財富管理	18,373	17,442	9,136	8,766
投資銀行	4,216	3,669	1,514	1,106
機構與交易	21,535	20,920	10,432	9,746
投資管理	1,718	4,475	2,449	2,116
國際業務	2,437	4,691	2,076	3,403
其他	808	1,107	564	642
合計	49,087	52,304	26,171	25,779

2023財年，國泰君安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約人民幣523億元，較2022財年增加約6.6%。投資銀行業務收入下降約13.0%、財富管理業務以及機構與交易業務的小幅下降被投資管理業務收入約160.4%的增長及國際業務收入約92.5%的增長所抵銷。

國泰君安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的總收入及其他收益較2023年上半年小幅下降約1.5%，主要由於投資銀行業務收入及投資管理業務收入分別下降約27.0%及13.6%所致。國際業務收入的強勁增長緩解了該下降。同時，兩個最大的收入貢獻者（財富管理業務以及機構與交易業務）於2024年上半年得以將收入降幅分別控制在約4%及7%以內。

(I) 財富管理業務

國泰君安集團的財富管理業務主要為客戶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金融產品、投資諮詢、融資融券、股票質押、約定購回等服務。

零售經紀及財富管理

下表載列國泰君安集團證券經紀業務在中國本土市場的市場份額：

	2022財年	2023財年	2023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股票	4.40%	4.63%	4.57%	4.92%
證券投資基金	5.81%	5.80%	6.45%	5.54%
債券	6.05%	5.75%	6.00%	5.41%

資料來源：國泰君安2023年年度報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報告、上交所、深交所會員統計數據。

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國泰君安集團加快建構「投顧驅動、科技賦能」的財富管理模式，並堅定高質量拓客方向。因此，其股票、證券投資基金及債券經紀業務的市場份額基本維持穩定。

期貨經紀

下表載列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的成交金額：

人民幣萬億元	2022財年	2023財年	2023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成交金額	64.15	84.55	37.84	54.59

憑藉國泰君安集團全面整合的一體化平台和不斷提升的跨市場服務能力，2023財年其期貨成交金額增加約31.8%。憑藉其對政策調整的適應能力，該趨勢於2024年上半年得以延續，期貨成交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4.3%。同時，國泰君安集團在上海期貨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和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的交易份額持續提升。

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業務

下表載列國泰君安集團的融出資金餘額及股票質押業務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6月30日
融出資金餘額	80,442	83,346	76,296
股票質押待購回餘額	26,246	26,531	23,038

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國泰君安集團堅持逆週期調節機制，不斷優化其風控體系和業務管理模式。同樣，國泰君安集團股票質押業務堅持「分散化、低槓桿、高流動性」的審慎穩健發展策略。

上述措施旨在於整體市場疲軟的情況下，維持國泰君安集團的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業務規模。下表列載國泰君安集團的融資融券利息收入及股票質押式回購和約定購回利息收入的詳情。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財年 (經審計)	2023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融資融券利息收入	6,387	6,083	3,083	2,637
股票質押式回購和約定 購回利息收入	1,860	1,389	710	590

如上表所示，於2023財年，融資融券利息收入較2022財年下降約4.8%，而2024年上半年較2023年上半年下降約14.5%。股票質押式回購和約定購回利息收入於2023財年較2022財年下降約25.3%，而2024年上半年較2023年上半年下降約16.9%。

(II) 投資銀行業務

國泰君安集團的投資銀行業務主要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

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國泰君安集團得以鞏固其在投資銀行業務的市場領先地位。

2023財年及2024年上半年，其證券主承銷額同比增長約18.8%及26.4%。公司債（特別是科創類債）及金融債承銷額增長強勁。於該等期間，其市場份額亦有所增加。由於國泰君安集團審慎應對外部環境變化，上述增幅足以抵銷股權及IPO項目承銷額的減少。

(III) 機構與交易業務

國泰君安集團的機構與交易業務主要由研究、機構經紀、交易投資以及股權投資等組成。其中，機構經紀主要為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席位租賃、託管外包、QFII等服務。交易投資主要負責股票、固定收益、外匯、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交易，以及為客戶的投融資及風險管理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交易投資業務

2023財年，國泰君安集團場外衍生品累計新增名義本金較上年增長約16.9%，與「國泰君安避險」的穩步發展及品牌效應一致。該金額於2024年上半年進一步增加約18.0%。

國泰君安集團2023財年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現債交易量約為人民幣7.08萬億元，2024年上半年約為人民幣4.03萬億元。

另類投資業務

國泰君安集團2023財年新增投資項目24個，完成7個項目退出，持續拓展股權投資業務。2024年上半年新增投資項目3個，並完成3個項目退出。

於2024年6月30日，投資項目金額約為人民幣54億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8億元大幅增加。

(IV) 投資管理業務

國泰君安集團的投資管理業務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務。

於2023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資產管理及華安基金的管理資產規模分別約為人民幣5,431億元及人民幣6,753億元，較2022年12月31日分別增長約25.3%及8.8%。於2024年6月30日，國泰君安資產管理及華安基金的管理資產規模分別進一步增長至約人民幣5,870億元及人民幣7,395億元。

(V) 國際業務

國際業務方面，國泰君安集團圍繞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打造國際業務平台，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並積極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佈局。

2024年上半年，國泰君安國際的收入較2023年上半年增加約40.7%至約港幣21.7億元。其中(i)利息收入錄得顯著增長，增長約30.3%至港幣11億元；及(ii)交易及投資淨收入錄得顯著增長，幾乎翻倍至約港幣7億元。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財年 (經審計)	2023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7,732	18,749	9,084	8,841
利息收入	15,587	15,636	7,856	7,417
投資收益淨額	5,539	9,120	5,197	4,9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8,751	8,799	4,034	4,588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 ^{附註}	1,478	–	–	–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49,087	52,304	26,171	25,779

附註：國泰君安證券於2022年11月4日取得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華安基金」）8%的股權。交易完成後國泰君安證券持有華安基金的股權比例增至51%。

2023財年總收入及其他收益增長約6.6%。收入的主要貢獻者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於2023財年增長約5.7%，主要是由於華安基金作為附屬公司於2023財年全年收入納入合併範圍，而於2022財年僅合併其兩個月的收入。同時，利息收入於2023財年維持穩定。2023財年的投資收益淨額較2022財年大幅增加，原因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投資收益增加。

於2024年上半年，國泰君安集團的總收入及其他收益較2023年上半年小幅下降約1.5%。這主要是由於(i)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2.7%，原因是經紀及投資銀行業務收入下降；(ii)利息收入減少5.6%，原因是融資融券業務及股票質押業務減少；及(iii)投資收益淨額減少5.1%，原因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投資收益減少。附屬公司銷售大宗商品收入增加令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13.7%，部分抵銷了上述影響。

支出構成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財年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年	2024年
			上半年 (未經審計)	上半年 (未經審計)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532	3,681	1,708	2,464
利息支出	10,822	12,833	6,317	6,373
僱員成本	9,537	9,911	4,566	3,998
折舊及攤銷費用	1,305	1,514	740	799
稅金及附加費	215	185	94	62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10,729	12,116	5,287	5,431
資產減值損失	24	32	1	26
信用減值損失	(464)	263	109	237
合計	35,700	40,535	18,822	19,390

國泰君安集團2023財年的支出增加約13.5%至約人民幣405億元，主要由於利息支出增加，主要是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借款等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增加約12.9%，主要是由於華安基金作為附屬公司全年納入合併範圍所致。支出增加的原因亦在於，考慮到市場環境及項目情況變化，2023財年計提了信用減值準備，而2022財年為減值沖回。

2024年上半年，儘管總收入及其他收益有所減少，但國泰君安集團的支出仍較2023年上半年增加約3.0%。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特別是與期貨經紀業務相關的手續費及佣金支出）有所增加。該增加部分被僱員成本減少所抵銷。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即利息支出和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保持基本穩定。考慮市場環境及項目情況變化，計提了資產減值損失及信用減值損失準備。

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

由於支出增加超過收入改善，國泰君安集團於2023財年錄得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較2022財年下降約18.5%。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由於2024年上半年收入小幅下降約1.5%，而支出小幅增加約3.0%，國泰君安集團2024年上半年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下降約12.6%至人民幣50億元。下表列示按業務板塊劃分的所得稅前利潤明細。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2024年
	2022財年	2023財年	上半年	上半年
	(經審計)	(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後)			
財富管理	5,534	3,696	2,470	1,946
投資銀行	1,655	1,682	516	378
機構與交易	6,562	5,287	3,545	2,754
投資管理	1,286	1,791	1,009	960
國際業務	159	895	377	782
其他	(1,056)	(1,203)	(374)	(301)
所得稅前利潤	14,140	12,148	7,543	6,5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經審計)	(經審計)	(未經審計)
	(重述後)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3,177	4,345	4,2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6,360	76,450	51,808
存出保證金	58,923	56,788	65,8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127	22,550	13,686
對聯營企業與合資企業的投資	11,444	12,791	13,016
其他	16,316	17,548	20,36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7,347	190,472	169,044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22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重述後)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u>流動資產</u>			
融出資金	87,116	89,754	82,94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0,837	67,883	61,6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0,274	350,024	336,6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4,830	17,696	22,187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58,868	141,939	153,851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748	30,740	35,488
其他	30,688	36,895	36,288
流動資產總額	693,361	734,931	729,015
<u>流動負債</u>			
代理買賣證券款	(195,719)	(178,055)	(204,2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3,237)	(216,829)	(178,4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8,328)	(57,624)	(54,026)
應付債券	(33,724)	(32,443)	(34,540)
其他	(122,465)	(145,858)	(143,500)
流動負債總額	(573,473)	(630,809)	(614,783)
<u>非流動負債</u>			
應付債券	(94,159)	(101,582)	(96,9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6,721)	(17,201)	(9,063)
其他	(2,509)	(2,433)	(2,42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3,389)	(121,216)	(108,465)
權益總額	163,845	173,378	174,812

2022年12月3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國泰君安集團的權益總額增加約6.7%，與同期錄得的利潤一致。流動資產約佔總資產的80%，國泰君安集團擁有淨流動資產頭寸，因此保有合理的流動性結構。

此外，考慮到應市場波動影響，國泰君安集團已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計提了相應的減值準備。根據國泰君安2023年年度報告，已對包括以下類型的資產進行信用風險減值評估：(i)債券投資：國泰君安集團基於評級的映射關係估計違約概率，根據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設定違約損失，並考慮前瞻性因素；(ii)應收賬款：國泰君安集團根據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並根據債務人具體的相關信息及經濟環境等作出調整；及(ii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經考慮債務人的信用狀況、還款能力、第三方信增措施、流動性及抵押物處置週期等多重因素。

非流動資產

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約為人民幣765億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64億元有所增加，主要系根據當時的市場環境而增加該類規模所致。隨後截至2024年6月30日調整了該類投資規模，該類債務工具的價值因此減至約人民幣518億元。出於相同原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同樣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26億元減至2024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37億元。

流動資產

因應市場環境，國泰君安集團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較2022年12月31日初步增加約12.8%至約人民幣3,500億元。隨後因市場變動而縮減了該等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此減至2024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3,366億元。

2023年12月31日，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較2022年12月31日減少約10.7%，主要是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隨後於2024年6月30日，該現金金額增加約8.4%。

流動負債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代理買賣證券款由約人民幣1,957億元波動至人民幣1,781億元，然後波動至人民幣2,042億元。該等變動與證券市場行情相符。其他流動負債項目的變動整體系國泰君安集團根據業務發展需要，並結合了負債結構優化。

非流動負債

國泰君安集團根據市場狀況定期調整負債結構，因此應付債券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942億元增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016億元，並於2024年6月30日恢復至約人民幣970億元。該等調整同樣適用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變動。

國泰君安證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資料概要

吾等注意到，國泰君安證券已於2024年10月30日公佈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整體而言，從損益角度來看，國泰君安證券的營業收入由2023年首九個月的約人民幣27,029百萬元增加約7.3%至2024年首九個月的約人民幣29,0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同比增加。於2024年首九個月，國泰君安證券錄得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約人民幣9,523百萬元，而於2023年首九個月錄得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約人民幣8,627百萬元。從財務狀況來看，國泰君安證券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總額於2024年9月30日約為人民幣1,665億元，較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0億元基本保持穩定。

有關國泰君安證券2024年首九個月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日期為2024年10月30日的國泰君安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

2.3. 國泰君安H股的歷史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過去十年每股國泰君安H股的股息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每股國泰君安 H股的股息 (港幣)(約)	每0.62股國泰君安 H股的股息 (港幣)(約)	每股海通證券 H股的股息 (港幣)(約)
2023年12月31日	0.440	0.273	0.110
2022年12月31日	0.589	0.365	0.230
2021年12月31日	0.798	0.495	0.350
2020年12月31日	0.672	0.417	0.625
2019年12月31日	0.427	0.265	零
2018年12月31日	0.313	0.194	0.170
2017年12月31日	0.494	0.306	0.281
2016年12月31日	不適用(附註1)	不適用(附註1)	0.251
2015年12月31日	不適用(附註1)	不適用(附註1)	0.533
2014年12月31日	不適用(附註1)	不適用(附註1)	0.317
合計	3.733	2.314	1.767(附註2)

附註：

- (1) 國泰君安H股自2017年起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2) 為作比較，這表示自2017年至2023年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股息的總和。

國泰君安H股自2017年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起至2023年的每股股息總額約為港幣3.733元。國泰君安H股自上市以來，每年均持續派發股息。

為作說明並假設所有條件相同；考慮換股比例後，海通證券H股股東應持有的國泰君安H股股息於大部分年度均高於海通證券H股股東因持有海通證券H股而應獲得的股息，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外。

吾等注意到，上述說明是歷史性的，並不反映存續公司的財務狀況。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過往均有各自的現金分紅政策，分派金額可能會因特定年度／期間的實際可供分派利潤金額、企業營運及發展需要、任何未來資金使用計劃等諸多因素而有所不同。因此，此類歷史股息可能無法反映存續公司未來的股息派付情況。

3. 行業發展及展望

吾等審閱了聯合資信評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合」)於2024年9月19日發佈的《2024年半年度證券行業分析》¹(以下簡稱「半年度證券行業分析」)，該公司是中國最具規模的信用評級機構之一。根據公開可得資料，聯合成立於2000年並由聯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71.8%的股份，新加坡政府投資公司持有其24.2%的股份。2023年，該公司有超過300名分析師，覆蓋超過3,000家發行人。

近期行業發展

根據半年度證券行業分析，2024年上半年，中國股票市場波動較大，上證綜指和深證成指均於2024年2月觸及階段性低點後快速反彈，並於2024年5月中旬分別觸及階段性高點後持續回落。截至2024年6月末，上證綜指較年初小幅上漲約0.2%，而深證成指較2024年初下跌約5.9%。2024年上半年A股市場成交額較2023年上半年減少約9.3%，反映股市交投活躍程度較低迷。債券市場方面，於2024年6月30日的債券存量餘額較年初增加約5.1%。

半年度證券行業分析指出，隨著中國證券市場規模的逐步擴大，證券公司的資產規模逐年增長。證券公司收入整體仍有增長趨勢，但盈利能力面臨壓力。2024年上半年，主要受股票市場交投活躍度低迷、兩融業務日均餘額下降及IPO發行進度放緩的影響，經紀業務、信用業務和投行業務收入同比減小，147家證券公司錄得的總收入同比下降約9.4%。

半年度證券行業分析亦指出，在2024年上半年，證券公司行業集中度仍屬較高水平，頭部效應顯著，其中前10大證券公司分別佔全行業營業收入及淨利潤比重約69%及56%。該報告認為，大型證券公司可憑藉自身的經營規模、品牌、平台以及政策傾斜等因素將龍頭優勢擴大。根據中國領先的數據提供商萬得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數據，就中國證券公司的資產規模而言，國泰君安集團排名第二，海通證券集團排名第五。

¹ <https://www.lhratings.com/file/fb2bd5a2777.pdf>

證券行業相關政策

自2024年初以來，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持續發佈制度以貫徹落實資本市場新「國九條」，資本市場改革持續深化。

部分已公佈政策包括：

- 2024年3月公佈的《關於加強證券公司和公募基金監管加快推進建設一流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的意見（試行）》政策，重點關注部分證券公司與基金管理人經營理念有偏差、功能發揮不充分、治理水平待強化、合規意識和水平不高等問題的整改。
- 2024年4月公佈的《中國證監會關於資本市場服務科技企業高水平發展的十六項措施》政策，從一二級市場融資、併購重組、債券發行、私募投資等全方位提出支持性舉措。
- 2024年4月中國國務院公佈的《國務院關於加強監管防範風險推動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意見》政策，支持頭部機構通過併購重組、組織創新等方式提升核心競爭力。
- 2024年9月公佈的《中國證監會關於深化上市公司併購重組市場改革的意見》，指出併購重組是支持經濟轉型升級、實現高質量發展的重要市場工具。

展望

半年度證券行業分析預期，分層競爭格局將持續，中小券商繼續面臨發展壓力，並尋求差異化轉型道路。

半年度證券行業分析指出，截至2024年9月中旬，已公佈七項證券行業內的併購事項。該報告認為，在政府政策紅利的推動下，2024年證券公司併購活動明顯提速。

基於上述近期行業發展及展望，吾等認為擬議合併符合市場及監管發展。該發展證明進行擬議合併的理由（如下文進一步闡述）且將符合海通證券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利益。

4. 擬議合併的理由

吾等已從海通證券的角度和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角度考慮擬議合併的理由，並作出以下分析：

4.1. 從海通證券的角度

注意到於2023年10月召開的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強調以下方面的重要性：(i)打造強大的金融機構，從而加快中國金融強國的建設步伐；(ii)打造國際一流投資銀行，將有效助力上海國際金融中心建設邁向能級提升的新階段；及(iii)推動重塑行業競爭格局，形成滿足投資者需求的多樣化金融產品和服務體系，健全投資和融資相協調的資本市場功能，更好落實科技、綠色、普惠、養老、數字金融等「五篇大文章」的戰略佈局，把握歷史性發展機遇。

擬議合併是一項戰略舉措，目的為(i)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均為證券行業的頭部企業)強強聯合，把握時代機遇，加快建設一流投資銀行；(ii)優勢互補，增強核心功能，構建全面領先的核心競爭力；及(iii)優化佈局，對標世界一流，積極參與全球競爭和資源配置。

4.2. 從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角度

享有由財務能力更強、綜合規模更大的金融機構所產生的優勢的機會

行業格局及展望於上文「3.行業發展及展望」一節詳述。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市場日益由大型證券公司佔主導位置，且龐大的經營規模提供許多競爭優勢。通過將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這兩家中國大型頂級綜合金融機構合併，預期存續公司的競爭力將增強。通過整合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各自的競爭優勢及經驗，存續公司的主導地位將得到進一步鞏固。

鑒於中國打造強大的金融機構的戰略、上述擬議合併的目標以及存續公司的競爭優勢及積極展望，吾等認為，擬議合併為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提供參與合併後成為更強大且更具主導地位的行業領先金融機構的機會。

通過保留於存續公司的股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可以從更多元化的業務組合的增長潛力中獲益，同時其資產支持也較目前所持有更強大。此外，倘擬議合併生效，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將持有財務實力更強、規模更全面、市值更大的存續公司股份，且預期其將可自存續公司股份的公眾持股量增加獲益。這可能會使得更多的機構投資者跟進，從而可能提高存續公司的估值以及增加交易流動性，從而促進更有效的投資及變現活動。因此，擬議合併實際上不僅保留海通證券業務的現有投資價值，也使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能夠更好地利用存續公司更廣泛的業務領域中未來的增長前景，以及擬議合併後可能出現的估值提升。

以現行市價溢價轉換海通證券H股的機會

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換股價港幣4.79元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3.63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溢價約31.96%。如下文「5.1.擬議合併對價市場價值與海通證券H股市場價值的比較」一節所分析，擬議合併對價（定義見下文）的近期市場成交價較海通證券H股的近期市場成交價溢價。根據吾等對歷史股價表現的分析，值得注意的是，海通證券H股的收市價於公告前期間（定義見下文）尚未達到擬議合併對價的市價。就海通證券H股的市場成交價而言，吾等認為擬議合併為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提供合理機會，使他們可將其海通證券H股以現行市價溢價轉換為國泰君安H股。

5. 換股比例

根據擬議合併的條款，國泰君安證券擬按同一換股比例向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以分別換取有關人士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

換股比例乃由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公平協商而定，係兩家公司在A股市場參考價的基礎上，分別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確定為0.62：1（取整至小數點後兩位）。該換股比例指每1股海通證券A股或H股可以分別換取0.62股國泰君安證券將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或H股。

根據聯合通函，僅供說明之用，根據換股比例乘以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得出的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換股價港幣4.79元：

- (a) 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3.63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溢價約31.96%；
- (b) 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加權平均交易價港幣3.46元（基於海通證券H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並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計算）溢價約38.44%；
- (c) 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的市場參考價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的每股價格港幣3.58元溢價約33.80%；
- (d) 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6.96元折讓約31.18%；及
- (e) 較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及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之隱含市賬率分別為0.35及0.35。（相比之下，海通證券H股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截至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較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及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的市賬率分別為0.27及0.26）。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已通過扣除海通證券2023年末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作出調整。

根據聯合通函，僅供說明之用，每股國泰君安H股的換股價港幣7.73元（即市場參考價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

- (a) 較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7.91元（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折讓約2.28%；
- (b) 較每股國泰君安H股的加權平均交易價港幣7.70元（基於國泰君安H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並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計算）溢價約0.39%；
- (c) 與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的市場參考價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的每股價格港幣7.73元相等；
- (d) 較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港幣11.60元折讓約33.36%；及
- (e) 較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及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之隱含市賬率分別為0.44及0.43。（相比之下，國泰君安H股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的截至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較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及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的市賬率分別為0.45及0.44）。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股國泰君安股份的經審計資產淨值已通過扣除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作出調整。

有關市場參考價及換股比例釐定基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聯合通函所載「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中「2.擬議合併的條款」一節項下「(2)換股比例及釐定基準」一段。

就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角度而言，該換股比例指每1股海通證券H股可以換取0.62股國泰君安證券將發行的國泰君安H股（「擬議合併對價」）。

鑒於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均將按相同的換股比例轉換，且吾等的職責是向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而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則會向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提供推薦建議，故吾等以下所進行的分析將專注於海通證券H股。

於評估換股比例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時，吾等進行以下分析：

- (a) **市場價值比較**：根據當前市況進行直接比較，並直接評估擬議合併的吸引力，第5.1節呈列關於擬議合併對價市場價值與海通證券H股市場價值的比較分析。
- (b) **相關資產價值及盈利能力比較**：除市場價值比較外，第5.2節呈列(i)擬議合併對價的相關資產價值（即0.62股國泰君安H股的相關資產價值）與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相關資產價值的比較分析；及(ii)擬議合併對價應佔盈利能力（即0.62股國泰君安H股的盈利能力）與每股海通證券H股盈利能力的比較分析。此方法經考慮有關公司資產的內在價值及其盈利能力。
- (c) **相對市場價格趨勢**：由於擬議合併涉及換股，故吾等亦考慮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市場價格趨勢，以確定吾等就市場價值比較的分析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是否仍然有效。

5.1. 擬議合併對價市場價值與海通證券H股市場價值的比較

按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港幣8.07元計算，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相等於每股海通證券H股約港幣5.00元。

按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港幣11.60元計算，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相等於每股海通證券H股約港幣7.19元。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下表載列擬議合併對價與海通證券H股於若干期間的收市價（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或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如適用））的比較。

	按每股國泰君安H股分別於以下日期 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港幣 7.91元 （經扣除國泰君安 2024年 中期股息）及 港幣 11.60元 計算，每股海通證券H股 的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較海通證券H股 收市價的溢價／（折讓）	
	最後交易日 (%)	最後實際可行日 (%)
每股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報價為港幣3.63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	35.1	98.1
每股海通證券H股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約為港幣3.46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	41.7	107.9
每股海通證券H股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3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約為港幣3.46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	41.7	107.9
每股海通證券H股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9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約為港幣3.65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	34.4	97.0
每股海通證券H股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18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約為港幣3.73元（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	31.5	92.8
每股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在聯交所的報價為港幣6.96元	(29.5)	3.3

按國泰君安H股及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交易日的各自收市價(分別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後)計算,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價值溢價約35.1%。

按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計算,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較海通證券H股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10、30、90及180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分別溢價約41.7%、41.7%、34.4%及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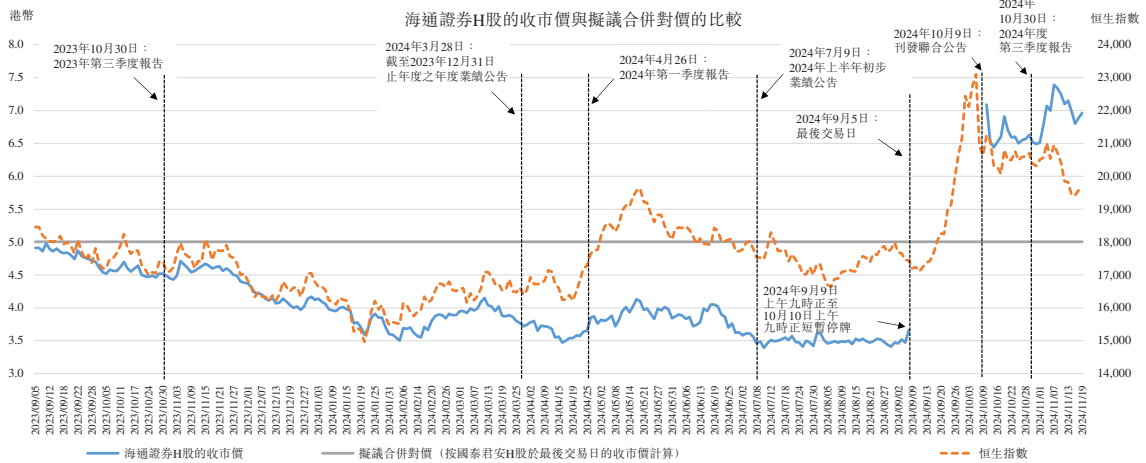
按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計算,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較海通證券H股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10、30、90及180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分別溢價約107.9%、107.9%、97.0%及92.8%。

吾等注意到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按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價值(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折讓約29.5%。吾等注意到,最後交易日與最後實際可行日之間有49個交易日,且在該兩個日期之間,如下文進一步討論,海通證券H股的收市價於2024年10月9日刊發聯合公告後大幅上漲。為了分析的完整性,吾等注意到,國泰君安H股的收市價於最後交易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之間出現類似的交易情況(如下文「5.3.歷史相對市價表現」一節進一步說明),表明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亦隨之變動。因此,從換股的角度來看,吾等認為通過比較兩個不同日期(即最後交易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而期間宣佈了擬議合併之重大公司行動)的價格所顯示的折讓率於評估換股比例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時,對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而言並非重要因素。

按國泰君安H股及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各自收市價計算,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價值溢價約3.3%。

此外,吾等注意到載於聯合通函「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中「5.價值比較」一節中「(1)換股比例比較」一段所載之換股比例比較之另一種說明。換股比例為0.62,高於國泰君安証券及海通證券各自分別於直至聯合公告日前的最後交易日、20個及60個交易日之(成交量加權平均)H股交易價格所隱含之指示換股比例(即0.46、0.45及0.46),屬合理。

下圖顯示(i)海通證券H股於2023年9月5日(即最後交易日前一年)至2024年9月5日(即最後交易日)期間(「公告前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公告後期間」)(統稱「回顧期間」)的收市價；及(ii)按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計算，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吾等認為，海通證券H股於回顧期間的價格表現能夠公平及充分地反映近期市場對海通證券業績及前景的看法。



資料來源：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於公告前期間，海通證券H股於2023年9月11日及2024年7月10日記錄的最高及最低收市價分別為每股港幣4.98元及港幣3.39元。按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計算，擬議合併對價的市場價值(即約港幣5.00元)高於海通證券H股於整個上述期間的收市價。

如上圖所示，吾等注意到海通證券H股的收市價於公告前期間總體呈下跌趨勢。海通證券H股於2023年9月11日錄得最高收市價每股港幣4.98元後，下跌至2024年2月5日每股港幣3.50元的低位。這與恒生指數於上述期間由18,096點下跌至15,510點的整體市場表現一致。其後，海通證券H股於2024年2月6日至2024年7月9日期間的收市價介乎每股港幣4.15元至每股港幣3.46元。海通證券於2024年7月9日刊發2024年上半年初步業績公告後，海通證券H股於2024年7月10日錄得最低收市價每股港幣3.39元。此後直至最後交易日，海通證券H股的收市價維持相對穩定。

於公告後期間，當海通證券H股在刊發聯合公告後恢復買賣時，海通證券H股的收市價大幅上漲並於2024年10月10日達至每股港幣7.09元。這可能是由於(i)已宣佈的擬議合併；及(ii)整體市場表現，如海通證券H股暫停買賣期間的恒生指數由截至2024

年9月9日的17,197點大幅增加至截至2024年10月9日的20,637點所致。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H股的收市價為每股港幣6.96元。

整體而言，擬議合併對價的市場價值較海通證券H股的收市價溢價，因此吾等認為從市場價值的角度來看，換股比例屬公平合理。

5.2. 擬議合併對價的相關價值與歸屬於海通證券擁有人的資產淨值及利潤的比較

除市場價值比較外，吾等亦從相關資產價值及相對盈利能力的角度進行考慮。

相關資產價值比較

下文載列擬議合併對價的相關資產價值（即0.62股國泰君安H股的相關資產價值）與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相關資產價值的比較。

	擬議合併對價的 相關資產價值	每股海通證券 H股的相關資產價值
根據各自最新刊發財務資料，歸屬於 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擁有人的 總權益(人民幣)(概約)	168,096,267,000 ^(附註1)	161,228,933,000 ^(附註2)
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於最後實際可行 日的已發行股份(A+H股)總數	8,903,730,620	13,064,200,000
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擁有人的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A)	18.88	12.34
換股比例(B)	0.62	不適用
相關資產價值(人民幣)(A) x (B)	11.71	12.34

附註：

- (1) 該數據摘自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報告，報告中該數據已約整至千位。
- (2) 該數據摘錄自聯合通函附錄二所載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報表中該數據已約整至千位。

由上表可見，擬議合併對價的相關資產價值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相關資產價值略微折讓約5.1%。

盈利能力比較

下文載列歸屬於擬議合併對價擁有人的利潤（即歸屬於0.62股國泰君安H股的利潤）與歸屬於每股海通證券H股擁有人的利潤的比較。

	歸屬於擬議合併 對價擁有人的利潤	歸屬於每股海通證券 H股擁有人的利潤
根據各自最新刊發財務資料，歸屬於 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擁有人的利潤 (人民幣) (概約)	9,374,143,000 ^(附註1)	1,008,406,000 ^(附註2)
調整後國泰君安證券於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的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A+H股)／海通證券 於財政年度內已發行股數 (A+H股) (概約)	9,047,308,000	13,055,322,000
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海通證券擁有人的 基本每股盈利 (人民幣) (A)	0.98	0.08
換股比例(B)	0.62	不適用
應佔利潤 (人民幣) (A) x (B)	0.61	0.08

附註：

- (1) 該數據摘自國泰君安2023年年度報告，報告中該數據已約整至千位。
- (2) 該數據摘自海通證券2023年年度報告，報告中該數據已約整至千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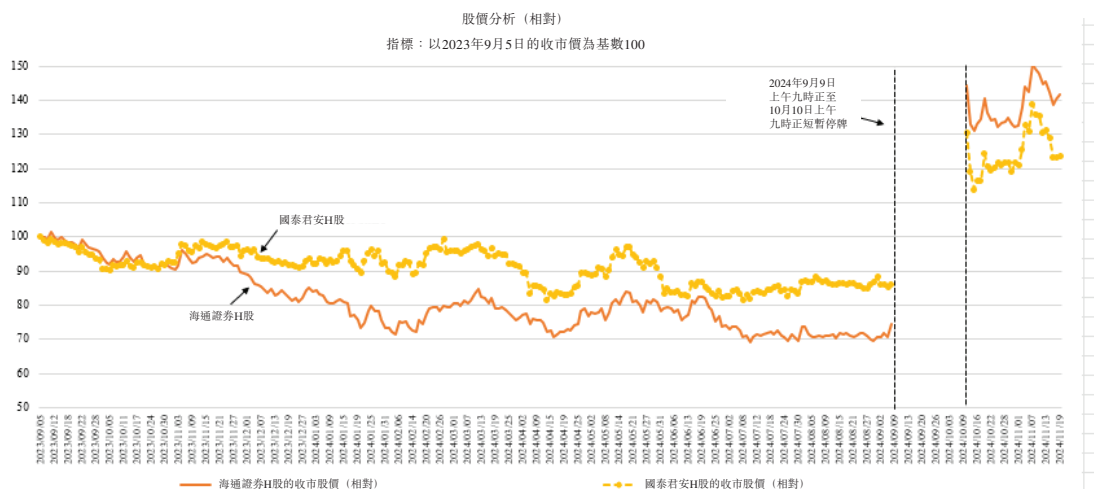
由上表可見，歸屬於擬議合併對價擁有人的利潤較歸屬於每股海通證券H股擁有人的利潤大幅溢價逾六倍。歸屬海通證券股東的淨利潤於2023財年相對較低，主要是受到海通證券集團交易及機構業務的境外業務虧損較大的影響，這些虧損的主要原因是所持有的投資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高利率環境下融資成本的增加。我們注意到上述因素是取決於市場變動的。

根據上述對相關資產價值及歸屬於擬議合併對價擁有人的利潤的比較，吾等認為，應權衡相關資產價值的折讓與歸屬於擁有人的利潤的大幅溢價。整體而言，從這個角度來看，擬議合併的換股比例屬公平合理。

此外，吾等已於下文「8.經擴大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一節中載列經擴大集團的備考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以供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參考。

5.3. 歷史相對市價表現

於評估合理性時，從近期市場價格趨勢的角度來看，吾等已對國泰君安H股及海通證券H股的市場價格進行分析。下表載列國泰君安H股及海通證券H股於回顧期間的收市價變動圖表（以2023年9月5日為基數100）。



資料來源：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於公告前期間，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價格趨勢相似，於期內大部分時間均低於各自的基準水平。於公告後期間，雖然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股價較其各自於2023年9月5日的基準水平大幅上漲，但其股價趨勢基本保持一致。這表明吾等上述根據換股比例作出的市場價值比較分析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仍然有效。由於吾等的市場價值分析具有時間性，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應持續留意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相對股價變動。

5.4. 第5.1至5.3節概要

經考慮(i)上文第5.1節所載的擬議合併對價的價值較海通證券H股的收市價(以及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10、30、90及180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溢價；(ii)上文第5.3節所載的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於回顧期間的價格趨勢基本一致；及(iii)上文第5.2節所載的從相關資產價值及歸屬於擁有人的利潤角度來看海通證券H股的相應折讓及溢價，吾等認為擬議合併對價及相應的換股比例屬公平合理。

5.5. 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歷史流動性

由於若擬議合併獲批准，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將擁有國泰君安H股，故吾等亦已考慮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流動性。下表概述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於回顧期間的按月計算的股份日均交易量，以及各自佔日均交易量的百分比。該等數字分別與已發行的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總數進行比較。

海通證券H股歷史流動性

	日均交易量 (股)	日均交易量 佔有關月末 已發行海通 證券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2023年		
九月	4,483,322	0.131%
十月	7,320,824	0.215%
十一月	4,363,041	0.128%
十二月	5,399,015	0.158%
2024年		
一月	8,574,491	0.251%
二月	9,858,951	0.289%
三月	7,420,137	0.218%
四月	8,465,726	0.248%
五月	12,069,358	0.354%
六月	12,499,601	0.367%
七月	7,681,446	0.225%
八月	7,241,390	0.212%
九月(直至最後交易日)	10,777,976	0.316%
十月(由2024年10月10日起) ^(註)	97,280,182	2.853%
十一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	28,339,317	0.831%

國泰君安H股歷史流動性

	日均交易量 (股)	日均交易量 佔有關月末 已發行國泰 君安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2023年		
九月	754,278	0.054%
十月	601,980	0.043%
十一月	958,157	0.069%
十二月	1,097,316	0.079%
2024年		
一月	1,138,632	0.082%
二月	931,522	0.067%
三月	1,671,050	0.120%
四月	1,726,462	0.124%
五月	2,923,947	0.210%
六月	2,324,413	0.167%
七月	1,125,115	0.081%
八月	9,136,376	0.656%
九月(直至最後交易日)	2,464,100	0.177%
十月(由2024年10月10日起) ^(註)	44,047,730	3.165%
十一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	15,672,744	1.126%

註：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自2024年9月9日上午九時正至10月10日上午九時正停牌。

資料來源：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於回顧期間，海通證券H股的日均交易量約為13,801,948股，約佔已發行海通證券H股總數的0.405%。如上表所示，海通證券H股日均交易量佔已發行海通證券H股總數的百分比介乎約0.128%至2.853%。

於回顧期間，國泰君安H股的日均交易量約為5,014,064股，約佔已發行國泰君安H股總數的0.360%。該百分比略低於上述海通證券H股的百分比。如上表所示，國泰君安H股的日均交易量佔已發行國泰君安H股總數的百分比介乎約0.043%至3.165%。吾等注意到，國泰君安H股於2024年8月（即最後交易日的前一個月）的交易量顯著高於公告前期間的水平。吾等並不知悉2024年8月錄得較大交易量的任何具體原因。然而，據觀察所得，於刊發聯合公告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H股及海通證券H股的交易流動性亦同樣大幅提升。

基於上述觀察結果，儘管海通證券H股的整體交易流動性似乎高於國泰君安H股，但吾等注意到股份交易活躍程度整體一致。此外，吾等亦考慮到擬議合併後，存續公司的資產及經營規模以及市值將大幅增加。存續公司的公眾持股量（規模上）亦將更大，並包含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的股東基礎。該等因素可能會吸引更多機構投資者關注，並促使存續公司的交易流動性增加。因此，相對於持有海通證券H股，持有國泰君安H股的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可預期更好的股票流動性。

5.6. 可比分析

於評估擬議合併的條款時，吾等嘗試對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且從事與海通證券類似業務的公司（「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市賬率」）進行分析，這是一個常用於金融機構的估值指標。為了使分析更全面，我們還參考了市盈率（「市盈率」），這是評估公司價值的另一個常用指標。

基於(i)海通證券的主營業務為財富管理、投資銀行、資產管理、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以及融資租賃；(ii)海通證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iii)海通證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30億元，在物色可資比較公司時，吾等設定了以下篩選標準：

- (i) 公司應為一家證券公司，其業務範圍與海通證券相似，且業務地區重點在中國境內；
- (ii) 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且
- (iii) 公司應具有與海通證券可比較的經營規模，最近的年度收入介乎人民幣110億元（約佔海通證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的三分之一）至人民幣1,000億元（約為海通證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的三倍）。

基於上述標準，並剔除國泰君安證券（因其為擬議合併的一方），吾等已確定了10家可資比較公司，這是一份詳盡的清單。

名稱及 股份代號	年收入 (附註1) (人民幣 百萬元)	歸屬於公司 股東的溢利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歸屬於 股東的淨資產 (附註2) (人民幣 百萬元)	於最後 交易日的市值 (附註3) (人民幣 百萬元)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 的市值 (附註4) (人民幣 百萬元)	基於最後 交易日市值 計算的市賬率 (附註5) (倍)	基於 最後實際 可行日 市值計算的 市賬率 (附註6) (倍)	基於 最後交易日 市值計算的 市賬率 (附註7) (倍)	基於 最後實際 可行日市值 計算的市賬率 (附註8) (倍)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030.HK)	77,202	19,721	279,272	260,833	435,265	0.93	1.56	13.23	22.07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08.HK)	33,792	6,156	105,631	95,603	130,103	0.91	1.23	15.53	21.13
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886.HK)	45,227	12,751	180,087	105,191	156,277	0.58	0.87	8.25	12.26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776.HK)	32,093	6,978	140,703	83,324	116,780	0.59	0.83	11.94	16.74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066.HK)	31,362	7,034	102,615	129,951	195,712	1.27	1.91	18.47	27.82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881.HK)	29,688	7,879	133,932	93,023	138,274	0.69	1.03	11.81	17.55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名稱及 股份代號	年收入 (附註1) (人民幣 百萬元)	歸屬於公司 股東的溢利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歸屬於 股東的淨資產 (附註2) (人民幣 百萬元)	於最後 交易日的市值 (附註3) (人民幣 百萬元)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 的市值 (附註4) (人民幣 百萬元)	基於最後 交易日市值 計算的市賬率 (附註5) (倍)	基於 最後實際 可行日 市值計算的 市賬率 (附註6) (倍)	基於 最後交易日 市值計算的 市賬率 (附註7) (倍)	基於 最後實際 可行日市值 計算的市賬率 (附註8) (倍)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099.HK)	28,191	8,764	124,452	118,392	164,967	0.95	1.33	13.51	18.82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806.HK)	27,334	4,606	101,851	100,312	129,923	0.98	1.28	21.78	28.21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958.HK)	16,363	2,754	80,411	67,650	85,332	0.84	1.06	24.57	30.99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178.HK)	14,041	4,271	66,970	59,960	76,569	0.90	1.14	14.04	17.93
					最高 最低 平均值 中位數	1.27 0.58 0.86 0.90	1.91 0.83 1.22 1.19	24.57 8.25 15.31 13.77	30.99 12.26 21.35 19.98
海通證券	33,020	1,008	163,028	103,477 (附註9)	139,820 (附註10)	0.63	0.86	102.61	138.65

附註：

- (1) 摘錄自海通證券及可資比較公司各自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 (2) 摘錄自海通證券及可資比較公司各自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3) 可資比較公司於最後交易日的市值為A股及H股市值之和。A股及H股市值按於2024年9月30日的發行在外A股及H股數目乘以於最後交易日A股及H股各自的收市價計算。所採用的匯率為1.00港幣兌人民幣0.90767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聯合公告日期所公佈的匯率中間價。
-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值為A股及H股市值之和。A股及H股市值按於2024年9月30日的發行在外A股及H股數目乘以A股及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各自的收市價計算。所採用的匯率為1.00港幣兌人民幣0.90767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聯合公告日期公佈的匯率中間價。
- (5) 市賬率乃根據於最後交易日的市值除以於2024年6月30日的股東應佔資產淨值計算。
- (6) 市賬率乃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市值除以於2024年6月30日的股東應佔資產淨值計算。
- (7) 市盈率乃根據於最後交易日的市值除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 (8) 市盈率乃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市值除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 (9) 海通證券於最後交易日的隱含市值指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的隱含市值之和。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的隱含市值乃按於2024年9月30日的發行在外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數目乘以擬議合併代價的價值（根據於最後交易日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各自的收市價計算）。
- (10) 海通證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隱含市值指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的市值之和。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的隱含市值乃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發行在外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數目乘以擬議合併代價的價值計算（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各自的收市價計算）。

於最後交易日，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介乎約0.58倍至1.27倍，平均值及中位數分別約為0.86倍及0.90倍。基於隱含市值使用擬議合併代價（根據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的各自收市價計算）所得出的海通證券估值，轉換為隱含市賬率約0.63倍。該數據在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範圍內，同時低於平均值及中位數。

此外，吾等載列可資比較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市賬率，以供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參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介乎約0.83倍至1.91倍，平均值及中位數分別約為1.22倍及1.19倍。海通證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隱含市賬率（根據與上述相同的公式計算，並採納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各自收市價）約為0.86倍，屬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範圍內，並低於平均值及中位數。

於最後交易日，可資比較公司之市盈率介乎約8.25倍至24.57倍，平均值及中位數分別約為15.31倍及13.77倍。基於隱含市值使用擬議合併代價（根據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交易日的各自收市價計算）所得出的海通證券估值，轉換為隱含市盈率約102.61倍。該數據高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範圍。此外，海通證券基於隱含市值使用擬議合併代價（根據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各自收市價計算）所得出的隱含市盈率为約138.65倍，高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範圍。吾等注意到，海通證券的隱含市盈率相對較高，部分原因是2023財年錄得的股東應佔溢利水平較低。關於海通證券過往財務表現的討論，請參閱上文「1.2.海通證券過往財務表現」一節。有鑒於此，僅作參考，基於(i)通過將最後交易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已發行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乘以擬議合併代價（根據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分別於最後交易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計算）計算所得的海通證券隱含市值；及(ii)截至2022年12月31止年度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的隱含市盈率約為15.81倍及21.36倍。

綜上所述，經考慮(i)從市賬率來看，儘管海通證券的隱含市賬率低於平均值及中位數，但處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範圍之內；及(ii)為了使分析更全面，從市盈率來看，海通證券的隱含市盈率高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範圍，吾等認為，從基於上述普遍採用的標準的市場可比分析來看，擬議合併條款項下的海通證券隱含估值屬公平合理。

此外，由於擬議合併涉及換股，吾等注意到，於最後交易日，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的市賬率分別約為0.59²倍及0.72³倍。換言之，換股意味著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將其折讓的海通證券H股交換為同樣按賬面價值折讓的國泰君安H股。因此，上述折讓的影響有所減輕。

6. 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安排

根據中國監管規定，擬議合併將向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提供現金選擇權。待所有條件達成後或獲豁免（如適用），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有權向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即(i)（就海通證券A股而言）太平人壽（通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中銀證券，按每股海通證券A股人民幣9.28元的現金價；及(ii)（就海通證券H股而言）太平人壽（透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按每股海通證券H股港幣4.16元的現金價出售海通證券股份。現金價按海通證券股份於聯合公告日期前60個交易日內的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各自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的最高成交價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聯合通函所載「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中「2.擬議合併的條款」一節下的「(3)現金選擇權及行使現金選擇權的異議股東」一段。

有鑒於此，吾等謹強調以下因素及觀察，以供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考慮：

- 只有在(A)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B)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反對擬議合併之海通證券H股股東才有資格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然而，倘擬議合併最終不獲實施，則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將無權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² 計算方法是將國泰君安證券截至最後交易日的市值除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淨資產。截至最後交易日的國泰君安證券市值為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市值之和，市值計算基於交易日國泰君安A股和國泰君安H股的收盤價。所採用的匯率為1.00港幣兌人民幣0.90767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聯合公告日期所公佈的匯率中間價。

³ 計算方法是將海通證券截至最後交易日的市值除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淨資產。截至最後交易日的海通證券市值為海通證券A股及海通證券H股的市值之和，市值計算基於交易日海通證券A股和海通證券H股的收盤價。所採用的匯率為1.00港幣兌人民幣0.90767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聯合公告日期所公佈的匯率中間價。

值得注意的是，擬議合併的相關決議案獲得通過的條件之一為「(i)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所持有海通證券H股所附票數獲75%或以上票數通過；及(ii)反對該決議案的票數不超過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所持有的全部海通證券H股股份的10%」。

- 根據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計算的擬議合併代價港幣7.19元，高於每股海通證券H股港幣4.16元的價格。
- 擬議合併之理由於上文「4.擬議合併之理由」中闡述，特別是從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角度來看，擬議合併提供了機會，讓其能保留在市值更大、財務更強勁及更具規模的存續公司的股權。

考慮到上述因素，儘管投票反對擬議合併的合資格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可撤資，吾等仍維持下文「建議」一節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建議，即推薦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

6.1. 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作為特別交易

中銀國際亞洲及太平人壽（透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海通證券H股股東之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中銀國際亞洲為中銀集團成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中銀集團在其日常業務中合共持有3,593,137股海通證券A股（分別佔已發行海通證券A股總數約0.04%及已發行海通證券股份總數約0.03%）及4,024,000海通證券H股（分別佔已發行海通證券H股總數約0.12%及已發行海通證券股份總數約0.03%）。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不會擴展至全體海通證券股東，因此被認定為特別交易。由於特別交易無法擴展至全體海通證券股東，其須獲得執行人員的同意及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均不須以特別交易為前提。倘特別交易未獲批准，擬議合併、建議發行及其他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提供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將繼續進行。

由於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被視為收購守則規則25項下的特別交易，於評估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時，吾等作為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現金選擇權為根據中國監管要求提供，且為中國上市公司吸收合併交易的強制規定。

由於類似現金選擇權為中國上市公司吸收合併交易的強制規定，故提供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作為監管要求的一部分。吾等已根據以下標準識別出包含近期三個吸收合併的詳盡案例清單：(i)中國上市公司之間的吸收合併；且(ii)最後交易日前三年內刊發的首次公告，即(a) 中國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1989.SH）與中國船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150.SH）的合併（於2024年9月3日刊發首次公告）、(b) 中航工業機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2013.SZ）與中航航空電子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372.SH）的合併（於2022年11月6日刊發首次公告）及(c) 寧夏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449.SH）與中建材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834082.NQ）的合併（於2022年4月28日刊發首次公告）。吾等注意到，該三項交易均包含向異議股東提供現金選擇權。此外，在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1766.SH）與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1299.SH）於2015年的合併中（兩者合併前均有A股及H股上市，與擬議合併類似），亦向異議股東提供現金選擇權。

- (ii) 選擇中銀國際亞洲作為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之一的理由。

根據吾等與管理層的討論，有關海通證券H股的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即中銀國際亞洲及太平人壽（透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乃經考慮其擔任該角色的能力（包括其財務實力）後獲選。中銀國際亞洲為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的領先金融機構之一）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吾等注意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中銀集團於海通證券持有的股權極少，佔已發行海通證券股份總數約0.06%。吾等從管理層獲悉，中銀集團在海通證券的少量持股是屬於其日常業務的一部分，中銀集團並無就委任中銀國際為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的決定向管理層施加任何影響或壓力。

(iii) 作為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的被動角色及提供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條款

通過承諾成為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中銀國際亞洲將擔任被動角色，僅須承擔收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決定出售的海通證券股份的責任。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可自行決定是否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將其海通證券股份出售。

此外，有關海通證券H股的兩名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即中銀國際亞洲及太平人壽（透過其受託機構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將就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相同條款。

(iv) 擔任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所需的工作及可能的結果。

根據吾等的觀察，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為港幣6.96元）遠高於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每股海通證券H股港幣4.16元的行使價，吾等認為，除非海通證券H股的市價大幅下跌，否則向中銀國際亞洲出售的海通證券H股的數量可能會很少。此外，若海通證券H股的屆時市價低於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行使價，屆時中銀國際亞洲可能不得不蒙受虧損。

因此，基於目前情況，中銀國際亞洲擔任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可產生的額外利益可能極小，甚至其可能產生虧損。此外，我們認為，無論結果如何，提供此類服務所產生的行政成本（如有）需其自行承擔。

吾等亦注意到，其他海通證券H股股東一般可能不具備中銀國際亞洲為承擔該角色所作努力（例如作出預先承諾及預留充足資金）之所需的資源，因此該角色一般不能由其他海通證券H股股東承擔。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認為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被認定為特別交易）的條款就獨立海通證券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7. 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持股之影響

參考聯合通函所載「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中「1. 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一節下「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段所列資料，下表所示為擬議合併對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潛在股權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股權

股東	H股數目	佔已發行 H股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國盛集團	255,456,400	7.49%	1.96%
上海電氣集團	307,409,200	9.02%	2.35%
其他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 H股股東	2,842,679,220	83.37%	21.76%
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 總數	3,405,544,820	99.88%	26.07%

緊隨交割日後存續公司股權 (不計及建議發行的影響)

股東	H股數目	佔已發行 H股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國盛集團	158,382,968	4.52%	0.93%
上海電氣集團	190,593,704	5.44%	1.12%
其他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 H股股東	1,762,461,116 ^(註1)	50.27%	10.37%
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 總數	2,111,437,788	60.23%	12.42%

註：

- (1)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其他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股份數目乘以換股比率(即0.62)計算。
- (2) 上表並未計及任何零碎股份。

如上表所示，擬議合併後，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股權將(i)按佔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由約99.88%攤薄至約60.23%；及(ii)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由約26.07%攤薄至約12.42%。儘管與海通證券相比，於存續公司的持股比例較少，但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所交換的股份有存續公司財務實力更強、更具規模且市值更大的支持。較大的公眾持股量亦將促進更有效率的投資及變現活動。總體而言，吾等認為擬議合併導致的潛在股權攤薄影響在可接受範圍內。

8. 經擴大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

為說明擬議合併的財務影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分別編製的經擴大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載於聯合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的備考財務資料」。

根據聯合通函附錄三所提供的資料，(i)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的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基於以下各項編製：(a)國泰君安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綜合財務狀況表；(b)聯合通函附錄二所載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經審計綜合財務狀況表；及(c)隨附附註所述的其他未經審計備考調整生效後；及(ii)經擴大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備考綜合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已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務請注意，以下分析僅供說明用途，並非旨在反映經擴大集團於交割後的財務狀況。

8.1. 資產淨值

根據聯合通函附錄三所載的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2月31日完成，則存續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計備考資產淨值將約為人民幣340,666.3百萬元，相當於2023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經審核淨資產約人民幣174,799.6百萬元的兩倍。

為便於說明及比較，基於重大信息公告，存續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的每股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8.22元及人民幣18.38元。乘以換股比例後，每股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1.30元及人民幣11.40元，較同期歸屬於海通證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海通證券股份的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2.50元及人民幣12.34元分別減少約9.6%及7.6%。

8.2. 盈利

根據聯合通函附錄三所載的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假設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月1日完成，則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經擴大集團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未經審計備考淨利潤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將約為人民幣10,675.6百萬元及人民幣8,658.0百萬元。

基於重大信息公告，於2023財年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存續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0.59元及人民幣0.48元。乘以換股比例後，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0.37元及人民幣0.30元。

為便於說明及比較，根據海通證券於上交所刊發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A股年報（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為人民幣0.08元。因此，上述於2023財年存續公司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利潤（在計及換股比例後）較海通證券現行每股淨利潤增加約362.5%。

9. 建議發行

為募集配套資金以增加存續公司的資本金、支持業務發展及補充營運資金，國泰君安證券建議批准按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的發行價向認購方發行該數目的配售A股，總代價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建議發行的募集資金淨額將用於國際化業務、交易投資業務、數字化轉型建設、補充營運資金等用途。

認購方為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為國泰君安證券持股23.06%之直接股東，並為上海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國際由上海國資委全資擁有100%。認購方主要從事實業投資、資本運作及資產收購。

預期根據建議發行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數目將不超過626,174,076股（合共面值為人民幣626,174,076元）或佔存續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55%（假設除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外，存續公司之股權架構不會有任何變動）。根據建議發行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的最終數目將以上交所審核及中國證監會最終註冊的規模為準。

建議發行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9.1. 建議發行的主要條款

國泰君安證券已於2024年10月9日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下文為建議發行的主要條款。詳情請參閱聯合通函所載「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中「6.建議發行」一節。

- 訂約方 : (a) 國泰君安證券(作為發行方)；及
 (b) 認購方(作為認購方)。
- 發行規模 : 最多人民幣100億元；及最多626,174,076股配售A股
- 發行價 : 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發行價」)
- 先決條件 : 在達成以下條件後，認購協議方可生效：
- (i) 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國泰君安股東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發行；
 - (ii) 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並投票之海通證券股東分別以不少於三分之二的多數票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發行；
 - (iii) 上海市國資委、上交所及中國證監會就建議發行作出批准、備案或註冊(如適用)，且相關批准、備案或註冊仍有效；
 - (iv) 合併協議生效；及
 - (v) 獲認購方股東批准建議發行。

禁售 : 認購方在建議發行中認購的配售A股須自該等配售A股發行完成之日起禁售60個月，除非適用法律允許轉讓。認購方因配售A股的紅股發行或資本儲備轉換為股本等情況而增持的任何國泰君安A股亦應遵守上述禁售期。禁售期屆滿後，轉讓配售A股股份應當按照中國證監會和上交所的相關規則進行。

上述禁售期將根據中國證監會和上交所的最新規定不時進行調整。

認購方承諾遵守上文所載禁售規定。

發行價

僅供說明之用，發行價為每股配售A股人民幣15.97元，即：

- (a)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於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人民幣14.55元（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溢價約9.76%；
- (b)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人民幣14.16元（基於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20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並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計算）溢價約12.78%；
- (c)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的市場參考價人民幣13.83元（基於國泰君安A股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60個交易日的市場參考價並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計算）溢價約15.47%；
- (d) 較每股國泰君安A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人民幣19.64元折讓約18.69%；
- (e) 較每股國泰君安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港幣11.60元溢價約51.66%；及
- (f) 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歸屬於國泰君安證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經扣除國泰君安2023年度末期股息及經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的價格人民幣15.97元基本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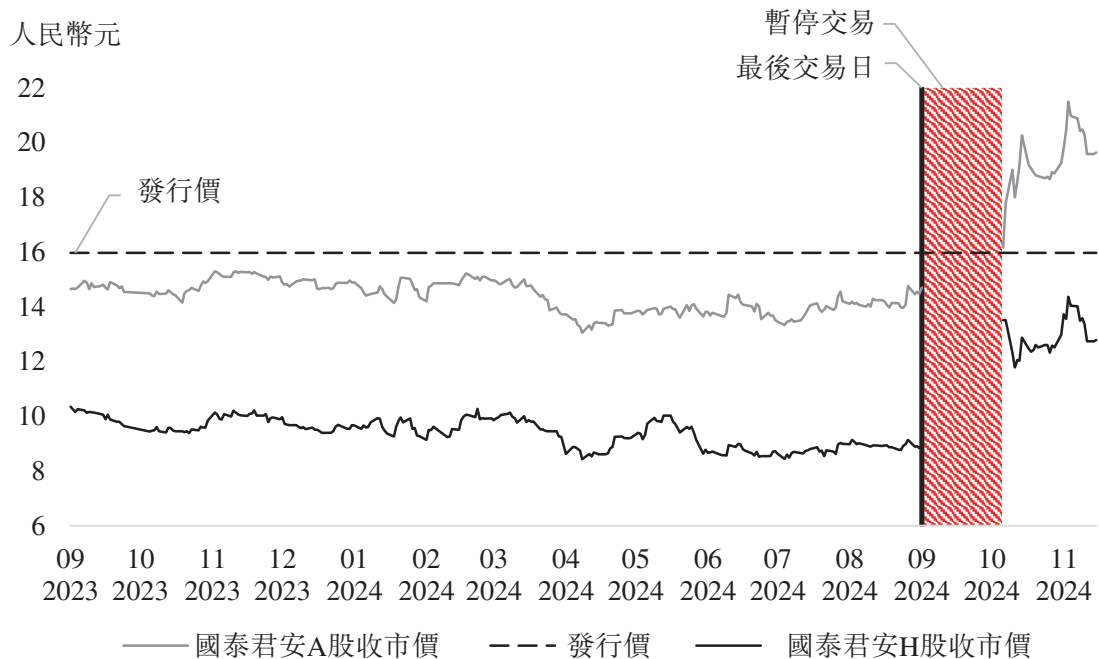
吾等注意到，根據適用法律，配售A股的發行價不得低於(a)國泰君安A股緊接聯合公告日期前20個交易日的成交量加權平均交易價的80%；及(b)國泰君安證券按聯合公告日期前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報表及扣除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3年末期股息的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資產淨值。基於上述分析及說明，建議發行的發行價因此符合適用法律。

為進一步評估發行價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吾等進行了以下分析：

股價表現分析

下表載列國泰君安A股每日收市價以及發行價於2023年9月5日至最後交易日期間（即最後交易日前的12個月期間）（「發行回顧期間」）以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的變動圖表。吾等認為12個月的發行回顧期間充分反映近期市場對國泰君安A股價值的看法。為保證完整性，我們也將國泰君安H股在此期間的每日收市價（經換算至人民幣價值）展示在同一圖表中，以供參考。

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歷史每日收市價



資料來源：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

於發行回顧期間，發行價高於國泰君安A股的收市價。為供參考，於發行回顧期間以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發行價同樣高於國泰君安H股收市價。

國泰君安A股最低及最高收市價於2024年4月12日錄得為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3.05元（或經調整國泰君安証券就2023年宣派的末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4中期股息後為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2.50元），而於2023年11月6日及2023年11月15日分別錄得為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5.29元（或經調整國泰君安証券就2023年宣派的末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為每股國泰君安A股人民幣14.74元）。

於發行回顧期間，發行價較國泰君安A股的最高收市價溢價約4.45%（或經調整國泰君安証券就2023年宣派的末期股息及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後為8.34%）。

在最後交易日後及2024年10月9日發佈聯合公告後，國泰君安A股股份的收市價上漲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每股人民幣19.64元。發行價較有關收市價折讓約18.69%。吾等注意到，該趨勢與上文「5.3.歷史相對市價表現」一節所述的H股走勢一致。除(i)發佈聯合公告；及(ii)由於近期中國政府出台利好政策帶動中國股市上漲外，吾等並不知悉任何可導致國泰君安股份價格大幅上漲的特定事件。

儘管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在不同股票市場的交易價格不同，吾等亦對其交易價格進行了比較。吾等注意到，於整個發行回顧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發行價亦遠高於國泰君安H股的歷史市價。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H股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港幣11.60元（約為每股人民幣10.53元）。發行價較有關收市價溢價約51.66%。

綜上所述，經考慮(i)發行價高於發行回顧期間國泰君安A股的收市價，而於最後交易日之後及於2024年10月9日刊發聯合公告之後，國泰君安A股的收市價上漲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每股人民幣19.64元，高於發行價；及(ii)於整個發行回顧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發行價遠高於國泰君安H股的收市價，從國泰君安A股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將交換的國泰君安H股的歷史價格表現的角度來看，吾等認為發行價屬公平合理。

可資比較交易分析

吾等已識別出涉及中國上市公司就收購或重組籌集的配套資金而發行新A股的交易，該等交易(i)定價基準日在2024年5月10日至2024年10月9日期間（即於聯合公告日期前六個月期間，反映了近期中國的市場情緒及現行慣例）；且(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已完成（「可資比較交易」）。吾等根據上述標準找到五個可資比較交易的詳盡清單，載列於下表。

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務請注意，雖然國泰君安證券及存續公司的業務、營運、市值和前景不同於可資比較交易的標的公司，但可資比較交易可以就近期市場對收購或重組所進行的配套資金籌集（包括其現行條款）的一般看法提供公平及具代表性的參考資料。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定價基準日	緊接定價 基準日前最後 交易日發行價 較每股收市價 溢價／(折讓)	緊接定價	緊接定價
			20個連續 交易日發行價 較每股平均 收市價溢價／ (折讓)	60個連續 交易日發行價 較每股平均 收市價溢價／ (折讓)
中交設計諮詢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600720.SH)	2024年9月20日	(14.20%)	(15.03%)	(19.70%)
普源精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337.SH)	2024年9月19日	(7.97%)	(8.74%)	(8.85%)
中航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 (600038.SH)	2024年7月9日	(13.71%)	(16.45%)	(19.33%) (註)
上海陸家嘴金融貿易區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600663.SH)	2024年6月14日	(17.77%)	(19.80%) (註)	(13.37%) (註)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定價基準日	緊接定價 基準日前最後 交易日發行價 較每股收市價 溢價/(折讓)	緊接定價	緊接定價
			20個連續 交易日發行價 較每股平均 收市價溢價/ (折讓)	60個連續 交易日發行價 較每股平均 收市價溢價/ (折讓)
四川省新能源動力股份 有限公司(000155.SZ)	2024年5月28日	(10.72%)	(11.78%)	(8.36%)
	最高	(7.97%)	(8.74%)	(8.36%)
	最低	(17.77%)	(19.80%)	(19.70%)
	平均	(12.87%)	(14.36%)	(13.92%)
國泰君安証券	2024年10月10日	10.37% (註)	12.78% (註)	15.47% (註)

資料來源：上交所、深交所

註： 相關中期／末期股息在計算平均交易價時扣除。

誠如上表所示，可資比較交易之各自發行價(i)較緊接各定價基準日前的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有折讓；且(ii)較緊接各定價基準日前的最後20及60個連續交易日的每股平均收市價有折讓。相比之下，發行價較上表概述的國泰君安A股收市價及平均收市價有溢價。

因此，吾等認為，從可資比較交易分析的角度來看，發行價屬公平合理。

禁售

吾等注意到，認購方根據建議發行所認購的配售A股須遵守自該等配售A股發行完成之日起計60個月的禁售期，除非適用法律允許進行轉讓。由於禁售安排進一步使認購方及上海國際於擬議合併完成後之禁售期內的利益與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故吾等認為該安排屬公平合理，及符合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利益。

總結

基於上述分析，吾等認為建議發行的條款對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9.2. 建議發行的理由

根據聯合通函所載「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中「10.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理由及目的」一節項下「建議發行」一段，建議發行旨在增強存續公司的資本基礎，從而增強其抵禦風險及提高競爭地位以把握資本市場機遇的能力。

吾等注意到，此乃符合擬議合併的背景及目的，即創建一家財務實力更強、更具規模及服務的金融機構（如上文「4.擬議合併的理由」一節所述）。由於建議發行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存續公司的國際化業務、交易投資業務的發展、數字化轉型建設及補充營運資金，故吾等認同建議發行將有利於存續公司更好地把握市場機遇，鞏固其領先地位。此外，根據上文第9.1節項下吾等對可資比較交易進行的獨立研究，吾等注意到發行新股以籌集與收購或重組有關的配套資金在A股市場並不罕見。

此外，吾等亦注意到認購方為國泰君安證券控股股東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吾等相信，建議發行亦能顯示現有控股股東對存續公司未來發展的堅定信心，有利於提升市場對存續公司的信心，並可向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傳遞積極信號。

9.3. 股權攤薄影響

如聯合通函所載「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中「1.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一節項下「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段所示，股東於存續公司（上海國際除外）的股權將由約82.53%（緊接交割日後）輕微攤薄至約79.60%（緊接建議發行後，建議發行將與換股同時進行）。

綜合考慮上文第9.2節所載的建議發行的理由以及上文第9.1節所載吾等對建議發行條款的分析，吾等認為，上述建議發行所導致的對股東於存續公司（上海國際除外）的股權極小的攤薄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9.4. 本節結論

綜上所述，經考慮上述因素，吾等認為建議發行對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推薦建議

綜上所述，吾等於達致有關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結論及建議時，已特別考慮以下因素及理由：

- (a) 擬議合併是一項合併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均為證券行業的龍頭企業）並建設一流投資銀行的戰略舉措；通過保留對存續公司的股權投資，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可從更多元化業務組合的增長潛力中獲益，並獲得較其目前而言更加強大的資產支持；
- (b) 從市場價值比較來看，擬議合併代價高於海通證券H股於整個公告前期間內的收市價，較海通證券H股於最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溢價約35.1%（經扣除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並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持續溢價約3.3%；同時，於回顧期，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價格趨勢大致一致，顯示吾等的市場價值比較分析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仍然有效；
- (c) 從相關資產價值比較來看，擬議合併代價較每股海通證券H股的相關資產價值輕微折讓約5.1%；從盈利能力比較來看，擬議合併代價項下歸屬於擁有人的利潤較歸屬於每股海通證券H股擁有人的利潤大幅溢價六倍以上。整體而言，將權衡就相關資產價值而言的折讓與就歸屬於擁有人的利潤而言的大幅溢價，從而令擬議合併的換股比例就此而言屬公平合理；

- (d) 儘管海通證券H股的整體交易流動性似乎高於國泰君安H股，但股份交易活躍程度整體一致。此外，擬議合併後，存續公司的資產及經營規模以及市值將大幅增加。存續公司的公眾持股量（規模上）亦將更大，並包含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的股東基礎。該等因素可能會吸引更多機構投資者關注，並促使存續公司的交易流動性增加。因此，相對於持有海通證券H股，持有國泰君安H股的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可預期有更好的股票流動性；
- (e) 在基於普遍採用且切實可行參考資料的可比分析方面，(i)從市賬率的角度來看（市賬率是金融機構常用的估值指標），擬議合併代價隱含的海通證券市賬率（基於根據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各自於最後交易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計算的擬議合併代價）儘管低於平均值及中位數，但仍處於可資比較公司各自的市賬率範圍之內；及(ii)為了分析的完整性，吾等也考慮了市盈率，在這方面，擬議合併代價隱含的海通證券市盈率高於可資比較公司；
- (f) 就建議發行而言，於整個發行回顧期間，發行價高於國泰君安A股的收市價；
- (g) 就可資比較交易分析而言，各可資比較交易發行價較以下價格有所折讓：
(i)每股股份於緊接各定價基準日前的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及(ii)每股股份於緊接各定價基準日前最後20及60個連續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相比之下，發行價較國泰君安A股收市價及各自平均收市價有所溢價；
- (h) 建議發行與擬議合併的背景及目的一致，使得存續公司能夠更好地把握市場機遇並鞏固其領先地位；及
- (i) 中銀國際亞洲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被認定為特別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

鑒於上文所述，吾等(i)認為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屬公平合理；及(ii)推薦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包括特別交易）及建議發行。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由於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投資標準、目標或風險偏好及概況各不相同，吾等推薦任何可能需要就通函任何方面或就將予採取之行動尋求建議的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稅務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

謹此提醒獨立海通證券股東及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於作出出售或持有投資的決定時，應考慮其自身情況及投資目標，密切關注要約期內海通證券H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市價及流動性，倘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交易成本後）超過擬議合併代價的市場價值，彼等則可考慮（在可能的情況下）於公開市場上出售其海通證券H股。

此致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黃竹坑
香葉道2號
One Island South 15樓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 台照

代表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員
梁綽然

負責人員
曾憲沛

謹啟

2024年11月22日

梁綽然女士（「梁女士」）為浩德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獲發牌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及獲批准從事保薦人工作。彼亦為Altus Investments Limited之負責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梁女士於大中華地區的機構融資顧問及商業領域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尤其是，彼曾參與多個首次公開發售的保薦工作，並擔任不同機構融資顧問交易的財務顧問或獨立財務顧問。

曾憲沛先生（「曾先生」）為浩德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及獲批准從事保薦人工作。彼亦為Altus Investments Limited之負責人員，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曾先生於銀行業、企業融資顧問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具體而言，彼曾參與首次公開發售的保薦工作，並擔任不同企業融資顧問交易的財務顧問或獨立財務顧問。

A. 國泰君安集團的財務信息

國泰君安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信息（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已於下列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國泰君安證券網站（<http://www.gtja.com>）的文件中披露，並可通過以下超鏈接直接訪問：

- 國泰君安證券於2022年4月26日刊發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第219至376頁）：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6/2022042601723_c.pdf
- 國泰君安證券於2023年4月20日刊發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第221至383頁）：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0/2023042000382_c.pdf
- 國泰君安證券於2024年4月19日刊發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第227至391頁）：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419/2024041900379_c.pdf
- 國泰君安證券於2024年9月16日刊發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第155至245頁）：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916/2024091600311_c.pdf

國泰君安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信息已於下列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國泰君安證券網站（<http://www.gtja.com>）的文件中披露，並可通過以下超鏈接直接訪問：

- 國泰君安證券於2024年10月30日刊發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季度報告（第3至31頁）：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1030/2024103001490_c.pdf

B. 國泰君安集團的財務信息概要

下表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財務信息概要，乃摘錄自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重述後)	
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840,918	18,748,922	17,731,799	19,880,642
利息收入	7,416,964	15,635,577	15,586,674	15,752,963
投資收益淨額	4,933,180	9,120,378	5,538,527	10,300,204
總收入	21,191,062	43,504,877	38,857,000	45,933,809
企業合併產生的收益／喪失附屬公司 控制權產生的收益	–	–	1,478,368	1,138,7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588,066	8,798,954	8,751,553	9,338,609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5,779,128	52,303,831	49,086,921	56,411,18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463,855)	(3,681,163)	(3,532,038)	(3,930,995)
利息支出	(6,373,498)	(12,832,969)	(10,822,099)	(10,162,410)
僱員成本	(3,997,815)	(9,910,878)	(9,537,139)	(10,286,478)
折舊及攤銷費用	(799,424)	(1,514,452)	(1,305,198)	(1,267,222)
稅金及附加費	(62,443)	(185,331)	(214,789)	(190,678)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5,430,887)	(12,115,669)	(10,728,581)	(11,658,102)
資產減值損失	(25,979)	(32,399)	(24,261)	(721)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236,579)	(262,518)	464,575	(341,023)
總支出	(19,390,480)	(40,535,379)	(35,699,530)	(37,837,629)
經營利潤	6,388,648	11,768,452	13,387,391	18,573,558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130,509	379,446	752,580	538,723
所得稅前利潤	6,519,157	12,147,898	14,139,971	19,112,281
所得稅費用	(1,203,400)	(2,262,481)	(2,517,168)	(3,809,739)
本期間／本年年利潤	5,315,757	9,885,417	11,622,803	15,302,542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016,017	9,374,143	11,508,784	15,013,480
非控制性權益	299,740	511,274	114,019	289,062
總計	5,315,757	9,885,417	11,622,803	15,302,542
本期間／本年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253,022	256,678	342,091	(316,486)
本期間／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5,568,779	10,142,095	11,964,894	14,986,056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236,553	9,580,863	11,550,479	14,786,670
非控制性權益	332,226	561,232	414,415	199,386
股息	1,335,560	3,561,492	4,719,402	6,056,537
每股股息(人民幣)	0.15	0.40	0.53	0.6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 基本(人民幣／股)	0.52	0.98	1.25	1.65
— 稀釋(人民幣／股)	0.52	0.97	1.23	1.6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合併財務報表概無任何重大收入或開支項目。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就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發表任何保留或修訂意見，亦無任何強調事項或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C. 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下表為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信息概要，乃摘錄自國泰君安集團的季度報告。雖然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國泰君安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間涉及若干重分類調整，但歷史上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內資產淨值與淨利潤並無差異。

項目	(金額以人民幣元列示)	
	2024年前三季度 (1月至9月)	2023年前三季度 (1月至9月)
營業總收入	29,000,991,014	27,029,463,58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436,026,843	11,181,390,836
其中：經紀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4,453,833,578	5,103,696,923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1,798,159,313	2,657,440,215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2,862,167,628	3,124,804,850
利息淨收入	1,567,258,189	1,607,869,633
其中：利息收入	10,968,400,453	11,282,847,349
利息支出	9,401,142,264	9,674,977,716
投資收益	6,388,973,053	8,074,639,130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210,616,675	285,435,287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以「-」號填列)	4,536,462,846	-53,806,906

項目	2024年前三季度 (1月至9月)	2023年前三季度 (1月至9月)
匯兌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35,559,397	108,566,159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434,939	-237,495
其他收益	658,411,309	1,000,054,078
其他業務收入	6,377,864,438	5,110,988,146
營業總支出	16,904,971,145	15,803,678,233
稅金及附加	128,324,558	134,119,583
業務及管理費	10,431,321,828	10,494,558,698
信用減值損失	75,148,971	165,949,791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3,139,022	6,939,628
其他業務成本	6,283,314,810	5,002,110,533
營業利潤	12,096,019,869	11,225,785,348
加：營業外收入	3,006,466	27,777,941
減：營業外支出	-8,065,379	-16,801,394
利潤總額	12,107,091,714	11,270,364,683
減：所得稅費用	2,193,152,414	2,218,506,052
淨利潤	9,913,939,300	9,051,858,631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1. 持續經營淨利潤	9,913,939,300	9,051,858,631
2.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1.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9,523,020,776	8,627,487,447
2. 少數股東損益	390,918,524	424,371,184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584,868,685	25,644,382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593,207,643	-72,036,799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558,794,987	-5,400,886
1. 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57,684,062	15,759,229
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501,110,925	-21,160,115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34,412,656	-66,635,913
1.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4,722,766	-4,392,815
2. 其他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78,522,924	-339,480,109
3. 其他債權投資信用損失準備	9,160,220	3,627,708

項目	2024年前三季度 (1月至9月)	2023年前三季度 (1月至9月)
4.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57,993,254	273,609,303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8,338,958	97,681,181
綜合收益總額	10,498,807,985	9,077,503,013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收益總額	10,116,228,419	8,555,450,648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382,579,566	522,052,365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1.01	0.92
(2)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1.01	0.90

D. 債項聲明

於2024年9月30日(即本聯合通函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的最近的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國泰君安集團債務的詳情載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貸款及借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9,676
應付短期融資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12,666
拆入資金－無抵押及無擔保	8,097
應付債券－無抵押及無擔保	115,044
應付債券－無抵押及有擔保	13,190
租賃負債－有抵押及無擔保	1,684
總計	160,357

於2024年9月30日，國泰君安集團之無抵押及有擔保應付債券系由國泰君安證券提供擔保。

除上述已發行的應付短期融資款外，於2024年9月30日，國泰君安集團擁有尚未償還獲授權但未發行的應付短期融資款約人民幣40,664百萬元。

除上述已發行的應付債券外，於2024年9月30日，國泰君安集團擁有尚未償還獲授權但未發行的應付債券約人民幣40,500百萬元。

除上述或本聯合通函披露的其他資料外，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在2024年9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國泰君安集團並無擁有任何尚未償還的已發行或經授權或另行設立但未發行的貸款資本或債務證券，亦無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用、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或租賃承擔、擔保或重大或然負債。

E. 重大變動

國泰君安董事確認，自2023年12月31日（即國泰君安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集團的財務或營業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重大變動。

F. 營運資金聲明

經考慮經擴大集團可用之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可用銀行融資及建議發行所得款項，國泰君安董事認為，經擴大集團的營運資金足以應付其現時（即自本聯合通函日期起至少未來12個月）的需求。

A. 海通證券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為(i)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審計合併財務業績概要(分別摘錄自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ii)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業績概要(如下文C節所載),乃分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i>(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除另有標明外)</i>					
收入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8,762,734	14,668,674	12,497,095	9,865,106	7,475,672
— 利息收入	15,625,976	17,514,777	18,319,806	13,876,025	12,067,084
— 融資租賃收入	3,336,406	2,302,792	1,722,243	1,276,510	1,088,189
— 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	10,678,856	(1,034,439)	481,234	3,692,162	1,775,401
	<u>48,403,972</u>	<u>33,451,804</u>	<u>33,020,378</u>	<u>28,709,803</u>	<u>22,406,346</u>
其他收入及收益	<u>9,405,589</u>	<u>8,528,417</u>	<u>8,744,745</u>	<u>7,867,262</u>	<u>3,013,072</u>
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	<u>57,809,561</u>	<u>41,980,221</u>	<u>41,765,123</u>	<u>36,577,065</u>	<u>25,419,418</u>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3,770,637)	(3,083,635)	(3,144,130)	(2,432,134)	(2,127,116)
利息支出	(12,341,619)	(13,607,710)	(15,953,502)	(11,879,195)	(10,443,803)
折舊和攤銷	(1,569,341)	(1,581,428)	(1,719,390)	(1,263,527)	(1,307,133)
僱員成本	(9,025,250)	(5,785,269)	(6,340,923)	(5,528,125)	(4,648,812)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損失	(3,351,674)	(1,665,649)	(3,188,708)	(1,464,333)	(1,709,332)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99,168)	(65,121)	(307,518)	(27,613)	(36,009)
其他支出	(10,357,962)	(8,978,954)	(10,088,615)	(8,156,188)	(4,355,559)
支出總額	<u>(40,915,651)</u>	<u>(34,767,766)</u>	<u>(40,742,786)</u>	<u>(30,751,115)</u>	<u>(24,627,764)</u>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1,649,889	786,581	543,538	419,574	117,156
所得稅前利潤	18,543,799	7,999,036	1,565,875	6,245,524	908,810
所得稅費用	(4,795,937)	(2,802,886)	(1,876,918)	(1,731,142)	(1,120,480)
年度/期間利潤	13,747,862	5,196,150	(311,043)	4,514,382	(211,670)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2,826,517	6,545,347	1,008,406	4,361,744	(659,452)
非控制性權益	<u>921,345</u>	<u>(1,349,197)</u>	<u>(1,319,449)</u>	<u>152,638</u>	<u>447,782</u>
總計	<u>13,747,862</u>	<u>5,196,150</u>	<u>(311,043)</u>	<u>4,514,382</u>	<u>(211,670)</u>
年度/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u>(351,298)</u>	<u>(138,962)</u>	<u>127,486</u>	<u>459,939</u>	<u>475,933</u>
年度/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3,396,564</u>	<u>5,057,188</u>	<u>(183,557)</u>	<u>4,974,321</u>	<u>264,26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2,932,504	5,285,587	1,056,543	4,652,148	(129,609)
非控制性權益	464,060	(228,399)	(1,240,100)	322,173	393,872
股息	3,919,260	2,743,482	1,298,713	–	389,614
每股股息(人民幣)	0.30	0.21	0.10	–	0.03
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0.98	0.50	0.08	0.33	(0.05)
– 稀釋	0.98	0.50	0.08	0.33	(0.0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收入或支出項目。

海通證券集團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獲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概無就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發表任何保留意見或修改意見，亦未對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或重大不確定因素作出任何強調。

下文C節所載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合併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概無對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發表任何保留意見或修改意見，亦未對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或重大不確定因素作出任何強調。海通證券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列示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淨利潤及於2024年9月30日的淨資產與海通證券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第三季度的未經審計第三季度財務報表所列示者無差異。

自上次刊發海通證券集團的經審計賬目(即其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以來，海通證券集團並無刊發其他中期報表或初步公告。

B. 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以及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海通證券須在本聯合通函中載列或提述合併損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以下所示的任何其他主要報表：(i)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及主要會計政策，連同相關已公佈賬目附註中與理解上述財務資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論點（「**2021年海通財務報表**」）；(ii)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及主要會計政策，連同相關已公佈賬目附註中與理解上述財務資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論點（「**2022年海通財務報表**」）；(iii)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及主要會計政策，連同相關已公佈賬目附註中與理解上述財務資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論點（「**2023年海通財務報表**」）；及(iv)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及主要會計政策，連同相關已公佈賬目附註中與理解上述財務資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論點（「**2024年中期海通財務報表**」）。

- 2021年海通財務報表載於海通證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2021年海通年報**」）第281頁至第476頁，該報告已於2022年4月21日發佈。2021年海通年報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1/2022042100418_c.pdf)及海通證券網站(<https://www.htsec.com/ChannelHome/2828173/5885624.shtml>)。
- 2022年海通財務報表載於海通證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2022年海通年報**」）第292頁至第488頁，該報告已於2023年4月20日發佈。2022年海通年報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0/2023042000414_c.pdf)及海通證券網站(<https://www.htsec.com/ChannelHome/2828173/5892063.shtml>)。

- 2023年海通財務報表載於海通證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2023年海通年報**」)第277頁至第470頁，該報告已於2024年4月19日發佈。2023年海通年報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419/2024041900351_c.pdf)及海通證券網站(<https://www.htsec.com/ChannelHome/2828173/5901949.shtml>)。
- 2024年海通中期財務報表載於海通證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2024年海通中報**」)第150頁至第228頁，該報告已於2024年9月19日發佈。2024年海通中報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919/2024091900766_c.pdf)及海通證券網站(<https://www.htsec.com/ChannelHome/2828173/5903968.shtml>)。

2021年海通財務報表、2022年海通財務報表、2023年海通財務報表及2024年中期海通財務報表以提述方式併入本聯合通函，並構成本聯合通函的一部分。

C. 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海通證券須於本聯合通函內載列或提述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任何其他主要報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連同相關已公佈賬目附註中與理解上述財務資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論點(「**2024年第三季度海通財務報表**」)，有關資料載列如下。

以下第II-5至II-136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聯合通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致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董事

緒言

吾等就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及其子公司(統稱「海通證券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發表報告(載於第II-7至II-136頁)，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說明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歷史財務資料(載於第II-7至II-136頁)構成本報告一部分，其擬備以供載入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有關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擬議換股合併的聯合通函(「通函」)。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海通證券董事須對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允的歷史財務資料負責，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要的內部控制負責。

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董事須對載有海通證券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的通函的內容負責，而有關資料乃基於與國泰君安證券會計政策大致相符的會計政策編製。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吾等之意見。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要求吾等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

吾等之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所致）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允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用於該等情況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吾等之工作亦包括評價海通證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報方式。

吾等認為，吾等獲取的證據屬充分適當，可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的編製基準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財務狀況及海通證券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的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就第II-7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66，當中載列與海通證券集團就有關期間宣派及支付股息相關的資料。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11月22日

海通證券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

下文載列歷史財務資料，其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海通證券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乃為歷史財務資料的依據，其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並由註冊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予以審核。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收入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6	7,475,672	9,865,106
— 利息收入	7	12,067,084	13,876,025
— 融資租賃收入	7	1,088,189	1,276,510
— 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	8	1,775,401	3,692,162
		<u>22,406,346</u>	<u>28,709,803</u>
其他收入及收益	9	<u>3,013,072</u>	<u>7,867,262</u>
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		<u>25,419,418</u>	<u>36,577,065</u>
支出總額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0	(2,127,116)	(2,432,134)
利息支出	11	(10,443,803)	(11,879,195)
折舊和攤銷費用	12	(1,307,133)	(1,263,527)
僱員成本	13	(4,648,812)	(5,528,125)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損失	14	(1,709,332)	(1,464,333)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5	(36,009)	(27,613)
其他支出	16	(4,355,559)	(8,156,188)
		<u>(24,627,764)</u>	<u>(30,751,115)</u>
攤分聯營企業業績		<u>117,156</u>	<u>419,574</u>
所得稅前利潤		908,810	6,245,524
所得稅費用	17	(1,120,480)	(1,731,142)
期間(虧損)/利潤		<u>(211,670)</u>	<u>4,514,382</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659,452)	4,361,744
非控制性權益		<u>447,782</u>	<u>152,638</u>
		<u>(211,670)</u>	<u>4,514,382</u>
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8	<u>(0.05)</u>	<u>0.33</u>
— 稀釋	18	<u>(0.05)</u>	<u>0.33</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期間(虧損)/利潤	(211,670)	4,514,382
其他全面收益/(損失)：		
後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設定受益計劃的精算收益/(損失)	10,989	(2,0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700,353	(34,049)
所得稅影響	(323,157)	12,679
小計	388,185	(23,469)
後續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37,736)	351,331
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損失)/收益	(20,509)	63,691
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套期的淨收益/(損失)	32,796	(34,8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本期間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19,378	396,138
— 出售損益的重分類調整	(304,910)	(154,822)
— 就預期信用損失對損益的重分類調整	68,670	(107,189)
— 有關其他全面收益部分的所得稅	(69,439)	(33,384)
攤分聯營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支出)/ 收益(稅後)	(502)	2,535
小計	87,748	483,408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475,933	459,939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64,263	4,974,321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29,609)	4,652,148
非控制性權益	393,872	322,173
	264,263	4,974,321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本期全面收益總額來自於：		
持續經營	264,263	4,974,321
終止經營	—	—
	264,263	4,974,32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9月30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9月30日 2024年	於12月31日 2023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9	16,333,065	16,643,326
使用權資產	20	1,652,472	1,763,167
投資物業	21	2,429,155	2,635,841
商譽	22	3,462,855	3,468,589
其他無形資產	23	662,748	691,445
權益法項下投資	25	8,125,908	8,115,626
應收融資租賃款	26	9,250,991	11,248,040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	27	35,603,278	40,593,1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28	12,515,063	8,010,8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9	39,977,629	52,676,21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0	3,993,190	5,035,1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31	22,011,751	24,766,77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	331,302	2,013,400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33	18,756	548,019
客戶貸款	34	5,430,711	5,155,382
遞延稅項資產	35	3,105,536	4,187,114
交易所儲備及保證金	36	155,408	163,344
受限制銀行存款	37	1,990,901	1,980,0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	2,680,497	2,422,443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9,731,216	192,117,950
流動資產			
存展融資客戶墊款	40	62,665,780	68,418,208
應收賬款	41	9,484,891	12,167,275
應收融資租賃款	26	7,183,948	8,644,405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	27	36,323,124	38,923,3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9	1,995,524	8,634,53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0	1,187,832	1,762,5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31	160,638,717	196,506,316
衍生金融資產	42	1,524,885	2,278,5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	31,334,948	34,769,832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項	33	4,805,246	4,742,213
貸款及墊款	34	323,918	460,278
其他流動資產	43	3,414,087	5,015,395
拆出資金	44	234,110	330,295
交易所儲備及保證金	36	24,536,270	23,480,478
結算備付金	45	16,491,726	15,584,37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6	4,191,428	4,252,200
存放同業	46	104,345	111,4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	157,065,327	136,387,128
流動資產總額		523,506,106	562,468,842
資產總額		693,237,322	754,586,792

	附註	於9月30日 2024年	於12月31日 2023年
流動負債			
借款	47	46,595,632	48,942,398
應付短期融資款	48	17,097,944	18,853,059
應付債券	49	75,365,969	78,301,231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0	130,087,170	106,538,717
客戶存款	51	5,527,923	4,828,712
合同負債		–	19,174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計費用	52	22,973,472	22,538,352
租賃負債	20	278,213	319,896
預計負債	53	146,376	193,964
所得稅負債		642,683	851,5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54	9,776,453	13,130,414
衍生金融負債	42	878,518	1,190,94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	73,063,160	111,617,827
拆入資金	56	11,545,832	12,740,366
向中央銀行借款		91,693	89,568
流動負債總額		394,071,038	420,156,185
流動資產淨額		129,435,068	142,312,65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99,166,284	334,430,607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款	62	4,456,419	4,923,274
遞延稅項負債	35	723,546	835,048
客戶存款	51	2,475,398	1,581,203
長期借款	47	17,247,689	24,410,822
應付債券	49	98,763,261	115,619,04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計費用	52	1,223,272	1,242,4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54	1,371,669	7,322,9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	775,040	946,966
租賃負債	20	721,792	777,269
拆入資金	56	1,916,716	1,971,9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9,674,802	159,631,048
負債總額		523,745,840	579,787,233
股本			
資本公積	57	13,064,200	13,064,200
庫存股		75,874,706	75,764,593
投資重估儲備	58	(717,408)	(414,335)
外幣報表折算儲備	59	320,460	(401,324)
一般儲備		(958,345)	(903,252)
未分配利潤	60	33,841,651	33,798,461
	60	39,803,669	42,335,64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161,228,933	163,243,990
非控制性權益		8,262,549	11,555,569
權益總額		169,491,482	174,799,559
權益及負債總額		693,237,322	754,586,79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股本	資本公積 (附註)	庫存股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投資重估 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儲備	一般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計)	13,064,200	75,764,593	(414,335)	(401,324)	(903,252)	33,798,461	42,335,647	163,243,990	11,555,569	174,799,559
期間(虧損)/利潤	-	-	-	-	-	-	(659,452)	(659,452)	447,782	(211,670)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損失)	-	-	-	584,936	(55,093)	-	-	529,843	(53,910)	475,933
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584,936	(55,093)	-	(659,452)	(129,609)	393,872	264,263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附註67)	-	115,658	-	-	-	-	-	115,658	(3,048,320)	(2,932,662)
子公司發行的其他權益工具(附註61)	-	(5,545)	-	-	-	-	-	(5,545)	1,499,021	1,493,476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	-	43,190	(43,190)	-	-	-
確認為分派的現金股利(附註66)	-	-	-	-	-	-	(1,688,326)	(1,688,326)	-	(1,688,326)
向非控制性權益方和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者分派股利	-	-	-	-	-	-	-	-	(170,568)	(170,568)
回購庫存股	-	-	(303,073)	-	-	-	-	(303,073)	-	(303,073)
贖回子公司發行的其他權益工具	-	-	-	-	-	-	-	-	(1,970,000)	(1,970,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處置	-	-	-	136,848	-	-	(136,848)	-	-	-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	-	-	-	-	-	-	-	3,010	3,010
其他	-	-	-	-	-	-	(4,162)	(4,162)	(35)	(4,197)
於2024年9月30日(經審計)	13,064,200	75,874,706	(717,408)	320,460	(958,345)	33,841,651	39,803,669	161,228,933	8,262,549	169,491,482

	股本	資本公積 (附註)	庫存股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投資重估 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儲備	一般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非控制性 利益	權益總額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計)	13,064,200	75,007,559	-	(624,143)	(993,170)	31,438,374	46,609,137	164,591,957	13,030,101	177,622,058
期間利潤	-	-	-	-	-	-	4,361,744	4,361,744	152,638	4,514,382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124,851	165,553	-	-	290,404	169,535	459,939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24,851	165,553	-	4,361,744	4,652,148	322,173	4,974,321
子公司供股配發的股份	-	803,151	-	-	-	-	-	803,151	(740,415)	62,736
子公司發行的其他權益工具(附註61)	-	-	-	-	-	-	-	-	950,000	950,000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	-	65,783	(65,783)	-	-	-
確認為分派的現金股利(附註66)	-	-	-	-	-	-	(2,743,482)	(2,743,482)	-	(2,743,482)
收購庫存股	-	-	(303,578)	-	-	-	-	(303,578)	-	(303,578)
向非控制性權益方和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分派股利	-	-	-	-	-	-	-	-	(295,008)	(295,008)
子公司股份支付	-	543	-	-	-	-	-	543	4,755	5,2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處置	-	-	-	178,043	-	-	(178,043)	-	-	-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	-	-	-	-	-	-	-	1,566	1,566
其他	-	(6,079)	-	-	-	-	(15,776)	(21,855)	(15,610)	(37,465)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13,064,200	75,805,174	(303,578)	(321,249)	(827,617)	31,504,157	48,057,797	166,978,884	13,257,562	180,236,446

	股本	資本公積 (附註)	庫存股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投資重估 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儲備	一般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計)	13,064,200	75,007,559	-	(624,143)	(993,170)	31,438,374	46,699,137	164,591,957	13,030,101	177,622,058
年度利潤	-	-	-	-	-	-	1,008,406	1,008,406	(1,319,449)	(311,043)
年度其他全面(損失)/收益	-	-	-	(41,781)	89,918	-	-	48,137	79,349	127,486
年度全面(損失)/收益總額	-	-	-	(41,781)	89,918	-	1,008,406	1,056,543	(1,240,100)	(183,557)
子公司供股配發的股份	-	803,151	-	-	-	-	-	803,151	(740,415)	62,736
子公司發行的其他權益工具(附註61)	-	-	-	-	-	-	-	-	950,000	950,000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	-	2,360,087	(2,360,087)	-	-	-
確認為分派的現金股利(附註66)	-	-	-	-	-	-	(2,743,482)	(2,743,482)	-	(2,743,482)
收購庫存股	-	-	(414,335)	-	-	-	-	(414,335)	-	(414,335)
向非控制性權益及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者分派股利	-	-	-	-	-	-	-	-	(473,968)	(473,968)
子公司股份支付	-	543	-	-	-	-	-	543	4,755	5,2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處置	-	-	-	264,600	-	-	(264,600)	-	-	-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	-	-	-	-	-	-	-	3,197	3,197
其他	-	(46,660)	-	-	-	-	(3,727)	(50,387)	21,999	(28,388)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13,064,200	75,764,593	(414,335)	(401,324)	(903,252)	33,798,461	42,335,647	163,243,990	11,555,569	174,799,559

附註：本集團的資本公積主要為(i)發行本公司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ii)所支付或收到對價與所佔資產淨值(因集團對子公司未喪失控制權的權益變動)份額之間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		
所得稅前利潤	908,810	6,245,52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支出	10,443,803	11,879,195
攤分聯營企業業績	(117,156)	(419,574)
折舊及攤銷費用	1,307,133	1,263,527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損失	1,709,332	1,464,333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計提	36,009	27,613
子公司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	–	5,298
處置物業、設備及其它無形資產的損失	1,121	21,197
匯兌損失淨額	333,671	234,1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1,155,541)	(1,232,57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210,889)	(201,6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產生的股利收入	(415,053)	(204,3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產生的已實現收益淨額	(549,401)	(171,7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產生的已實現收益淨額	(32,351)	(67,0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 公允價值變動	1,514,102	1,131,464
其他	(50,906)	9,37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13,722,684	19,984,697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的減少	10,313,412	2,526,9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和衍生金融資產的減少／(增加)	37,797,615	(13,747,24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113,797	(995,416)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減少	459,150	485,254
客戶貸款增加	(133,609)	(250,346)
客戶墊款減少	5,506,242	390,779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332,395	150,724
拆出資金減少／(增加)	96,259	(269,686)
交易所保證金增加	(1,071,577)	(2,749,34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減少	3,578	2,498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減少	251,546	242,644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減少	(13,277,333)	14,037,04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和預計費用		
增加／(減少)	23,240,099	(7,476,165)
客戶存款增加	1,593,406	302,987
合同負債減少	–	(6,794)
預計負債(減少)／增加	(47,588)	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及衍生金融負債的(減少)／增加	(9,617,710)	1,120,58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	(38,586,242)	(20,012,214)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1,206,791)	7,342,327
向中央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2,125	(2,129,534)
同業存款減少	–	(913,670)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	<u>37,491,458</u>	<u>(1,963,917)</u>
已付所得稅	(798,637)	(2,576,920)
已付利息	<u>(3,404,587)</u>	<u>(3,392,307)</u>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u><u>33,288,234</u></u>	<u><u>(7,933,144)</u></u>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		
從聯營企業和其他投資收到的股利	410,658	324,0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 工具收到的股利	415,053	204,353
收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及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1,459,689	1,396,195
購買物業、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701,113)	(540,815)
處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27,768	25,326
注資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456,567)	(690,000)
部分處置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所得款項	121,231	137,978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的現金流出	(38,589,444)	(16,059,551)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現金流出	(595,840)	(1,452,768)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的現金流出	(5,029,817)	(3,357,982)
購買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現金流出	(1,109,186)	(1,807,781)
處置收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權益工具款項	806,842	1,689,791
處置收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債務工具款項	58,772,704	24,450,943
處置收回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款項	2,805,578	638,945
處置收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款項	746,125	1,004,463
	<u>19,183,681</u>	<u>5,963,184</u>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9,183,681	5,963,184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籌資活動		
已付股息以及借款及債券支付的利息	(9,397,147)	(11,197,608)
少數股東注資	3,010	64,302
少數股東收回投資款項	(2,932,662)	(46,659)
籌集借款所得款項	39,210,988	46,192,592
永續債支付的利息	(86,642)	(60,279)
短期融資券及非可轉換債券等發行費	(108,936)	(151,053)
償還租賃負債的款項	(331,058)	(280,087)
償還借款、短期融資券及非可轉換債券支付的款項	(124,643,213)	(136,176,060)
發行短期融資券及非可轉換債券等所得款項	54,687,338	90,226,678
回購庫存股	(303,073)	(303,578)
	<u>(43,901,395)</u>	<u>(11,731,752)</u>
用於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570,520	(13,701,712)
外匯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85,392)	284,80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7,541,626</u>	<u>67,530,100</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38)	<u>66,026,754</u>	<u>54,113,19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為成立於1988年的上海海通證券公司，於1994年9月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改制為全國性的有限責任公司，更名為「海通證券有限公司」。2001年12月，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進一步改制為股份公司。2002年1月，本公司由海通證券有限公司更名為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6月，本公司與原上海市都市農商社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併事宜獲中國證監會批准，同年7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後，名稱變更為「海通證券」。2012年4月27日，本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廣東路689號海通證券大廈，總部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

本公司經營範圍為：證券經紀；證券自營；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直接投資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股票期權做市業務；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本公司可以對外投資設立子公司從事金融產品等投資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列示，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出於編製及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的目的，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已於本期間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2.1. 本集團採用的經修訂準則

在本期，本集團首次應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這些修訂對於集團自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具有強制性效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作為流動或非流動的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具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在本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對本集團當前和前期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沒有產生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用的新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未採納下列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⁴

¹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編製基礎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含以下權威文獻：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或其前身常務解釋委員會制定的解釋

另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包含《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的披露資料。

根據下述會計政策，在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除了使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照取得商品或者服務而付出的對價的公允價值確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

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進行核算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 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對於以公允價值交易的金融工具，以及一項在後續期間運用不可觀察輸入值測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該估值技術被校準，從而使估值技術的結果在初次確認時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第二層或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主體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

合併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控制的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該主體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擁有被投資者少於多數的表決權時，在此類表決權足以賦予其單方面主導被投資者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的情況下，投資者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在評估本集團在被投資者中的表決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了所有相關的事實和情況，包括：

- 本集團持有的表決權規模相對於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規模及表決權的分佈情況；
- 本集團、其他表決權持有者或其他各方持有的潛在表決權；
- 源自其他合同安排的權利；及
- 表明本集團在需要作出決策時是否有主導相關活動的現有能力的其他事實和情況（包括先前股東大會的表決情況）。

子公司的合併始於本公司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公司喪失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子公司的收益和費用自本公司獲得控制權日起直至本公司停止對子公司實施控制之日為止納入綜合損益及綜合總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為使子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與集團成員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與集團在其中的權益分開列報，該權益代表當前所有權權益，使其持有人有權在清算時按比例分享相關子公司的淨資產份額。

本集團在現有子公司中的所有者權益變動

本集團在子公司中的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相關部分（包括儲備）和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金額予以調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

重新歸屬相關權益部分就非控制性權益作出調整的金額與收取或支付的對價的公允價值之間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將確認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該利得或損失的計算為(i)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與(ii)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之該子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的原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子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視同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子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核算，即重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在前子公司中保留的投資在喪失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作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當）。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核算。在企業合併中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即，按下列各項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來計算：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購買方的前所有者發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與購買相關的成本通常在發生時計入損益。

在購買日，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按公允價值予以確認，但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的相關資產或負債分別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予以確認和計量；
- 與被購買方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或為替換被購買方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所簽訂的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相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在購買日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予以計量（參見以下會計政策）；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劃歸為持有待售的資產（或處置組）遵循該準則予以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額（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規定）的現值進行確認和計量，視同收購租賃為於收購日之新租賃，以下情況之租賃除外：(a)租賃期於收購日起12個月內結束；或(b)標的資產為低價值資產。使用權資產按照相關租賃負債的等值金額進行確認和計量，通過與市場條款相比較進行調整以反映該租賃之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按所轉讓的對價、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購買方先前在被購買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過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相抵後的淨額的差額進行計量。如果在重新評估後,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相抵後的淨額超過了所轉讓的對價、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購買方先前在被購買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總額,超出的差額立即作為購買利得計入損益。

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可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並在逐筆交易基礎上選擇所採用的計量基礎。

當本集團在企業合併中轉讓的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安排而產生的資產或負債,該或有對價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並作為企業合併中轉讓的對價的一部分。符合計量期間調整條件的或有對價的重大公允價值變動予以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是指源自在「計量期間」(計量期間自購買日起不得超過一年)獲得的關於購買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的額外信息的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條件的或有對價的後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有對價的分類結果。劃歸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得在後續報告日予以重新計量,且其後續結算在權益中核算。劃歸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在後續報告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且相關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當企業合併分階段完成時,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在收購日(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重新計量為公允價值,由此產生的損益(如有)視情況確認為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在收購日之前,由被收購方的權益產生的金額,先前已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計量,將按照集團直接處置先前持有的權益所需的相同基礎進行會計處理。

如果在發生企業合併的報告期末,企業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對那些尚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報告臨時金額。在計量期間(參見上文),本集團調整臨時金額或確認額外的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獲取的關於購買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的新信息(即如果已知這些新信息將對購買日已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商譽

因業務收購產生的商譽乃按於業務收購日期確定的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將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中受益的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反映商譽用於內部管理監察的最低水準且不得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跡象表明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減值測試。就報告的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則與該報告期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有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價值,則減值損失首先減少該單位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價值,其後以該單位(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各資產的賬面價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

在處置有關的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內的任何現金產出單元時,商譽的可歸屬金額列入處置損益金額的確定。當集團處理現金產出單元(或在一群現金產出單元中的),商譽處理的數量來衡量的基礎上操作的相對價值(或現金產出單元)處理和部分現金產出單元(或群產生現金的單位)保留。

本集團對於取得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時產生的商譽的會計政策參如下文。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集團對其實施重大影響。重大影響是指參與決定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營企業是指共同控制一項安排的參與方對該項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約定分享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並且僅在對相關活動的決策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會計納入本綜合財務報表。對採用權益法計量的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財務狀況，將對相似情形下的交易和事項採取與本集團相同的會計政策。根據權益法，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除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外，聯營企業／合營企業的淨資產變動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變動。如果本集團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損失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在進一步損失中所佔的份額。額外損失僅在本集團發生的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進行的支付範圍內進行確認。

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自被投資者成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日起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取得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被投資者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的賬面金額內）。如果本集團在此類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而且在重新評估後亦是如此，則超出的金額會在取得該項投資的當期立即計入損益。

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的利益可能受到損害。當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將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價值（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減去處置成本）與其賬面價值進行比較，以測試作為單一資產的資產減值。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未分配至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構成投資賬面金額的一部分。如果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減值損失的任何轉回。

當本集團對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不再施加重大影響時，視作集團對被投資方所有權益的處置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本集團保留在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且所保留的權益是一項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所保留的權益，且該公允價值被視為其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進行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在確定處置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時，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金額與任何保留的權益及處置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部分權益的任何收入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納入其中。此外，本集團採用如同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適用的基礎核算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相關的全部金額。因此，如果此前被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利得或損失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被重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在處置或部分處置相關聯營或合營企業時將此項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一項重分類調整）。

當本集團減少其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所有者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本集團將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此次減少所有者權益相關的利得或損失部分重分類至損益（如果此項利得或損失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至損益）。

當某集團主體與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此類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將僅按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份額，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源於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義務時（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義務系指單獨的貨品及服務（或貨品或服務組合）或一系列基本相同的單獨貨品或服務。

如果滿足以下標準之一，則滿足相關履約義務是在一定期間內提供的並在一定期間內對收入加以確認：

- 客戶在企業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企業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或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單獨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予以確認。

合同資產，是指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相反地，應收款項是指本集團擁有無條件的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即該權利僅取決於時間流逝的因素。

合同負債，是指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向客戶轉讓商品的義務。

同一合同相關的合同負債與合同資產將以淨額在當期確認。

包含多項履約義務的合同（包括交易價格的分配）

對於包含多項履約義務的合同，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日按照各單項履約義務所承諾服務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分配折扣和可變對價除外）。

基於各項履約義務的可區分商品的單獨售價在合同開始日確定。本集團在類似環境下向類似客戶單獨銷售商品的價格，是確定該商品單獨售價的最佳證據。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的，本集團使用適當技術估計其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以反映本集團預期向客戶轉讓商品而有權獲取的對價。

在一定期間內確認收入：衡量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產出法

產出法

本集團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按照產出法進行計量，該法是根據直接計量已向客戶轉讓的服務的價值相對於合同項下剩餘服務的價值確定履約進度，這最能說明本集團在轉移對服務的控制方面的表現。

可變對價

對於包含可變對價的合同，本集團使用(a)期望值法或(b)最可能發生金額估計其將獲得的對價金額，該選擇取決於哪種方法能夠更好地預測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

包含可變對價的交易價格，應當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新估計計入交易價格的可變對價金額（包括更新對變量考慮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的評估），以反映報告期末的情況以及報告期間的變化情況。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從事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釐定其承諾之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本身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如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委託人。

如本集團之履行義務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的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在將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就為換取另一方安排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確認收益。

合同履約成本

本集團在其業務活動中產生履約成本，如贊助服務。本集團首先根據其他相關準則評估此類成本是否符合資本的確認條件，僅當此類成本滿足以下所有條件時才將其確認為資產：

- (i) 成本直接與本集團能夠明確確定的合同或預期合同有關；
- (ii) 成本產生或增強了本集團資源，這些資源將用於履行（或繼續履行）履約義務；及
- (iii) 成本預計可以收回。

如此確認的資產隨後在與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時攤銷至損益。該資產需進行減值評估。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如果合同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被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同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對於首次應用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企業合併產生的合同，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訂日或收購日評估合同是否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除非合同條款和條件隨後被更改，否則不會重新評估此類合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分攤對價至合同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或一項或多項額外的租賃組成部分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同，本集團根據各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額分攤合同對價。

非租賃組成部分根據其相對獨立價格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離。

作為一項實務變通，當本集團合理預計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不會與組合中的個別租賃產生重大差異，具有相似特徵之租賃以組合方式進行會計處理。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租賃開始日起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建築物／機動車／機器及設備的租賃適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該豁免同樣適用於低價值資產。本集團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額，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收相關租賃激勵；
- 本集團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扣除任何累計折舊以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如果本集團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擁有權，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估計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作為一項單獨的報表項目載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可退還租金押金

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押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核算，並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本集團在租賃期開始日按照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對租賃負債進行初始計量。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如果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本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扣除應收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指數或利率進行初始計量；
- 根據殘值擔保預計本集團支付的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股權，則購股權的行使價；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如果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租賃開始日以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量及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

發生下列情形時，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賃期發生變化或行使一項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種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重新評估日經修改的折現率對修正後的租賃款項進行折現來重新計量。
- 市場租金覆核後，市場租金費率變動引起租賃付款額發生變化，或殘值擔保項下的預計付款額發生變動，在此情況下，採用初始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額，對相關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作為一項單獨的報表項目載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租賃修改

若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一項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該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標的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對價增加的金額與針對擴大租賃範圍的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同的具體情況而對單獨價格作出的任何適當的調整相稱。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租賃修改，本集團於租賃修改生效日根據修改後的租賃期，通過使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對修改後租賃款項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會計處理。當經修改的合同包含一個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基於租賃組成部分的相關單獨價格與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經修改合同中的代價分攤至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中。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與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將與標的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轉移給承租人時，合同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下應收承租人款項於租賃開始日按租賃投資淨額的等值金額確認為應收款項，並使用各租賃內含利率計量。初始直接成本於初始計量時計入租賃投資淨額。利息收入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有關租賃未償還投資淨額的固定定期收益率。

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於協商和安排經營租賃時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根據指數或費率估算經營租賃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並於租賃開始日使用指數或費率將其納入總租賃付款額中。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於產生時確認為收入。

分攤對價至合同組成部分

當合同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同對價分攤至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非租賃組成部分根據其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

可退還租金押金

收到的可退還租金押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會計處理，並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視作額外租賃付款。

租賃修改

(i) 經營租賃

本集團自修改生效之日起將經營租賃修改作為一項新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並將與原始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作為新租賃付款的一部分。

(ii) 融資租賃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本集團將融資租賃的租賃付款額的變化作為租賃變化（而非作為單獨的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如果該變化代表了實質性修改，原租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將被終止確認，使用修訂後的租賃付款按修訂後的折現率折現計算的終止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將在修改日於損益中確認。如果該變化不代表實質性修改，本集團繼續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該賬面值將按修訂後的合同現金流的現值，按相關應收賬款的原折現率折現計算。對賬面值的任何調整將於修改生效日在損益中確認。

售後回租交易

本集團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要求，評估售後回租交易是否構成銷售。

本集團作為買方出租人

對於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為資產出售進行會計處理的資產轉移，本集團作為買方出租人對已轉移資產不予確認，但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確認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與轉移所得額相當的應收款項。

對於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為資產出售進行會計處理的資產轉移，本集團作為買方出租人按照適用準則對資產購買進行會計處理，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照出租人會計要求對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租賃土地和建築物

當本集團支付同時包含租賃土地和建築物要素的物業的所有權權益時，全部對價按初始確認時相對公允價值比例在租賃土地和建築物要素之間進行分配。

當相關付款額能夠可靠進行分配時，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在「使用權資產」中列示。當對價不能在非租賃建築物元素和相關租賃土地的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全部物業將分類為物業，廠房和設備。

外匯

在編製集團中部分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進行折算。在報告年度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按當日的即期匯率重新折算。以公允價值入賬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按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重新折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折算。

對因貨幣性項目的結算和重新折算所引起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為呈列財務信息，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均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集團的列報貨幣。其收入和支出項目均按報告期內平均匯率折算，除非在該期間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按照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在外幣報表折算儲備中累積（視情況歸入非控制性權益）。

因購買境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所購入的可辨認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作為境外經營的資產和負債，並在報告期末按照現行匯率重新折算，產生的匯率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購買、建造或生產的借款費用，直至該資產實質上已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之前均計入該資產的成本。

專項借款在發生符合條件的資產的支出之前用作暫時性投資而取得的投資收入，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費用在其發生的當期計入損益。

政府補助

除非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滿足接受政府補助的條件且會收到該補助，否則不確認該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年度內按照系統標準來確認為損益，作為本集團對確認為支出的相關成本的補償。特別地，以本集團應當購買、建造或取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益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作為對已產生的支出或損失的補償、或是為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援，而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在經濟利益確定可流入的年度確認為損益。

職工福利

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支出指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建立的僱員社會福利系統的付款，包括社保、住房公積金和其他社保繳費。本集團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按月繳納各種費用，繳納費用在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該費用的年度確認為損益。本集團繳納費用的責任限於報告年度內支付的費用。

退休金計劃及年金計劃供款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付款界定為退休金計劃及年金計劃之供款作開支列示。本集團的員工享有省、市政府支持的各種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每月按政府機構規定繳費基數的一定比例向這些退休福利計劃做出供款，所繳費用由政府機構按規定統籌和支付給退休員工，以上退休福利計劃並無沒收相關供款。除上述退休福利計劃外，部分員工還參加了企業年金計劃。由本集團按約定的繳費基數和比例繳費。企業年金供款中因員工離職而未歸屬於其個人的企業年金繳費部分，並不用於抵消現有供款，而是轉入企業年金計劃的公共賬戶，經公司履行審批程序後分配給參加企業年金計劃的員工。

退休福利支出及辭退福利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付款界定為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作開支列示。

對於設定受益計劃，其成本使用預計單位成本給付法予以確定，並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精算估值。包括精算損益、資產最高限額變化的影響（如適用）和計劃資產回報率（不包括利息）在內的重新計量及時反映至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並於發生期間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重新計量會隨即反映至未分配利潤，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前期服務成本在計劃修改或縮減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結算產生的損益則於結算時予以確認。確定前期服務成本或結算損益時，主體使用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和精算假設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額，以反映該計劃下提供的收益和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之前及之後的計劃資產，無需考慮資產上限（即以計劃退款或減少計劃未來供款形式獲得的任何經濟利益的現值）的影響。

淨利息乃通過將期初折現率用於設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額進行計算。然而，若本集團在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之前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額，則本集團將使用該計劃下提供的收益，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後的計劃資產，以及用於重新計量該設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額的折現率，確認於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後的年度報告期剩餘利息淨額，並考慮由於供款或福利給付導致的期間內設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額的任何變化。

設定受益成本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以及縮減和結算損益）；
- 利息費用或收入淨額；及
- 重新計量。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退休福利義務代表本集團設定受益計劃中的實際赤字或盈餘。計算得出的任何盈餘均限於以計劃退款或減少計劃未來供款形式獲得的任何經濟利益的現值。

員工或協力廠商作出的任意供款於向該計劃供款時減少服務成本。

當該計劃的正式條款規定將有員工或協力廠商供款時，會計處理取決於這些供款是否與服務相關，如下所示：

- 若供款與服務無關（例如，需要供款以減少計劃資產損失或精算損失引起的赤字），則將其反映至重新計量的設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額中。
- 若供款與服務相關，則降低服務成本。對於取決於服務年限的供款額，實體通過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70段要求的受益總額的歸因方法將供款歸於服務期間以降低服務成本。

辭退福利負債在本集團實體不能撤回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或確認任何相關重組費用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短期及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短期職工福利於職工提供服務時，按為換取該項服務而預期支付之福利的非折讓現金額確認。所有的短期職工福利確認為一項費用，除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內容要求或者允許該福利計入某一資產成本的情況以外。

有關工資及薪金、年假、病假在扣除已經支付的金額後確認為一項負債並計入僱員福利。

以其他長期職工福利確認的負債按預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預期未來現金流出將由集團根據員工在截至報告日前所提供的服務確定。由於服務成本、利息和重新計量引起的負債賬面價值的變動，被確認為損益，除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內容要求或者允許其計入某一資產成本的情況以外。

補充福利義務於各報告期末之負債由獨立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負債。此負債金額為折算僱員即期及過往期間服務所得日後福利之金額，折算率為與相關負責年期相近之人民幣國債收益率。所有精算損益須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立即確認，確保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淨退休福利資產或負債能反映有關計劃盈虧的全部價值。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授予員工的購股權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實施一項股票期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形式獲得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視為權益工具之考慮（權益結算交易）。

向僱員和其他提供類似服務者的權益結算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在授予日確定的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不考慮所有的非市場性授予條件，其支付乃按直線法於歸屬期，基於集團對最終將會授予之權益工具的估計，並相應增加股本（股份支付儲備）。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性授予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預期授予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對原估計修訂的影響（如有）確認當期損益，如累積費用反映修訂後的估計，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於授予日立即可行權的股份期權，其公允價值立即計入當期損益。

當行使購股權時，先前確認於購股權儲備之金額將轉入資本公積。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到期日仍未行使時，先前確認於購股權儲備之金額將轉入資本公積。

稅項

所得稅費用代表即期與遞延所得稅費用的總和。

當期應付的稅費以年度的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綜合利潤表內呈報的利潤不同，其原因為應於其他年度內應課稅或可抵扣的收入項目或支出以及從不課稅或不可抵免的項目所導致。本集團當期的所得稅負債按照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照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時使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按全部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在很可能取得能利用可抵免暫時性差異來抵扣應課稅利潤的範圍內確認。如果初步確認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資產和負債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既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也不影響會計利潤，並且在交易時未產生相等的應納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不予確認。此外，如果暫時性差異是在商譽的初始確認下產生的，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子公司及聯營企業的投資和合營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的轉回及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與該等投資和權益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只在能夠取得充足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暫時性差異且該暫時性差異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將轉回的情況下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在報告期末進行審查，在不再可能有充足應課稅利潤來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按照預計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年度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方式所導致的納稅後果。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當期或遞延稅項確認為損益，但遞延所得稅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相關項目除外，在這種情況下，當期和遞延稅項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當期所得稅以及遞延所得稅在企業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中產生，所得稅的影響也包含於合併的會計核算中。

物業及設備

除了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包括租賃土地（金融租賃）和為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其他經營目的而持有的建築物。該物業和設備按照成本減去累積折舊和累積減值損失（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用於生產、供給或行政用途的在建工程按照成本減去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列賬。成本包括專業人員費用，以及符合條件的資產，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予以資本化的借款費用。當完成並達到可使用狀態時，該等資產會被列入合適的物業及設備類別中。該等資產按照其他資產相同的準則，在資產達到其可使用狀態時開始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按直線法在估計使用壽命內通過對物業及設備成本減去殘值後的價值進行減計以確認折舊。在每個報告期末覆核預估的使用年限，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及其在預期的基礎上產生變化導致的影響。

物業及設備專案在處置時或在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能產生未來收益的情況下終止確認。物業及設備專案的處置或報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按照資產的出售所得款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確認為損益。

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殘值率及使用壽命如下：

類別	預計殘值率	使用壽命
土地和建築物	3至5%	30至40年
傢俱、裝置及設備	3至10%	5至11年
交通運輸設備	3至10%	5至8年
電子設備	3至10%	3至5年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15%	18至25年
租賃資產改良支出	無	剩餘使用期限和租賃期孰短

日後業主自用的在建樓宇

倘在建樓宇作生產或作行政用途，興建期間就預付租賃款項的攤銷列作在建樓宇成本一部分。在建樓宇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列賬。樓宇於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即於樓宇達致按管理層擬定方式運作所需地點及狀況時）。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持有以用來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照成本減去之後的累積折舊和累積減值損失列示。

投資物業乃對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0年及考慮其估計殘值3%-5%之後使用直線法折舊。按直線法在投資物業的估計使用壽命內，通過對其成本減去預計殘值後的價值來進行減計確認折舊。

當投資物業在處置或永久退出使用後及其處置不能再取得未來經濟收益的情況下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按照該資產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在該項目終止確認年度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按照成本減去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有限壽命的無形資產在其預計的使用壽命內按照直線法攤銷。公司於每個報告期末對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變更處理。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按照成本減去之後的累積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區別於商譽，分開確認，按照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初始確認(視為該無形資產的成本)。

在初始確認後，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有限壽命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損失計算，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也按此方法計量。

無形資產的終止確認

無形資產在被處置，或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流入時，對其進行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按照該資產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在該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確認為損益。

商譽以外的物業和設備，使用權資產，合同成本及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覆核其物業和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確定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及於子公司的投資以確定是否存任何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已發生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不確定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和未使用的無形資產會在每年底及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和設備，使用權資產和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單獨估計的，如果無法估計單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

此外，本集團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公司資產會發生減值。若跡象表明會發生減值，當可以確定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公司資產也分配至單個現金產出單元，或將公司資產按能識別的合理且一致的基礎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在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資本化為合同成本的資產的減值損失之前，本集團根據適用標準評估和確認與相關合同相關的其他資產的任何減值損失。資本化為合同成本的資產的減值損失(如有)確認為賬面金額超過集團以相關商品或服務換取的金額減去直接提供商品或服務未被計入費用的相關成本。資本化為合同成本的資產計入其所屬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金額，以評估該現金產出單元的減值。

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如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金額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於無法合理一致分配至現金產生單元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比較一組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價值，包括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元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價值，以及該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損失時，減值損失乃先減去任何商譽(如有)的賬面價值，隨後就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按比例攤分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價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倘可計量)、使用價值(倘可釐定)及零三者中的最高值。已分配至資產的減值損失會按比例分配至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內的其他資產。減值損失實時於損益確認，除非相關資產以另一標準的重新估值方式進行，在這種情況下，減值損失被視為在該標準下的重估減值。

如果減值損失隨後轉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的賬面金額增加至其修改後的估計可回收金額，但是賬面金額的增加不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確認減值損失而釐定的賬面金額。轉回的減值立即確認為損益。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孰低者列示。存貨成本以先進先出法確定。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活動中，以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合同履約成本和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

預計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擁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項義務，且金額能可靠估計，集團將會確認預計負債。

確認為預計負債的金額是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考慮到風險和不確定性，以解決目前的義務在每個報告期的最佳估計。用現金流量計量來確定預計負債時，其賬面價值為現金流量的現值(如果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是重要的)。

當清償預計負債所需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將可從協力廠商收回時，如其實際確信將會收到還款且應收款項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為金融工具合同當事方的時候，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除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始計量的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應收賬款，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初始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外)以其公允價值加上或減去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取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立即確認為損益。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壽命內，對預計未來現金收支(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到的費用和積分、交易成本和其他溢價或折扣)進行準確貼現的利率，或者適當，期限較短，以賬面淨值進行初始確認。

本集團正常經營活動中收取的利息確認為收入。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符合下述條件的金融資產後續按攤餘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以及
- 金融資產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符合下述條件的金融資產後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出售及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以及
- 金融資產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但是，倘該股權投資既非交易性金融資產，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所適用之企業合併收購方確認的或有對價，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確認金融資產之日，本集團必須對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進行期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符合下述條件的金融資產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 該資產主要用於近期內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它是集團共同管理的已確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具有近期實際的短期獲利模式；或
- 它是一種未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指定原來以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如果這樣做可以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餘成本和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對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後續計量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進行確認。

利息收入的計算方法是將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除了金融資產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情況（見下文）。對於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通過將實際利率乘以下一報告期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來確認利息收入。如果信用受損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有所改善，即金融資產不再信用受損，則在確定該資產不再信用受損後的報告期初，將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以確認利息收入。

(ii)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益產生的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賬面價值的後續變動，以及外匯利得和損失於損益中確認。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價值的所有其他變化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標項下。在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的賬面價值的情況下，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而相應的調整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該等債務工具終止確認時，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確認的利得或損失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iii)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中累計；並且不進行減值評估。處置股權投資時，累計收益或損失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將轉撥至留存收益。

除非股息明確表明收回部分投資成本的，否則，確定本集團有權收取股息時，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損益中的「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排列項。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未滿足按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標準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中，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損失計入損益。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損失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單項。

金融資產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對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和墊款，其他貸款和應收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向客戶提供的存展融資墊款，應收賬款，拆出資金，存放其他銀行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以及其他項目（租賃應收款，合同資產，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進行減值測試。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更新，反映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化。

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拖欠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代表金融工具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拖欠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是根據本集團的歷史損失情況結合當前及預期的貸款人的情況、宏觀經濟情況進行調整。

本集團通常就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的應收賬款確認使用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為測量預期信用損失，應收賬款依據信用風險進行分組。本集團統一使用經過適當賬齡分組的減值矩陣評估減值比例等級。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與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同的方式計量損失準備，除非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出現重大增長，則本集團確認使用期的預期信用風險。對是否應該確認使用期的預期信用風險評估基於自初始確認起可能出現違約的重大增長或違約風險。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為評估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對比截至報告日止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和截至初始確認日止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評估時，本集團認為所有定量和定性信息均合理可用，包括無須付出不必要代價或努力而獲得的歷史經驗及前瞻性信息。

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特別考慮以下信息：

- 對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的內部信用風險級次顯著下調，或內部用於評估信用風險的行為評分顯著下降；
- 債務人或債項的外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
- 作為債務抵押的擔保物價值顯著變化，可能降低債務人按合同規定期限還款的經濟動機，或影響發生違約的概率；例如，若因質押證券的價值下跌而導致債務人的履約保障能力弱化，債務人無法在合理時間內按照合同約定補充擔保物或將有更大的動機拖欠債務；
- 債務人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可能導致債務人的償債能力發生顯著變化；
- 利息或本金的逾期信息；
- 特定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預計存續期的類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外部市場指標發生顯著變化；例如：債務人的信用利差、針對債務人的信用違約互換價格或與債務人相關的其他市場信息；
- 擔保人所提供的信用支援質量的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化，可能降低債務人按合同約定期限還款的經濟動機；例如，若擔保人不再向債務人提供財務支援而導致後者將面

臨破產或破產管理，或導致該債務人有限支付經營所需款項（如薪資和關鍵供貨商款項），而將金融負債的支付義務排在較低優先級，導致這些負債違約發生的概率增加；

- 對於證券化中發行的債權，其信用增級或支持的質量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可能導致相關次級權益吸收預期信用損失的能力降低。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推測自合同規定付款逾期30天，則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儘管如此，如果債務工具在報告日期確認的信用風險較低，則本集團仍假定該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滿足下列條件時，確認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為較低：i) 違約風險較低，ii) 借款人於近期有足夠能力能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以及ii) 長期來看，經濟和業務條件的不利變化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債務人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根據全球理解定義，當債務工具具有「投資級別」的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級時，本集團認為該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較低。

對於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企業將其成為做出不可撤銷承諾的一方之日作為減值評估的初始確認日。在評估一項貸款承諾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與貸款承諾相關的貸款發生違約的風險變化情況；就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來說，本集團考慮特定債務人合同違約的風險變化情況。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這些標準，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金額逾期之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對於內部信貸風險管理，本集團認為，當從內部發現或從外部獲得的信息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全額支付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時，會發生違約事件（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無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認為如果金融工具逾期90天，則已發生違約。

(iii) 信用受損金融資產

當一個或多個違約事件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即為信用受損。金融資產信用受損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借款人的貸款人已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不會以其他方式考慮的特許權；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金融重組；或
- (e) 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務困難而消失。

(iv) 核銷政策

當有信息表明交易對手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沒有實際收回的可能性時，集團將核銷一項金融資產。例如，當交易對手已被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根據集團的追回程序，核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強制執行活動的制約，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考慮法律建議。核銷構成撤銷承認事件。任何後續追回款項均計入損益。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與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針對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基於歷史數據結合前瞻性信息調整後的結果。預計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了一個無偏和概率加權的金額，該金額以發生違約的相應風險作為權重確定。

通常，預期信用損失預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規定產生的所有合約現金流及本集團預計接收的所有現金流之差，於初始確認時按實際利率貼現。對於租賃應收款，用於確定預期信用損失的現金流量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計量租賃應收款中所使用的現金流量相同。

對於財務擔保合同，只有在債務人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才會按照被擔保工具的條款進行支付。因此，預期損失為就該持有人發生的信用損失向其做出賠付的預計付款額，減去本集團預期向該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額之間差額的現值。

對於未提用的貸款承諾，預期信用損失為在貸款承諾持有人提用相應貸款的情況下，本集團應收取的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

對於無法確定實際利率的財務擔保合同或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採用的折現率反映針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及特定於該現金流量的風險的當前市場評估，前提是僅當此類風險通過調整折現率（而非調整折現的資金短缺）予以考慮。

如果預期信用損失是組合計提的，或者是個別計提的證據可能還不可用的情況下，金融工具按以下基礎進行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
- 過期狀態；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和行業；
- 外部信用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對集團進行審查，以確保每個集團的組成部分繼續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用受損，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

對於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損失撥備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確定的損失撥備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減（酌情而定）擔保期間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之間孰高計量。

對於未提取的貸款承諾，損失準備金是以下兩者之間差額的現值：

- (a) 如果貸款承諾持有人提取貸款，則支付給集團的合同現金流；以及
- (b) 如果貸款被提取，本集團預計將收到的現金流。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外，本集團通過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在損益中確認其減值利得和損失（但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應收款，其他應收款和預付款，貸款和墊款，其他貸款和應收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拆出資金，存放交易所款項，清算結算資金，存放中央銀行和其他銀行款項除外，這些金融工具的相應調整通過一個損失撥備賬戶確認）。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在不減少這些債務工具賬面價值的情況下，損失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該金額指與累計損失撥備相關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的變動。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在金融資產現金流的合同權利到期時，或將金融資產和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回報轉移給其他實體時，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既不轉移也不保留實質上所有的所有權風險和報酬，並且繼續控制所轉移的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在資產中的保留權益以及其可能必須支付的金額的相關負債。如果本集團沒有實質性轉移或保留風險及所有者報酬，並繼續控制已轉移的資產，本集團將確認在資產中保留權益，並以可能需要支付的金額確認對應負債。如果本集團對已轉移的金融資產實質性保留所有風險及所有者報酬，本集團將繼續將其確認為金融資產，並同時將收益確認為抵押借款。

在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收到和應收對價之和之間的差額計入損益。

在終止確認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時，以前累計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的累積利得或損失將重新分類為損益。

在終止確認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先前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利得或損失不重新分類為損益，而是轉入留存利潤。

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

負債和權益的分類

集團簽發的債券與權益工具根據合同協議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與權益的定義區分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證明權益工具持有人享有主體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利益的合同。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照收到的價款，抵減直接的成本進行初始確認

回購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中進行確認和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的利得或損失不計入損益。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收購人企業合併中的或有對價，(ii)交易性持有或(iii)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為交易性金融負債：

- 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内回購；
- 初始確認時即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資產組合進行管理；或
- 屬於未被指定的、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在下列情況下，除交易性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可能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低原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
- 金融負債為金融資產組或金融負債組或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組的組成部分，並根據本集團的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而分組數據則由內部按上述基準提供；或
- 金融負債為包含一種或以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的組成部分，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於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化而導致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化的金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會造成或擴大對於損益的會計錯配。對於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負債，如可轉換貸款票據，在確定其他全面收益中列報的金額時，不包括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隨後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相反，在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將其轉移至留存利潤。

以攤餘成本法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客戶存款、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應付債券、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非實質性修改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支付和應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對不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進行非實質性修改的，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按照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量現值，按照金融負債原實際利率折現計算。已發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調整為已修改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並在剩餘期限內攤銷。金融負債賬面金額的任何調整在修改之日於損益中確認。

複合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債券之組成部分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將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另一項財務資產交換本集團固定數目之權益工具方式結清之兌換選擇權乃分類為權益工具。

於發行日，債務部分和衍生部分都以公允價值確認。在後續期間，可轉換貸款票據的債務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該衍生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公允價值變化於損益中確認。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選擇權是由複合工具整體公平值扣除負債部分的金額所釐定，並扣除所得稅影響後予以確認並計入權益，隨後不可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之換股選擇權將保留於權益，直至轉換選擇權獲行使，在此情況下，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及股本。倘轉換選擇權於可換股票據到期日尚未行使，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撥至未分配利潤。並無收益或虧損於轉換或轉換選擇權到期時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轉換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乃按所得款項總額之分配比例撥入負債及權益部分。與權益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直接在權益內扣除。與負債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則列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於可換股期間內採用實際利息法攤銷。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重估至其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由此而產生的損益實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衍生工具被指定和有效作為對沖工具，在這種情況下，識別的利潤或損失的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

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

包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主機的混合合同中嵌入的衍生工具不分開。整個混合合同被分類並隨後整體計量為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視情況而定）。

非衍生主合同中嵌入的衍生工具不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當它們滿足衍生工具的定義時，它們的風險和特徵與主合同的風險和特徵不密切相關，並且主合同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時，它們被視為單獨的衍生工具。

一般而言，區別於主合同的單一工具中的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單一混合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處理，除非該等衍生工具與各種風險敞口相關且相互分離和相互獨立。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且僅當本集團當前具有可執行的法定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時，同時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才能相互抵銷，抵銷後的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繼續確認（倘不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相應的負債計入「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照協議返售的金融資產按合適情況記錄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買賣價格差額在協議期內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根據協議買入及承諾將於未來某確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買入該等資產所支付的成本，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作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列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根據協議承諾將於未來某確定日期回購的已售出的金融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終止確認。出售該等資產所得的款項，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作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列示。

套期會計

本集團指定部分衍生工具和境外銀行借款為境外經營現金流量套期或淨投資套期。

在套期關係開始時，本集團對套期關係有正式指定，並準備了關於套期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套期策略的正式書面檔。且在套期開始以及之後的持續期間，本集團記錄了運用於套期關係中的套期工具在抵銷被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的變動方面是否高度有效。

套期關係和有效性評估

對於套期有效性評估，本集團考慮套期工具在抵銷被套期風險引起的被套期項目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時是否有效，即套期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認定套期關係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不佔主導地位；和
- 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等於本集團實際套期的被套期項目數量與對其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實際數量之比。

套期關係因套期比率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該套期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沒有改變的，本集團對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進行調整（即再平衡）直至再次滿足標準。

現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條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的變動屬於有效套期的部分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計入現金流量套期儲備標題項下，但不超過自套期開始日套期項目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與無效套期相關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損益，並計入「其他利得和損失」排列項。

原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計入權益的金額將在該套期項目影響損益的相同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計入已確認套期項目相同的排列項下。但是，如果被套期預期交易的結果確認了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計入權益的利得或損失自權益轉出並計入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初始計量成本中。該轉換不會影響其他全面收益。另外，如果本集團預計累計計入現金流量套期儲備中的部分或全部損失在將來不能收回，該金額將直接重分類至損益。

境外經營淨投資套期

境外經營淨投資套期記賬方式與現金流量套期相似。套期工具有效套期部分的收益和損失，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積累在外幣折算儲備下。無效部分的收益或虧損會立刻在損益中得到確認，並計入「其他利得和損失」排列項。

本集團處置境外業務時，在外幣折算儲備中累計的有效套期部分收益或虧損會轉出在損益確認。

套期會計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只有在套期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合格標準(重新平衡後，如適用)時，才會前瞻性地終止套期會計。這包括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的情況。終止對沖會計可以影響整個對沖關係，也可以只影響其中的一部分(在這種情況下，對沖會計會繼續對沖關係的其餘部分)。

對於現金流量套期，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計入權益(當時仍屬於權益)的任何利得或損失於預期交易中最終於損益中確認時予以確認。如果預期交易不會發生，則將累計計入權益的利得或損失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融出證券

本集團將自身持有的證券協議出借給客戶，該協議下需償付的現金抵押餘額與產生的應計利息歸類為「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本集團借給客戶但不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相關證券則計入相關金融資產。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要求簽發人當特定債務人不能到期償債，按照債務工具條款給發生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同。承兌包括由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票據作出兌付承諾。承兌列作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交易並披露作或有負債及承諾。

由集團主體簽發的財務擔保合同按其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按下列兩項金額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同除外：

-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確定的合同義務金額；以及
- 初始確認金額減去(如適當)根據收入確認政策而確認的累計攤銷額。

本集團子公司海通銀行發佈的財務擔保合同通常附帶固定到期日及定期費用，該費用通常按季預收。此收費金額基於對手風險、擔保金額大小、合同期限而變化。因此於起保日本集團子公司海通銀行發佈的財務擔保合同，其公允價值等於收到的初始費用(該費用按發生期間於損益表中確認)。後續定期收費按發生期間於損益表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短期流動性強的投資，該類投資可立即轉化為確定金額的現金，轉化時可面臨的損失風險較小，且到期日較短（一般自購入日起三個月內），減去需立即支付的銀行透支款項，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必要組成部分。

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和銀行存款餘額由庫存現金和銀行現金組成，包括不限定用途的定期存款。

4. 評估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及重大會計判斷

在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要求本公司的董事對於無法從其他來源清楚得知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作出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假設以歷史經驗和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集團對估計和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覆核。如果變更僅影響當期，對會計估計的變更要在修改估計的當期作出確認，如果影響當期和未來期間，要在變更的當期和未來期間都作出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本集團定期覆核應收融資租賃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估計這些金融資產和融資租賃應收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以資產的賬面金額和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量，並考慮這些金融資產和融資租賃應收款的預期未來信用損失。信用風險評估涉及高度的估計和不確定性。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高於預期時，可能出現重大減值損失或減值損失的重大轉回。

在應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會計要求時，需要以下重要判斷：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時，資產將進入第2階段。在評估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了定性和定量的合理和可支援的前瞻性信息。更多詳情請參考附註73。

使用的模型和假設

本集團採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設來評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通過判斷來確定每類金融資產的最適用模型，以及確定這些模型所適用的假設，包括信用風險的關鍵驅動因素相關的假設。更多關於預期信用損失的細節請見附註73。

前瞻性信息

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這些信息基於對不同經濟驅動因素的未來走勢的假設，以及這些經濟驅動因素如何相互影響的假設。更多關於預期信用損失的細節詳見附註73。

違約率

違約率是預期信用風險的重要輸入值。違約率是對未來一定時期內發生違約的可能性的估計，其計算涉及歷史數據、假設和對未來情況的預期。更多關於預期信用損失的細節詳見附註73。

違約損失率

違約損失率是對違約產生的損失的估計。它基於合同現金流與借款人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異，且考慮了抵押品產生的現金流和整體信用增級。更多關於預期信用損失的細節詳見附註7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運用估值方法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方法包括參照在市場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買賣意願的經濟主體之間進行公平交易時確定的交易價格，參考市場上另一類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運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等進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然而，當可觀察市場信息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觀察信息作出估計。

商譽減值

確定商譽是否減值，要求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使用價值的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從現金產出單元所取得的未來現金流量及用以計算現值的適當的貼現率。如果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導致重大減值損失。計算可收回金額的詳細情況於附註24披露。

委託人和代理人的考慮

本集團子公司從事商品貿易，本集團考慮了諸如本集團承擔提供貨物的主要責任、承擔存貨風險等特徵，認為在將貨物轉移給客戶之前，本集團擁有對該商品的控制權，因此在這類交易中，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

所得稅

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業務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當這些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始估計金額出現差異時，該等差異將影響釐定稅項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金融資產分類之釐定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是否約定了償付本息的特定現金流量日期，以及業務模式測試的結果。

本集團確認業務模式的層級，該層級反映如何對金融資產組進行管理，以達到特定業務目標。該評估涵蓋能夠反映所有相關證據的判斷，包括如何評估和計量資產績效、影響資產績效的風險、以及如何管理資產及資產管理人員如何得到補償。集團通過監控提前終止確認的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來瞭解其處置的原因，以及這些原因是否與持有資產的業務目標保持一致。監控是集團持續評估其存續部分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否仍然適用的一部分，以及如果不再適用，是否需要更改其業務模式且相應改變其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評估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時，存在以下主要判斷：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導致在存續期內的金額發生變動；利息是否僅包括與在特定期間持有金融資產相關的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以及成本和利潤的對價。

合併範圍確定

本集團對於被投資實體是否存在控制的判斷通常需要綜合考慮相關的事實和情況，在評估控制時，需要考慮：(a)投資者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b)因參與被投資者的活動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c)以及通過對被投資者行使權力有能力影響所得到的回報的金額。如果與評估控制的三個標準相關的事實和假設發生變化，集團會就是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構成控制做出評估。

對於集團擔任管理人或持有的結構性主體，集團評估其持有的份額，考慮報酬，增信以及其他利益在內的整體投資是否明顯增加這些結構性主體帶來的可變回報的暴露，從而表明集團是作為主要責任人。如果集團擔任主要責任人的角色，則需要將這些結構性主體納入合併範圍。合併與未合併的結構化實體詳見綜合財務報告附註68和附註69。

5. 分部報告

為作出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董事會（作為首席營運決策者）報告的信息主要集中於由本集團銷售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經營分部是指公司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1)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2)首席營運決策者能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3)公司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信息。如果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存在相似經濟特徵且同時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經營方式，可以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根據公司戰略規劃及內部管理要求，公司確定六大經營分部：財富管理、投資銀行、資產管理、交易及機構、融資租賃及其他。公司報告分部劃分與經營分部一致。

分部信息按照各分部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報告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量標準進行計量，這些標準與編製綜合財務資料時的會計和計量標準一致。

具體來說，本集團經營分部如下：

- (1) 財富管理分部：主要向零售及高淨值客戶提供綜合的金融服務和投資解決方案，提供的服務包括證券及期貨經紀服務、投資顧問服務、財富管理服務、以及向客戶提供融資融券、股票質押等融資類業務服務；
- (2) 投資銀行分部：主要向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股票資本市場和債券資本市場融資活動的保薦和承銷服務，為企業客戶的收購兼併、資產重組等提供財務顧問服務，同時提供新三板服務；
- (3) 資產管理分部：主要向個人、企業和機構客戶提供綜合的多元產品投資管理服務，提供的服務包括資產管理、基金管理和股權投資服務；
- (4) 交易及機構分部：主要向全球機構投資者提供全球主要金融市場的股票銷售交易、大宗經紀、股票借貸、全球主要市場的股票研究。亦為世界各地主要交易所的固定收益產品、貨幣及商品產品、期貨及期權、及衍生品提供市場製作服務；

(5) 融資租賃分部：主要向個人、企業和政府提供创新型金融服務解決方案，提供的服務包括融資租賃、經營租賃、委託貸款和相關諮詢服務；

(6) 其他分部：為機構客戶提供其他綜合性金融及信息服務，提供的服務包括倉單服務等。

分部利潤／虧損指各分部在未經分配所得稅支出前所賺得的利潤／所錄得的虧損。該等計算乃為資源配置及評估業績而報告予首席營運決策者。

經營和可報告分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財富 管理分部	投資 銀行分部	資產 管理分部	交易及 機構分部	融資 租賃分部	其他分部	合計
分部收益及業績							
收入	9,279,204	1,878,405	1,705,723	4,318,083	5,039,339	185,592	22,406,346
其他收入及收益	6,280	4,009	31,831	(33,326)	1,017,352	1,986,926	3,013,072
分部收入	9,285,484	1,882,414	1,737,554	4,284,757	6,056,691	2,172,518	25,419,418
分部支出	(7,626,348)	(1,770,204)	(967,879)	(7,480,608)	(4,563,049)	(2,219,676)	(24,627,764)
分部業績	1,659,136	112,210	769,675	(3,195,851)	1,493,642	(47,158)	791,654
應佔聯營企業業績	—	—	380,008	(262,852)	—	—	117,156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659,136	112,210	1,149,683	(3,458,703)	1,493,642	(47,158)	908,810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財富 管理分部	投資 銀行分部	資產 管理分部	交易及 機構分部	融資 租賃分部	其他分部	合計
分部收益及業績							
收入	10,737,200	3,619,186	1,498,834	7,409,818	5,487,766	(43,001)	28,709,80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81,724	128,879	184,246	192,972	1,331,621	5,847,820	7,867,262
分部收入	10,918,924	3,748,065	1,683,080	7,602,790	6,819,387	5,804,819	36,577,065
分部支出	(8,435,764)	(2,384,951)	(1,124,374)	(7,445,016)	(5,421,224)	(5,939,786)	(30,751,115)
分部業績	2,483,160	1,363,114	558,706	157,774	1,398,163	(134,967)	5,825,950
應佔聯營企業業績	—	—	403,279	16,295	—	—	419,574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483,160	1,363,114	961,985	174,069	1,398,163	(134,967)	6,245,524

於2024年9月30日

	財富 管理分部	投資 銀行分部	資產 管理分部	交易及 機構分部	融資 租賃分部	其他分部	合計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214,318,826	8,501,183	12,613,589	332,095,556	111,701,783	2,774,941	682,005,878
權益法項下投資	-	-	2,443,768	5,682,140	-	-	8,125,908
遞延稅項資產							3,105,536
集團資產總額							<u>693,237,322</u>
分部負債	193,195,763	3,036,103	4,539,882	227,014,667	94,603,470	632,409	523,022,294
遞延稅項負債							<u>723,546</u>
集團負債總額							<u>523,745,840</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財富 管理分部	投資 銀行分部	資產 管理分部	交易及 機構分部	融資 租賃分部	其他分部	合計
其他分部信息(金額已經 包括在分部損益中)							
折舊與攤銷費用	473,894	167,385	133,670	235,768	293,137	3,279	1,307,133
資本性支出	141,149	16,693	40,957	250,495	233,776	18,043	701,113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 減值損失	250,427	(16,752)	21,110	467,822	830,540	156,185	1,709,332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	-	26,586	12,843	(3,420)	36,009
	<u>-</u>	<u>-</u>	<u>-</u>	<u>26,586</u>	<u>12,843</u>	<u>(3,420)</u>	<u>36,009</u>

於2023年12月31日

	財富 管理分部	投資 銀行分部	資產 管理分部	交易及 機構分部	融資 租賃分部	其他分部	合計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212,754,874	10,826,870	13,432,440	377,284,003	125,071,640	2,914,225	742,284,052
權益法項下投資	-	-	2,367,565	5,748,061	-	-	8,115,626
遞延稅項資產							4,187,114
集團資產總額							<u>754,586,792</u>
分部負債	171,369,688	4,600,060	5,993,742	290,485,537	105,565,765	937,393	578,952,185
遞延稅項負債							<u>835,048</u>
集團負債總額							<u>579,787,233</u>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財富 管理分部	投資 銀行分部	資產 管理分部	交易及 機構分部	融資 租賃分部	其他分部	合計
其他分部信息(金額已經 包括在分部損益中)							
折舊與攤銷費用	387,293	191,138	133,206	252,952	290,250	8,688	1,263,527
資本性支出	166,668	96,978	50,701	195,161	31,202	105	540,815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 減值損失	382,355	5,422	31,282	16,825	1,029,115	(666)	1,464,333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	-	-	25,494	2,119	27,613

本集團於三個主要地區運營，即中國大陸（代表集團大部分外部客戶收入及非流動資產的地區）、香港及歐洲（集團附屬公司的業務範圍）。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單一客戶向本集團撥備10%以上收入。

6.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4,496,777	5,222,221
承銷費及保薦費收入	1,180,823	2,876,624
資產管理費收入(含基金管理費收入)	1,456,191	1,456,943
財務諮詢顧問費收入	286,646	239,751
其他	55,235	69,567
	<u>7,475,672</u>	<u>9,865,106</u>

與客戶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相關的主要業務類型如下：

(1) 經紀業務

本集團從事代理買賣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在交易完成時點按照成交金額及約定費率確認佣金收入。

(2) 投資銀行業務

本集團從事證券和債券配售、承銷或分承銷業務及結構性產品安排業務，在相關配售、承銷及分承銷或結構性產品安排業務完成時點確認收入；本集團從事證券發行上市保薦業務和企業客戶財務顧問服務，本集團認為作為保薦人或企業顧問的特定合約所承諾的所有服務均相互依存及相互關聯，因此以單一履約義務入賬。

(3) 資產管理業務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負責經營管理多元化、綜合性受託資產並提供投資諮詢服務，由於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委託客戶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因此本集團在履約義務履行期間內根據本集團受託管理資產的資產淨值及約定月均費率確認收入；本集團根據受託資產在業績評價週期的業績狀況可能收取額外的業績報酬，本集團在業績評價週期期末，在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消除、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時，確認業績報酬。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與客戶簽訂的大部分合同的原始預期存續期小於一年。

7. 利息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銀行利息收入	2,770,639	2,970,916
孖展融資客戶墊款的利息收入	2,637,601	3,176,040
貸款及應收款項利息收入	472,803	695,8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006,814	1,363,8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	1,366,430	1,434,214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利息收入	3,761,940	4,168,037
其他利息收入	50,857	67,125
	<u>12,067,084</u>	<u>13,876,025</u>
融資租賃收入	<u>1,088,189</u>	<u>1,276,510</u>

8. 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負債產生的已實現收益淨額	2,293,317	4,456,8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 公允價值變動	(1,514,102)	(1,131,4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產生的股利收入	415,053	204,3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產生的收益淨額	549,401	171,787
其他	31,732	(9,373)
	<u>1,775,401</u>	<u>3,692,162</u>

9.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大宗商品貿易收入	1,963,571	5,843,109
政府補助	362,022	818,979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520,330	447,917
租賃融資服務收入	188,252	502,380
匯兌損失	(333,671)	(234,116)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9,287	38,884
其他	293,281	450,109
	<u>3,013,072</u>	<u>7,867,262</u>

10.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支出	1,952,324	2,216,718
經紀人佣金支出	109,764	132,045
證券承銷、財務顧問等服務支出	65,028	83,371
	<u>2,127,116</u>	<u>2,432,134</u>

11. 利息支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利息支出：		
— 借款	2,334,197	3,072,877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110,783	132,859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21,099	1,969,290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341,385	512,961
— 轉融通支付於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金公司」)	243,854	285,860
— 應付債券和應付短期融資款	4,856,179	5,287,381
— 租賃負債	30,590	34,209
— 其他	605,716	583,758
	<u>10,443,803</u>	<u>11,879,195</u>

12. 折舊和攤銷費用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物業及設備折舊	768,226	738,1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6,191	311,399
投資物業折舊	55,232	44,78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7,484	169,238
	<u>1,307,133</u>	<u>1,263,527</u>

13. 僱員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0))		
薪金、花紅及津貼	3,352,200	4,213,291
年金計劃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912,527	948,809
其他社會福利	384,085	366,025
	<u>4,648,812</u>	<u>5,528,125</u>

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僱員參加中國各地方政府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除參與由中國境內各省市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每月還需按員工薪金的固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同時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合格僱員設立養老金計劃。本集團對養老金計劃的供款計入與之相關的當期損益。

本集團於葡萄牙的附屬公司實行界定福利計劃。於2024年9月30日，精算估值顯示，本集團葡萄牙附屬公司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相當於負債融資水平135.12% (2023年12月31日：131.81%)。於2024年9月30日，有關該計劃的界定福利責任現值及計劃資產公允價值分別為39,530千歐元，相當於人民幣305,720千元 (2023年12月31日：40,050千歐元，相當於人民幣314,761千元) 及53,413千歐元，相當於人民幣413,089千元 (2023年12月31日：52,788千歐元，相當於人民幣414,871千元)。

14.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損失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預期信用損失源自：		
— 應收融資租賃款	336,066	267,265
—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	520,102	626,750
— 孖展融資客戶墊款	234,137	312,213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185	71,441
—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247,483	232,732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607)	18,37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68,670	(107,189)
— 發放貸款及墊款	(3,993)	2,590
—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	308,289	40,158
	<u>1,709,332</u>	<u>1,464,333</u>

1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投資物業	30,509	4,185
其他資產	5,500	23,428
	<u>36,009</u>	<u>27,613</u>

16. 其他支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大宗商品貿易成本	2,015,361	5,820,555
管理費用	2,074,439	2,066,792
稅金及附加	170,802	185,184
其他	94,957	83,657
	<u>4,355,559</u>	<u>8,156,188</u>

17. 所得稅費用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當期稅項	635,374	1,638,793
遞延稅項	485,106	92,349
	<u>1,120,480</u>	<u>1,731,142</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開始稅率為25%。

本集團在香港經營的子公司適用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是就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是根據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2021年12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發佈了支柱二立法模板(全球反稅基侵蝕方案)。根據支柱二立法模板，實際稅率低於15%的低稅收司法權區或須繳納補足稅。本集團海外經營機構所在的部分司法權區於報告期內已實施支柱二立法，上述司法權區的立法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適用豁免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關信息的事實。

適用於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前利潤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對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所得稅前利潤	908,810	6,245,524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227,202	1,561,381
攤分聯營企業業績的影響	(85,411)	(91,685)
不可抵扣稅款支出的稅務影響	703,372	194,808
免繳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232,020)	(988,104)
以前年度所作調整	281	32,577
利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36,098)	(3,430)
稅務虧損或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1,029,387	1,031,609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子公司稅率差異的影響	513,767	(6,014)
所得稅費用	<u>1,120,480</u>	<u>1,731,142</u>

18. 每股收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收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間利潤	(659,452)	4,361,74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收益	(659,452)	4,361,744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股份數目：		
回購股份前股數(千股)	13,064,200	13,064,200
回購股份的影響(千股)	(66,296)	-
已發行股數(千股)	<u>12,997,904</u>	<u>13,064,200</u>
基本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05)	0.33
稀釋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u>(0.05)</u>	<u>0.33</u>

19. 物業及設備

	土地 及建築物	租賃物 改良	電子設備	交通運輸 設備	傢俱、 裝置及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1,565,483	1,096,653	2,091,402	6,874,074	327,662	211,784	22,167,058
期內添置	48,863	34,907	74,111	234,344	5,517	143,032	540,774
期內處置	(4,748)	(92,171)	(183,120)	(14,492)	(34,705)	-	(329,236)
期內轉移	-	43,489	1,732	-	1,023	(46,244)	-
匯兌差額	(2,238)	(2,904)	(2,150)	(75,556)	(1,178)	-	(84,026)
於2024年9月30日	<u>11,607,360</u>	<u>1,079,974</u>	<u>1,981,975</u>	<u>7,018,370</u>	<u>298,319</u>	<u>308,572</u>	<u>22,294,570</u>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1,547,476	800,349	1,407,694	1,474,652	206,590	-	5,436,761
期內折舊	238,893	84,134	210,786	210,708	23,705	-	768,226
期內減少	(881)	(79,890)	(180,817)	(13,832)	(32,900)	-	(308,320)
匯兌差額	(478)	(2,302)	(883)	(17,011)	(887)	-	(21,561)
於2024年9月30日	<u>1,785,010</u>	<u>802,291</u>	<u>1,436,780</u>	<u>1,654,517</u>	<u>196,508</u>	<u>-</u>	<u>5,875,106</u>
減值損失備抵							
於2024年1月1日	30,382	-	4,490	51,391	708	-	86,971
匯兌差額	-	-	(22)	(547)	(3)	-	(572)
於2024年9月30日	<u>30,382</u>	<u>-</u>	<u>4,468</u>	<u>50,844</u>	<u>705</u>	<u>-</u>	<u>86,399</u>
賬面價值							
於2024年9月30日	<u>9,791,968</u>	<u>277,683</u>	<u>540,727</u>	<u>5,313,009</u>	<u>101,106</u>	<u>308,572</u>	<u>16,333,065</u>
於2023年12月31日	<u>9,987,625</u>	<u>296,304</u>	<u>679,218</u>	<u>5,348,031</u>	<u>120,364</u>	<u>211,784</u>	<u>16,643,326</u>

本集團交通運輸設備包括用於開展經營租賃業務的飛機。於2024年9月30日，其成本為人民幣6,396,237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278,279千元）；累計折舊為人民幣1,228,694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70,329千元）；減值損失備抵為人民幣50,844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1,391千元）；飛機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116,69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156,559千元）。

於2024年9月30日，建築物中金額為人民幣26,158千元的土地證及房產產權證有待取得（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7,059千元）。

20.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及房屋	電子設備	交通運輸 設備	其他	總計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2,894,689	804	2,180	2,187	2,899,860
期內添置	216,176	295	308	1,072	217,851
期內減少	(286,279)	–	(168)	(1,239)	(287,686)
匯兌差額	(6,981)	(3)	(9)	44	(6,949)
於2024年9月30日	<u>2,817,605</u>	<u>1,096</u>	<u>2,311</u>	<u>2,064</u>	<u>2,823,076</u>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1,133,301	573	1,180	1,639	1,136,693
期內折舊	310,525	127	404	362	311,418
期內減少	(271,773)	–	(131)	(1,239)	(273,143)
匯兌差額	(4,381)	(1)	(2)	20	(4,364)
於2024年9月30日	<u>1,167,672</u>	<u>699</u>	<u>1,451</u>	<u>782</u>	<u>1,170,604</u>
賬面價值					
於2024年9月30日	<u><u>1,649,933</u></u>	<u><u>397</u></u>	<u><u>860</u></u>	<u><u>1,282</u></u>	<u><u>1,652,472</u></u>
於2023年12月31日	<u><u>1,761,388</u></u>	<u><u>231</u></u>	<u><u>1,000</u></u>	<u><u>548</u></u>	<u><u>1,763,167</u></u>

租賃負債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278,213	319,896
1年至2年	171,120	220,130
2年至5年	366,903	355,289
5年以上	183,769	201,850
	<u>1,000,005</u>	<u>1,097,165</u>
於流動負債項下顯示的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u>278,213</u>	<u>319,896</u>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顯示的12個月以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u><u>721,792</u></u>	<u><u>777,269</u></u>

本集團租賃各種土地和房屋，電子設備，交通運輸設備及其他用於其運營。大多數租賃合同簽訂的租賃期限為1年到40年。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的，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本集團在確定租賃期限和評估不可撤銷的期限長度時，採用合同的定義及相關事實和情況並確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租賃的總現金流出為人民幣364,824千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人民幣342,330千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為人民幣30,590千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人民幣34,209千元）。

於2024年9月30日，租賃協議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抵押權益外，不得簽訂任何其他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未訂立尚未開始的任何重大租賃。

21. 投資物業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成本		
於期／年初	2,773,328	2,710,766
期／年內增加	–	18,915
期內處置	(106,048)	–
匯兌差額	(17,472)	43,647
	<u>2,649,808</u>	<u>2,773,328</u>
累計折舊		
於期／年初	132,334	69,176
期／年內折舊	55,232	59,802
期內減少	(4,768)	–
匯兌差額	2,401	3,356
	<u>185,199</u>	<u>132,334</u>
減值損失備抵		
於期／年初	5,153	–
期／年內增加	30,509	5,153
匯兌差額	(208)	–
	<u>35,454</u>	<u>5,153</u>
賬面價值		
於期／年末	<u>2,429,155</u>	<u>2,635,841</u>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653,69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315,687千元）。本公司董事是參考相同或相似地點及狀況的類似物業的近期市價釐定公允價值。上文披露的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層級。

22. 商譽

成本及賬面值

被投資單位名稱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兌調整	2024年 9月30日
商譽—					
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5,896	—	—	—	5,896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711,365	—	—	(3,478)	707,887
海通恒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2,289,746	—	—	—	2,289,746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UK) Limited	133,979	—	—	(655)	133,324
Haitong Bank, S.A.	1,056,968	—	—	(5,167)	1,051,801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5,006	—	—	(24)	4,982
	4,202,960	—	—	(9,324)	4,193,636
減：減值損失					
Haitong Bank, S.A.	(453,110)	—	—	2,215	(450,895)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142,276)	—	—	696	(141,580)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UK) Limited	(133,979)	—	—	655	(133,324)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5,006)	—	—	24	(4,982)
	<u>3,468,589</u>	<u>—</u>	<u>—</u>	<u>(5,734)</u>	<u>3,462,855</u>

有關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乃於附註24中披露。

23. 其他無形資產

	交易席位費	電腦軟件	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222,717	2,211,996	105,238	28,191	2,568,142
期內添置	—	148,851	4,254	9,018	162,123
期內處置	—	(27,200)	(582)	—	(27,782)
期內轉移	—	18,094	—	(18,094)	—
匯兌差額	(34)	(4,661)	(295)	(705)	(5,695)
於2024年9月30日	<u>222,683</u>	<u>2,347,080</u>	<u>108,615</u>	<u>18,410</u>	<u>2,696,788</u>
累計攤銷					
於2024年1月1日	115,401	1,672,733	88,563	—	1,876,697
期內攤銷	—	185,921	1,563	—	187,484
處置抵銷	—	(24,708)	(575)	—	(25,283)
匯兌差額	—	(4,600)	(258)	—	(4,858)
於2024年9月30日	<u>115,401</u>	<u>1,829,346</u>	<u>89,293</u>	<u>—</u>	<u>2,034,040</u>
賬面價值					
於2024年9月30日	<u>107,282</u>	<u>517,734</u>	<u>19,322</u>	<u>18,410</u>	<u>662,748</u>

	交易席位費	電腦軟件	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224,619	2,007,925	110,849	25,141	2,368,534
年內添置	600	314,015	30	37,744	352,389
年內處置	(2,600)	(167,858)	(6,710)	(66)	(177,234)
年內轉移	–	34,892	–	(34,892)	–
匯兌差額	98	23,022	1,069	264	24,453
於2023年12月31日	<u>222,717</u>	<u>2,211,996</u>	<u>105,238</u>	<u>28,191</u>	<u>2,568,142</u>
累計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116,601	1,592,711	89,216	–	1,798,528
年內攤銷	–	224,618	5,067	–	229,685
處置抵銷	(1,200)	(163,995)	(6,548)	–	(171,743)
匯兌差額	–	19,399	828	–	20,227
於2023年12月31日	<u>115,401</u>	<u>1,672,733</u>	<u>88,563</u>	<u>–</u>	<u>1,876,697</u>
賬面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u>107,316</u>	<u>539,263</u>	<u>16,675</u>	<u>28,191</u>	<u>691,445</u>

交易席位費主要包括上海交易所、深圳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交易席位費，本集團通過交易席位費可以於該等交易所或通過該等交易所進行證券及期貨合約買賣。本集團將交易席位費視作一項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

24. 商譽及使用壽命不確定的交易席位費的減值測試

商譽的減值測試

載列於附註22的商譽已被分配至六個獨立現金產生單元，包括一家位於上海的子公司（「單位A」）、一家位於香港的子公司（「單位B」）、一家總部位於香港，業務主體位於上海的子公司（「單位C」）、一家總部位於葡萄牙的子公司（「單位D」），一家總部位於日本的子公司（「單位E」）及一家位於新加坡的子公司（「單位F」）。單位E和單位F於2023年12月31日完全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分配至該等單位的商譽於2024年9月30日的賬面值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單位A – 海通期貨	5,896	5,896
單位B – 海通國際證券	566,307	569,089
單位C – 恒信金融集團	2,289,746	2,289,746
單位D – 海通銀行	600,906	603,858
單位E – Haitong UK	–	–
單位F – Haitong Singapore	–	–
	<u>3,462,855</u>	<u>3,468,589</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單位A、單位B、單位C及單位D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各自的賬面值，所以這些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元並未發生減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未就商譽的賬面值確認減值撥備（2023年：本集團就有關單位B、單位E及單位F的商譽賬面值確認減值撥備約人民幣279,610千元）。

上述現金產生單元可收回金額及其主要相關假設的基準概述如下：

可收回金額主要根據計算使用值釐定。該使用值計算應用管理層所批准的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於2024年9月30日，所用稅前貼現率範圍為14.16%至22.30%（2023年12月31日：14.34%至24.36%）。所應用的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元有關的特定風險。

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重要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當中包括預算營業收入，毛利率及永續增長率，該估計乃基於該單位的過去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定。預測期2025年至2029年的增長率在-5.91%至27.85%之間（2023年12月31日：預測期2024年至2028年的增長率在-8.20%至18.90%之間）。永續增長率為2.00%。

本集團管理層相信，即使該等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亦不會導致單位A、單位B、單位C或單位D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各自可收回總額。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交易席位費的減值測試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持有的交易席位費被視為使用壽命不確定，因為預期將無限期對現金流入淨額作出貢獻。除非交易席位費的可使用壽命被釐定為有限，否則不計提攤銷。交易席位費將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接受減值測試。獲分配有關交易席位費的經紀業務相關的三個現金產生單元各自按使用價值計算的可收回金額均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於2024年9月30日，交易席位費並無任何減值（於2023年12月31日：無）。

25. 權益法項下投資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聯營公司的非上市投資成本	5,487,568	5,203,865
攤分收購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並扣除已收的股利	2,638,340	2,911,761
總計	<u>8,125,908</u>	<u>8,115,626</u>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計量的投資：

實體名稱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比率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Fullgo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	基金管理	27.78%	27.78%
遼寧中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Liaoning China-Germany Industrial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9.80%	20.00%
吉林省現代農業和新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Jilin Modern Agricultural and Emerging Markets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中國	股權投資	35.71%	35.71%

實體名稱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比率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西安航天新能源產業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Xi'an Aerospace and New Energy Industry Fund*	中國	股權投資	37.07%	37.06%
上海文化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nghai Cultural Industries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42.88%	45.49%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nghai M&A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33.68%	35.33%
海通(吉林)現代服務業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Haitong (Jilin) Modern Service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34.89%	35.37%
海通興泰(安徽)新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Haitong Xing Tai (Anhui) Emerging Industrial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8.72%	28.63%
海通齊東(威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aitong Qidong (Weihai)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39.95%	39.95%
廣東南方媒體融合發展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Guangdong South Media Integration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7.76%	28.18%
海通(吉林)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aitong (Jilin)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2.27%	22.46%
西安軍融電子衛星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Xi'an Civil-Military Integration Satellite Investment Fund Co., Ltd.*	中國	股權投資	19.04%	24.24%
嘉興海通旭初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Jiaxing Haitong Xuchu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9.39%	19.39%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二期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nghai M&A Equity Investment Fund II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8.44%	20.00%
遼寧海通新動能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Liaoning Haitong New Drivers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9.67%	20.00%

實體名稱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比率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許昌海通創新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Xuchang Haitong Innovation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9.35%	20.00%
吉林海通創新衛星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Jilin Haitong Innovation Satellite Investment Center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9.02%	20.00%
合肥市海通徽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efei Haitong Huiyin Equity Investment Partnership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0.00%	20.00%
合肥海通中小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efei Haitong Small or Middle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40.00%	40.00%
西安航天海通創新新材料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Xi'an Aerospace Haitong Innovative New Materials Equity Investment Partnership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7.00%	19.61%
海通(臨沂)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aitong (Linyi)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	20.00%
央視融媒體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CCTV Financial Media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8.06%	18.19%
安徽省皖能海通雙碳產業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Anhui Province Wanneng Haitong dual-carbon Industry M&A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9.51%	20.00%
鹽城中韓產業園二期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Yancheng China-Korea Industrial Property Investment Fund II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30.00%	30.00%
吉林海創長新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Jilin Haichuang Changxin Investment Center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9.02%	19.02%
金華市海通重點產業發展招商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Jinhua Haitong Key Industries Business Development M&A Investment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9.51%	19.51%
上海海通智達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nghai Haitong Zhida Private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9.51%	19.51%

實體名稱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比率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上海海通煥新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nghai Haitong Huanxin Private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2.56%	22.56%
遼寧海通新能源低碳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Liaoning Haitong New Energy Low-carbon Industry Equity Investment Co., Ltd.*	中國	股權投資	49.90%	49.90%
上海海通伊泰一期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nghai Haitong Yitai Phase I Private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9.94%	29.94%
安徽海螺海通工業互聯網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Anhui Hailuo Haitong Industrial Internet Master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38.00%	38.00%
上海浦東引領區海通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nghai Pudong Leading Zone Haitong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32.50%	32.50%
山東省新舊動能轉換海通奧諾達健康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ndong Province New and Old Kinetic Energy Conversion Haitong Aozida Health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0.00%	20.00%
南昌政通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Nanchang Zhengtong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6.52%	26.52%
湖北省海通高質量轉型升級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ubei Province Haitong High Quality Transformation Upgrading M&A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9.51%	29.51%
陝西空天創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haanxi Kongtian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14.76%	18.40%
廣州海科新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Guangzhou Haike New Venture Capital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38.00%	38.00%
江蘇泰州海通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附註iv) Jiangsu Taizhou Haitong M&A Investment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5.93%	4.08%
宜春市海宜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Yichun Haiyi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中國	股權投資	29.80%	—

附註：

- (i) * 英語翻譯名稱僅供參考。
- (ii) 以上聯營企業均為非上市實體，無公開市場報價。
- (iii)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所有聯營企業均以權益法計量。
- (iv) 由於本集團追加投資，江蘇泰州海通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4年成為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對於本集團單體重要的聯營企業，主要從事基金管理和基金銷售服務，本集團持有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7.775%的股份。其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信息概述載列如下：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15,017,751	13,770,413
負債總額	<u>6,219,395</u>	<u>5,246,417</u>
資產淨值	<u>8,798,356</u>	<u>8,523,996</u>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2023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未經審計)
期間營業收入	4,675,984	5,183,026
期間淨利潤	1,368,167	1,451,951
全面收益總額	<u>1,366,360</u>	<u>1,461,078</u>

並非單項重大的聯營財務信息匯總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本集團所佔淨收益	(262,852)	39,727
本集團所佔其他全面收益	<u>—</u>	<u>—</u>
本集團所佔全面收益總額	<u>(262,852)</u>	<u>39,727</u>
本集團所持權益份額	<u>5,682,140</u>	<u>5,748,061</u>

26. 應收融資租賃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最低租賃收款額		
— 1年以內	8,731,225	10,513,721
— 1年至2年	5,334,313	5,835,744
— 2年至3年	2,547,515	3,275,980
— 3年至4年	1,143,448	1,513,911
— 4年至5年	597,422	779,672
— 5年以上	1,359,672	1,967,554
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	19,713,595	23,886,582
減：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2,413,286)	(3,077,166)
最低租賃收款額的現值	17,300,309	20,809,416
減：預期信用損失	(865,370)	(916,971)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價值	16,434,939	19,892,445
最低租賃收款額的現值		
— 1年以內	7,642,567	9,131,659
— 1年至2年	4,661,848	5,037,427
— 2年至3年	2,217,579	2,844,894
— 3年至4年	1,019,499	1,325,698
— 4年至5年	534,110	694,776
— 5年以上	1,224,706	1,774,962
合計	17,300,309	20,809,416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7,183,948	8,644,405
非流動資產	9,250,991	11,248,040
合計	16,434,939	19,892,445

本集團就交通物流、先進製造業等行業機器設備之租賃資產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本集團絕大部分融資租賃以人民幣計價。簽訂的融資租賃期限為一至十二年。

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計人民幣295,557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18,676千元）質押用於借款。

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浮動利率參照貸款市場報價利率（「貸款市場報價利率」）釐定並定期予以調整。

預期信用損失的本期變動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1月1日	358,787	380,220	177,964	916,971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62,995)	151,379	247,682	336,066
－ 本期核銷	－	－	(340,090)	(340,090)
－ 階段間的轉換	(7,665)	(127,505)	135,170	－
－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款項	－	－	74,396	74,396
－ 其他終止確認情況	－	－	(121,973)	(121,973)
於2024年9月30日	<u>288,127</u>	<u>404,094</u>	<u>173,149</u>	<u>865,370</u>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	439,314	531,299	619,279	1,589,892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63,053)	156,430	296,281	389,658
－ 本期核銷	－	－	(680,809)	(680,809)
－ 階段間的轉換	(17,474)	(307,509)	324,983	－
－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款項	－	－	132,514	132,514
－ 其他終止確認情況	－	－	(514,284)	(514,284)
於2023年12月31日	<u>358,787</u>	<u>380,220</u>	<u>177,964</u>	<u>916,971</u>

最低租賃收款額現值分析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u>15,600,546</u>	<u>1,444,570</u>	<u>255,193</u>	<u>17,300,309</u>
於2023年12月31日	<u>19,138,399</u>	<u>1,394,427</u>	<u>276,590</u>	<u>20,809,416</u>

27.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

下表列舉了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的總額和淨額：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40,993,729	43,518,245
—1年至2年	23,635,495	26,126,129
—2年至3年	11,700,578	12,174,279
—3年至4年	2,333,539	4,641,182
—4年至5年	975,030	1,329,793
—5年以上	1,116,163	1,076,326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總額	80,754,534	88,865,954
減：利息調整	(6,511,441)	(7,475,895)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現值	74,243,093	81,390,059
減：預期信用損失	(2,316,691)	(1,873,554)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賬面價值	71,926,402	79,516,505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現值：		
—1年以內	37,688,302	39,882,354
—1年至2年	21,729,706	23,924,378
—2年至3年	10,757,131	11,143,670
—3年至4年	2,145,379	4,245,686
—4年至5年	896,411	1,214,360
—5年以上	1,026,164	979,611
總計	74,243,093	81,390,059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36,323,124	38,923,317
非流動資產	35,603,278	40,593,188
總計	71,926,402	79,516,505

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淨額計人民幣247,823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20,613千元）質押用於借款。

預期信用損失的本期變動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1月1日	1,003,945	658,069	211,540	1,873,554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確認	12,071	213,664	294,367	520,102
－ 本期核銷	–	–	(69,079)	(69,079)
－ 階段間的轉換	2,450	(65,938)	63,488	–
－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款項	–	–	2,629	2,629
－ 其他終止確認情況	–	–	(10,517)	(10,517)
－ 外匯變動及其他	2	–	–	2
於2024年9月30日	<u>1,018,468</u>	<u>805,795</u>	<u>492,428</u>	<u>2,316,691</u>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	952,361	159,715	72,953	1,185,029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確認	132,473	501,949	308,878	943,300
－ 本期核銷	–	–	(23,723)	(23,723)
－ 階段間的轉換	(80,914)	(3,595)	84,509	–
－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款項	–	–	1,021	1,021
－ 其他終止確認情況	–	–	(232,098)	(232,098)
－ 外匯變動及其他	25	–	–	25
於2023年12月31日	<u>1,003,945</u>	<u>658,069</u>	<u>211,540</u>	<u>1,873,554</u>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現值分析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u>70,035,121</u>	<u>3,395,187</u>	<u>812,785</u>	<u>74,243,093</u>
於2023年12月31日	<u>77,943,627</u>	<u>2,953,792</u>	<u>492,640</u>	<u>81,390,059</u>

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股權證券	<u>12,515,063</u>	<u>8,010,844</u>
分析如下：		
－ 上市股權證券	<u>11,062,334</u>	<u>7,107,446</u>
－ 非上市股權證券	<u>1,452,729</u>	<u>903,398</u>
	<u>12,515,063</u>	<u>8,010,844</u>

附註：

- (i) 於2024年9月30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包括本集團持有的普通股和非交易性權益工具。由於以上權益工具並非持有交易目的，故本集團將該等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由於戰略調整，本集團處置了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人民幣136,848千元的相應損失自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未分配利潤（2023年12月31日：損失人民幣264,600千元）。

- (ii) 於2024年9月30日，其他權益工具中有承諾條件的金融資產，是用於融出證券業務，其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89,028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4,014千元，是用於融出證券業務和轉融通業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披露於附註8。

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未上市債券投資	16,314,189	28,389,099
上市債券投資	<u>25,658,964</u>	<u>32,921,648</u>
	<u>41,973,153</u>	<u>61,310,747</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995,524	8,634,537
非流動資產	<u>39,977,629</u>	<u>52,676,210</u>
	<u>41,973,153</u>	<u>61,310,747</u>
預期信用損失	<u>(196,812)</u>	<u>(134,660)</u>

於2024年9月30日，其他債權投資中有承諾條件的金融資產，主要是用於賣出回購業務、債券借貸業務質押和衍生業務等，其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22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8,325百萬元）。

預期信用損失的本期變動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1月1日	69,370	47,710	17,580	134,660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確認／ (轉回)	62,290	8,756	(2,376)	68,670
－ 階段間的轉換	2,321	(2,321)	－	－
－ 外匯變動及其他	(3,033)	(19)	(3,466)	(6,518)
於2024年9月30日	<u>130,948</u>	<u>54,126</u>	<u>11,738</u>	<u>196,812</u>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	86,989	117,420	－	204,409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42,589)	(44,692)	15,125	(72,156)
－ 階段間的轉換	24,869	(25,017)	148	－
－ 外匯變動及其他	101	(1)	2,307	2,407
於2023年12月31日	<u>69,370</u>	<u>47,710</u>	<u>17,580</u>	<u>134,660</u>

信用風險敞口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u>39,591,021</u>	<u>1,761,411</u>	<u>39,524</u>	<u>41,391,956</u>
於2023年12月31日	<u>58,922,530</u>	<u>1,983,749</u>	<u>42,567</u>	<u>60,948,846</u>

3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按類型分析：		
債務證券	5,208,505	6,832,530
減：預期信用損失	(27,483)	(34,750)
	<u>5,181,022</u>	<u>6,797,780</u>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187,832	1,762,587
非流動資產	3,993,190	5,035,193
	<u>5,181,022</u>	<u>6,797,780</u>

預期信用損失的本期變動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1月1日	23,376	255	11,119	34,750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3,188)	(256)	(1,163)	(4,607)
－ 外匯變動及其他	(1,410)	1	(1,251)	(2,660)
於2024年9月30日	<u>18,778</u>	<u>–</u>	<u>8,705</u>	<u>27,483</u>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	18,990	–	–	18,990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確認／ (轉回)	5,612	(446)	10,225	15,391
－ 階段間的轉換	(1,145)	733	412	–
－ 外匯變動及其他	(81)	(32)	482	369
於2023年12月31日	<u>23,376</u>	<u>255</u>	<u>11,119</u>	<u>34,750</u>

信用風險敞口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u>5,190,024</u>	<u>–</u>	<u>18,481</u>	<u>5,208,505</u>
於2023年12月31日	<u>6,745,086</u>	<u>66,139</u>	<u>21,305</u>	<u>6,832,530</u>

於2024年9月30日，債權投資中有承諾條件的金融資產，主要是用於賣出回購業務和融資等，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05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954百萬元）。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91,036,436	124,194,489
股權證券	25,664,421	35,718,418
基金	55,450,792	49,115,360
其他	10,498,819	12,244,823
	<u>182,650,468</u>	<u>221,273,090</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60,638,717	196,506,316
非流動資產	22,011,751	24,766,774
	<u>182,650,468</u>	<u>221,273,090</u>

附註：

- (i) 於2024年9月30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有承諾條件的金融資產，主要作為用於賣出回購業務、債券借貸業務和衍生業務等擔保物的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5,96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4,197百萬元）。
- (ii)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約人民幣1,17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494百萬元）為受限制證券，該等證券附有依法必須履行的限制，本集團在指定期限內不得出售該證券。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已考慮到該證券相關特性，包括出售限制。
- (iii) 與剩餘到期期限超過一年的結構化產品相關的金融資產，由於預計不會先於一年內清償，因此被列為非流動資產。

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按抵押品種類劃分：		
股票（註）	20,480,984	26,409,870
債券	11,851,753	11,036,664
減：預期信用損失	(666,487)	(663,302)
	<u>31,666,250</u>	<u>36,783,232</u>
按市場劃分：		
交易所	27,784,620	33,210,608
銀行間市場	4,548,117	4,235,926
減：預期信用損失	(666,487)	(663,302)
	<u>31,666,250</u>	<u>36,783,232</u>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31,334,948	34,769,832
非流動資產	331,302	2,013,400
	<u>31,666,250</u>	<u>36,783,232</u>

註：該以股票為質押物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符合條件的投資者以約定價格向本集團賣出特定證券，並約定在未來某一日期，按照另一約定價格購回。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以上買入返售期限為1年以內為人民幣20,149,51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4,384,883千元），期限為1年以上為人民幣331,468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24,987千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擔保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8,308,939千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3,560,426千元）。

預期信用損失的本期變動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1月1日	11,418	21,982	629,902	663,302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16,684)	(4,190)	24,059	3,185
— 階段間的轉換	14,306	(15,564)	1,258	—
於2024年9月30日	<u>9,040</u>	<u>2,228</u>	<u>655,219</u>	<u>666,487</u>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	13,572	1,693	549,293	564,558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1,394)	19,874	115,229	133,709
— 本期核銷	—	—	(34,965)	(34,965)
— 階段間的轉換	(760)	415	345	—
於2023年12月31日	<u>11,418</u>	<u>21,982</u>	<u>629,902</u>	<u>663,302</u>

下表詳細說明了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這些工具需要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信用風險敞口：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u>29,630,226</u>	<u>942,168</u>	<u>1,760,343</u>	<u>32,332,737</u>
於2023年12月31日	<u>31,431,856</u>	<u>4,109,439</u>	<u>1,905,239</u>	<u>37,446,534</u>

33.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2024年9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委託貸款及其他	4,994	425,919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u>6,062,648</u>	<u>6,100,873</u>
賬面總額	6,067,642	6,526,792
減：預期信用損失	<u>(1,243,640)</u>	<u>(1,236,560)</u>
	<u>4,824,002</u>	<u>5,290,232</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4,805,246	4,742,213
非流動資產	<u>18,756</u>	<u>548,019</u>
	<u>4,824,002</u>	<u>5,290,232</u>

預期信用損失的本期變動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1月1日	1,670	–	1,234,890	1,236,560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1,122)	–	248,605	247,483
– 其他終止確認情況	–	–	(232,985)	(232,985)
– 外匯變動及其他	<u>1</u>	<u>–</u>	<u>(7,419)</u>	<u>(7,418)</u>
於2024年9月30日	<u>549</u>	<u>–</u>	<u>1,243,091</u>	<u>1,243,640</u>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	26,939	160,167	654,131	841,237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24,942)	－	393,055	368,113
－ 階段間的轉換	(492)	(160,167)	160,659	－
－ 外匯變動及其他	165	－	27,045	27,210
於2023年12月31日	<u>1,670</u>	<u>－</u>	<u>1,234,890</u>	<u>1,236,560</u>

下表詳細說明了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敞口，這些工具需要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信用風險敞口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u>961,964</u>	<u>－</u>	<u>5,105,678</u>	<u>6,067,642</u>
於2023年12月31日	<u>1,015,897</u>	<u>－</u>	<u>5,510,895</u>	<u>6,526,792</u>

34. 客戶貸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	5,809,125	5,675,516
減：預期信用損失	<u>(54,496)</u>	<u>(59,856)</u>
	<u>5,754,629</u>	<u>5,615,660</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323,918	460,278
非流動資產	<u>5,430,711</u>	<u>5,155,382</u>
	<u>5,754,629</u>	<u>5,615,660</u>

預期信用損失的本期變動：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1月1日	22,689	5,926	31,241	59,856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3,025)	(22)	(946)	(3,993)
— 外匯變動及其他	(253)	(110)	(1,004)	(1,367)
於2024年9月30日	<u>19,411</u>	<u>5,794</u>	<u>29,291</u>	<u>54,496</u>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	22,711	40,253	46,837	109,801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6,651)	(31,769)	4,502	(33,918)
— 本期核銷	—	—	(7,715)	(7,715)
— 階段間的轉換	5,511	(5,511)	—	—
— 外匯變動及其他	1,118	2,953	(12,383)	(8,312)
於2023年12月31日	<u>22,689</u>	<u>5,926</u>	<u>31,241</u>	<u>59,856</u>

信用風險敞口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u>5,363,307</u>	<u>385,414</u>	<u>60,404</u>	<u>5,809,125</u>
於2023年12月31日	<u>5,205,801</u>	<u>405,303</u>	<u>64,412</u>	<u>5,675,516</u>

35. 遞延稅項

就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經抵銷。下表乃就財務報告目的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遞延稅項資產	3,105,536	4,187,114
遞延稅項負債	(723,546)	(835,048)
	<u>2,381,990</u>	<u>3,352,066</u>

以下為有關年度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以及其變動：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負債)	加速折舊	衍生 金融工具	應計但 未繳付支出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	減值損失	稅務損失 及其他	合計
於2023年1月1日	(1,040,446)	(86,647)	211,089	1,066,445	30,323	187,693	3,052,493	381,271	3,802,221
於損益中(扣減)/計入	(18,485)	(506)	(233,865)	(493,362)	-	-	123,660	241,719	(380,839)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減)/ 計入	-	-	(19,299)	-	(124,646)	82,004	-	-	(61,941)
匯率影響及其他	(18)	(1,397)	352	592	1,884	(78,127)	3,056	66,283	(7,375)
於2023年12月31日	<u>(1,058,949)</u>	<u>(88,550)</u>	<u>(41,723)</u>	<u>573,675</u>	<u>(92,439)</u>	<u>191,570</u>	<u>3,179,209</u>	<u>689,273</u>	<u>3,352,066</u>
於損益中(扣減)/計入	(342,796)	(9,803)	(122,306)	(33,757)	16,926	-	(102,974)	109,604	(485,106)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減	-	-	(2,486)	-	(69,439)	(323,157)	-	-	(395,082)
匯率影響及其他	27	1,025	81	1,405	(836)	(45,615)	(555)	(45,420)	(89,888)
於2024年9月30日	<u>(1,401,718)</u>	<u>(97,328)</u>	<u>(166,434)</u>	<u>541,323</u>	<u>(145,788)</u>	<u>(177,202)</u>	<u>3,075,680</u>	<u>753,457</u>	<u>2,381,990</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子公司未分配利潤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點，且在可預測的未來該暫時性差異不會轉回。

36. 交易所儲備及保證金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交易所儲備及保證金		
－ 上交所	627,501	440,626
－ 深交所	386,349	236,397
－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2,783	2,345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1,974	1,713
小計	1,018,607	681,081
期貨衍生及商品交易所保證金		
－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13,572,053	15,713,179
－ 上海期貨交易所	4,153,167	2,596,292
－ 大連商品交易所	1,896,130	2,107,484
－ 鄭州商品交易所	1,202,487	1,200,790
－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24,542	12,989
－ 上海黃金交易所	7,469	7,074
－ 付予其他交易所及經紀商的保證金	770,101	551,383
小計	21,625,949	22,189,191
交易席位費及其他保證金		
－ 存於證金公司的保證金	1,716,308	358,195
－ 存於上海清算所的保證金	154,272	145,014
－ 付予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保證金	113,077	94,630
－ 付予上交所的保證金	17,538	99,181
－ 付予深交所的保證金	21,606	21,795
－ 付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保證金	5,300	4,492
－ 付予北交所的保證金	253	200
－ 其他	18,768	50,043
小計	2,047,122	773,550
合計	24,691,678	23,643,822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24,536,270	23,480,478
非流動資產	155,408	163,344
	24,691,678	23,643,822

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自有賬戶	57,473,926	50,960,039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附註i)	<u>101,582,302</u>	<u>87,407,094</u>
	159,056,228	138,367,133
減：非流動受限制銀行存款 (附註ii)	<u>(1,990,901)</u>	<u>(1,980,005)</u>
	<u><u>157,065,327</u></u>	<u><u>136,387,128</u></u>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活期存款。

附註：

- (i) 本集團於銀行設有指定的銀行賬戶，以持有來自一般業務交易所產生的客戶存款。本集團已於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中確認應付客戶的賬款 (附註50)。本集團從法律上無可執行的抵銷權將該客戶存款與相應的應付款項相互抵銷。
- (ii) 非流動受限制銀行存款為風險準備金以及一年以上的保證金存款。

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下列各項：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銀行結餘及現金－自有 (除應計利息)	57,362,808	50,870,676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i)	(2,880,487)	(3,132,033)
存放同業款項 (除應計利息)	119,489	126,069
存放中央銀行除法定存款準備金以外款項 (除應計利息)	4,179,437	4,236,630
結算備付金－自有	<u>7,245,507</u>	<u>5,440,284</u>
	<u><u>66,026,754</u></u>	<u><u>57,541,626</u></u>

- (i) 其中受限制銀行存款是風險準備專戶存款、銀行承兌匯票保證金存款、飛機維修基金等。

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長期應收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項目款	1,483,689	1,460,794
收回融資租賃資產	64,575	57,374
抵債資產	38,272	42,563
其他	1,093,961	861,712
	<u>2,680,497</u>	<u>2,422,443</u>

40. 孖展融資客戶墊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孖展客戶的貸款(附註)	66,349,822	71,880,338
減：預期信用損失	<u>(3,684,042)</u>	<u>(3,462,130)</u>
	<u>62,665,780</u>	<u>68,418,208</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u>62,665,780</u>	<u>68,418,208</u>

附註：孖展客戶的信貸融資限額乃根據本集團接納的抵押證券的折讓市值而釐定。

大部分給予孖展客戶的貸款由相關已質押證券作抵押且計息。本集團設有一份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貸款抵押比率給予孖展借款。倘超逾借款比率，則將觸發保證金追繳通知，而客戶須追補該差額。

於2024年9月30日的給予孖展客戶的貸款，藉客戶向本集團抵押未貼現市值約為人民幣191,727,567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1,658,319千元)的證券作為抵押品而擔保。

於2024年9月30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包括根據證券借貸協議和客戶墊款向客戶收取的現金抵押款項約人民幣6,609,894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816,255千元)。

鑒於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能產生附加值，故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須披露賬齡分析。本集團根據對可收回性的評估與管理層的判斷，包括評估信貸質量變動、抵押品以及每位客戶過往的收款歷史，以釐定減值債項的備抵。由於客戶群龐大及無關聯，故此信用風險的集中程度有限。

下表列示了孖展融資客戶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變動。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1月1日	34,620	16,480	3,411,030	3,462,130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13,709)	(253)	248,099	234,137
－ 階段間的轉換	11,717	(15,833)	4,116	—
－ 外匯變動及其他	(17)	1	(12,209)	(12,225)
於2024年9月30日	<u>32,611</u>	<u>395</u>	<u>3,651,036</u>	<u>3,684,042</u>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	52,121	31,984	2,098,636	2,182,741
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確認	(22,602)	(18,646)	1,299,171	1,257,923
－ 階段間的轉換	4,911	3,132	(8,043)	—
－ 外匯變動及其他	190	10	21,266	21,466
於2023年12月31日	<u>34,620</u>	<u>16,480</u>	<u>3,411,030</u>	<u>3,462,130</u>
信用風險敞口				
	12個月的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1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2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階段3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u>58,319,678</u>	<u>312,647</u>	<u>7,717,497</u>	<u>66,349,822</u>
於2023年12月31日	<u>58,562,128</u>	<u>6,935,009</u>	<u>6,383,201</u>	<u>71,880,338</u>

41. 應收賬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應收賬款來自：		
－ 現金客戶	3,066,530	4,379,790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3,882,149	3,395,834
－ 資產及基金管理	501,413	502,724
－ 顧問及財務規劃	119,950	205,869
－ 其他	2,501,045	4,082,780
	<u>10,071,087</u>	<u>12,566,997</u>
減：預期信用損失	(586,196)	(399,722)
	<u>9,484,891</u>	<u>12,167,275</u>

自貿易日期起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8,151,544	9,811,009
4-6個月	266,009	1,009,842
7-12個月	562,751	549,875
超過1年	504,587	796,549
	<u>9,484,891</u>	<u>12,167,275</u>

42. 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4年9月30日		
	合約價值	資產	負債
套期會計下衍生投資：			
利率互換	1,322,013	25,137	—
外匯互換	533,256	42,311	—
遠期合同	269,700	—	11,926
持作交易的衍生投資：			
股指期貨合約 (附註i)	11,109,549	—	—
國債期貨合約 (附註ii)	33,108,830	—	—
商品期貨合約 (附註iii)	3,740,826	—	—
利率期貨合約 (附註iv)	1,118,939	—	—
外匯期貨合約 (附註v)	450,240	—	—
利率互換合約 (附註vi)	242,446,384	257,188	201,347
權益互換	6,674,330	620,043	219,509
遠期合同	5,292,489	306,628	82,576
期權 (附註vii)	21,200,740	264,742	344,529
嵌入式衍生工具	7,315,944	614	15,866
外匯互換	570,697	4,074	2,267
信用違約互換	805,000	4,148	498
合計	<u>335,958,937</u>	<u>1,524,885</u>	<u>878,518</u>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約價值	資產	負債
套期會計下衍生投資：			
利率互換	1,525,629	53,779	—
外匯互換	539,784	32,794	—
遠期合同	364,818	1,702	5,719
持作交易的衍生投資：			
股指期貨合約 (附註i)	36,376,666	—	—
國債期貨合約 (附註ii)	34,321,921	—	—
商品期貨合約 (附註iii)	10,224,376	—	1,657
利率互換合約 (附註vi)	190,994,225	245,196	205,162
權益互換	33,398,617	1,264,797	694,187
遠期合同	4,235,114	7,160	33,983
期權 (附註vii)	136,458,009	669,653	234,251
嵌入式衍生工具	5,707,332	1,038	13,624
外匯互換	405,949	304	2,159
信用違約互換	2,740,000	2,132	203
合計	<u>457,292,440</u>	<u>2,278,555</u>	<u>1,190,945</u>

附註：

(i) 股指期貨合約

於2024年9月30日，在每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股指期貨的持倉損益已每日結算並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因此，於報告期末，衍生金融工具項下股指期貨合約淨額為零。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用於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貨合約的合約價值為人民幣11,109,54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6,376,666千元），結算前確認衍生資產淨額為人民幣330,193千元（2023年12月31日：衍生資產淨額為人民幣439,223千元）。

(ii) 國債期貨合約

於2024年9月30日，在每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國債期貨合約的持倉損益已每日結算並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因此，於報告期末，衍生金融工具項下國債期貨合約淨額為零（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

	於2024年9月30日	
	合約價值	公允價值
T2412	9,054,868	16,818
TF2412	11,081,755	4,973
TL2412	1,362,963	11,424
TS2412	11,601,505	5,890
TL2503	7,739	6
合計	<u>33,108,830</u>	<u>39,111</u>
加：結算		<u>(39,111)</u>
國債期貨合約淨額		<u>—</u>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約價值	公允價值
T2403	7,502,908	(18,423)
TF2403	7,640,628	(5,860)
TS2403	17,500,335	(4,981)
TL2403	1,678,050	(1,133)
合計	<u>34,321,921</u>	<u>(30,397)</u>
加：結算		<u>30,397</u>
國債期貨合約淨額		<u>—</u>

(iii) 商品期貨合約

在每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商品期貨的持倉損益已每日結算並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於2024年9月30日，每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商品期貨合約淨額為零（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

	於2024年9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約價值	公允價值	合約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u>3,740,826</u>	<u>(24,319)</u>	<u>10,224,376</u>	<u>8,302</u>
加：結算		<u>24,319</u>		<u>(8,302)</u>
淨額		<u>—</u>		<u>—</u>

(iv) 利率期貨合約

在每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利率期貨合約中的持倉損益已每日結算。於2024年9月30日，未到期利率期貨合約淨額於結算前確認衍生資產淨額人民幣96,672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

(v) 外匯期貨合約

在每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外匯期貨合約中的持倉損益已每日結算。於2024年9月30日，未到期外匯期貨合約淨額於結算前確認衍生負債淨額人民幣4,857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

(vi) 利率互換合約

於2024年9月30日，在每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利率互換合約的持倉損益已在上海清算所每日結算並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因此，於報告期末，衍生金融工具項下利率互換合約淨額為零。

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市場未在每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的利率互換合約於報告期期末以全額列示。

	於2024年9月30日		
	合約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互換－於上海清算所清算	232,940,000	1,207,106	1,275,015
利率互換－非集中清算	<u>9,506,384</u>	<u>257,188</u>	<u>201,347</u>
合計	<u>242,446,384</u>	<u>1,464,294</u>	<u>1,476,362</u>
加：結算		<u>(1,207,106)</u>	<u>(1,275,015)</u>
利率互換合約淨值		<u>257,188</u>	<u>201,347</u>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約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互換 — 於上海清算所清算	189,388,538	601,198	589,279
利率互換 — 非集中清算	<u>1,605,687</u>	<u>245,196</u>	<u>205,162</u>
合計	<u>190,994,225</u>	<u>846,394</u>	<u>794,441</u>
加：結算		<u>(601,198)</u>	<u>(589,279)</u>
利率互換合約淨值		<u>245,196</u>	<u>205,162</u>

(vii) 期權

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境內投資的期權名義本金約為人民幣19,400,098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4,651,609千元）。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境外投資的期權名義本金約為人民幣1,800,642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806,400千元）。

43. 其他流動資產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預付款項	971,998	1,155,114
存貨	369,551	143,609
應收股利	11,908	33,504
其他應收 (附註i)	<u>2,688,334</u>	<u>4,278,058</u>
	4,041,791	5,610,285
減：預期信用損失 (附註ii)	<u>(627,704)</u>	<u>(594,890)</u>
	<u>3,414,087</u>	<u>5,015,395</u>

附註：

- (i)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包括經營性租賃的短期租賃押金、日常經營活動的其他預付費用及預付稅項等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 (ii) 本集團的減值損失主要為應收獨立第三方的款項總額人民幣429,994千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收回應收賬款的機會渺茫，故於以前年度全數計提。

44. 拆出資金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境外銀行同業	234,157	330,416
減：預期信用損失	(47)	(121)
	<u>234,110</u>	<u>330,295</u>

45. 結算備付金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為下列人士於結算所持有的結算備付金：		
自有	7,245,507	5,440,284
客戶	9,246,219	10,144,094
	<u>16,491,726</u>	<u>15,584,378</u>

該等結算備付金由結算所為本集團持有，本集團可自由提取。該等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4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存放同業款項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除法定存款準備金以外款項	4,179,838	4,238,039
法定存款準備金	11,590	14,161
	<u>4,191,428</u>	<u>4,252,200</u>
存放同業款項	104,345	111,445
合計	<u>4,295,773</u>	<u>4,363,645</u>

存放中央銀行除法定存款準備金以外款項為按要求償還，法定存款準備金不計息。

47. 借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有抵押 (附註)	2,749,274	–
無抵押	26,118,152	31,053,895
	<u>28,867,426</u>	<u>31,053,895</u>
長期借款：		
有抵押 (附註)	4,010,850	7,815,910
無抵押	30,965,045	34,483,415
	<u>34,975,895</u>	<u>42,299,325</u>
合計	<u><u>63,843,321</u></u>	<u><u>73,353,220</u></u>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8,867,426	31,053,895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17,728,206	17,888,503
	<u>46,595,632</u>	<u>48,942,398</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7,247,689	24,410,822
	<u>17,247,689</u>	<u>24,410,822</u>
	<u><u>63,843,321</u></u>	<u><u>73,353,220</u></u>
到期日分析如下：		
1年以內	46,595,632	48,942,398
1-2年	11,447,522	17,594,814
2-5年	5,068,844	5,837,069
5年以上	731,323	978,939
	<u>63,843,321</u>	<u>73,353,220</u>
	<u><u>63,843,321</u></u>	<u><u>73,353,220</u></u>

附註：於2024年9月30日，人民幣2,634百萬元的借款以本集團下屬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70%的股份作為質押（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78百萬元的借款以本集團下屬Haitong Bank, S.A.的股份作為質押）。

於2024年9月30日，借款港幣128百萬元（人民幣11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以客戶同意的孖展融資客戶墊款的擔保物（上市股份）作為質押。有質押擔保物的公允價值為港幣1,186百萬元（人民幣1,07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

於2024年9月30日，借款人民幣4,01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038百萬元），以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下屬子公司股份作為質押、飛機及房屋租賃固定資產作為抵押。於2024年9月30日，質押的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9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19百萬元），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4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21百萬元），抵押的飛機及房屋租賃固定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91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303百萬元）。

48. 應付短期融資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超短期融資券	2,006,691	5,043,605
中期票據	–	285,947
短期收益憑證	7,951,596	7,473,086
短期融資券	2,021,810	1,033,166
短期公司債券	5,117,847	5,017,255
	<u>17,097,944</u>	<u>18,853,059</u>

發債主體	債券類型	幣種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公司債券	人民幣	15/11/2023	25/10/2024	2.68%	5,017,255	100,592	-	5,117,84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收益憑證	人民幣	09/10/2023- 30/09/2024	01/10/2024- 30/09/2025	0.00%-3.00%	7,473,086	16,563,335	16,084,825	7,951,596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10/01/2023	10/01/2024	3.41%	1,033,166	841	1,034,007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08/01/2024	08/01/2025	2.78%	-	1,020,100	-	1,020,100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14/08/2024	14/08/2025	1.99%	-	1,001,710	-	1,001,710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26/04/2023	19/01/2024	2.56%	1,017,490	1,211	1,018,701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22/08/2023	08/03/2024	2.40%	1,008,471	4,370	1,012,841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04/09/2023	24/05/2024	2.50%	1,007,782	9,814	1,017,596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20/09/2023	07/06/2024	2.68%	1,007,173	11,549	1,018,722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22/11/2023	16/08/2024	2.81%	1,002,689	17,497	1,020,186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17/01/2024	25/09/2024	2.65%	-	1,018,246	1,018,246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05/06/2024	25/02/2025	2.15%	-	1,006,524	-	1,006,524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資券	人民幣	20/09/2024	13/06/2025	2.08%	-	1,000,167	-	1,000,167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港幣	09/02/2023	08/02/2024	4.70%	285,947	-	285,947	-
合計						18,853,059	21,755,956	23,511,071	17,097,944

49. 應付債券

發債主體	債券類型	幣種	發行金額 (原幣千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800,000	14/07/2014	14/07/2024	5.85%	821,783	25,017	846,80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500,000	22/09/2017	22/09/2027	4.99%	5,566,826	207,141	274,450	5,499,51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700,000	30/04/2020	30/04/2025	2.88%	713,194	15,315	20,160	708,349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6,000,000	13/01/2021	13/01/2024	3.58%	6,207,612	7,188	6,214,80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400,000	08/02/2021	08/02/2024	3.79%	5,582,992	21,668	5,604,66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0	23/04/2021	23/04/2024	3.45%	5,118,251	54,249	5,172,50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800,000	27/05/2021	27/05/2024	3.35%	2,855,405	38,395	2,893,80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100,000	10/06/2021	10/06/2024	3.40%	2,139,400	32,000	2,171,40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000,000	29/07/2021	29/07/2024	3.14%	2,026,033	36,767	2,062,80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000,000	20/08/2021	20/08/2024	3.04%	3,032,174	59,026	3,091,20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000,000	30/08/2021	30/08/2024	3.10%	2,020,159	41,841	2,062,000	-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000,000	30/08/2021	30/08/2026	3.43%	2,021,198	51,929	68,600	2,004,52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0	10/11/2021	10/11/2024	3.10%	5,019,278	118,429	-	5,137,70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0	22/11/2021	22/11/2024	3.09%	5,014,037	118,053	-	5,132,090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0	20/01/2022	25/12/2024	2.84%	5,131,287	109,120	142,000	5,098,40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900,000	21/02/2022	21/02/2025	2.90%	2,970,238	64,372	84,100	2,950,510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	07/03/2022	07/03/2025	3.03%	512,041	11,603	15,150	508,494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0	26/07/2022	26/07/2025	2.75%	5,054,740	105,368	137,500	5,022,608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0	09/09/2022	09/09/2025	2.53%	5,034,022	97,080	126,500	5,004,602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4,700,000	14/10/2022	14/10/2025	2.60%	4,721,031	93,696	-	4,814,72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000,000	10/11/2022	10/11/2025	2.61%	3,007,572	60,028	-	3,067,600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500,000	08/02/2023	08/02/2025	2.95%	2,563,429	57,016	73,750	2,546,695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000,000	08/02/2023	08/02/2026	3.23%	3,082,780	73,973	96,900	3,059,853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500,000	06/03/2023	06/03/2025	3.11%	2,561,124	60,111	77,750	2,543,485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700,000	06/03/2023	06/03/2026	3.26%	1,743,216	42,370	55,420	1,730,166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300,000	22/03/2023	22/03/2025	2.97%	3,372,467	75,864	98,010	3,350,321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700,000	22/03/2023	22/03/2026	3.10%	2,761,355	64,042	83,700	2,741,69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000,000	24/04/2023	24/04/2025	2.89%	2,037,294	44,759	57,800	2,024,253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4,000,000	24/04/2023	24/04/2026	3.05%	4,078,118	93,341	122,000	4,049,459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600,000	18/05/2023	18/05/2026	2.94%	3,660,496	81,016	105,840	3,635,672

發債主體	債券類型	幣種	發行金額 (原幣千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400,000	18/05/2023	18/05/2028	3.10%	1,424,700	32,913	43,400	1,414,213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000,000	15/06/2023	15/06/2026	2.73%	3,040,086	62,771	81,900	3,020,95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000,000	15/06/2023	15/06/2028	3.07%	2,030,161	46,554	61,400	2,015,315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000,000	25/07/2023	25/07/2026	2.72%	2,020,535	41,678	54,400	2,007,813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700,000	25/07/2023	25/07/2028	3.05%	2,731,318	62,416	82,350	2,711,384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200,000	18/08/2023	18/08/2026	2.67%	3,226,427	65,469	85,440	3,206,456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800,000	24/11/2023	24/11/2026	2.95%	1,802,211	40,466	-	1,842,67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2/02/2024	22/02/2027	2.58%	-	1,014,131	-	1,014,131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0	22/02/2024	22/02/2029	2.75%	-	5,075,039	-	5,075,039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700,000	05/03/2024	05/03/2027	2.50%	-	1,721,838	-	1,721,838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300,000	05/03/2024	05/03/2029	2.70%	-	3,345,708	-	3,345,708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4,100,000	20/03/2024	20/03/2027	2.55%	-	4,149,295	-	4,149,295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000,000	20/03/2024	20/03/2029	2.69%	-	3,037,902	-	3,037,902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次級票據	人民幣	5,000,000	12/01/2022	12/01/2025	3.18%	5,150,913	121,430	159,000	5,113,343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次級票據	人民幣	2,000,000	25/02/2022	25/02/2025	3.15%	2,052,035	48,142	63,000	2,037,177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次級票據	人民幣	2,480,000	09/03/2022	09/03/2025	3.29%	2,544,551	62,390	81,592	2,525,349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收益憑證	人民幣	323,623	11/10/2022-	30/09/2024-	0.00%-3.10%	736,272	32,079	438,254	330,097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13/09/2024	05/01/2026	-	-	17,726	24,820	691,445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800,000	26/04/2021	26/04/2025	3.65%	698,539	-	-	698,53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800,000	18/06/2021	18/06/2025	3.36%	581,161	13,934	19,152	575,94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600,000	12/08/2021	12/08/2024	3.90%	608,394	14,297	622,691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4/12/2021	24/12/2024	3.70%	999,424	28,810	-	1,028,234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500,000	21/04/2022	21/04/2024	3.48%	1,535,324	15,732	1,551,056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	05/05/2022	05/05/2025	3.57%	510,700	13,351	17,282	506,76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1/06/2022	21/06/2024	3.16%	1,015,506	14,804	1,030,310	-

發債主體	債券類型	幣種	發行金額 (原幣千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600,000	07/07/2022	07/07/2025	3.44%	608,481	15,438	19,901	604,018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1/10/2022	21/10/2025	3.13%	1,003,138	24,718	-	1,027,856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17/04/2023	17/04/2026	3.90%	1,024,966	29,170	38,153	1,015,98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6/06/2023	26/06/2028	3.80%	1,017,090	28,422	37,250	1,008,262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5/07/2023	25/07/2028	3.63%	1,013,261	27,150	35,556	1,004,855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4/10/2023	24/10/2027	3.47%	1,004,467	26,932	-	1,031,39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15/01/2024	15/01/2028	3.03%	-	1,020,189	-	1,020,18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0/05/2024	20/05/2029	2.48%	-	1,006,563	-	1,006,56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5/06/2024	25/06/2029	2.29%	-	1,002,707	-	1,002,707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500,000	30/07/2024	30/07/2029	2.28%	-	499,513	-	499,51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人民幣	1,000,000	26/08/2024	26/08/2029	2.20%	-	999,123	-	999,12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09/12/2021	09/12/2024	3.70%	1,000,755	28,972	-	1,029,727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800,000	13/01/2022	13/01/2025	3.64%	826,742	21,859	28,138	820,46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27/05/2022	27/05/2025	3.42%	1,018,291	25,579	33,017	1,010,85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200,000	10/08/2022	10/08/2025	3.25%	1,212,279	29,171	37,581	1,203,86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14/12/2022	14/12/2025	4.13%	999,571	31,990	-	1,031,561

發債主體	債券類型	幣種	發行金額 (原幣千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23/02/2023	23/02/2026	4.20%	1,033,586	31,529	41,196	1,023,91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06/06/2023	06/06/2026	3.81%	1,019,110	28,497	37,287	1,010,320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24/08/2023	24/08/2026	3.46%	1,008,993	25,878	33,619	1,001,252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06/03/2024	06/03/2027	2.80%	-	1,013,327	-	1,013,327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15/04/2024	15/04/2029	2.60%	-	1,010,121	-	1,010,121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票據	人民幣	950,000	10/03/2022	27/05/2024	3.50%	57,073	374	57,447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票據	人民幣	955,000	19/07/2023	18/01/2024	2.80%	966,793	1,246	968,039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票據	人民幣	950,000	15/09/2023	08/03/2024	2.97%	957,336	5,179	962,515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35,000	28/04/2022	23/07/2024	-	113,892	-	113,892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29/06/2022	26/02/2025	3.60%	235,482	3,533	198,287	40,728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43,000	07/07/2022	15/09/2025	4.30%	240,284	71,140	279,281	32,14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425,000	16/09/2022	27/09/2027	4.10%	1,405,854	43,859	36,681	1,413,032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21/09/2022	26/08/2025	2.98%、3.40%	375,541	6,020	240,373	141,188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84,000	28/10/2022	15/08/2025	3.43%、4.00%	278,405	1,147	225,492	54,060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425,000	23/12/2022	27/12/2027	4.48%	1,409,133	47,924	41,910	1,415,147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13/01/2023	26/08/2025	4.50%、4.70%	512,727	13,099	276,816	249,010

發債主體	債券類型	幣種	發行金額 (原幣千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737,000	10/03/2023	23/10/2025	3.92%、4.80%	292,896	2,460	189,204	106,152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16/03/2023	28/07/2025	3.70%、4.00%	507,708	9,410	293,941	223,177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24/05/2023	26/12/2025	3.48%、3.62%	586,339	11,405	375,127	222,617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07/06/2023	26/03/2026	3.38%、3.58%	573,652	12,762	251,322	335,092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08/08/2023	26/03/2026	3.16%、3.30%	637,208	12,641	240,090	409,75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03/11/2023	27/04/2026	3.28%、3.50%	949,168	15,429	461,258	503,33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15/12/2023	26/12/2025	3.25%、3.45%	947,094	16,053	597,755	365,392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140,000	20/12/2023	26/12/2025	3.14%、3.32%	1,134,823	19,500	713,510	440,81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873,000	07/02/2024	24/02/2026	3.20%、3.85%	-	885,435	495,399	390,036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28/05/2024	26/11/2026	2.18%-2.39%	-	953,071	411,055	542,016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19/09/2024	26/01/2027	2.10%-2.29%	-	944,839	-	944,839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人民幣	1,000,000	11/11/2021	11/11/2024	4.19%	1,004,496	32,567	-	1,037,063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950,000	10/04/2023	26/05/2024	3.29%	154,282	1,281	155,563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140,000	12/07/2022	27/05/2024	3.00%、3.03%	113,104	521	113,625	-

發債主體	債券類型	幣種	發行金額 (原幣千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140,000	08/09/2022	26/08/2024	2.80%	285,492	2,571	288,063	-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140,000	25/11/2022	26/11/2024	3.60%	407,117	5,613	400,750	11,980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140,000	08/03/2023	26/01/2025	3.63%、3.70%	503,643	6,830	437,291	73,182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140,000	16/05/2023	26/03/2025	3.28%、3.43%	535,305	9,067	439,792	104,580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140,000	27/06/2023	26/06/2025	3.18%、3.41%	699,305	12,197	488,750	222,752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140,000	01/09/2023	26/04/2025	3.00%、3.09%	1,146,322	11,964	866,159	292,127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支援專項計劃	人民幣	1,350,000	22/12/2023	26/11/2026	3.10%-3.60%	1,185,257	181,762	594,435	772,584
Haitong UT Brilliant Limited	中期票據	美元	100,000	03/06/2021	03/06/2024	3.00%	701,081	11,556	712,637	-
Haitong UT Brilliant Limited	中期票據	美元	200,000	27/04/2022	27/04/2025	4.20%	1,423,922	29,348	27,972	1,425,298
Haitong UT Brilliant Limited	中期票據	人民幣	1,000,000	19/03/2024	19/03/2027	3.65%	-	1,016,294	18,039	998,255

發債主體	債券類型	幣種	發行金額 (原幣千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美元	700,000	19/07/2019	19/07/2024	3.38%	5,028,927	-	5,028,927	-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美元	400,000	18/11/2019	18/05/2025	3.13%	2,836,152	10,735	13,864	2,833,023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債券	美元	300,000	20/05/2021	20/05/2026	2.13%	2,124,942	1,425	10,388	2,115,979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2015 Limited	公司債券	美元	670,000	12/03/2020	11/03/2025	2.11%	4,772,463	78,804	152,172	4,699,095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債券	人民幣	4,000,000	20/04/2023	20/04/2026	3.40%	4,089,037	164,884	196,786	4,057,135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債券	人民幣	2,800,000	18/05/2023	18/05/2026	3.20%	2,803,352	111,598	86,716	2,828,234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債券	人民幣	3,500,000	01/03/2024	01/03/2027	3.30%	-	3,520,252	19,695	3,500,557
Haitong Banco de Investimento do Brasil S.A.	金融債券	巴西雷亞爾	1,241,029	25/06/2021- 25/03/2024	10/01/2024- 28/07/2026	5.28%-13.35%	2,109,546	124,857	1,185,924	1,048,479
Haitong Bank, S.A.	金融債券	歐元	106,800	08/02/2022	08/02/2025	4.97%	1,818,073	-	976,578	841,495
Haitong Bank, S.A.	金融債券	美元	150,000	23/05/2022	29/05/2027	4.00%	1,068,515	10,948	18,295	1,061,168
合計							193,920,280	36,388,100	56,179,150	174,129,230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75,365,969	78,301,231
非流動負債	98,763,261	115,619,049
	<u>174,129,230</u>	<u>193,920,280</u>

5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u>130,087,170</u>	<u>106,538,717</u>

大部分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須按要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經紀業務客戶的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交易活動而收取客戶的孖展按金。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的金額可應要求發還客戶。

本集團的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主要有本集團代客戶於銀行及結算所持有的現金，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按照現行基準利率計提相應的應付利息。

51. 客戶存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公司活期存款	195,669	241,613
公司定期存款	2,714,069	3,164,475
個人活期存款	17,995	10,662
個人定期存款	5,075,588	2,993,165
	<u>8,003,321</u>	<u>6,409,915</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5,527,923	4,828,712
非流動負債	2,475,398	1,581,203
	<u>8,003,321</u>	<u>6,409,915</u>

5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計費用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應付僱員成本 (附註i)	2,423,723	2,583,857
應付票據	2,158,489	2,027,861
短期融資租賃保證金	1,699,473	1,754,578
應付客戶清算款	4,472,842	1,247,727
應付經紀商款項	1,537,564	790,103
風險準備金	828,658	751,353
其他應付稅費	399,216	400,380
應付結算所款項	693,952	241,834
應付股利	469,096	206,184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38,800	99,492
其他 (附註ii)	9,474,931	13,677,411
	<u>24,196,744</u>	<u>23,780,780</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22,973,472	22,538,352
非流動負債 (附註i)	1,223,272	1,242,428
	<u>24,196,744</u>	<u>23,780,780</u>

附註：

- (i) 本集團設立的職工獎金詳細支付計劃。根據該計劃，結餘人民幣499,064千元將於一年後償付(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99,064千元)，因此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ii) 其他主要是本集團預收的應付款項，並不計算利息，須予一年內結轉。

53. 預計負債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未決訴訟及其它事宜	138,399	178,334
對外提供擔保	7,977	15,630
	<u>146,376</u>	<u>193,964</u>

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負債	2,158,735	2,169,332
合併結構性主體形成的負債	1,121,637	1,930,67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附註)		
— 結構化產品	5,773,102	11,925,444
— 黃金期權	637,559	1,333,762
— 收益憑證	1,457,089	3,094,197
	<u>11,148,122</u>	<u>20,453,405</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9,776,453	13,130,414
非流動負債	1,371,669	7,322,991
	<u>11,148,122</u>	<u>20,453,405</u>

附註：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到期合同付款之間的差異不顯著。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集團自身信用風險的變化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顯著。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中包括本集團發行的結構化收益產品、收益憑證及合併結構性主體歸屬於第三方權益等。

5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按抵押品分類劃分：		
股票	1,565,370	2,172,630
債券	64,275,166	100,738,908
黃金	7,997,664	9,653,255
	<u>73,838,200</u>	<u>112,564,793</u>
按市場分類劃分：		
交易所	35,380,506	33,916,235
銀行間市場	30,388,986	68,860,072
場外交易市場	8,068,708	9,788,486
	<u>73,838,200</u>	<u>112,564,793</u>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73,063,160	111,617,827
非流動負債	775,040	946,966
	<u>73,838,200</u>	<u>112,564,793</u>

賣出回購協議是集團與對手方之間的交易，將證券或者資產出售並同時達成回購協議，在未來某個時間以固定價格購回。即使回購價格是固定的，本集團仍然面臨著顯著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出售這些證券的收益。這些證券不會從財務報表中終止確認，但被視為該負債的抵押品，因為本集團保留了證券的絕大部分風險與收益。

以下表格列示了關於本集團已轉移的金融資產及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或公允價值：

於2024年9月30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債務工具	買入返售 金融資產	其他	合計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31,706,385	17,626,668	1,471,199	104,741	32,027,145	82,936,138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28,827,784</u>	<u>15,599,973</u>	<u>1,281,802</u>	<u>94,788</u>	<u>28,033,853</u>	<u>73,838,200</u>
淨頭寸	<u>2,878,601</u>	<u>2,026,695</u>	<u>189,397</u>	<u>9,953</u>	<u>3,993,292</u>	<u>9,097,938</u>

於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債務工具	買入返售 金融資產	其他	合計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54,471,311	40,566,570	3,089,912	588,448	25,739,910	124,456,151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49,109,515</u>	<u>36,736,533</u>	<u>2,882,554</u>	<u>483,010</u>	<u>23,353,181</u>	<u>112,564,793</u>
淨頭寸	<u>5,361,796</u>	<u>3,830,037</u>	<u>207,358</u>	<u>105,438</u>	<u>2,386,729</u>	<u>11,891,358</u>

56. 拆入資金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銀行拆入資金	2,149,428	3,339,205
從證金公司融入資金	<u>11,313,120</u>	<u>11,373,159</u>
	<u>13,462,548</u>	<u>14,712,364</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11,545,832	12,740,366
非流動負債	<u>1,916,716</u>	<u>1,971,998</u>
	<u>13,462,548</u>	<u>14,712,364</u>

57. 股本

	上市A股		上市H股		合計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按每股人民幣1.00元註冊、 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	<u>9,654,631</u>	<u>9,654,631</u>	<u>3,409,569</u>	<u>3,409,569</u>	<u>13,064,200</u>	<u>13,064,200</u>
於2024年9月30日	<u>9,654,631</u>	<u>9,654,631</u>	<u>3,409,569</u>	<u>3,409,569</u>	<u>13,064,200</u>	<u>13,064,200</u>

於2024年9月30日，本公司股本總數為13,064,200千股，概無股份須遵守限售條件。（於2023年12月31日：781,250千股股份須遵守限售條件）。

58. 庫存股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回購了自身普通股35,567,000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41,507,467股），回購總對價為人民幣303,072,674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14,335,029元）。於2024年9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庫存股數量為77,074,467股（2023年12月31日：41,507,467股）。

59. 投資重估儲備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期／年初	(401,324)	(624,1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於期／年內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21,178	605,479
－ 處置重分類調整對損益的影響	(304,910)	(127,474)
－ 預期信用損失重分類調整對損益的影響	68,670	(72,156)
－ 所得稅影響	(70,252)	(103,1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 於期／年內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700,353	(418,303)
－ 轉至未分配利潤	182,464	342,727
－ 所得稅影響	(368,773)	3,877
所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損失)／收益份額	(502)	1,362
設定受益計劃的精算收益／(損失)	10,989	(34,915)
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公允價值(損失)／收益	(17,433)	25,390
	<u>320,460</u>	<u>(401,324)</u>

60.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本集團儲備之金額及年內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結餘主要包括應按高於面值發行新股份而產生的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股份溢價及權益交易產生的其他資本公積。

(b)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c) 一般儲備

一般儲備包括法定儲備、一般風險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淨利潤的10%（按中國會計規定釐定）在對股東作出分派前須轉入法定儲備，該儲備達到本公司股本50%時可不再計提。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或者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所提取的儲備可用於彌補虧損，擴大生產規模及轉增資本。

根據金融企業適用的金融規則，本公司須在對股東作出分派前，從未分配利潤中撥出按中國相關會計準則核算的利潤淨額的10%作為一般風險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本公司須在對股東作出分派前，從未分配利潤中撥出按中國相關會計準則核算的利潤淨額的10%作為交易風險儲備，且不能用於利潤分配和轉增資本。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根據上述中國監管規定轉入共計人民幣1,485千元作為法定儲備、一般風險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96,322千元)。

於2024年9月30日，本公司法定儲備、一般風險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約為人民幣10,388,20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88,209千元)。

本公司的中國子公司也受到法定規則的要求從利潤中撥出一般儲備。於2024年9月30日，子公司所撥出一般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總額為人民幣2,166,407千元及人民幣509,133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24,702千元及人民幣509,133千元)。

(d) 未分配利潤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視作(i)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未分配利潤及(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未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

61. 永續票據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的 永續票據(附註)	2,984,252	3,293,829

附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2022年11月17日發行了起息日為2022年11月21日，發行總額為人民幣500,000千元的可續期公司債券。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2023年8月16日發行了起息日為2023年8月17日，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千元的可續期公司債券。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2月5日發行了起息日為2024年2月7日，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千元的可續期公司債券。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3月12日發行了起息日為2024年3月14日，發行總額為人民幣500,000千元的可續期公司債券。

上述金融工具無固定到期日，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可依照合約條款遞延償還本金。

除非發生下述強制付息事件，上述金融工具的每個付息日，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可自行選擇將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推遲至下一個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遞延支付利息次數的限制；前述利息遞延不被視為恒信的違約行為。

付息日前12個月，發生以下強制付息事件的，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不得遞延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

- 向普通股股東宣派及支付股息；
- 減少註冊資本。

根據上述條款和條件，恒信享有無條件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權利。因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上述可續期公司債券呈列為非控股權益。

62. 長期應付款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融資租賃保證金	3,515,252	3,927,541
遞延收益	307,348	360,893
其他	633,819	634,840
	<u>4,456,419</u>	<u>4,923,274</u>

長期應付款主要系本集團從事融資租賃業務收取的保證金。根據合同約定，保證金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上，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63. 信用承諾

於2024年9月30日，表外信用承諾分析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保函和備用信用證	<u>914,848</u>	<u>1,082,706</u>
不可撤銷信貸承諾	<u>745,703</u>	<u>592,350</u>

保函和備用信用證屬於發生代付情況下才可能導致子公司資本流出的銀行業務。

不可撤銷承諾為向海通銀行客戶提供的信貸協定（如未使用的信貸額度）。這些協議通常約定了固定期限或其他要素，且需要客戶支付一定的手續費。實質上，所有的信貸承諾在授信時都需要客戶維持一定的已核實的條件。

64.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租戶已就下列未來最低租金簽訂合約：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1年內	583,382	563,118
第2年	528,658	543,308
第3年	513,482	502,161
第4年	284,074	374,266
第5年	274,519	227,145
超過5年	436,173	626,378
	<u>2,620,288</u>	<u>2,836,376</u>

65. 資本承擔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有關收購物業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 已訂約但未計提	<u>150,468</u>	<u>555,423</u>

66. 股利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確認為分派的股利	<u>1,688,326</u>	<u>2,743,482</u>

根據本公司2024年6月12日召開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公佈向全體股東宣派2023年度現金股利每10股人民幣1.00元（含稅），宣派總額為人民幣1,298,713千元（含稅）。於2024年8月8日，該現金股利已發放。

於2024年8月29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同意以現金方式向股東派發2024年中期股息，每10股派發人民幣0.3元（含稅），派發總額為人民幣389,614千元（含稅）。根據2023年度股東大會關於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的授權，本次利潤分配方案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67. 主要子公司詳情

於有關期間及本報告日期，海通證券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下列主要子公司的股權／股本權益：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歸屬於海通證券集團的股權／股本權益		本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9月30日			
<i>直接持有：</i>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2003年4月18日	人民幣300,000,000元	51%	51%	51%	基金管理	(a)
HFT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海通開元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 2008年10月23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7,500,000,000元	100%	100%	100%	私募股權投資管理	(a)
Haitong Capital Investment Co., Ltd.*							
海通創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 2012年4月24日	2024年9月30日： 人民幣5,500,000,000元	100%	100%	100%	金融產品投資、 股權投資及證券 投資	(a)
Haitong Innovation Securities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2012年6月26日	人民幣2,200,000,000元	100%	100%	100%	證券資產管理	(a)
Shanghai Haitong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1993年3月18日	人民幣1,301,500,000元	83%	83%	83%	期貨代理	(b)
Haitong Futures Co., Ltd.*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2007年7月24日	港幣11,179,726,140元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c)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海通恒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007年11月27日	港幣4,146,162,881元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d)
Haitong UT Capital Group Co., Limited*							
上海惟泰置業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2014年1月8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100%	房地產開發、物業 管理及餐飲管理	(e)
Shanghai Weitai Properties Management Co., Ltd.*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歸屬於海通證券集團的股權／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附註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9月30日		
間接持有：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百慕達， 1996年5月7日	港幣843,819,160元	73%	100%	投資控股	(c)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海通恒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2004年7月9日	人民幣8,235,300,000元	85%	85%	租賃	(f)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海通銀行	葡萄牙， 1983年2月28日	871,277,660歐元	100%	100%	銀行	(g)
Haitong Bank S.A.*						

附註：

* 英語翻譯名稱僅供參考。

** 於2023年9月26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了《關於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對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進行私有化的議案》。於2024年1月11日，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正式退市。本集團支付的對價為人民幣2,932,662千元。

- (a)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通開元投資有限公司、海通創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及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由中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
- (b) 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由中國註冊會計師中興財光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
- (c)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香港註冊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 (d) 海通恒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香港註冊會計師普華永道審核。

- (e) 上海惟泰置業管理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由中國註冊會計師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
- (f) 海通恒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由中國註冊會計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海通恒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並由香港註冊會計師普華永道審核。
- (g) 海通銀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葡萄牙註冊會計師普華永道審核。

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

下表列示了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普通股 比例及表決權		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累計非控股權益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截至2024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2023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海通恒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	15.00%	15.00%	268,559	268,476	5,668,846	5,994,900

下面列舉了海通恒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財務信息概述。該財務信息概述為集團內部抵銷前金額。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54,293,814	59,694,209
非流動資產	56,343,871	63,656,919
流動負債	47,230,071	53,865,001
非流動負債	42,838,436	49,240,814
權益總額	20,569,178	20,245,313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收入總計	6,020,677	6,734,528
期間利潤	1,256,242	1,214,075
其他全面收益	(45,005)	99,314
期間全面收益總計	1,211,237	1,313,389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入	14,464,694	5,459,739
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662,407	(372,339)
籌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	(15,609,100)	(2,728,438)
匯率的影響	(2,962)	4,867
淨現金(流出)／流入	(484,961)	2,363,829

68. 合併結構性主體之權益

本集團併了部分結構性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對於本集團擔任管理人或投資的資產管理產品，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有投資(如有)連同其薪酬及其他權益的組合是否會因經營該等資產管理產品而產生較大收益波動風險，從而表明本集團應作為主要責任人。

該等資產管理產品對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財務狀況的財務影響，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業績及現金流量雖然綜合入賬，但對本集團個別而言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未對這些被合併結構性主體的財務信息進行單獨披露。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所有合併結構性主體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49,537,571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7,960,317千元)。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所有合併結構化實體的權益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4,453,794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0,450,512千元)。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未持有結構化產品次級份額的權益。

69. 未合併結構性主體之權益

除已於附註68中所述已經合併的結構性主體以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臨與本集團作為結構性主體管理人相關的可變回報並不顯著或不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利。此外，本集團並未向該等結構性主體提供任何經濟支持。因此，本集團沒有合併這些結構性主體。

於2024年9月30日，由本集團擔任投資管理人且持有權益（不包括歸類為於聯營企業的投資之權益）之未合併結構性主體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229,790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443,534千元），本集團所面臨風險敞口與賬面價值相若。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作為投資管理人，於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性主體獲取的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1,422,146千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441,032千元）。

除上述披露的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性主體中的權益之外，本集團還在其不作為投資管理人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性主體中享有權益。與本集團在結構化產品和信託產品有關的最大風險敞口接近於各自的賬面價值。

70.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已付／應付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姓名	董事袍金	薪金及佣金	花紅(a)	僱主 向退休金 計劃／年金 計劃供款	合計(b)
<i>執行董事：</i>					
周杰 ¹	—	367	275	53	695
李軍 ²	—	741	—	53	794
韓建新 ³	—	147	110	24	28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毛付根 ⁴	230	—	—	—	230
范仁達 ⁵	220	—	—	—	220
毛惠剛 ⁶	200	—	—	—	200
周宇 ⁷	260	—	—	—	260
<i>非執行董事及監事：</i>					
屠旋旋 ⁸	—	—	—	—	—
肖荷花 ⁹	—	—	—	—	—
石磊 ¹⁰	—	—	—	—	—
許建國 ¹¹	—	—	—	—	—
童建平 ¹²	—	—	—	—	—
宋春風 ¹³	—	—	—	—	—
繆青 ¹⁴	—	—	—	—	—
阮峰 ¹⁵	—	—	—	—	—
李爭浩 ¹⁶	—	—	—	—	—
曹奕劍 ¹⁷	—	—	—	—	—
武向陽 ¹⁸	—	617	572	53	1,242
喻洋 ¹⁹	—	624	572	53	1,249
曹志剛 ²⁰	—	617	516	53	1,186
謝維青 ²¹	—	—	—	—	—
	910	3,113	2,045	289	6,357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姓名	董事袍金	薪金及佣金	花紅(a)	僱主 向退休金 計劃/年金 計劃供款	合計(b)
<i>執行董事：</i>					
周杰 ¹	—	367	276	50	693
李軍 ²	—	690	—	50	740
任澎 ²²	—	69	—	5	74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周宇 ⁷	230	—	—	—	230
張鳴 ²³	240	—	—	—	240
林家禮 ²⁴	150	—	—	—	150
朱洪超 ²⁵	210	—	—	—	210
<i>非執行董事及監事：</i>					
屠旋旋 ⁸	—	—	—	—	—
肖荷花 ⁹	—	—	—	—	—
許建國 ¹¹	—	—	—	—	—
周東輝 ²⁶	—	—	—	—	—
余莉萍 ²⁷	—	—	—	—	—
童建平 ¹²	—	—	—	—	—
趙永剛 ²⁸	—	331	248	50	629
阮峰 ¹⁵	—	—	—	—	—
李爭浩 ¹⁶	—	—	—	—	—
曹奕劍 ¹⁷	—	—	—	—	—
武向陽 ¹⁸	—	618	912	50	1,580
曹志剛 ²⁰	—	209	276	17	502
侍旭 ²⁹	—	421	636	33	1,090
董小春 ³⁰	—	—	—	—	—
戴麗 ³¹	—	—	—	—	—
	830	2,705	2,348	255	6,138

附註：

(a) 花紅為酌情花紅，乃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釐定。

(b)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實行任何股權激勵計劃。

1 周杰先生於2016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6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周杰先生之薪酬已包含其作為執行董事提供服務的報酬。

2 李軍先生於2021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21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李軍先生之薪酬已包含其作為執行董事提供服務的報酬。

3 韓建新先生於2024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4 毛付根先生於202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范仁達先生於202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毛惠剛先生於202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 周宇先生於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8 屠旋旋先生於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9 肖荷花女士於2023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10 石磊先生於202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11 許建國先生於2016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12 童建平先生於2022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 13 宋春風先生於202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 14 繆青女士於202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 15 阮峰先生於2020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 16 李爭浩先生於2020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李爭浩先生於2024年6月起辭任本公司監事一職。
- 17 曹奕劍先生於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 18 武向陽先生於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 19 喻洋女士於202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 20 曹志剛先生於2023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 21 謝維青先生於2024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 22 任澎先生於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1997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任澎先生於2023年1月卸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職務。
- 23 張鳴先生於2016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鳴先生於2023年10月起卸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4 林家禮先生於2017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家禮先生於2023年10月起卸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5 朱洪超先生於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洪超先生於2023年10月起卸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6 周東輝先生於2020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東輝先生於2023年10月起卸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7 余莉萍女士於2015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余莉萍女士於2023年5月起卸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8 趙永剛先生於202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趙永剛先生於2023年10月起卸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
- 29 侍旭先生於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侍旭先生於2023年6月起卸任本公司監事。
- 30 董小春先生於2020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董小春先生於2023年10月起卸任本公司監事。
- 31 戴麗女士於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戴麗女士於2023年10月起卸任本公司監事。

上述執行董事的薪酬是為其在本公司和集團事務管理方面提供的服務而支付的。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是為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而支付的。

上述監事的薪酬是為其提供服務及擔任本公司監事而支付的。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酬金，而本公司亦無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彼等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支付的薪酬總額為歸屬於2023年1月至9月並支付的薪酬，不包括歸屬於過往年度並於2023年1月至9月支付的遞延薪酬，金額分別為：侍旭先生收取人民幣0.4067百萬元；武向陽先生收取人民幣0.4038百萬元。

71. 最高薪人士

五名最高薪人士均非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五名最高薪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薪金及僱員退休金計劃供款	9,659	8,876
花紅	22,125	23,782
	<u>31,784</u>	<u>32,658</u>

花紅為酌情花紅，乃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釐定。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對該等人士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彼等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本集團最高薪人士的薪酬範圍如下所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僱員人數	2023年 僱員人數 (未經審計)
酬金範圍		
— 人民幣4,000,000元至人民幣6,000,000元	3	—
— 人民幣6,000,000元至人民幣8,000,000元	1	5
— 人民幣8,00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	1	—
	<u>5</u>	<u>5</u>

72. 關聯方交易

除了上文附註25載列的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情況，本集團其他關聯方名稱及關聯方關係列示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
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
上海電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央視融媒體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51,880	46,196
—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043	107,132
— 遼寧海通新動能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9,128	19,104
— 合肥海通中小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6,347	9,561
— 上海海通煥新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2,877	11,995
— 遼寧中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1,590	12,780
— 遼寧海通新能源低碳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7,584	25
—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二期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180	10,785
— 西安軍融電子衛星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5,492	5,936
— 安徽省皖能海通雙碳產業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297	4,192
— 吉林海創長新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4,846	2,830
— 上海電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4,578	53
— 鹽城中韓產業園二期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3,556	—
— 上海浦東引領區海通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119	—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 湖北省海通高品質轉型升級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918	—
— 安徽海螺海通工業互聯網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830	—
— 陝西空天創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60	—
— 江蘇泰州海通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84	—
— 海通興泰(安徽)新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1,678	123
— 許昌海通創新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09	1,509
— 嘉興海通旭初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484	13
— 吉林海通創新衛星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1,313	1,401
— 金華市海通重點產業發展招商併購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132	1,201
— 西安航天新能源產業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945	3
— 廣東南方媒體融合發展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908	2,956
—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799	1,700
— 南昌政通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703	—
— 吉林省現代農業和新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69	2,731
— 海通齊東(威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	40
—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10
— 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	1,415
— 海通(吉林)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306
— 上海文化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880
	<u>2,918</u>	<u>8,800</u>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利息淨收入

— 遼寧中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24	1,202
—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1,154	443
— 遼寧海通新能源低碳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652	348
— 遼寧海通新動能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97	—
— 嘉興海通旭初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74	281
— 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69	249
— 其他	679	532
	<u>6,759</u>	<u>3,055</u>

投資損失(淨額)

—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11,618)	(3,008)
	<u>(11,618)</u>	<u>(3,008)</u>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應收賬款：		
— 西安航天新能源產業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38,574	38,574
— 遼寧海通新能源低碳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28,739	31,389
— 遼寧海通新動能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310	60
— 合肥海通中小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328	20,270
— 上海海通煥新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650	—
—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二期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551	—
— 安徽省皖能海通雙碳產業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615	—
— 鹽城中韓產業園二期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3,770	—
— 上海浦東引領區海通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306	—
— 湖北省海通高質量轉型升級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093	—
— 安徽海螺海通工業互聯網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000	—
— 遼寧中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788	60
— 江蘇泰州海通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891	—
— 嘉興海通旭初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66	934
— 金華市海通重點產業發展招商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200	—
—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93	495
— 許昌海通創新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100
	—	100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143,961)	—
— 遼寧海通新動能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90,995)	—
— 遼寧海通新能源低碳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57,187)	(106,941)
— 西安航天新能源產業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24,063)	(36,115)
— 上海海通伊泰一期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000)	—
— 海通齊東(威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442)	(35,993)
—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二期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511)	(196)
— 遼寧中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488)	(339,075)
— 西安軍融電子衛星基金投資有限公司	(729)	—
— 嘉興海通旭初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79)	(43,756)
— 上海電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261)	(294)
— 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14)	(39,949)
— 上海文化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149,995)
— 其他	(296)	(1,084)
	(296)	(1,084)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應付款項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u>(51,033)</u>	<u>(51,614)</u>
衍生金融資產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u>－</u>	<u>1,591</u>
衍生金融負債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u>(10,575)</u>	<u>－</u>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註)：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短期福利：		
－袍金、薪金、佣金及花紅	<u>11,926</u>	<u>16,929</u>
退休後福利：		
－僱主向退休金計劃／年金計劃供款	<u>592</u>	<u>639</u>

註：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為歸屬於2024年併發放的薪酬。

73. 金融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始終注重風險防範與控制，確立了「務實、開拓、穩健、卓越」的經營理念，樹立了「穩健乃至保守」的風險控制理念，經營管理實行合規優先、風險管理優先。本集團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部門的要求，建立了完整有效的全面風險管理架構體系。本集團時刻牢記合規底線，通過各類合規管理工具以及合規監測手段，防範合規風險和洗錢及恐怖融資風險；採用徵信授信、久期分析、外匯敞口分析、風險價值分析、最短生存期和現金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進行風險計量；建立了淨資本等風控指標監控體系，穩健配置資產，規範各類業務流程，全面加強對各類風險的事前防範、事中監控和事後控制管理。子公司層面，公司將各境內外子公司的風險管理納入統一體系，對其風險管理工作實行垂直管理，並每日開展風控指標併表管理，建立了集團T+1風險數據集市，強化子公司風險檢查和風險考核評價，深入推進構建本集團全面集團化風險管理體系建設。

本集團在使用金融工具時主要面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有效管理上述風險，本集團制定了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嚴格落實，及時開展風險識別與評估，嚴格執行風險限額管理及內部控制流程，科學使用量化模型實施計量並審慎考慮模型局限性，完善專業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和風險數據治理工作，為風險管理工作提供有效支撐。

風險治理組織架構

公司依據《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規範》等法規及公司規章制度要求，搭建了多層次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明確了董事會、監事會、經營層、首席風險官、風險管理部門、業務及管理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等各層級在風險管理工作中的具體職責。

公司董事會是公司風險管理戰略目標的制定者和授權人，負責審議批准公司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重要制度、公司整體風險偏好和風險容忍度、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定期風險評估報告，監督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任免考核首席風險官，建立與首席風險官的直接溝通機制，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責。公司董事會設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具體履行董事會風險管理職責。

公司監事會是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的監督者，負責對董事會、經營層建立和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情況進行監督，並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責。

公司經營層根據董事會的授權，負責建立責任明確、程序清晰的組織結構，制定公司風險管理的政策、規章和制度，貫徹執行公司整體風險偏好和風險容忍度政策，組織實施各類風險的識別、評估及應對工作，建立健全和有效執行風險管理制度和機制，及時處理或者改正存在的問題缺陷，審議處理公司重大風險事件，建立涵蓋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建立完備的信息技術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風險管理職責。

公司設首席風險官，由董事會聘任。首席風險官是負責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高級管理人員，負責組織實施董事會、經營層確定的風險管理政策、規章和制度，組織對公司建立健全各項業務風險管理制度進行督導、審查和評估，組織對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和檢查，對風險管理中存在的問題提出處理意見並督促整改，組織評估和完善風險管理的工具和方法，定期組織對公司面臨主要風險水準及其管理狀況進行評估，並向經營層、董事會及監管部門提交評估報告，組織對子公司風險管理工作負責人的提名和考核等。

公司設立風險管理部，在首席風險官的領導下履行風險管理職責，負責擬定公司風險管理的政策、規章和制度，督導公司各單位制定業務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對相關業務的主要風險進行識別和評估，組織對各項業務風險管理制度執行情況的監督、檢查，定期對公司整體風險水準及其風險管理狀況進行評估和報告，對重大風險隱患或風險事件，及時報告並提出風險處置建議等。此外，公司合規管理部負責管理公司合規風險、洗錢及恐怖融資風險，公司資金管理總部負責管理公司流動性風險，公司總經理辦公室負責管理公司聲譽風險，公司信息技術管理部門負責管理公司信息技術風險。

公司各部門、分支機構和子公司負責其經營管理範圍內的風險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相應的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落實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組織實施相應的風險管理工作。公司各部門、各分支機構和子公司負責人承擔本單位風險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責任。公司各部門、各分支機構和子公司指定專人具體負責本單位的風險管理工作，對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檢查和報告，履行一線風險管理職責。

公司稽核審計部負責定期對公司風險管理工作進行稽核檢查，定期評估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並根據評估結果提出改進建議。

各子公司規範運作，依法經營。公司將子公司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對其風險管理工作實行垂直管理，每日開展風控指標併表管理，建立了集團T+1風險數據集市，並從子公司風險管理負責人提名、風險限額與報告、重大事項審批、風險數據對接、風控指標併表、風險督導檢查、風險考核評價等方面落實對子公司的垂直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因融資人、交易對手方或債務發行人無法履行其約定的財務義務或信用資質發生不利變化而可能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目前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集中在交易性融資業務（如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孖展交易）、信用債券交易與投資業務、融資租賃業務、場外衍生品業務等。

針對交易性融資業務，本集團主要通過開展盡職調查、內部評級、授信審核、貸前巡檢、逐日盯市、限額監控、貸後跟蹤、補充增信、平倉處置、司法追索和撥備計提等措施對客戶信用風險實施管控。

針對信用債券交易與投資業務，本集團注重通過分散投資控制集中度風險，投資標的主要傾向於高信用評級資產，在信用風險管理中密切跟蹤投資標的的經營情況和信用評級變化，落實內部評級和統一授信管理機制，建立健全債務發行人、行業和地域集中度等信用風險監控指標，在投後跟蹤中及時根據財務指標變動、重大風險事件和負面輿情等信息更新債務發行人內部評級和授信限額指標，動態調整交易策略。

針對融資租賃業務，本集團堅守服務實體經濟本源，堅持以行業與客戶並重的策略確定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行業層面上，本集團就融資租賃客戶所處行業的景氣程度施行動態跟蹤和評估，以此為基礎制定相應的行業投放政策、管控行業集中度風險。客戶層面上，本集團主要通過開展盡職調查、內部評級、授信審核、貸後資產巡檢、風險預警與監測、集中度限額控制等措施對客戶信用風險實施管控。

針對場外衍生品業務，本集團從交易對手准入和授信管理、標的證券管理、風險應對與處置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與流程，對存續期內的場外衍生品交易進行逐日盯市，並通過嚴格履行淨額結算和履約保障等措施管理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同時，本集團關注信用風險和市場風險之間的相關性，對市場波動背景下的信用風險採取必要的監控和應對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交易保證金安排、交易對手內部評級與授信管理、未來潛在風險暴露計量、錯向風險識別等。

本集團根據行業監管政策、資本市場環境和集團業務發展戰略，持續完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報告期內，本集團以信用風險管理辦法等制度為依據，全面落實以同一客戶、同一業務為核心的信用風險識別、評估、計量、監控、報告及應對工作。一是依託集團智慧預警中心的建設成果，制定信用風險預警管理制度，全面推廣預警工作機制在全集團的應用，落實並完善業務事前、事中及事後的風險監測，賦能業務發展、增強風險預警預判能力；二是基於集團T+1風險資料集市，持續優化信用風險管理系統，完善內部評級體系，提升風險識別、計量與壓力測試能力，從資產品質、風險抵補和集中度風險等多個維度完善信用風險限額體系；三是堅持風險管理關口前移的工作思路，全面修訂法人客戶信用評級管理辦法，持續強化信用風險評估的前瞻性、及時性和規範化程度。報告期內，本集團核心信用風險監控指標運行平穩，整體信用風險可控。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公司基於單項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組合，進行減值階段劃分，有效監控資產信用風險的情況，並定期進行調整。針對不同業務類型，公司制定明確的階段劃分標準，包括但不限於債務人主體的財務和運營情況、信用評級變動情況、擔保資產變動情況、重大負面輿情、司法訴訟、逾期信息等因素，以全面揭示業務風險程度、動態反映債務人主體履約的可靠性，為減值階段劃分提供依據。公司金融工具減值共分為三個階段：

(1) 第一階段

在資產負債表日信用風險較低的金融工具，或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若預期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期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2) 第二階段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未發生信用減值，即不存在表明金融工具發生信用損失事件的客觀證據，公司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3) 第三階段

初始確認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金融工具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可觀察信息：

- 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超過（含）90個自然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債務人明顯缺乏或已喪失清償能力，被法院指定管理人或已開始相關的訴訟程序；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其他任何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包括但不限於債務減免、以物抵債和債轉股；
- 債務人已停止經營活動，被有關機關依法註銷、吊銷營業執照；
- 債務人依法宣告破產、關閉、解散，並終止法人資格。

金融工具發生信用減值時，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在每個報告期末，公司對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之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作出評估。公司基於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質以及債務人的風險因素，對信用風險進行綜合性評估考慮。當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認為應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幾點：

- 自初始確認後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的內部信用風險級次顯著下調，或內部用於評估信用風險的行為評分顯著下降；
- 初始確認時債務人在中國境內評級機構AA以上（含）的主體或債項評級發生下調，且下調後等級在AA以下（不含）；國際三大評級機構BBB-/Baa3以上（含）的主體或債項評級發生下調，且下調後等級在BBB-/Baa3以下（不含）；
- 初始確認時債務人在中國境內評級機構AA以下的主體或債項評級發生下調；國際三大評級機構BBB-/Baa3以下的主體或債項評級發生下調；
- 債務人未按照規定時間支付約定的款項，既包括本金不能按時足額支付的情形，也包括利息和其他合約項下的債務義務不能按時足額支付的情形，且該類情形持續時間超過（含）30個自然日；除非公司以合理成本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即使超過30個自然日後，債務人的信用風險仍未顯著增加；
- 作為債務抵押的擔保物價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擔保的顯著變化，可能降低債務人按合同規定期限還款的經濟動機，或影響發生違約的概率；例如，若因質押證券的價值下跌而導致債務人的履約保障能力弱化，債務人無法在合理時間內按照合同約定補充擔保物或將有更大的動機拖欠債務；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按照合約規定履行債務義務的經濟動機或能力發生顯著變化的經營、財務或宏觀經濟狀況的不利變化；
- 特定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預計存續期的類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外部市場指標發生顯著變化；例如：債務人的信用利差、針對債務人的信用違約互換價格或與債務人相關的其他市場信息；
- 擔保人所提供的信用支持質量的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化，可能降低債務人按合同約定期限還款的經濟動機；例如，若擔保人不再向債務人提供財務支持而導致後者將面臨破產或破產管理，或導致該債務人有限支付經營所需款項（如薪資和關鍵供貨商款項），而將金融負債的支付義務排在較低優先級，導致這些負債違約發生的概率增加；
- 對於證券化中發行的債券，其信用增級或支持的質量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可能導致相關次級權益吸收預期信用損失的能力降低；
- 其他可表明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違約風險的相對變化，而非違約風險變動的絕對值的情形。

本公司融資融券和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根據融資主體或合約的維持擔保比例及擔保證券處置難易程度等情況，綜合考慮融資主體在報告期末的運營情況、還款能力、司法訴訟、逾期信息等因素，最終得出減值階段劃分結論。針對維持擔保比例，公司參照融資主體在交易時的信用狀況、擔保證券所屬板塊、流

動性、限售情況等因素，為不同融資主體或合約設置不同的預警線和平倉線。其中，預警線分佈在150%-170%區間，平倉線分佈在130%-150%區間。在評估減值階段時，公司為審慎評估擔保證券處置風險，根據擔保證券處置難易程度確定不同融資主體或合約的穿倉警示線，穿倉警示線分佈在110%至平倉線之間。

- 維持擔保比例高於或等於預警線的，劃分為「第一階段」；
- 維持擔保比例介於預警線與穿倉警示線之間，或滿足其他「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條件的，劃分為「第二階段」；
- 維持擔保比例低於穿倉警示線，或存在其他「已發生信用減值」證據的，劃分為「第三階段」。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和估值技術

本公司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使用的關鍵輸入值如下：

- 違約概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 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
- 違約風險敞口(Exposure at Default, EAD)。

如上所述，關鍵參數通常來源於本公司內部開發的風險計量模型和其他歷史數據，且通過調整以反映概率加權的前瞻性信息。

違約概率PD為在給定的時間範圍內違約可能性的估計值，是在某一時間點上進行估計。違約損失率LGD為違約產生的損失的估計值，乃基於到期合同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到金額之間的差額，同時考慮擔保品的預期未來可回收現金流量。違約風險敞口EAD為在某未來違約日期風險敞口的估計值，考慮了報告日後風險敞口的預期變動，如本金和利息還款、預期從承諾融資協議提用的貸款。

公司採取以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和違約風險敞口EAD三項關鍵風險指標為基礎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用於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計量，三項指標的乘積即為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其中，違約概率PD是以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級，或基於內部歷史數據得出的遷徙率或滾動率為基礎，經前瞻性調整後計量得到的。在評估違約損失率LGD時，公司充分考慮擔保證券的預期處置週期和擔保證券在預期處置週期內的價值波動影響，包括擔保證券的可處置數量、日均交易量、流通受限條件、減持規則和歷史波動性等因素，再考慮相關稅費後得到擔保證券的可回收現金流量。公司的違約風險敞口EAD反映了假設各類金融工具在相應計量期間發生違約時的未付餘額。

針對第三階段金融工具，公司全部採用單項減值測試方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具體而言，公司根據單一項目的特定風險情況，在充分考慮債務人主體和擔保證券標的上市公司的財務和經營可持續性狀況、司法訴訟、減持限制、重大負面輿情、退市風險等因素的前提下，合理評估擔保證券的處置變現價值；同時結合債務人主體提供的其他補充增信資產的估值情況，綜合評判債務人主體的預期可回收現金流量，折現後預期仍不足以覆蓋其風險敞口的部分計入減值準備。

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

對於債券投資類金融資產，公司定性選取關鍵經濟指標作為前瞻因素，識別出影響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主要包括廣義貨幣供應量(M2)累計同比增速、國內生產總值(GDP)累計同比增速、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指數(PPI)累計同比增速、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累計同比增速等。對於融資類金融資產，違約概率前瞻採用回歸分析方法，構建違約概率與宏觀經濟指標的相關性模型，利用該模型與預測的宏觀經濟指標來推斷未來的違約概率變動情形。宏觀經濟指標包括但不限於國內生產總值(GDP)累計同比增速、廣義貨幣供應量(M2)累計同比增速、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指數(PPI)累計同比增速、固定資產投資完成額累計同比增速等，通過構建這些經濟指標與業務風險特徵之間的關係，最終實現對融資類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進行前瞻性調整。

除了提供基準經濟情景外，公司管理層也結合市場預期提供了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對應權重。公司針對主要業務或產品類別的風險特徵設定不同的情景，以合理評估相關金融資產在不同經濟情景下可能出現的風險變遷。公司在每一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情景的數量及其特徵。

公司認為，對於公司的信用類金融資產組合，應當考慮應用樂觀、基準及悲觀這三種不同情景來合理反映選定經濟指標對預期信用損失可能產生的影響。公司結合統計分析及專家判斷來確定情景權重，也同時考慮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結果的範圍。目前本公司使用的基準情景權重超過其他情形權重之和。

公司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一)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二及階段三)計量相關的損失準備。上述加權的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

與其他經濟預測類似，對預計經濟指標和發生可能性的估計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確定性，因此實際結果可能同預測存在重大差異。公司認為這些預測體現了公司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

敏感性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會使用到模型參數、前瞻性預測的宏觀經濟變量、經濟場景權重及運用專家判斷時考慮的其他因素等，上述參數、假設和判斷的變化將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以及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產生影響。公司每年定期對模型進行重檢並根據具體情況對模型中使用的假設和參數進行適當的修正，本年對模型及參數的調整對預期信用損失結果的影響不重大。

公司對前瞻性計量所使用的經濟指標進行了敏感性分析，當樂觀、悲觀情景權重變動10%時，對公司已計提的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不重大。

同時，公司還對信用風險階段分類進行了敏感性分析。假設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發生顯著變化，導致階段二的金融工具全部進入階段一，則對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影響不重大。

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

公司採用一系列政策和信用增級措施來降低信用風險敞口至可接受水準。其中，最為普遍的方法是提供抵押物或擔保。公司根據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評估決定所需的擔保物金額及類型。就融出資金和買入返售協定下的擔保物主要為股票、債券和基金等。公司定期檢查擔保物的市場價值，根據相關協定要求追加擔保物，並在進行損失準備的充足性審查時監視擔保物的市場價值變化。

金融工具減值管理

為保證金融工具減值準備計提工作的有效性，公司建立了一套與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管理目標相一致的減值準備計提政策和流程。公司已在各業務主管部門、風險管理部門和財務部門之間建立起相互制衡與協作的工作機制，並清晰劃分各部門職責，以確保對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計量和信用減值準備的計提是及時、準確、合理的。公司管理層和被授權機構負責通過下述措施管理本公司的金融工具減值工作：

- 基於公司戰略和風險偏好建立起一個權責分明、制度完善的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管理架構，並及時進行調整；
- 組織並完善資產負債表日金融工具的減值評估工作，確保減值模型的驗證、發展和維護得到有效保障；
- 評估本公司金融工具的減值狀況和潛在財務影響，並及時向董事會匯報；
- 覆核確認本公司對於主要減值事件所作出的決策；
- 建立金融工具減值的綜合化信息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
- 董事會承諾的其他信用風險管理職責。

報告期內，公司以《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具減值管理辦法》為基礎，持續優化用於信用減值準備計量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保證模型運行穩健，對信用風險變化的反應靈敏，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能夠動態刻畫債務人的信用資質變化、市場行情波動及宏觀經濟變動等因素的影響，各項金融工具減值管理相關政策和流程落實到位，為公司信用減值準備計提的合理性與時效性提供了保障。

在不考慮可用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的情況下，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最高信用風險的金額如下：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客戶墊款	62,665,780	68,418,208
應收賬款	9,484,891	12,167,275
其他應收款	4,201,451	6,039,179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項	4,824,002	5,290,232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5,181,022	6,797,780
應收融資租賃款	16,434,939	19,892,445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	71,926,402	79,516,5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41,973,153	61,310,74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1,666,250	36,783,232
拆出資金	234,110	330,2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6,835,533	129,807,488
交易所儲備及保證金	24,691,678	23,643,822
結算備付金	16,491,726	15,584,3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7,065,327	136,387,128
受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	1,990,901	1,980,00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91,428	4,252,200
存放同業	104,345	111,445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	5,754,629	5,615,660
衍生金融資產	<u>1,524,885</u>	<u>2,278,555</u>
最大信用風險	<u>557,242,452</u>	<u>616,206,579</u>
表外項目信用風險		
保函和備用信用證	914,848	1,082,706
不可撤銷信貸承諾	<u>745,703</u>	<u>592,350</u>
最大表外項目信用風險	<u><u>1,660,551</u></u>	<u><u>1,675,056</u></u>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主要指在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中，因市場價格（股票價格、利率、匯率及商品價格等）的變動而使自有資金投資的相關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採用風險價值（「VaR」）方法對各類投資金融工具及持倉組合的市場風險進行評估和分析。計量口徑包含集團範圍內以交易為目的的自有資金投資組合。集團所使用的風險價值模型置信度為95%，目標期間為下個交易日。具體如下：

項目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風險價值95%	
	本集團風險價值	本集團風險價值／ 本集團淨資產
報告期內最大月末價值	346,745	0.20%
報告期內最小月末價值	207,051	0.12%
報告期內平均月末價值	270,907	0.16%
2024年9月30日末價值	<u>267,835</u>	<u>0.16%</u>
項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風險價值95%	
	本集團風險價值	本集團風險價值／ 本集團淨資產
報告期內最大月末價值	317,981	0.18%
報告期內最小月末價值	176,039	0.10%
報告期內平均月末價值	246,342	0.14%
2023年年末價值	<u>226,505</u>	<u>0.13%</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集團風險價值佔集團淨資產比例始終處於0.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0.2%）以內，市場風險可控可承受。

本集團按風險類別分類的風險價值(VaR)分析概括如下：

項目	本集團	
	於2024年 9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權益風險價值	287,500	255,638
利率風險價值	100,455	79,283
商品風險價值	1,622	8,316
匯率風險價值	32,204	22,406
整體組合風險價值	267,835	226,505

股票價格風險

股票價格風險主要是指本集團所投資的權益類證券市場價格發生變化致使本集團遭受損失的風險。承擔此類風險的業務主要包括權益類證券自營業務、做市業務和場外衍生品業務等。

股票價格風險具有較大的不確定性，是本集團主要面對的市場風險類型之一。集團密切關注相關資產價格波動，並採取相應措施予以防範，通過每日跟蹤證券持倉的投資規模和風險價值(VaR)變化情況進行監測和管控。集團通過實施多元化投資策略，對各類證券品種的投資規模進行適當控制和適時調整，並結合各類套期保值工具，較為有效地控制了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股票價格風險，源於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權投資。公司董事會密切監控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敞口，並通過訂立衍生品合約進行風險對沖。

假設其他相關變數不變的前提下，有關權益類資產的市場價格上升或下降10%，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如下：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所得稅後利潤		
上升10%	1,094,238	2,477,237
下降10%	(1,094,238)	(2,477,237)
所得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上升10%	811,788	533,058
下降10%	(811,788)	(533,058)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因市場收益率曲線或信用價差等因素變動導致的風險，承擔此類風險的業務主要包括債券投資業務和利率衍生品業務等。本集團對利率風險的控制，主要採用規模控制和投資組合等方法，合理配置資產，匹配負債與資產的期限結構，並通過定期測算投資組合久期、凸性、DV01等指標衡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公司淨利息收入，公允價值損益和權益的可能影響(稅後)。淨利息收入的敏感性是基於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資產及

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公允價值損益敏感性和權益敏感性的計算是基於在一定利率變動時對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進行重估的影響。

假設其他相關變量不變，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25個基點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和其他全面收益的影響如下：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所得稅後利潤		
上升25個基點	(173,324)	(236,221)
下降25個基點	179,416	262,234
	<u> </u>	<u> </u>
所得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上升25個基點	(278,164)	(303,620)
下降25個基點	282,696	305,819
	<u> </u>	<u> </u>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因外匯匯率變動導致的風險。面對複雜多變的境外市場，持續跟蹤研究外匯市場，本集團不斷完善制度建設和內部管理，通過套保等一系列措施對沖，緩解匯率風險。集團注重外幣資產和負債的匹配，以控制外匯風險的敞口。假設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如果人民幣對其他外匯幣種升值或貶值5%，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淨資產將增加／減少人民幣468,000千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77,000千元）。

商品價格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是由各類商品價格發生不利變動引起。報告期內，本集團商品類市場風險敞口相對較低，主要通過商品期貨、期權等商品衍生工具進行對沖，有效管理商品風險。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還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公司經營過程中易受宏觀政策、市場變化、經營狀況、客戶信用等因素影響，並可能因資產負債結構不匹配而引發流動性風險。

在日間流動性風險管理方面，公司按照制定的流動性風險偏好及風險指標限額的要求，通過合理的監測機制和調控手段，始終確保流動性風險可測、可控和可承受，同時按照管理要求，儲備了充足的優質流動性資產，保障了公司業務的順利開展和到期負債的順利償付。公司持續開展日間流動性和風險指標管理，結合資產端和負債端，構建資金、指標聯動體系，完善了包括日間指標頭寸跟進、月度指標前瞻分析和部門指標拆解在內的流動性風險分析框架，豐富了不同期限內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工具，提升了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和預判的效率。

在中長期流動性風險管理方面，公司不斷優化資產配置結構，強化對資產負債發展趨勢的分析，從源頭上把控流動性風險。一方面，公司成立資產負債配置委員會，積極開展資產負債管理工作，通過及時分析業務發展趨勢、潛在中長期資金需求，調整負債期限結構，保持資產負債的期限、規模的合理匹配；

另一方面，公司持續提升流動性精細化管理水準，負債端結構和到期日分佈更趨合理，也保證資產端在安全性、流動性、收益性之間的平衡。報告期內，公司重視與各大商業銀行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注重規範經營，維繫良好信譽，保持融資管道暢通。

此外，公司穩步推進對集團和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的要求，以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為指引，根據各子公司業務特點制定了較為科學有效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基本實現集團層面流動性風險的統一管理。首先，本公司以流動性風險管理為基礎，從風險和資產負債管理等方面持續對子公司實行分類管理，並從組織制度保障、風險管控框架、風險應對手段三個維度提出不同要求，指導子公司完善其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其次，以流動性風險併表指標為基礎，根據各子公司所處行業、地域和風險特徵的差異，下發各子公司的限額管理要求，以更有效地監測各子公司的流動性風險實質情況最後，為強化集團流動性風險處置能力，本公司持續完善集團流動性支援體系，牢牢守住集團不發生流動性風險的底線。

下表列示金融負債(包括本息)的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

於2024年9月30日

	即期	少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借款	-	29,184,733	18,369,431	17,295,405	788,444	65,638,013
央行存放	-	93,441	-	-	-	93,441
客戶存款	234,016	1,831,412	3,614,793	2,947,155	-	8,627,376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130,087,170	-	-	-	-	130,087,170
拆入資金	-	3,277,030	8,400,758	1,867,994	383,197	13,928,9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184,844	57,236,656	9,779,210	818,663	-	74,019,37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計費用	4,276,998	3,928,791	12,428,506	590,921	148,589	21,373,805
應付短期融資款	-	8,616,469	8,598,997	-	-	17,215,466
應付債券	-	21,396,334	57,003,945	103,927,346	-	182,327,6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2,184,792	2,047,419	5,544,242	1,367,301	4,368	11,148,122
衍生金融負債	281,608	182,528	166,255	123,994	124,133	878,518
長期應付款	-	-	-	4,132,190	324,229	4,456,419
租賃負債	-	91,061	216,323	575,439	208,249	1,091,072
	<u>143,249,428</u>	<u>127,885,874</u>	<u>124,122,460</u>	<u>133,646,408</u>	<u>1,981,209</u>	<u>530,885,379</u>

於2023年12月31日

	即期	少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借款	-	30,343,479	19,973,751	24,600,987	1,065,824	75,984,041
央行存放	-	-	109,455	-	-	109,455
客戶存款	402,875	1,923,559	2,506,297	1,796,487	-	6,629,218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106,538,717	-	-	-	-	106,538,717
拆入資金	-	12,393,795	501,416	1,974,595	248,003	15,117,80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77,064	100,119,848	9,600,427	1,003,402	-	112,800,741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計費用	4,018,114	2,639,669	13,384,315	603,014	151,431	20,796,543
應付短期融資款	-	7,816,712	11,244,609	-	-	19,061,321
應付債券	-	21,099,872	59,429,154	127,982,189	-	208,511,2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2,126,316	5,809,064	5,195,034	7,316,343	6,648	20,453,405
衍生金融負債	189,105	274,295	445,433	137,065	145,047	1,190,945
長期應付款	-	-	-	4,600,494	322,780	4,923,274
租賃負債	-	99,137	267,886	645,249	237,186	1,249,458
	<u>115,352,191</u>	<u>182,519,430</u>	<u>122,657,777</u>	<u>170,659,825</u>	<u>2,176,919</u>	<u>593,366,142</u>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是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董事建立了相關過程來確定公允價值計量中合適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本集團董事定期覆核相關過程以及公允價值確定的合適性。

釐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方式如下：

- 附標準條款和條件且在活躍流動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分別參照所報市場競價釐定；
-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以報價計算。倘無該等報價，非期權衍生工具以工具存續期的適用收益曲線進行貼現現金流使用分析，期權衍生工具則以期權定價模式進行貼現現金流使用分析；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上述那些）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普遍採納的定價模式如貼現現金使用分析、市場可比法等。

當無法從公開市場獲取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估值技術來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在金融工具估值技術中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債券價格、利率、匯率、權益及股票價格、波動水準、相關性、提前還款率及交易對手信用差價等，均為可觀察到的且可從公開市場獲取的參數。

對於本集團持有的第三層次的金融工具，管理層已評估了宏觀經濟變動，外部評估師估值及損失覆蓋率等參數的影響。若根據合理可能替代假設改變一個或多個不可觀察參數，將不會對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評估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已建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監控集團對此類金融工具的敞口。

不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概述了在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未以公允價值列示、且賬面價值與預期公允價值有明顯偏差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於2024年9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5,181,022	5,123,623	6,797,780	6,712,823
金融負債				
非可轉換債券	174,129,230	175,708,541	193,920,280	194,829,867

上述第二層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採用廣泛使用的現金流貼現定價模型，主要輸入變量為貼現率，該變量反應了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

除了以上列出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內按照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持續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提供了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後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分為第一至第三層次。

第一層次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是相同資產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金融工具：估值通常基於底層投資（各投資組合中的債務證券或公開交易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算得出，或由第三方（如中央結算公司）基於現金流貼現模型、近期交易價格或其他估值技術提供估值。所有重大輸入值均為市場中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金融工具：管理層自對手方處獲取估值報價，或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包括現金流貼現分析、淨資產價值、市場可比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可能基於對估值有重大影響的不可觀測輸入值，因此集團將其分為第三層。可能對估值產生影響的不可觀測輸入值包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流動性貼現、市淨率等。

下表提供了於2024年9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總計
於2024年9月30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443,880	78,565,383	12,027,173	91,036,436
— 權益投資	10,621,157	172,704	14,870,560	25,664,421
— 基金	3,192,389	46,107,577	6,150,826	55,450,792
— 其他	—	5,521,061	4,977,758	10,498,8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424,164	39,898,433	650,556	41,973,1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0,817,280	1,364,427	333,356	12,515,063
衍生金融資產	15,533	841,341	668,011	1,524,885
	<u>26,514,403</u>	<u>172,470,926</u>	<u>39,678,240</u>	<u>238,663,569</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 交易性金融負債	1,018,358	1,140,377	—	2,158,735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911	3,464,432	5,523,044	8,989,387
衍生金融負債	277,284	290,768	310,466	878,518
	<u>1,297,553</u>	<u>4,895,577</u>	<u>5,833,510</u>	<u>12,026,640</u>
於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614,516	110,063,862	13,516,111	124,194,489
— 權益投資	17,976,267	506,311	17,235,840	35,718,418
— 基金	12,252,818	30,414,864	6,447,678	49,115,360
— 其他	5	6,668,791	5,576,027	12,244,8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936,773	59,865,736	508,238	61,310,7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7,107,446	—	903,398	8,010,844
衍生金融資產	141,099	381,115	1,756,341	2,278,555
	<u>39,028,924</u>	<u>207,900,679</u>	<u>45,943,633</u>	<u>292,873,236</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 交易性金融負債	1,630,647	538,685	—	2,169,332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7,718	7,754,226	10,502,129	18,284,073
衍生金融負債	2,899	514,796	673,250	1,190,945
	<u>1,661,264</u>	<u>8,807,707</u>	<u>11,175,379</u>	<u>21,644,350</u>

以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調節

2024年9月30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42,775,656	903,398	508,238	10,502,129	1,083,091
轉入	1,453,945	–	–	419,773	135,745
(處置)／購買	(362,301)	–	108,998	(3,903,924)	(816,121)
轉出	(2,056,684)	–	–	–	(1,275)
其他損益	(3,784,299)	(570,042)	33,320	(1,494,934)	(43,895)
於2024年9月30日	<u>38,026,317</u>	<u>333,356</u>	<u>650,556</u>	<u>5,523,044</u>	<u>357,545</u>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46,172,573	994,827	842,892	18,864,214	422,853
轉入	2,948,735	562	4,345	–	14,944
購買／(處置)	1,806,459	1,400	(294,127)	(8,661,820)	585,118
轉出	(2,892,258)	–	(137,106)	–	–
其他損益	(5,259,853)	(93,391)	92,234	299,735	60,176
於2023年12月31日	<u>42,775,656</u>	<u>903,398</u>	<u>508,238</u>	<u>10,502,129</u>	<u>1,083,091</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的轉移並不顯著(截至2023年止年度：同)。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將部分股權投資從第三層次轉移至第一層次，原因為該等證券的公允價值因限售期屆滿而採用報價而非估值技術確定。此外，本集團亦將部分金融工具轉入第三層次，原因為該部分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轉變為基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方法(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同)。

74. 金融資產轉移

資產支持證券

本集團發行了以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為基礎資產的資產支持證券。由於本集團持有全部的次級資產並對該資產支持證券提供差額支付承諾，該等資產支持證券的基礎資產不符合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條件，本集團未終止確認已轉移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並將收到的對價確認為金融負債。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未予終止確認的已轉移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0,07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642百萬元）。

資產支持票據

本集團發行了以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為基礎資產的資產支持票據。由於本集團持有全部的次級資產並對該資產支援票據提供差額支付承諾，該等資產支持票據的基礎資產不符合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條件，本集團未終止確認已轉移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並將收到的對價確認為金融負債。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未予終止確認的已轉移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零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862百萬元）。

融出證券

本集團以客戶的證券或存款為抵押品進行融出融券交易。由於本集團仍保留有關金融資產的全部風險及回報，因此並未於資產負債表終止確認該等證券。於2024年9月30日，上述轉讓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99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97百萬元）。

75. 報告期後事項

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擬採取換股的方式實施吸收合併，國泰君安證券向持有A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A股，向持有H股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發行國泰君安H股，並發行國泰君安證券新A股以募集配套資金。自擬議合併的交割日起，擬議合併完成後的國泰君安證券（「存續公司」）將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合併完成後，海通證券將終止上市並註銷法人資格。

於2024年10月9日及2024年11月21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臨時會議）及第十五次會議（臨時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本次交易。擬議合併及換股尚須待股東大會批准，並須取得主管監管機關批准後方可實施。

除以上披露事項外，於2024年9月30日後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發生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76. 後續財務報表

海通證券集團、海通證券或其任何子公司就2024年9月30日之後的任何期間均沒有經審計財務報表。

D. 債項聲明

於2024年9月30日(即本聯合通函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之最近的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海通證券集團之未償還借款詳情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57,083
借款－有抵押及無擔保	6,760
應付短期融資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17,098
拆入資金－無抵押及無擔保	357
拆入資金－無抵押及有擔保	1,793
拆入資金－有抵押及無擔保	11,313
應付債券－無抵押及無擔保	145,412
應付債券－無抵押及有擔保	19,411
應付債券－有抵押及無擔保	9,306
租賃負債－無抵押及無擔保	20
租賃負債－有抵押及無擔保	980
	<hr/>
總計	269,533
	<hr/> <hr/>

於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之無抵押及有擔保的拆入資金和無抵押及有擔保的應付債券由海通證券或其子公司擔保。

除上述已發行應付債券及應付短期融資券外，於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有已獲授權但尚未發行的應付債券及應付短期融資券約人民幣48,577百萬元。

除上述已發行拆入資金外，於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有已獲授權但尚未發行的拆入資金約人民幣3,730百萬元。

於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未償還的擔保及備用信用證為人民幣915百萬元，以及不可撤銷信貸承諾人民幣746百萬元。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借款、拆入資金、應付債券及租賃負債以借款人的若干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長期應收款項、孖展客戶抵押證券、固定資產、附屬公司的股權、交易所儲備及保證金及租賃押金等作為抵押。

除上述或本聯合通函另行披露者及集團間負債外，於2024年9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海通證券集團概無任何未償還貸款資本或已發行或已獲授權或以其他方式創設但尚未發行的債務證券、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的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抵押、租購或租賃承擔、擔保或重大或有負債。

E. 重大變動

海通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自2024年9月30日（即海通證券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包括該日期），海通證券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變動。

下文所載為國泰君安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編製的經擴大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附註，該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下文附註所載基準編製，以說明擬議合併的影響，假設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

A.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國泰君安集團」）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海通證券集團」）簽訂了有關擬議合併（「擬議合併」）的合併協議。擬議合併的詳情載於本通函「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一節。

以下為因擬議合併完成而刊發的國泰君安集團及海通證券集團（統稱「經擴大集團」）的說明性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該財務資料乃根據下文附註所載基準編製，以說明擬議合併的影響，假設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國泰君安董事認為，有關基準乃恰當反映擬議合併完成後將採納的會計處理，並向國泰君安證券股東提供有關資料。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i)根據國泰君安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自國泰君安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刊發年度報告）；(ii)根據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經審計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過往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及(iii)於作出隨附附註所述其他未經審計備考調整後編製。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已由國泰君安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條、以及依據彼等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而編製，僅供說明擬議合併的影響，且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倘截至指定日期或任何未來日期擬議合併完成，經擴大集團將達致的實際資產及負債。此外，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並非旨在預測經擴大集團的未來資產及負債。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其他章節載列的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	於2024年	其他未經審計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的
	12月31日	9月30日				未經審計備考
	國泰君安	海通證券				合併資產負債
	集團	集團				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資產						
物業及設備	4,345,379	16,333,065	1,036,488	-	-	21,714,932
投資性房地產	1,067,254	2,429,155	127,972	-	-	3,624,381
使用權資產	2,311,388	1,652,472	-	-	-	3,963,860
商譽	4,070,761	3,462,855	(3,462,855)	-	-	4,070,761
其他無形資產	840,235	662,748	58,125	-	-	1,561,108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7,556,250	8,125,908	1,527,232	-	78,066	17,287,456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5,234,512	-	-	-	-	5,234,51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614,543	5,181,022	-	-	-	8,795,5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94,146,785	41,973,153	-	(1,728,590)	-	134,391,3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875,680	12,515,063	-	-	-	14,390,74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9,666,091	31,666,250	-	-	-	101,332,3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72,574,240	182,650,468	-	(134,515)	(2,277,582)	552,812,611
存出保證金	56,787,627	24,691,678	-	(56,158)	(5,307,837)	76,115,3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7,519	3,105,536	89,181	-	-	5,652,236
應收賬款	16,823,117	9,484,891	-	(2,149,525)	7,394,012	31,552,495
其他資產	2,609,864	16,673,215	-	-	169,821	19,452,900
融出資金	89,753,965	62,665,780	-	-	-	152,419,745
衍生金融資產	9,672,698	1,524,885	-	(204,893)	557,200	11,549,890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	-	71,926,402	-	-	-	71,926,402
應收融資租賃款	-	16,434,939	-	-	-	16,434,939
拆出資金	-	234,110	-	-	-	234,110
結算備付金	7,315,428	16,491,726	-	(10,086)	-	23,797,068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41,939,238	101,582,302	-	-	-	243,521,540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739,910	61,769,699	-	-	-	92,509,609
資產總額	925,402,484	693,237,322				1,614,345,862

	於2023年	於2024年	其他未經審計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的
	12月31日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備考
	國泰君安	海通證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併資產負債
	集團	集團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2				
負債						
貸款及借款	12,211,242	63,843,321	-	-	-	76,054,563
應付短期融資款	19,372,094	17,097,944	-	-	-	36,470,038
拆入資金	11,744,902	13,554,241	-	-	637,559	25,936,702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8,055,072	130,087,170	-	(66,244)	-	308,075,998
應付職工薪酬	7,728,844	2,423,723	-	-	-	10,152,567
應交所得稅	1,078,951	642,683	-	-	-	1,721,63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16,829,590	73,838,200	-	-	-	290,667,7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4,824,261	11,148,122	-	-	(4,627,199)	81,345,184
衍生金融負債	11,488,606	878,518	-	(204,893)	188,628	12,350,859
應付債券	134,025,543	174,129,230	1,579,311	(1,863,105)	-	307,870,979
合同負債	80,141	-	-	-	-	80,141
租賃負債	1,829,351	1,000,005	-	-	-	2,829,356
其他負債	82,600,736	34,379,137	-	(2,149,525)	4,414,692	119,245,0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5,141	723,546	-	-	-	878,687
負債總額	752,024,474	523,745,840				1,273,679,538
淨資產	173,378,010	169,491,482				340,666,324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該等款項摘自國泰君安集團於2024年3月28日刊發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2. 該等款項摘自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經審計合併財務狀況表，乃摘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會計師報告。
3. 擬議合併海通證券集團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依照收購法在經擴大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入賬。

作出的備考調整包括：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對價	<i>i</i>	150,275,388
減：收購的淨資產：		
海通證券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淨資產	<i>2</i>	169,491,482
加：公允價值調整		
— 物業及設備	<i>ii</i>	1,036,488
— 投資物業	<i>ii</i>	127,972
— 其他無形資產	<i>ii</i>	58,125
— 於聯營企業的投资	<i>ii</i>	1,527,232
— 應付債券	<i>ii</i>	(1,579,311)
— 與公允價值調整有關的遞延稅項	<i>ii</i>	89,181
減：先前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賬面值	<i>iii</i>	(3,462,855)
減：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	<i>iv</i>	(8,229,365)
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59,058,949
擬議合併產生的暫估議價購買收益	<i>v</i>	8,783,561

- (i) 總對價將通過發行5,985,871,332股國泰君安A股及2,113,932,668股國泰君安H股支付，其詳情載於本通函「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一節。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每股國泰君安A股及每股國泰君安H股的公允價值分別被視為人民幣20.97元及港幣12.74元（相當於人民幣11.71元，按2024年11月8日的人民幣兌港幣匯率0.91906換算），分別為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於2024年11月8日（即本聯合通函付印前國泰君安董事為編製本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釐定的最近一個實際可行日）的收市價。

於交割日的總對價將參考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於交割日的公允價值釐定，該公允價值可能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使用的數值有重大差異。

- (ii) 海通證券集團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調整及其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

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國泰君安董事經主要參考有關擬議合併購買價格分配的估值報告後釐定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30日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對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調整通過自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分別於2024年9月30日的公允價值減去其各自的賬面值計算。

遞延稅項就上述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其他無形資產及應付債券的已確認公允價值調整產生的暫時差異按25%的企業所得稅率確認。

由於海通證券集團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交割日的賬面值和公允價值可能與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用金額有重大差異，故其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及遞延稅項可能與本文所列的估計金額存在差異。

- (iii) 就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分配的對價而言，不包含先前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的賬面值。
- (iv) 非控制性權益按海通證券集團非可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計量，並就非控制性權益應佔上述公允價值調整及相關遞延稅項部分作出調整。
- (v) 議價購買收益的確認

議價購買收益指海通證券集團可辨認淨資產超過擬議合併對價的部分，有關詳情載於上文。

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國泰君安董事經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重新評估彼等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收購的全部資產及所承擔的全部負債，並審閱該等計量是否已反應對有關已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以及所轉讓對價的全部可得資料的考慮。基於國泰君安董事的評估，在損益確認一項議價購買收益。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並無就議價購買收益作出稅項撥備。

由於於交割日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股份公允價值及海通證券集團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可能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中使用的其各自的價值存在重大差異，議價購買收益的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本文呈列的金額。因此，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僅供說明用途而編製，鑒於其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擬議合併交割後經擴大集團的財務狀況。

- 4. 該調整指抵銷國泰君安集團與海通證券集團之間往來款額。就本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將抵銷的款項根據國泰君安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結清款項釐定。
- 5. 該調整指為了與國泰君安集團及海通證券集團若干科目標題的呈列相一致而進行的重新分類。
- 6. 未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進行收購相關成本（包括向法律顧問、財務顧問、申報會計師、估值師、印刷商支付的費用和其他費用）的調整，因為國泰君安董事認為這些成本金額不重大。
- 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9月30日後分別訂立的國泰君安集團及海通證券集團的任何交易結果或其他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一節所述的建議發行。

B. 關於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

以下為國泰君安證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所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獨立申報會計師有關編製備考財務資料的鑒證報告

致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

我們已完成鑒證工作，以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的董事(「國泰君安董事」)編製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國泰君安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僅供說明之用。備考財務資料包括由國泰君安證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通函」)附錄三第A部所載的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國泰君安董事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標準載於通函附錄三第A部。

備考財務資料乃由國泰君安董事編製，以說明擬議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擬議合併」)對國泰君安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的影響，假設擬議合併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作為此程序的一部分，國泰君安董事自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就此刊發審計報告)中摘錄國泰君安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資料。

國泰君安董事就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國泰君安董事負責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所規定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該等規範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以及應有謹慎、保密性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而制定。

本所應用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其他鑒證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控制」，該準則要求本所設計、實施及運營一個質量管理體系，包括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負責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就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我們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所使用的任何過往財務資料發出的任何報告，除對該等報告發出當日我們指定的受函人負責外，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載入招股章程之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之鑒證業務」進行鑒證工作。該準則規定申報會計師規劃及執程序以對國泰君安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取得合理保證。

就本次項目而言，我們概不負責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任何過往財務資料更新或重新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在本次工作過程中亦無審計或審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財務資料。

投資通函所載備考財務資料乃僅為說明一項重大事件或交易對國泰君安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假設該事件或交易已於作說明用途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因此，我們概不保證該等事件或交易於2023年12月31日的實際結果會與所呈列者相同。

就備考財務資料是否按適用基準妥為編製而作出報告的合理鑒證工作，涉及進行程序以評估國泰君安董事於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適用標準有否為呈現該事件或交易直接產生的重大影響提供合理基礎，並就下列各項取得充分恰當的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有否令該等標準恰當地體現；及
- 備考財務資料有否反映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恰當地採用該等調整。

所選程序視乎申報會計師的判斷而定，當中已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國泰君安集團性質的理解、與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有關的事件或交易及其他相關項目的狀況。

本次項目亦涉及評估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取充分、恰當的證據，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

- (a) 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國泰君安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有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11月22日

下列所載為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6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的規定，就本次合併而編製的經擴大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財務報表。

C.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擴大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之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財務報表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金額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六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貨幣資金	1	364,098,635,870	304,606,631,027
其中：客戶資金存款		277,979,695,314	218,543,037,833
結算備付金	2	42,389,516,099	33,693,013,167
其中：客戶備付金		23,171,790,813	20,947,388,520
拆出資金	3	234,110,006	330,294,865
融出資金	4	145,815,403,878	158,172,172,726
衍生金融資產	5	12,445,893,354	12,700,466,5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	83,015,825,827	106,449,323,366
應收款項	7	29,804,628,347	35,727,458,514
存出保證金	8	98,129,042,168	75,067,454,062
金融投資：		678,104,276,117	765,187,462,231
其中：交易性金融資產	9	540,942,798,933	591,159,674,021
債權投資	10	9,076,740,682	10,412,322,374
其他債權投資	11	106,302,398,848	153,728,941,42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2	21,782,337,654	9,886,524,416
應收融資租賃款	13	16,434,938,900	19,892,444,036
長期應收款	13	71,926,401,684	79,516,505,297
長期股權投資	14	22,719,977,849	22,433,620,334
投資性房地產	15	3,604,199,276	3,831,066,992
固定資產	16	20,345,578,027	20,933,576,012
在建工程	17	599,597,290	431,511,069
使用權資產	18	2,477,918,488	2,679,442,746
無形資產	19	2,953,928,837	2,956,726,825
商譽	20	4,070,761,462	4,070,761,4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3,946,939,707	6,644,633,780
其他資產	22	19,265,002,779	20,831,634,944
資產總計		1,622,382,575,965	1,676,156,199,95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金額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六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負債和所有者權益			
負債			
短期借款	23	37,998,522,875	42,715,585,547
應付短期融資款	24	29,764,016,553	38,225,153,376
拆入資金	25	22,197,049,830	27,791,027,690
交易性金融負債	26	76,380,333,836	86,596,796,896
衍生金融負債	5	16,455,961,513	13,193,954,41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7	249,757,931,932	329,394,382,554
代理買賣證券款	28	369,544,856,362	284,527,544,464
代理承銷證券款	29	379,933,055	872,660,940
應付職工薪酬	30	8,601,168,276	10,312,700,997
應交稅費	31	1,891,495,375	2,616,805,426
應付款項	32	96,699,275,058	90,325,983,382
合同負債	33	39,647,265	99,314,914
預計負債	34	425,610,706	522,861,851
長期借款	35	35,520,370,629	42,848,876,262
應付債券	36	301,134,348,312	325,692,359,470
租賃負債	37	2,683,836,168	2,926,515,2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1,274,851,900	1,396,757,652
其他負債	38	30,150,936,210	28,640,996,479
負債合計		1,280,900,145,855	1,328,700,277,553
所有者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合計		326,676,076,923	329,307,435,872
少數股東權益		14,806,353,187	18,148,486,533
所有者權益合計		341,482,430,110	347,455,922,405
負債及所有者權益總計		1,622,382,575,965	1,676,156,199,95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備考合併利潤表

(金額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六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營業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9	14,783,642,579	24,418,129,636
其中：經紀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6,887,582,608	10,617,240,608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3,145,670,665	7,108,471,819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4,278,129,211	6,010,291,776
利息淨收入	40	3,966,676,391	6,833,846,315
其中：利息收入		23,035,280,560	33,954,862,924
融資租賃收入		1,088,188,686	1,722,242,633
利息支出		20,156,792,855	28,843,259,242
投資收益	41	9,821,109,078	17,340,037,289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 投資收益		327,772,755	922,984,364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42	3,021,092,174	(6,788,516,523)
匯兌損失		(298,111,120)	(395,198,767)
資產處置收益		997,828	26,948,407
其他收益	43	1,078,244,246	1,978,752,126
其他業務收入	44	9,237,623,645	15,642,024,995
營業總收入		41,611,274,821	59,056,023,478
營業支出			
稅金及附加	45	299,126,335	422,369,787
業務及管理費	46	18,250,037,997	26,885,857,048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7	22,869,951	60,306,674
信用減值損失	48	1,785,127,110	3,450,353,078
其他業務成本	49	8,624,021,246	14,449,205,087
營業總支出		28,981,182,639	45,268,091,67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備考合併利潤表(續)

(金額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六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營業利潤		12,630,092,182	13,787,931,804
加：營業外收入	50	69,593,803	286,133,388
減：營業外支出	51	36,173,425	200,431,500
利潤總額		12,663,512,560	13,873,633,692
減：所得稅費用	52	3,225,696,584	4,109,243,699
淨利潤		9,437,815,976	9,764,389,993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持續經營淨利潤		9,437,815,976	9,764,389,993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8,658,037,544	10,675,600,385
少數股東損益		779,778,432	(911,210,39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備考合併利潤表(續)

(金額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附註六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067,181,755	311,324,073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的 稅後淨額	1,129,430,618	182,015,169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946,979,909	(672,441,856)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變動額	10,988,671	(34,914,908)
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57,684,062	(41,936,81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878,307,176	(595,590,134)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82,450,709	854,457,025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4,220,918	5,402,079
其他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241,464,016	662,690,673
其他債權投資信用損失準備	61,551,122	(4,511,231)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17,432,627)	25,390,045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107,352,720)	165,485,459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 稅後淨額	(62,248,863)	129,308,904
綜合收益總額	<u>10,504,997,731</u>	<u>10,075,714,066</u>
其中：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收益總額	9,787,468,162	10,857,615,554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717,529,569	(781,901,488)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u>0.48</u>	<u>0.59</u>
稀釋每股收益	<u>0.48</u>	<u>0.59</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備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以人民幣列示)

一、 本次換股各方基本情況

1.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系原國泰證券有限公司與原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於1999年合併而組建成立的，並於2001年12月31日對非證券類資產進行分立後存續的綜合性證券公司，總部設在上海。

本公司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碼601211。於2017年4月11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代碼02611。

本公司歸屬於證券期貨行業。本公司主要經營活動為證券經紀；證券自營；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融資融券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業務；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基金管理業務；大宗商品期貨經紀業務；金融期貨經紀業務；期貨投資諮詢；股權投資；創業投資；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2.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通證券」)前身為成立於1988年的上海海通證券公司。於1994年9月，改制為全國性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02年1月28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關於海通證券有限公司整體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覆》(證監機構字[2001]278號)的批准，整體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7日，海通證券與原都市股份吸收合併事宜獲得中國證監會批准，並於2007年7月3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837。2012年4月27日，海通證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代碼06837。

海通證券經營範圍為：證券經紀；證券自營；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直接投資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股票期權做市業務；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公司可以對外投資設立子公司從事金融產品等投資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二、 擬實施的資產重組方案

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10月9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臨時會議及海通證券於2024年10月9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臨時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本公司向海通證券的全體A股換股股東發行A股股票、向海通證券的全體H股換股股東發行H股股票，按照同一換股比例交換該等股東所持有的海通證券A股、H股股票。同時，本公司向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發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資金不超過人民幣100.00億元。自本次合併的交割日起，存續公司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合併完成後，海通證券將終止上市並註銷法人資格。本公司因本次換股吸收合併所發行的A股股票將申請在上交所主板上市流通、H股股票將申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流通。本次交易方案中，募集配套資金在本次換股吸收合併的基礎上實施，但本次換股吸收合併不以募集配套資金的成功實施為前提，最終募集配套資金成功與否不影響本次換股吸收合併的實施。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經吸收合併雙方協商確定，本次交易中，本公司和海通證券的A股換股價格按照定價基準日前60個交易日的A股股票交易均價經除權除息調整後確定，並由此確定A股及H股換股比例，即：國泰君安的A股換股價格為人民幣13.83元/股，海通證券的A股換股價格為人民幣8.57元/股。每1股海通證券股票可以換得國泰君安股票數量=海通證券的A股換股價格/國泰君安的A股換股價格（計算結果按四捨五入保留兩位小數）。根據上述公式，海通證券與本公司的換股比例為1:0.62，即每1股海通證券A股股票可以換得0.62股國泰君安A股股票、每1股海通證券H股股票可以換得0.62股國泰君安H股股票。

海通證券的總股本為13,064,200,000股，其中A股9,654,631,180股，H股3,409,568,820股。以本次換股比例計算，國泰君安為本次換股吸收合併發行的A股股份數量為5,985,871,332股、H股股份數量為2,113,932,668股。

為保護吸收合併雙方異議股東的利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等規定，本次交易將賦予本公司異議股東收購請求權，將賦予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現金選擇權。

本次換股吸收合併尚需滿足多項條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以及海通證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以及中國證監會等核准通過。

三、 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

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和《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6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2023年10月修正）》的相關規定編製，僅供本公司實施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之換股吸收合併交易事項（「本次交易」）而使用。因此，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不適用於其他用途。

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僅包括2023年12月31日和2024年9月30日的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2023年度和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的備考合併利潤表及相關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系以業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的本公司2023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未經審計的本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和業經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的海通證券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以持續經營為基礎並按照以下方法編製:

1、 在編製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假設附註二所述的本次交易於2023年1月1日已實施完成,即本次交易完成後所形成的本集團(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海通證券及其子公司簡稱「本集團」)架構自2023年1月1日已經存在。

2、 合併成本

編製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時,假設於2023年1月1日本公司已完成本次重組擬發行的國泰君安A股股票和國泰君安H股股票的發行。為了向報表使用者提供更相關的信息,假設國泰君安發行的股票價格按照本公司為編製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以供附註二所述的本次交易後續審批程序而確定的最近一個實際可行日期的收盤價確定,即2024年11月8日的A股以及H股股票的收盤價格,分別為人民幣20.97元/股以及港幣12.74元/股;並結合重組方案確定的擬發行股份總數計算合併成本,相應調整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3、 海通證券可辨認資產、負債在2023年1月1日的初始計量情況

在編製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時,對於海通證券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的各項資產、負債,按照2023年1月1日的公允價值確定。對於海通證券按照歷史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的各項資產和負債,主要以2024年9月30日的評估值為基礎調整確定,並以此為基礎在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中根據本附註四所述的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進行後續計量。

4、 商譽

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中以前述確定的合併成本與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後所享有的海通證券於2024年9月30日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人民幣-8,783,561,647元,確認為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的負商譽,並調整2023年1月1日的期初未分配利潤。

5、 鑒於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之特殊編製目的,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合併現金流量表、備考合併所有者權益變動表以及本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亦未披露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承諾事項、資本管理及分部報告等財務報表附註;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所有者權益按「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和「少數股東權益」列報,不再區分「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資本公積」,「其他綜合收益」,「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和「未分配利潤」等明細項目。

6、 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已按上述假定本次交易完成後的業務架構,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海通證券及其子公司於相關期間及資產負債表日的重大交易及往來餘額予以抵銷。

7、 由於本次資產重組交易可能產生的交易費用以及各種稅費等影響未在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

- 8、 本次交易方案中，募集配套資金將在本次換股吸收合併的基礎上實施，但換股吸收合併不以募集配套資金的成功實施為前提，募集配套資金成功與否不影響本次換股吸收合併的實施。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中未考慮本次交易方案中募集配套資金的影響。

除上述事項外，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附註四所述的會計政策編製。這些會計政策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以下簡稱「**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

本次交易尚待本公司和海通證券雙方股東大會批准及有權監管機構的批准、核准、註冊或同意，最終經批准的換股吸收合併及募集配套資金議案或實際生效執行的交易協議、實際購買日發行股票的公允價值，以及海通證券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都可能與編製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假設存在差異，本集團相關資產、負債，包括商譽，都將在本次交易完成後進行實際賬務處理時予以反映。

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具有可能影響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未必真實反映假設上述附註二中交易已於2023年1月1日完成的情況下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和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和2023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

四、 重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

1. 會計期間

本集團會計期間自公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所載財務信息的會計期間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2. 記賬本位幣

本集團記賬本位幣和編製本備考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均為人民幣。除有特別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表示。

本集團下屬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根據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自行決定其記賬本位幣，編製財務報表時折算為人民幣。

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取得對另一個或多個企業（或一組資產或淨資產）的控制權且其構成業務的，該交易或事項構成企業合併。企業合併分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購買方在判斷取得的資產組合等是否構成一項業務時，將考慮是否選擇採用「集中度測試」的簡化判斷方式。如果該組合通過集中度測試，則判斷為不構成業務。如果該組合未通過集中度測試，仍應按照業務條件進行判斷。

當本集團取得了不構成業務的一組資產或淨資產時，應將購買成本按購買日所取得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相對公允價值基礎進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進行處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計量。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份額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合併日為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各方在合併前後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本集團作為購買方，為取得被購買方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包括購買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減去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於購買日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在考慮相關遞延所得稅影響之後，如為正數則確認為商譽（參見附註四、18）；如為負數則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各項直接費用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在購買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符合確認條件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購買日是指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4. 控制的判斷標準和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1) 總體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子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2) 合併取得子公司

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被合併子公司的各項資產、負債在最終控制方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為基礎，視同被合併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終控制方對其開始實施控制時納入本公司合併範圍，並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期初數以及前期比較報表進行相應調整。

對於通過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被購買子公司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自購買日起將被購買子公司納入本公司合併範圍。

(3) 處置子公司

本集團喪失對原有子公司控制權時，由此產生的任何處置收益或損失，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對於剩餘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也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

(4) 少數股東權益變動

本公司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成本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以及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因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而取得的處置價款與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相對應享有子公司淨資產的差額，均調整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資本公積（股本溢價），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確定標準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6. 外幣業務和外幣報表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的即期匯率折算。除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資產有關的專門借款本金和利息的匯兌差額（參見附註四、16）及為了規避外匯風險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匯兌差額按套期會計方法處理外，其他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對境外經營的財務報表進行折算時，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中除未分配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示。處置境外經營時，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對於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不考慮不超過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按照根據附註四、25的會計政策確定的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a)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通常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在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末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b)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重分類、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繼續涉入被轉移金融資產所形成的金融負債、財務擔保合同及貸款承諾外的其他金融負債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終止確認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當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後的債務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要求發行方向蒙受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同。對於不屬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或者因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繼續涉入被轉移金融資產所形成的金融負債的財務擔保合同，在初始確認後按照損失準備金額以及初始確認金額扣除依據收入準則相關規定所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孰高進行計量。

(4)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6) 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租賃應收款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外的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進行減值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款項、合同資產以及租賃交易形成的租賃應收款，本集團運用簡化計量方法，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損失準備。通常本集團按照信用風險特徵組合來計量損失準備。若某一客戶信用風險特徵與組合中其他客戶顯著不同，或該客戶信用風險特徵發生顯著變化，對應收該客戶款項按照單項計提損失準備。

除上述採用簡化計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經顯著增加，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處於第一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二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確認後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三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攤餘成本和實際

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假設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已發生顯著增加時主要考慮的因素有：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是否顯著上升、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是否出現重大不利變化、維持擔保比例是否低於平倉線、最新評級是否在投資級以下等。無論採用何種方式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即使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仍未顯著增加。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主要考慮以下一項或多項定量、定性指標：

- 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 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
- 最新評級存在違約級別；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由於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公司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情形。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本集團催收到期款項相關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7)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權益工具，按實際發行價格計入股東權益，相關的交易費用從股東權益（資本公積）中扣減，如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回購本公司權益工具支付的對價和交易費用，減少股東權益。

回購本公司股份時，回購的股份作為庫存股管理，回購股份的全部支出轉為庫存股成本，同時進行備查登記。庫存股不參與利潤分配，在資產負債表中作為股東權益的備抵項目列示。

庫存股註銷時，按註銷股票面值總額減少股本，庫存股成本超過面值總額的部分，應依次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庫存股成本低於面值總額的，低於面值總額的部分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庫存股轉讓時，轉讓收入高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低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

(8) 可轉換工具

含權益成分的可轉換工具

對於本集團發行的可轉換為權益股份且轉換時所發行的股份數量和對價的金額固定的可轉換工具，本集團將其作為包含負債和權益成分的複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將相關負債和權益成分進行分拆，先確定負債成分的公允價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權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再從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中扣除負債成分的公允價值，作為權益成分的價值，計入權益。發行複合金融工具發生的交易費用，在負債成分和權益成分之間按照各自佔總發行價款的比例進行分攤。

初始確認後，對於沒有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負債成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權益成分在初始計量後不再重新計量。

當可轉換工具進行轉換時，本集團將負債成分和權益成分轉至權益相關科目。當可轉換工具被贖回時，贖回支付的價款以及發生的交易費用被分配至權益和負債成分。分配價款和交易費用的方法與該工具發行時採用的分配方法一致。價款和交易費用分配後，其與權益和負債成分賬面價值的差異中，與權益成分相關的計入權益，與負債成分相關的計入損益。

不含權益成分的其他可轉換工具

對於本集團發行的不含權益成分的其他可轉換工具，在初始確認時，可轉換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價值計量，剩餘部分作為主債務工具的初始確認金額。

初始確認後，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主債務工具，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當可轉換工具進行轉換時，本集團將主債務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轉至權益相關科目。當可轉換工具被贖回時，贖回支付的價款與主債務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賬面價值的差異計入損益。

(9) 優先股和永續債

本集團根據所發行的優先股、永續債的合同條款及其所反映的經濟實質，結合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在初始確認時將這些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同時包含權益成分和負債成分的優先股和永續債，按照與含權益成分的可轉換工具相同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不包含權益成分的優先股和永續債，按照與不含權益成分的其他可轉換工具相同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應歸類為權益工具的優先股和永續債，按照實際收到的金額，計入權益。存續期間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按合同條款約定贖回優先股和永續債的，按贖回價格沖減權益。

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按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買入返售的標的資產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分別按實際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購期間內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客戶交易結算資金核算辦法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收到的代理買賣證券款，全額存入本集團指定的銀行賬戶；本集團在收到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款的同時確認為一項負債，與客戶進行相關的結算。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通過證券交易所代理買賣證券，與客戶清算時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大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加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減少客戶交易結算資金；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小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減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增加客戶交易結算資金。

本集團按照《期貨公司監督管理辦法》的規定，客戶保證金與本集團的自有資產相互獨立、分別管理。客戶保證金是指客戶從事期貨交易存入本公司的資金。本集團在指定結算銀行開設保證金專用賬戶，用於存放客戶保證金。

客戶保證金專用賬戶的資金由本集團總部統一調撥，分支機構無權調撥資金。

10. 融資融券

本集團從事融資融券業務，即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證券或者出借證券供其賣出，並由客戶交存相應抵押物的經營活動。

融出資金

本集團將資金出借客戶，形成一項應收客戶的債權，並根據融資融券協議將收取的手續費確認為利息收入。

融出證券

本集團將自身持有的或融入的證券出借客戶，並約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數量的同種證券，並根據融資融券協議將收取的手續費確認為利息收入。此項業務融出的證券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對於融入的證券，由於其主要收益或風險不由本公司享有或承擔，不確認該證券。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融資融券業務計提減值準備詳見附註四、7(6)。

11. 存貨

存貨包括庫存商品等。存貨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發出存貨，採用個別計價法確定其實際成本。

於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對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的，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如果以前計提存貨跌價準備的影響因素已經消失，使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價值，則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將以前減記的金額予以恢復，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計提存貨跌價準備時，按單個存貨項目計提。

12.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確定

(a) 通過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

- 對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按照合併日取得的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與支付對價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時，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
-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按照購買日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該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

- 對於通過企業合併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初始確認時，對於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對於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2) 長期股權投資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

(a) 對子公司的投資

在本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中，本公司採用成本法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參見附註四、32）。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但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除外。

對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對子公司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四、20。

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按附註四、4進行處理。

(b) 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投資

合營企業指本集團與其他合營方共同控制（參見附註四、12(3)）且僅對其淨資產享有權利的一項安排。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參見附註四、12(3)）的企業。

後續計量時，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參見附註四、32）。

本集團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的具體會計處理包括：

- 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前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後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與初始投資成本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取得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後，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
- 在計算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份額時，本集團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進行必要調整後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等。本集團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間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應享有的比例計算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在權益法核算時予以抵銷。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四、20。

(3) 確定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響的判斷標準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即對安排的回報產生重大影響的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本集團在判斷對被投資單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時，通常考慮下述事項：

- 是否任何一個參與方均不能單獨控制被投資單位的相關活動；
- 涉及被投資單位相關活動的決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權參與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響指本集團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13.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將持有的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房地產劃分為投資性房地產。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投資性房地產，即以成本減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準備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本集團將投資性房地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投資性房地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參見附註四、32）。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四、20。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 – 42年	4.0% – 5.0%	2.26% – 3.20%

14. 固定資產**(1) 固定資產確認條件**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

外購固定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資產按附註四、15確定初始成本。

對於構成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本集團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分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2) 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

本集團將固定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固定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參見附註四、32）。

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使用壽命	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 – 42年	3.0% – 5.0%	2.26% – 3.23%
機器設備	5 – 11年	3.0% – 10.0%	8.18% – 19.40%
電子通訊設備	2 – 9年	0.0% – 10.0%	10.00% – 50.00%
運輸工具	3 – 10年	3.0% – 10.0%	9.00% – 32.33%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註)	18 – 25年	15.0%	3.40% – 4.72%
其他設備	3 – 10年	4.0% – 5.0%	9.50% – 32.00%

註：經營租賃固定資產為飛機，用於子公司開展經營租賃業務。子公司根據飛機的機型等實際情況，確定折舊方法、折舊年限及預計淨殘值。

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3) 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四、20。

(4) 固定資產處置

固定資產滿足下述條件之一時，本集團會予以終止確認。

- 固定資產處於處置狀態；
- 該固定資產預期通過使用或處置不能產生經濟利益。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項目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資、直接人工、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參見附註四、16)和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資產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此前列於在建工程，且不計提折舊。

各類在建工程結轉為固定資產的標準和時點分別：

	時點	標準
房屋裝修工程及設備改造	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	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減值準備(參見附註四、20)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16. 借款費用

本集團發生的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的借款費用，予以資本化並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其他借款費用均於發生當期確認為財務費用。

在資本化期間內，本集團按照下列方法確定每一會計期間的利息資本化金額（包括折價或溢價的攤銷）：

- 對於為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借入的專門借款，本集團以專門借款按實際利率計算的當期利息費用，減去將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確定專門借款應予資本化的利息金額。
- 對於為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佔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團根據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產支出的加權平均數乘以所佔用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計算確定一般借款應予資本化的利息金額。資本化率是根據一般借款加權平均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確定借款的實際利率時，是將借款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借款初始確認時確定的金額所使用的利率。

在資本化期間內，外幣專門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匯兌差額，予以資本化，計入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成本。而除外幣專門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幣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作為財務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資本化期間是指本集團從借款費用開始資本化時點到停止資本化時點的期間，借款費用暫停資本化的期間不包括在內。當資本支出和借款費用已經發生及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活動已經開始時，借款費用開始資本化。當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借款費用停止資本化。對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在購建過程中發生非正常中斷、且中斷時間連續超過3個月的，本集團暫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

1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僅限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及減值準備（參見附註四、20）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對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預計使用壽命期內攤銷，除非該無形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參見附註四、32）。

各項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其確定依據、攤銷方法為：

	使用壽命	攤銷方法
交易席位費	使用壽命不確定	不適用
軟件	3 – 10年	直線法
土地使用權	10 – 50年	直線法
數據資源	3年	直線法
其他	5 – 10年	直線法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本集團將無法預見未來經濟利益期限的無形資產視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並對這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開發階段的支出，如果開發形成的某項產品或工序等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而且本集團有充足的資源和意向完成開發工作，並且開發階段支出能夠可靠計量，則開發階段的支出便會予以資本化。資本化開發支出按成本減減值準備（參見附註四、20）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其他開發費用則在其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

18. 商譽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其初始成本是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

本集團對商譽不攤銷，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參見附註四、20）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商譽在其相關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處置時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19. 長期待攤費用

本集團將已發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項費用確認為長期待攤費用。長期待攤費用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準備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長期待攤費用在受益期限內分期平均攤銷。各項費用的攤銷期限分別為：

	攤銷期
網絡及通訊系統	5年
租賃物業裝修費	按剩餘租賃期與5年孰短

20. 除存貨及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內部及外部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包括：

- 固定資產
- 在建工程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採用成本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
- 長期股權投資
- 商譽
- 長期待攤費用等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商譽及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依據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的受益情況分攤商譽賬面價值，並在此基礎上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下同）的公允價值（參見附註四、21）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

資產組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的資產組成，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會轉回。

21. 公允價值的計量

除特別聲明外，本集團按下述原則計量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2. 預計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連續範圍，且該範圍內各種結果發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內的中間值確定；在其他情況下，最佳估計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項目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種類

股份支付分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2) 實施股份支付計劃的相關會計處理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團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團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作出最佳估計，以此基礎按照權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資本公積。

當本集團接受服務但沒有結算義務，並且授予職工的是本公司最終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團外的子公司的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將此股份支付計劃作為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對於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團承擔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交付現金或其他資產來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相關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換取服務的價格。

當本集團接受服務且有結算義務，並且授予職工的是本公司最終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團外的子公司的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將此股份支付計劃作為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

24. 客戶資產管理業務

客戶資產管理業務，指本集團接受委託負責經營管理客戶資產的業務，包括基金管理業務、單一資產管理業務、集合資產管理業務和專項資產管理業務。

本集團受託經營資產管理業務，比照證券投資基金核算，獨立建賬，獨立核算。

本集團按合同規定比例計算的應由本集團享有的收益，確認收入。

25. 收入

收入是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形成的、會導致所有者權益增加且與股東投入資本無關的經濟利益的總流入。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履約義務，是指合同中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可明確區分商品的承諾。本集團向客戶承諾的商品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可明確區分商品：一是客戶能夠從該商品本身或從該商品與其他易於獲得資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二是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該商品的承諾與合同中其他承諾可單獨區分。

合同中包含兩項或多項履約義務的，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日，按照各單項履約義務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按照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計量收入。單獨售價，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單獨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的價格。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的，本集團綜合考慮能夠合理取得的全部相關信息，並最大限度地採用可觀察的輸入值估計單獨售價。

交易價格是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本集團確認的交易價格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本集團按照假定客戶在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即以現金支付的應付金額確定交易價格。該交易價格與合同對價之間的差額，在合同期間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合同開始日，本集團預計客戶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與客戶支付價款間隔不超過一年的，不考慮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資成分。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屬於在某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對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該段時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履約進度不能合理確定時，本集團已經發生的成本預計能夠得到補償的，按照已經發生的成本金額確認收入，直到履約進度能夠合理確定為止。

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在判斷客戶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下列跡象：

- 本集團就該商品或服務享有現時收款權利；
-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實物轉移給客戶；
-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或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客戶；
- 客戶已接受該商品或服務等。

本集團根據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是否擁有對該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來判斷本集團從事交易時的身份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能夠控制該商品或服務的，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按照已收或應收對價總額確認收入；否則，本集團為代理人，按照預期有權收取的佣金或手續費的金額確認收入，該金額按照已收或應收對價總額扣除應支付給其他相關方的價款後的淨額，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額或比例等確定。

對於經合同各方批准的對原合同範圍或價格作出的變更，本集團區分下列情形對合同變更分別進行會計處理：

- 合同變更增加了可明確區分的商品及合同價款，且新增合同價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單獨售價的，將該合同變更部分作為一份單獨的合同進行會計處理；
- 合同變更不屬於上述情形，且在合同變更日已轉讓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務與未轉讓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務之間可明確區分的，視為原合同終止，同時，將原合同未履約部分與合同變更部分合併為新合同進行會計處理；
- 合同變更不屬於上述情形，即在合同變更日已轉讓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務與未轉讓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務之間不可明確區分的，將該合同變更部分作為原合同的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由此產生的對已確認收入的影響，在合同變更日調整當期收入。

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為合同資產列示，合同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計提減值（參見附註四、7(6)）。本集團擁有的、無條件（僅取決於時間流逝）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作為應收款項列示。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作為合同負債列示。

與本集團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動相關的具體會計政策描述如下：

(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金額按照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提供勞務時，已收或應收合同或協議價款的公允價值確定。

本集團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相關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a) 經紀業務收入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手續費收入及期貨經紀業務手續費收入在交易日確認為收入。

(b) 投資銀行業務收入

承銷收入於本集團完成承銷合同中的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合約條款，保薦收入在本集團履行履約義務的過程中確認收入，或於履約義務完成的時點確認。

(c) 資產管理及基金管理業務收入

根據合同條款，受託客戶資產管理業務收入和基金管理費收入在本集團履行履約義務的過程中，根據合同或協議約定的收入計算方法，且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時，確認為當期收入。

26.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為取得合同發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約成本。

為取得合同發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團不取得合同就不會發生的成本（如銷售佣金等）。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的，本集團將其作為合同取得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本集團為取得合同發生的、除預期能夠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27. 職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2)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養老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3) 離職後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的設定受益計劃是除設定提存計劃以外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確定的公式將設定受益計劃產生的福利義務歸屬於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設定受益計劃產生的職工薪酬成本劃分為下列組成部分：

- 服務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過去服務成本和結算利得或損失)；
- 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的利息淨額(包括計劃資產的利息收益、設定受益計劃義務的利息費用以及資產上限影響的利息)；以及
-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所產生的變動。

服務成本及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的利息淨額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所產生的變動(包括精算利得或損失、計劃資產回報扣除包括在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的利息淨額中的金額、資產上限影響的變動扣除包括在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的利息淨額中的金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4)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 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本集團有詳細、正式的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計劃；並且，該重組計劃已開始實施，或已向受其影響的各方通告了該計劃的主要內容，從而使各方形成了對本集團將實施重組的合理預期時。

(5) 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根據實際經營情況為職工計提專項遞延獎勵，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28.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本集團從政府無償取得的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資產，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資者身份向本集團投入的資本。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其沖減相關資產的賬面價值。

本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否則直接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

29. 所得稅

除因企業合併和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包括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產生的所得稅外，本集團將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稅所得額，根據稅法規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資產負債表日，如果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那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如果單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並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也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資產負債表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

30.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為確定合同是否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本集團進行如下評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已識別資產可能由合同明確指定或在資產可供客戶使用時隱性指定，並且該資產在物理上可區分，或者如果資產的某部分產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區分但實質上代表了該資產的全部產能，從而使客戶獲得因使用該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如果資產的供應方在整個使用期間擁有對該資產的實質性替換權，則該資產不屬於已識別資產；
- 承租人是否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合同予以分拆，並分別各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進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賃和非租賃部分時，承租人按照各租賃部分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單獨價格之和的相對比例分攤合同對價。出租人按附註四、25所述會計政策中關於交易價格分攤的規定分攤合同對價。

(1)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以及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使用權資產按附註四、20所述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準備。

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折現率為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租賃期開始日後，發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根據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
- 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
- 本集團對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或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實際行使情況與原評估結果不一致。

在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時，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本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已選擇對短期租賃（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將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2)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本集團作為轉租出租人時，基於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不是原租賃的標的資產，對轉租賃進行分類。如果原租賃為短期租賃且本集團選擇對原租賃應用上述短期租賃的簡化處理，本集團將該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下，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終止確認融資租賃資產。本集團對應收融資租賃款進行初始計量時，將租賃投資淨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租賃投資淨額為未擔保餘值和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賃收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之和。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應收融資租賃款的終止確認和減值按附註四、7所述的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未納入租賃投資淨額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本集團將其發生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初始直接費用予以資本化，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分攤，分期計入當期損益。未計入租賃收款額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3)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作為買方(出租人)

對於首次執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後租回交易，本集團在首次執行日不重新評估資產轉讓是否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第14號－收入》作為銷售進行會計處理的規定。於首次執行日後的交易，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不屬於銷售的，承租人應當繼續確認被轉讓資產，同時確認一項與轉讓收入等額的金融負債，並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對該金融負債進行會計處理；出租人不確認被轉讓資產，但應當確認一項與轉讓收入等額的金融資產，並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對該金融資產進行會計處理。

31. 資產證券化業務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和應收融資租賃款證券化，將基礎資產出售給特定目的實體，由該實體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作為資產服務商，提供資產維護和日常管理、年度資產處置計劃制定、制定和實施資產處置方案、簽署相關資產處置協議和定期編製資產服務報告等服務。基礎財產在支付信託稅負和相關費用之後，優先用於償付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償付之後剩餘的基礎財產對應的款項作為次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收益，歸次級資產支持證券持有者所有。

在運用資產證券化的會計政策時，本集團已考慮轉移至其他實體的資產的風險和報酬程度，以及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控制權的程度：

- 當本集團已轉移該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予以終止確認該資產；
- 當本集團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繼續確認該資產；
- 如本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本集團考慮對該資產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團並未保留控制權，本集團終止確認該資產，並把在轉移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及義務分別確認為資產或負債。如本集團保留控制權，則根據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資產並相應確認相關負債。

32. 持有待售和終止經營**(1) 持有待售**

本集團主要通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一項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收回其賬面價值時，將該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

處置組，是指在一項交易中作為整體通過出售或其他方式一併處置的一組資產，以及在該交易中轉讓的與這些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本集團將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

- 根據類似交易中出售此類資產或處置組的慣例，該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在其當前狀況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極可能發生，即本集團已經就一項出售計劃作出決議且已與其他方簽訂了具有法律約束力的購買協議，預計出售將在一年內完成。

本集團按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參見附註四、21）減去出售費用後淨額之孰低者對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參見附註四、7）、遞延所得稅資產（參見附註四、29）及採用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參見附註四、13））或處置組進行初始計量和後續計量，賬面價值高於公允價值（參見附註四、21）減去出售費用後淨額的差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2) 終止經營

本集團將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能夠單獨區分的組成部分，且該組成部分已被本集團處置或劃分為持有待售類別的界定為終止經營：

- 該組成部分代表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單獨的主要經營地區；
- 該組成部分是擬對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單獨的主要經營地區進行處置的一項相關聯計劃的一部分；
- 該組成部分是專為轉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團對於當期列報的終止經營，在當期利潤表中分別列示持續經營損益和終止經營損益，並在比較期間的利潤表中將原來作為持續經營損益列報的信息重新作為可比會計期間的終止經營損益列報。

33. 套期會計

(1) 採用套期會計的依據與會計處理方法

為管理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價格風險、信用風險等特定風險引起的風險敞口，本集團指定某些金融工具作為套期工具進行套期。滿足規定條件的套期，本集團採用套期會計方法進行處理。本集團的套期包括公允價值套期和現金流量套期以及對境外經營淨投資的套期。

在套期開始時，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記錄套期工具、被套期項目、被套期風險的性質以及套期有效性評估方法（包括套期無效部分產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確定方法）等內容。

發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團將終止運用套期會計：

- 因風險管理目標發生變化，導致套期關係不再滿足風險管理目標；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之間不再存在經濟關係，或者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開始佔主導地位；
- 套期關係不再滿足運用套期會計方法的其他條件。

公允價值套期

本集團將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調整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已確認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被套期項目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或其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風險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被套期項目為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或其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風險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損失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套期

本集團將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有效的部分作為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屬於套期無效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以下列兩項的絕對額中較低者確定：套期工具自套期開始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被套期項目自套期開始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累計變動額。

被套期項目為預期交易，且該預期交易使本集團隨後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或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預期交易形成一項適用於公允價值套期會計的確定承諾時，本集團將原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金額轉出，計入該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對於不屬於上述情況涉及的現金流量套期，本集團在被套期的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的相同期間，將原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金額轉出，計入當期損益。如果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金額是一項損失，且該損失全部或部分預計在未來會計期間不能彌補的，在預計不能彌補時，將預計不能彌補的部分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當本集團對現金流量套期終止運用套期會計時，如果被套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仍然會發生的，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應當予以保留，並按照上述方式進行會計處理；如果被套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不再發生的，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境外經營淨投資套期

境外經營淨投資的套期採用與現金流量套期類似的方法進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損失中，屬於有效套期的部分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無效套期部分的利得或損失則計入當期損益。已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和損失，在處置境外經營時，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2) 套期有效性評估方法

本集團在套期開始日及以後期間持續地對套期關係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進行評估。套期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本集團將認定套期關係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不佔主導地位；
- 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將等於本集團實際套期的被套期項目數量與對其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實際數量之比。

套期關係由於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本集團指定該套期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沒有改變的，本集團將進行套期關係再平衡，對已經存在的套期關係中被套期項目或套期工具的數量進行調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34. 利潤分配

(1) 對股東的分配

資產負債表日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利，不確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負債，在附註中單獨披露。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根據財政部頒佈的《金融企業財務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令第42號)及其實施指南(財金[2007]23號)的規定以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準備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中國證監會令第94號)等法規的要求，按稅後利潤及證券投資基金管理費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 提取交易風險準備

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及《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等法規的要求，按稅後利潤的一定比例提取交易風險準備。

35. 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此外，本公司同時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確定本集團或本公司的關聯方。

36.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1) 主要會計估計

除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等資產的折舊及攤銷(參見附註四、14和17)和各類資產減值(參見附註六、3、4、6、7、10、11、13、14、15、16、17、18、19、20和22)涉及的會計估計外，其他主要的會計估計如下：

- (i) 附註十一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管理；
- (ii) 附註六、21—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及
- (iii) 附註六、48—金融工具減值；

(2) 主要會計判斷

本集團在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斷如下：

- (i) 附註七、3—結構化主體或通過受託經營等方式形成控制權的經營實體。

(3) 重要性標準確定方法和選擇依據

本集團根據自身所處的經營環境及行業情況，從性質和金額兩個維度綜合評估財務報表披露事項的重要性。在評估性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考慮該事項是否屬於日常活動，是否顯著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斷金額大小的重要性時，本集團考慮該事項佔資產總額、利潤總額或所屬報表單列項目金額的比重。

37. 會計政策變更**(1) 會計政策變更的內容及原因**

(a) 《企業會計準則第25號－保險合同》(財會[2020]20號) (「新保險合同準則」) 及相關實施問答；

新保險準則取代了2006年印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5號－原保險合同》和《企業會計準則第26號－再保險合同》，以及2009年印發的《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09]15號)。

本集團未發生保險相關交易，採用上述規定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b) 《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6號》(財會[2022]31號) (「解釋第16號」) 中「關於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不適用初始確認豁免的會計處理規定」的規定；

根據該規定，本集團對於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單項交易，不適用《企業會計準則第18號－所得稅》中關於豁免初始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和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規定。

本集團採用上述規定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五、 稅項

本集團主要稅項及其稅率如下：

稅項類型	稅基	稅率
企業所得稅	按應納稅所得額計徵	16.5% – 25%
增值稅	按稅法規定計算的銷售貨物和應稅勞務收入為基礎 計算銷項稅額，在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額後，差額部分為應交增值稅	3% – 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按應交增值稅計徵	1% – 7%
教育費附加	按應交增值稅計徵	3%
地方教育費附加	按應交增值稅計徵	2%

1. 所得稅

本公司及所屬境內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適用的利得稅率為16.5%，其他境外子公司適用於其所在地當地所規定的所得稅稅率。

2. 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2017年6月30日發佈的《關於資管產品增值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資管產品管理人運營資管產品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暫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按照3%的徵收率繳納增值稅。

六、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

1. 貨幣資金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477,466	504,999
銀行存款	358,528,459,827	298,947,006,208
其中：客戶存款	277,979,695,314	218,543,037,833
公司存款	80,548,764,513	80,403,968,375
其他貨幣資金	1,378,270,178	1,406,920,12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91,428,399	4,252,199,694
其中：存放中央銀行法定準備金	11,590,558	14,160,710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4,179,837,841	4,238,038,984
合計	<u>364,098,635,870</u>	<u>304,606,631,027</u>

註1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為人民幣3,402,467,63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632,680,864元）。

註2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貨幣資金的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為人民幣24,810,191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947,928元）。

貨幣資金中包括以下幣種餘額：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折算率	人民幣金額	原幣金額	折算率	人民幣金額
庫存現金						
人民幣	246,477	1.00000	246,477	252,573	1.00000	252,573
美元	11,178	7.00740	78,328	11,176	7.08270	79,157
港元	141,867	0.90179	127,934	141,892	0.90622	128,586
歐元	794	7.82670	6,213	1,996	7.85920	15,683
其他			18,514			29,000
庫存現金合計			<u>477,466</u>			<u>504,999</u>
客戶資金存款						
人民幣	241,138,785,977	1.00000	241,138,785,977	182,435,046,880	1.00000	182,435,046,880
美元	750,562,945	7.00740	5,259,494,780	866,346,382	7.08270	6,136,071,516
港元	9,564,239,270	0.90179	8,624,935,331	11,573,226,008	0.90622	10,487,888,873
歐元	3,311,538	7.82670	25,918,418	3,189,967	7.85920	25,070,591
其他			233,633,750			186,858,538
小計			<u>255,282,768,256</u>			<u>199,270,936,398</u>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折算率	人民幣金額	原幣金額	折算率	人民幣金額
客戶信用資金存款						
人民幣	19,563,538,911	1.00000	19,563,538,911	15,482,189,551	1.00000	15,482,189,551
美元	215,241,115	7.00740	1,508,280,589	254,181,797	7.08270	1,800,293,417
港元	1,751,318,144	0.90179	1,579,321,189	1,882,394,169	0.90622	1,705,863,244
歐元	20,892	7.82670	163,512	26,820,247	7.85920	210,785,686
其他			45,622,857			72,969,537
小計			<u>22,696,927,058</u>			<u>19,272,101,435</u>
客戶存款合計			<u>277,979,695,314</u>			<u>218,543,037,833</u>
公司自有資金存款						
人民幣	64,169,022,419	1.00000	64,169,022,419	66,504,010,997	1.00000	66,504,010,997
美元	1,327,501,855	7.00740	9,302,336,498	1,041,392,439	7.08270	7,375,870,228
港元	6,695,899,387	0.90179	6,038,295,108	5,714,649,010	0.90622	5,178,729,226
歐元	6,211,155	7.82670	48,612,848	40,894,487	7.85920	321,397,953
其他			990,497,640			1,023,959,971
小計			<u>80,548,764,513</u>			<u>80,403,968,375</u>
公司存款合計			<u>80,548,764,513</u>			<u>80,403,968,375</u>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1,115,468,492	1.00000	1,115,468,492	1,054,664,689	1.00000	1,054,664,689
美元	37,503,452	7.00740	262,801,686	49,734,626	7.08270	352,255,437
小計			<u>1,378,270,178</u>			<u>1,406,920,126</u>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歐元	530,881,918	7.82670	4,155,053,506	540,251,579	7.85920	4,245,945,211
其他			36,374,893			6,254,483
小計			<u>4,191,428,399</u>			<u>4,252,199,694</u>
合計			<u><u>364,098,635,870</u></u>			<u><u>304,606,631,027</u></u>

2. 結算備付金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客戶備付金	23,171,790,813	20,947,388,520
公司備付金	<u>19,217,725,286</u>	<u>12,745,624,647</u>
合計	<u><u>42,389,516,099</u></u>	<u><u>33,693,013,167</u></u>

結算備付金中包括以下幣種餘額：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折算率	人民幣金額	原幣金額	折算率	人民幣金額
客戶普通備付金						
人民幣	19,545,302,750	1.00000	19,545,302,750	19,043,131,598	1.00000	19,043,131,598
美元	18,351,693	7.00740	128,597,656	12,741,770	7.08270	90,246,134
港元	109,900,000	0.90179	<u>99,106,721</u>	78,892,620	0.90622	<u>71,494,070</u>
小計			<u>19,773,007,127</u>			<u>19,204,871,802</u>
客戶信用備付金						
人民幣	3,398,783,686	1.00000	<u>3,398,783,686</u>	1,742,516,718	1.00000	<u>1,742,516,718</u>
小計			<u>3,398,783,686</u>			<u>1,742,516,718</u>
客戶備付金合計			<u>23,171,790,813</u>			<u>20,947,388,520</u>
公司自有備付金						
人民幣	19,217,725,286	1.00000	<u>19,217,725,286</u>	12,745,624,647	1.00000	<u>12,745,624,647</u>
小計			<u>19,217,725,286</u>			<u>12,745,624,647</u>
公司備付金合計			<u>19,217,725,286</u>			<u>12,745,624,647</u>
合計			<u><u>42,389,516,099</u></u>			<u><u>33,693,013,167</u></u>

3. 拆出資金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外銀行同業	234,156,606	330,415,943
減：減值準備	46,600	121,078
合計	<u>234,110,006</u>	<u>330,294,865</u>

4. 融出資金

(1) 融出資金按業務類別列示：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融資融券業務融出資金	135,280,494,674	147,348,029,331
孖展業務融資	16,268,550,787	16,368,394,917
減：減值準備(註)	5,733,641,583	5,544,251,522
融出資金淨值	<u>145,815,403,878</u>	<u>158,172,172,726</u>

註：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141,151,582,275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7,998,181,470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4,663,821,603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73,991,256元)，相關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情況詳見附註六、54。

(2) 融出資金按客戶類型分析：

項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內：		
個人	110,377,677,085	120,351,785,593
機構	24,902,817,589	26,996,243,738
減：減值準備	1,666,562,163	1,683,475,281
小計	<u>133,613,932,511</u>	<u>145,664,554,050</u>
境外：		
個人	5,508,532,172	4,725,336,581
機構	10,760,018,615	11,643,058,336
減：減值準備	4,067,079,420	3,860,776,241
小計	<u>12,201,471,367</u>	<u>12,507,618,676</u>
合計	<u>145,815,403,878</u>	<u>158,172,172,726</u>

(3) 融資融券業務擔保物公允價值：

擔保物類別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股票	465,093,248,630	473,917,275,660
基金	18,633,878,870	22,006,815,777
資金	16,411,880,787	17,043,127,445
債券	1,216,883,906	1,509,711,324
合計	<u>501,355,892,193</u>	<u>514,476,930,206</u>

5. 衍生金融工具

項目	2024年9月30日					
	名義金額	非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1,857,811,726,622	1,431,349,809	1,430,269,330	1,322,013,236	25,136,969	-
權益衍生工具	302,794,923,247	8,959,400,224	13,261,045,360	-	-	-
貨幣衍生工具	149,981,703,362	555,365,468	786,453,804	802,955,919	42,310,747	11,925,688
其他衍生工具	411,799,122,953	1,432,330,137	966,267,331	-	-	-
合計	<u>2,722,387,476,184</u>	<u>12,378,445,638</u>	<u>16,444,035,825</u>	<u>2,124,969,155</u>	<u>67,447,716</u>	<u>11,925,688</u>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非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2,034,535,992,913	1,299,126,543	1,360,857,960	1,525,629,429	53,778,759	-
權益衍生工具	427,695,209,552	10,191,306,687	10,283,526,738	-	-	-
貨幣衍生工具	159,297,119,504	201,733,750	783,688,083	904,601,834	34,496,226	5,719,273
其他衍生工具	223,422,327,727	920,024,538	760,162,360	-	-	-
合計	<u>2,844,950,649,696</u>	<u>12,612,191,518</u>	<u>13,188,235,141</u>	<u>2,430,231,263</u>	<u>88,274,985</u>	<u>5,719,273</u>

部分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為每日無負債結算，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未到期的每日無負債結算合約的公允價值為浮盈人民幣813,225,922元（2023年12月31日：浮虧人民幣118,899,544元）。

本集團利用套期工具對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波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為借款及借款利息。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符合現金流量套期有效的部分淨虧損人民幣20,508,987元計入其他綜合收益（2023年度：淨收益人民幣29,870,662元），並未發生因無效的現金流量套期導致的當期損益。

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 按標的物類別列示：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股票	44,541,527,400	54,582,584,505
債券	40,343,547,420	53,940,715,298
其他	1,004,529,000	757,841,717
減：減值準備(註)	2,873,777,993	2,831,818,154
合計	<u>83,015,825,827</u>	<u>106,449,323,366</u>

註：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80,933,922,228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086,528,988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2,081,903,599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362,794,378元)，相關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情況詳見附註六、54。

(2) 按業務類別列示：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股票質押式回購	42,591,383,351	52,695,683,925
債券質押式回購	39,984,907,440	53,328,860,410
約定購回式證券	1,950,144,049	1,886,900,580
債券買斷式回購	358,639,980	611,854,888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04,529,000	757,841,717
減：減值準備	2,873,777,993	2,831,818,154
合計	<u>83,015,825,827</u>	<u>106,449,323,366</u>

(3) 擔保物公允價值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擔保物	141,149,070,614	186,781,420,115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擔保物	376,484,533	991,328,006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擔保物	104,741,246	598,689,637

對於通過交易所操作的國債逆回購交易，因其為交易所自動撮合併保證擔保物足值，因此無法獲知對手方質押庫信息，故上述擔保物公允價值未包括交易所國債逆回購所取得的擔保物資產的公允價值。於2024年9月30日，上述交易所國債逆回購的金額為人民幣19,418,933,246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46,381,985元)。

(4) 約定購回、質押回購融出資金按剩餘期限列示：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8,275,308,422	8,016,755,458
1個月至3個月內	6,964,694,335	6,557,600,452
3個月至1年內	27,117,279,314	36,183,210,261
一年以上	2,184,245,329	3,825,018,334
合計	<u>44,541,527,400</u>	<u>54,582,584,505</u>

(5) 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的信用減值準備明細情況：

2024年9月30日	賬面原值	信用減值準備	擔保物市值
風險階段劃分			
第一階段	37,700,296,074	58,222,222	108,415,945,310
第二階段	942,168,468	2,227,471	1,935,054,610
第三階段	3,948,918,809	2,806,956,206	2,371,586,078
合計	<u>42,591,383,351</u>	<u>2,867,405,899</u>	<u>112,722,585,998</u>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原值	信用減值準備	擔保物市值
風險階段劃分			
第一階段	44,621,480,792	106,259,288	120,466,305,821
第二階段	4,109,439,315	21,981,006	7,829,278,037
第三階段	3,964,763,818	2,689,427,751	3,549,819,797
合計	<u>52,695,683,925</u>	<u>2,817,668,045</u>	<u>131,845,403,655</u>

7. 應收款項

(1) 按應收款項性質分類列示

應收款項原值：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應收經紀及交易商 (香港子公司業務)	9,704,807,170	31%	9,454,718,654	25%
應收投資清算款	9,092,509,299	29%	12,897,451,138	35%
場外業務預付金	7,234,029,561	23%	9,215,227,845	25%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	3,047,593,332	10%	3,405,302,919	9%
其他	2,481,644,525	7%	2,313,368,297	6%
合計	31,560,583,887	100%	37,286,068,853	100%
減：壞賬準備(按簡化模型計 提)	436,396,372		312,174,067	
減：壞賬準備(按一般模型計 提)	1,319,559,168		1,246,436,272	
應收款項賬面價值	<u>29,804,628,347</u>		<u>35,727,458,514</u>	

(2) 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賬齡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賬面餘額 金額	壞賬準備 金額
1年以內	26,857,798,967	85%	266,965,880	15%
1-2年	2,744,200,129	9%	83,966,916	5%
2-3年	506,358,103	2%	207,591,906	12%
3年以上	1,452,226,688	4%	1,197,430,838	68%
合計	<u>31,560,583,887</u>	100%	<u>1,755,955,540</u>	100%
賬齡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賬面餘額 金額	壞賬準備 金額
1年以內	29,690,666,578	79%	171,590,313	11%
1-2年	5,221,968,574	14%	136,541,106	9%
2-3年	941,056,521	3%	64,291,523	4%
3年以上	1,432,377,180	4%	1,186,187,397	76%
合計	<u>37,286,068,853</u>	100%	<u>1,558,610,339</u>	100%

(3) 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類別	2024年9月30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計提比例
項目				
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28,874,866,029	91%	465,522,786	2%
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2,685,717,858	9%	1,290,432,754	48%
合計	<u>31,560,583,887</u>	<u>100%</u>	<u>1,755,955,540</u>	6%
類別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計提比例
項目				
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34,558,456,444	93%	330,906,110	1%
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2,727,612,409	7%	1,227,704,229	45%
合計	<u>37,286,068,853</u>	<u>100%</u>	<u>1,558,610,339</u>	4%

8. 存出保證金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貨保證金	89,395,084,856	70,180,595,034
履約保證金	4,819,558,618	2,205,500,499
交易保證金	2,055,581,741	1,948,831,746
信用保證金	1,830,583,285	705,794,015
其他保證金	28,233,668	26,732,768
合計	<u>98,129,042,168</u>	<u>75,067,454,062</u>

存出保證金中包括以下幣種餘額：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折算率	人民幣金額	原幣金額	折算率	人民幣金額
期貨保證金						
人民幣	89,338,481,557	1.00000	89,338,481,557	70,139,398,315	1.00000	70,139,398,315
港幣	32,949,024	0.90179	29,713,101	19,951,398	0.90622	18,080,356
歐元	3,435,701	7.82670	26,890,198	2,941,313	7.85920	23,116,363
小計			89,395,084,856			70,180,595,034
交易保證金						
人民幣	1,948,978,312	1.00000	1,948,978,312	1,835,574,096	1.00000	1,835,574,096
美元	2,042,717	7.00740	14,314,133	1,889,722	7.08270	13,384,334
港幣	94,841,402	0.90179	85,527,028	67,291,956	0.90622	60,981,317
歐元	864,000	7.82670	6,762,268	4,948,595	7.85920	38,891,999
小計			2,055,581,741			1,948,831,746
履約保證金						
人民幣	2,966,448,901	1.00000	2,966,448,901	1,924,764,516	1.00000	1,924,764,516
港幣	1,886,856,600	0.90179	1,701,548,413	147,944,615	0.90622	134,070,369
歐元	17,798,255	7.82670	139,301,603	17,092,787	7.85920	134,335,632
其他			12,259,701			12,329,982
小計			4,819,558,618			2,205,500,499
信用保證金						
人民幣	1,830,583,285	1.00000	1,830,583,285	705,794,015	1.00000	705,794,015
小計			1,830,583,285			705,794,015
其他保證金						
人民幣	22,265,684	1.00000	22,265,684	20,780,292	1.00000	20,780,292
美元	300,000	7.00740	2,102,220	300,000	7.08270	2,124,810
港幣	4,286,767	0.90179	3,865,764	4,223,771	0.90622	3,827,666
小計			28,233,668			26,732,768
合計			98,129,042,168			75,067,454,062

9. 金融投資：交易性金融資產

(1) 交易性金融資產按投資品種列示：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類別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價值	成本	公允價值
債券	286,751,913,338	281,116,808,765	281,549,545,234	276,563,901,154
股票／股權	77,639,201,918	84,893,806,274	106,194,469,949	104,636,150,121
公募基金	83,692,510,881	85,828,947,709	81,388,274,019	80,017,016,027
私募基金及專戶	30,059,177,047	30,316,034,847	77,738,356,751	80,398,884,125
優先股／永續債	31,900,497,527	33,780,056,015	26,198,276,146	28,228,111,828
資產管理產品	11,049,654,796	11,605,720,470	9,692,059,069	9,811,302,067
銀行理財產品	9,562,365,772	9,650,454,581	6,250,582,469	6,412,015,782
其他投資	5,851,827,493	3,750,970,272	7,081,130,609	5,092,292,917
合計	<u>536,507,148,772</u>	<u>540,942,798,933</u>	<u>596,092,694,246</u>	<u>591,159,674,021</u>

(2) 於2024年9月30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交易性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2,045,953,819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1,183,087,824元）。

(3) 本集團交易性金融資產的餘額中包含融出證券，詳細信息參見附註六、53。

10. 金融投資：債權投資

	初始成本	2024年9月30日		賬面價值
		利息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境內及境外國債	6,354,365,622	108,947,650	(3,658,116)	6,459,655,156
公司債	1,895,666,408	38,582,265	(18,747,852)	1,915,500,821
金融債	514,561,727	5,354,517	(640,686)	519,275,558
其他	180,773,561	5,971,437	(4,435,851)	182,309,147
合計	<u>8,945,367,318</u>	<u>158,855,869</u>	<u>(27,482,505)</u>	<u>9,076,740,682</u>
		2023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賬面價值
境內及境外國債	7,196,886,095	69,927,331	(2,993,604)	7,263,819,822
公司債	2,100,751,841	43,578,398	(20,222,770)	2,124,107,469
金融債	652,232,738	9,802,291	(920,384)	661,114,645
其他	372,303,773	1,589,786	(10,613,121)	363,280,438
合計	<u>10,322,174,447</u>	<u>124,897,806</u>	<u>(34,749,879)</u>	<u>10,412,322,374</u>

於2024年9月30日，作為風險準備金投資的債權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895,718,499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485,235,776元）。

於2024年9月30日，債權投資中有承諾條件的金融資產，系用於賣出回購、向葡萄牙央行再融資等，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058,789,348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954,090,381元）。

債權投資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情況參見附註六、54。

11. 金融投資：其他債權投資

	2024年9月30日				
	成本	利息	公允價值變動	賬面價值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境內及境外國債	11,662,967,209	229,275,163	97,627,235	11,989,869,607	1,232,365
地方債	33,814,088,880	526,463,882	736,767,672	35,077,320,434	24,882,427
金融債	5,182,405,006	73,502,664	23,048,678	5,278,956,348	4,297,047
公司債	14,765,488,564	211,653,084	250,022,775	15,227,164,423	85,395,722
企業債	15,153,623,291	225,907,566	42,451,543	15,421,982,400	90,563,741
其他	22,953,039,685	310,933,646	43,132,305	23,307,105,636	155,116,204
合計	<u>103,531,612,635</u>	<u>1,577,736,005</u>	<u>1,193,050,208</u>	<u>106,302,398,848</u>	<u>361,487,506</u>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利息	公允價值變動	賬面價值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境內及境外國債	33,739,854,787	527,998,954	191,606,701	34,459,460,442	783,914
地方債	44,752,990,721	553,886,885	318,214,307	45,625,091,913	26,533,708
金融債	2,721,084,772	31,130,960	(2,867,104)	2,749,348,628	2,871,634
公司債	33,883,808,625	556,116,223	52,886,949	34,492,811,797	108,406,050
企業債	2,815,563,480	80,645,804	85,463,018	2,981,672,302	31,187,645
其他	32,671,506,154	550,011,532	199,038,652	33,420,556,338	124,809,777
合計	<u>150,584,808,539</u>	<u>2,299,790,358</u>	<u>844,342,523</u>	<u>153,728,941,420</u>	<u>294,592,728</u>

於2024年9月30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其他債權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1,537,005,94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974,331,699元）。

12. 金融投資：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1) 本集團將部分非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股票、股權投資及共同基金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於2024年9月30日，上述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782,337,654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886,524,416元），本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以及本期末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損失分別為人民幣876,169,584元及人民幣445,269,376元。

本期本集團持有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詳見附註六、41。本集團終止確認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產生的累計損失為人民幣148,834,783元（2023年：損失人民幣531,135,808元），處置的原因主要系外部環境影響，該類投資規模減少。

- (2) 於2024年9月30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65,792,935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3,029,309元）。
- (3) 本集團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餘額中包含融出證券，詳細信息參見附註六、53。

13. 應收融資租賃款及長期應收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 ⁽¹⁾	16,434,938,900	19,892,444,036
長期應收款 ⁽²⁾	71,926,401,684	79,516,505,297
合計	<u>88,361,340,584</u>	<u>99,408,949,333</u>

(1)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一年	8,731,225,128	10,513,720,689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二年	5,334,312,690	5,835,744,162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三年	2,547,514,973	3,275,979,640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四年	1,143,448,045	1,513,910,846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五年	597,421,861	779,672,322
以後年度	1,359,672,284	1,967,554,154
最低租賃收款額合計	19,713,594,981	23,886,581,813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u>2,413,285,716</u>	<u>3,077,167,052</u>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17,300,309,265	20,809,414,761
減：減值準備	<u>865,370,365</u>	<u>916,970,725</u>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u>16,434,938,900</u>	<u>19,892,444,036</u>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中：一年內到期的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7,183,947,656	8,644,404,298
一年後到期的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9,250,991,244	11,248,039,738

註1 本集團用於質押的應收融資租賃款情況詳見附註六、35。

註2 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淨額為人民幣15,312,419,108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8,779,611,081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淨額為人民幣1,122,519,792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12,832,955元)，相關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情況詳見附註六、54。

(2) 長期應收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一年	40,993,729,085	43,518,244,830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二年	23,635,494,908	26,126,128,865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三年	11,700,577,786	12,174,278,942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四年	2,333,538,523	4,641,182,117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五年	975,029,647	1,329,793,374
以後年度	1,116,164,292	1,076,325,975
長期應收款總額	80,754,534,241	88,865,954,103
減：利息調整	6,511,441,169	7,475,894,644
長期應收款餘額	74,243,093,072	81,390,059,459
減：減值準備	2,316,691,388	1,873,554,162
長期應收款淨額	71,926,401,684	79,516,505,297
其中：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收款淨額	36,323,124,180	38,923,317,259
一年後到期的長期應收款淨額	35,603,277,504	40,593,188,038

註1 年末用於質押的長期應收款情況見附註六、35。

註2 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長期應收款賬面淨額為人民幣69,016,651,043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6,939,681,847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長期應收款賬面淨額為人民幣2,909,750,641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576,823,450元)，相關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情況詳見附註六、54。

14. 長期股權投資

(1) 按類別列示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營企業	5,242,960,132	5,234,512,399
聯營企業	17,477,017,717	17,199,107,935
合計	<u>22,719,977,849</u>	<u>22,433,620,334</u>

(2) 按權益法核算的合營企業

截至2024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期間	期初賬面 價值	本期變動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期末賬面 價值	期末減值 準備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廈門君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611,481	-	-	804	-	-	612,285	-
上海國君創投隆旭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9,713,867	-	-	123,447	-	-	9,837,314	-
上海國君創投隆盛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13,203,226	-	-	(31,320)	-	-	13,171,906	-
上海國君創投隆兆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158,302,076	-	(13,382,448)	(15,086,693)	-	-	129,832,935	-
上海君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2,011,312	-	-	124,539	-	-	12,135,851	-
上海國君創投證鑒二號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51,785	616,322	-	1,682	-	-	869,789	-
上海中兵國泰君安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10,849,585	-	-	(874)	-	-	10,848,711	-
上海國泰君安創新股權投資 母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4,482,933,655	-	-	36,851,810	-	-	4,519,785,465	-
青島國泰君安新興一號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27,224,513	-	-	(716,197)	-	-	526,508,316	-
鹽城國泰君安致遠一號股權 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19,410,899	-	-	(53,339)	-	-	19,357,560	-
合計	<u>5,234,512,399</u>	<u>616,322</u>	<u>(13,382,448)</u>	<u>21,213,859</u>	<u>-</u>	<u>-</u>	<u>5,242,960,132</u>	<u>-</u>

2023年度	年初賬面 價值	本年變動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年末賬面 價值	年末減值 準備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廈門君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617,806	-	(2,000,000)	(6,325)	-	-	611,481	-
上海國君創投隆旭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8,547,783	-	-	215,723	950,361	-	9,713,867	-
上海國君創投隆盛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16,454,577	-	(2,940,000)	(311,351)	-	-	13,203,226	-
上海國君創投隆兆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221,117,918	-	(45,782,464)	(17,033,378)	-	-	158,302,076	-
上海君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1,994,603	-	-	16,709	-	-	12,011,312	-
上海國君創投證鑒二號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03,642	-	(3,824,655)	856,596	1,916,202	-	251,785	-
君彤二期投資基金	36,182,204	-	(85,262,064)	-	49,079,860	-	-	-
上海中兵國泰君安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16,857,696	-	-	(6,008,111)	-	-	10,849,585	-
上海國泰君安創新股權投資 母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4,231,985,272	-	(31,499,561)	282,447,944	-	-	4,482,933,655	-
青島國泰君安新興一號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15,111,541	-	-	12,112,972	-	-	527,224,513	-
鹽城國泰君安致遠一號股權投資 中心(有限合夥)	19,699,859	-	-	(288,960)	-	-	19,410,899	-
合計	<u>5,081,872,901</u>	<u>-</u>	<u>(171,308,744)</u>	<u>272,001,819</u>	<u>51,946,423</u>	<u>-</u>	<u>5,234,512,399</u>	<u>-</u>

(3) 按權益法核算的聯營企業

截至2024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期間	期初賬面 價值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其他	期末賬面 價值	期末減值 準備
深圳國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資基金企 業(有限合夥)	8,738,904	-	-	-	-	-	-	8,738,904	-
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18,119,294	-	-	2,043,252	-	(1,794,004)	-	18,368,542	-
深圳聯合產權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44,194,399	-	(146,502,768)	4,326,057	-	(2,017,688)	-	-	-
上海集學諮詢管理有限公司	1,414,441	-	-	32,747	-	-	-	1,447,188	-
上海城市更新引導私募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1,000,000	-	-	-	-	-	-	1,000,000	-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 「上海證券」)	5,461,745,813	-	-	176,845,523	62,406,829	-	-	5,700,998,165	-
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私 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15,628,218	-	-	3,197,788	-	-	-	818,826,006	-
上海國有資本投資母基金有限公司	802,238,760	-	-	201,908	-	-	-	802,440,668	-
濟南惠建君安智造產業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1,001,930	-	-	(23,317)	-	-	-	978,613	-
濟南惠建君安綠色產業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1,001,930	-	-	1,740	-	-	-	1,003,670	-
上海浦東引領區國泰君安科創一號 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01,166,386	-	-	2,780,375	-	-	-	303,946,761	-
湖州產投創新引領股權投資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	10,000,061	-	(3,256)	-	-	-	9,996,805	-
上海股權託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 司	-	156,132,000	-	-	-	-	-	156,132,000	-

截至2024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期間	期初賬面 價值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本期變動				其他	期末賬面 價值	期末減值 準備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其他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富國基金」)	3,894,796,483	-	-	380,008,366	(501,848)	(303,303,000)	-	3,971,000,001	-	
吉林省現代農業和新興產業投資基 金有限公司	57,323,912	-	(37,500,000)	(2,582,736)	-	-	-	17,241,176	-	
西安航天新能源產業基金投資有限 公司	271,055,400	-	-	(3,300,186)	-	(6,826,000)	-	260,929,214	-	
上海文化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86,030,909	-	(56,661,863)	13,296,359	-	-	-	42,665,405	-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668,395	-	-	(1,956)	-	-	-	1,666,439	-	
海通興泰(安徽)新興產業投資基 金(有限合夥)	123,191,468	-	(15,106,276)	3,548,356	-	-	-	111,633,548	-	
海通齊東(威海)股權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173,780,165	-	(8,387,400)	(70,637,910)	-	(8,503,984)	-	86,250,871	-	
廣東南方媒體融合發展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182,448,425	-	(20,867,868)	(23,692,152)	-	(13,753,383)	-	124,135,022	-	
海通(吉林)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17,790,488	-	-	(640,705)	-	-	-	17,149,783	-	
西安軍融電子衛星基金投資有限公 司	113,192,627	-	-	(1,152,465)	-	-	-	112,040,162	-	
遼寧海通新能源(低碳產業)股權投資 基金有限公司	647,947,804	-	-	(68,001,173)	-	-	-	579,946,631	-	
合肥海通中小基金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	534,638,004	80,000,000	-	(32,101,311)	-	-	-	582,536,693	-	

截至2024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期間	期初賬面 價值	本期變動					其他 價值	期未減值 準備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安徽省皖能海通雙碳產業併購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0,965,065	-	-	3,607,295	-	-	154,572,360	-
鹽城中韓產業園二期投資基金(有 限合夥)	120,391,929	-	-	1,224,768	-	-	121,616,697	-
上海海通煥新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228,097,455	-	-	(2,005,495)	-	-	226,091,960	-
海通(吉林)現代服務業創業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9,884,459	-	-	(3,578,379)	-	-	16,306,080	-
嘉興海通旭初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63,439,790	-	(5,531,272)	(11,883,533)	-	(6,609,366)	39,415,619	-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二期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138,320,895	-	(43,268,322)	291,594	-	(5,240,131)	90,104,036	-
遼寧中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623,417,418	-	(11,973,596)	(71,377,939)	-	(48,724,751)	491,341,132	-
遼寧海通新動能股權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334,287,036	-	-	(37,966,847)	-	-	296,320,189	-
許昌海通創新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22,228,873	-	-	(293,867)	-	-	21,935,006	-
吉林海通創新衛星投資中心(有限 合夥)	29,154,312	-	-	(710,632)	-	-	28,443,680	-
合肥市海通徽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17,465,997	-	-	31,789,982	-	-	149,255,979	-

截至2024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期間	期初賬面 價值	本期變動					期末賬面 價值	期末減值 準備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西安航天海通創新新材料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73,570	-	-	(38,192)	-	-	1,335,378	-
央視融媒體產業投資基金(有限 合夥)	665,479,272	-	-	1,268,237	-	(17,696,908)	649,050,601	-
海通(臨沂)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8,169	-	-	-	-	-	8,169	-
吉林海創長新投資中心(有限 合夥)	99,878,665	-	-	5,594,739	-	-	105,473,404	-
金華市海通重慶產業發展招商併購 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749,673	-	-	346,476	-	-	16,096,149	-
上海海通智達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4,080,326	-	-	26,592	-	-	4,106,918	-
上海海通伊泰一期私募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74,454,590	-	-	294,219	-	-	74,748,809	-
安徽海螺海通工業互聯網母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229,359,829	-	-	988,652	-	-	230,348,481	-
上海浦東引領區海通私募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25,449,727	325,000,000	-	3,982,729	-	-	654,432,456	-
山東省新舊動能轉換海通奧諧達 健康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	2,000,971	-	-	3,046	-	-	2,004,017	-

截至2024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期間	期初賬面 價值	本期變動						期末賬面 價值	期末減值 準備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其他		
南昌政通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6,505,759	-	-	(190,574)	-	-	-	16,315,185	-
湖北省海通高質量轉型升級併購投 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0,000,000	-	-	(516,008)	-	-	-	59,483,992	-
陝西空天創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	45,000,000	-	-	(255,714)	-	-	-	44,744,286	-
廣州海科新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52,000,000	-	-	918,980	-	-	-	152,918,980	-
宜春市海宜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 夥)	-	3,000,000	-	-	-	-	-	3,000,000	-
江蘇泰州海通併購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	75,000,000	-	893,463	-	-	20,582,424	96,475,887	-
合計	17,199,107,935	649,132,061	(345,799,365)	306,558,896	61,904,981	(414,469,215)	20,582,424	17,477,017,717	-

2023年度	年初賬面 價值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本年變動				年末賬面 價值	年末減值 準備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其他		
深圳國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資基金企 業(有限合夥)	8,738,904	-	-	-	-	-	-	8,738,904	-
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14,882,569	-	-	5,095,725	-	(1,859,000)	-	18,119,294	-
深圳聯合產權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39,909,463	-	-	6,608,579	-	(2,323,643)	-	144,194,399	-
上海集學諮詢管理有限公司	1,158,915	-	-	605,363	-	(349,837)	-	1,414,441	-
上海城市更新引導私募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1,000,000	-	-	-	-	-	-	1,000,000	-
上海證券	5,391,501,186	-	-	81,297,866	15,935,961	(26,989,200)	-	5,461,745,813	-
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私 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05,200,200	-	-	10,428,018	-	-	-	815,628,218	-
上海國有資本投資母基金有限公司	-	800,000,000	-	2,238,760	-	-	-	802,238,760	-
濟南惠建君安智造產業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	1,000,000	-	1,930	-	-	-	1,001,930	-
濟南惠建君安綠色產業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	1,000,000	-	1,930	-	-	-	1,001,930	-
上海浦東引領區國泰君安科創一號 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300,000,000	-	1,166,386	-	-	-	301,166,386	-
富國基金	3,678,483,563	-	-	503,810,682	1,362,238	(288,860,000)	-	3,894,796,483	-
吉林省現代農業和新興產業投資基 金有限公司	65,761,835	-	-	(8,437,923)	-	-	-	57,323,912	-
西安航天新能源產業基金投資有限 公司	292,847,406	-	-	(13,792,806)	-	(7,999,200)	-	271,055,400	-
上海文化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100,497,033	-	(2,019,455)	(8,057,820)	-	(4,388,849)	-	86,030,909	-

2023年度	年初賬面 價值	本年變動						年未賬面 價值	年未減值 準備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其他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63,297,670	-	(49,367,565)	(10,661,764)	-	(1,599,946)	-	1,668,395	-
海通興泰(安徽)新興產業投資基 金(有限合夥)	172,327,335	-	(66,389,179)	17,253,312	-	-	-	123,191,468	-
海通齊東(威海)股權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158,818,784	-	(6,258,550)	24,528,151	-	(3,308,220)	-	173,780,165	-
廣東南方媒體融合發展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177,443,405	-	-	5,005,020	-	-	-	182,448,425	-
海通(吉林)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47,128,869	-	(17,741,920)	(11,596,461)	-	-	-	17,790,488	-
西安軍融電子衛星基金投資有限公 司	88,525,500	-	-	24,667,127	-	-	-	113,192,627	-
遼寧海通新能源低碳產業股權投資 基金有限公司	660,118,051	-	-	(12,170,247)	-	-	-	647,947,804	-
合肥海通中小基金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	430,620,950	80,000,000	-	24,017,054	-	-	-	534,638,004	-
安徽省皖能海通雙碳產業併購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9,767,615	60,000,000	-	1,197,450	-	-	-	150,965,065	-
鹽城中韓產業園二期投資基金(有 限合夥)	120,020,240	-	-	371,689	-	-	-	120,391,929	-

2023年度	年初賬面 價值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本年變動				年未賬面 價值	年未減值 準備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其他		
上海海通煥新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29,011,868	-	-	(914,413)	-	-	-	228,097,455	-
海通(吉林)現代服務業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9,261,604	-	-	(9,377,145)	-	-	-	19,884,459	-
嘉興海通旭初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73,279,350	-	(4,874,302)	4,789,482	-	(9,754,740)	-	63,439,790	-
上海併購股權投資基金二期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9,051,464	-	(33,750,000)	13,019,431	-	-	-	138,320,895	-
遼寧中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63,313,551	-	-	(39,896,133)	-	-	-	623,417,418	-
遼寧海通新動能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10,740,241	-	-	27,178,510	-	(3,631,715)	-	334,287,036	-
許昌海通創新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6,598,117	-	-	5,630,756	-	-	-	22,228,873	-
吉林海通創新衛星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29,450,673	-	-	(296,361)	-	-	-	29,154,312	-
合肥市海通徽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14,983,055	-	-	2,482,942	-	-	-	117,465,997	-
西安航天海通創新新材料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90,139	-	-	(16,569)	-	-	-	1,373,570	-
央視融媒體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675,811,839	-	-	4,068,198	-	(14,400,765)	-	665,479,272	-

2023年度	年初賬面 價值	本年變動					年末賬面 價值	年末減值 準備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海通(臨沂)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2,026,250	-	(12,000,000)	125,484	-	(143,565)	8,169	-
吉林海創創長新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60,311,978	40,000,000	-	(433,313)	-	-	99,878,665	-
金華市海通重點產業發展招商併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986,777	-	-	(237,104)	-	-	15,749,673	-
上海海通智達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070,443	-	-	9,883	-	-	4,080,326	-
上海海通伊泰一期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75,000,000	-	(545,410)	-	-	74,454,590	-
安徽海螺海通工業互聯網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228,000,000	-	1,359,829	-	-	229,359,829	-
上海浦東引領區海通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325,000,000	-	449,727	-	-	325,449,727	-
山東省新舊動能轉換海通奧譜達健康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2,000,000	-	971	-	-	2,000,971	-
南昌政通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16,500,000	-	5,759	-	-	16,505,759	-

2023年度	年初賬面 價值	本年變動					年末賬面 價值	年末減值 準備
		增加投資	減少投資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 收益	宣告現金 股利		
湖北省海通高質量轉型升級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60,000,000	-	-	-	-	60,000,000	-
陝西空天創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45,000,000	-	-	-	-	45,000,000	-
廣州海科新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152,000,000	-	-	-	-	152,000,000	-
合計	14,903,336,842	2,185,500,000	(192,400,971)	650,982,545	17,298,199	(365,608,680)	17,199,107,935	-

15.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原值	
2024年1月1日	4,053,428,970
本期減少	(106,048,079)
匯率及其他	(17,471,213)
	<u>3,929,909,678</u>
2024年9月30日	----- 3,929,909,678
累計折舊	
2024年1月1日	(217,209,096)
本期增加	(75,414,297)
本期減少	4,767,510
匯率及其他	(2,401,064)
	<u>(290,256,947)</u>
2024年9月30日	----- (290,256,947)
減值準備	
2024年1月1日	(5,152,882)
本期增加	(30,508,833)
匯率及其他	208,260
	<u>(35,453,455)</u>
2024年9月30日	----- (35,453,455)
賬面價值	
2024年9月30日	<u>3,604,199,276</u>
2024年1月1日	<u>3,831,066,992</u>
	房屋及建築物
原值	
2023年1月1日	3,990,866,828
本年增加	18,915,222
匯率及其他	43,646,920
	<u>4,053,428,970</u>
2023年12月31日	----- 4,053,428,970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127,141,974)
本年增加	(86,711,241)
匯率及其他	(3,355,881)
	<u>(217,209,096)</u>
2023年12月31日	----- (217,209,096)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	-
本年增加	(5,152,882)
	<u>(5,152,882)</u>
2023年12月31日	----- (5,152,882)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u>3,831,066,992</u>
2023年1月1日	<u>3,863,724,854</u>

於2024年9月30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採用成本模式計量，無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

於2024年9月30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已辦妥產權證書。

16. 固定資產

(1) 賬面價值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原價	28,671,393,450	28,551,564,562
減：累計折舊	8,147,162,984	7,438,764,336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178,652,439	179,224,214
	<u>20,345,578,027</u>	<u>20,933,576,012</u>

(2) 固定資產增減變動表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子通訊設備	運輸工具	經營租賃 固定資產	其他設備	合計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6,648,425,159	374,458,437	4,430,252,513	293,635,095	6,634,693,883	170,099,475	28,551,564,562
購置	49,007,090	6,405,720	274,522,798	10,821,286	188,058,408	4,305,099	533,120,401
在建工程或其他轉入	-	1,022,796	58,642,328	401,546	-	1,069,003	61,135,673
處置或報廢	(4,748,010)	(40,272,312)	(279,269,765)	(21,069,659)	-	(15,771,755)	(361,131,501)
匯率及其他	(39,735,601)	(1,178,200)	(3,216,828)	470,671	(70,100,587)	464,860	(113,295,685)
	<u>16,652,948,638</u>	<u>340,436,441</u>	<u>4,480,931,046</u>	<u>284,258,939</u>	<u>6,752,651,704</u>	<u>160,166,682</u>	<u>28,671,393,450</u>
2024年9月30日	16,652,948,638	340,436,441	4,480,931,046	284,258,939	6,752,651,704	160,166,682	28,671,393,450
累計折舊							
2024年1月1日	(2,812,707,851)	(219,715,326)	(2,961,678,829)	(240,057,146)	(1,087,505,266)	(117,099,918)	(7,438,764,336)
計提	(391,281,797)	(29,473,239)	(451,345,584)	(10,807,171)	(184,857,395)	(7,088,394)	(1,074,853,580)
處置或報廢	880,642	38,024,275	275,131,506	20,146,779	-	15,043,107	349,226,309
匯率及其他	669,874	887,170	1,964,559	49,238	13,610,295	47,487	17,228,623
	<u>(3,202,439,132)</u>	<u>(210,277,120)</u>	<u>(3,135,928,348)</u>	<u>(230,668,300)</u>	<u>(1,258,752,366)</u>	<u>(109,097,718)</u>	<u>(8,147,162,984)</u>
2024年9月30日	(3,202,439,132)	(210,277,120)	(3,135,928,348)	(230,668,300)	(1,258,752,366)	(109,097,718)	(8,147,162,984)
減值準備							
2024年1月1日	(122,634,853)	(708,547)	(4,490,170)	-	(51,390,644)	-	(179,224,214)
匯率及其他	-	3,464	21,949	-	546,362	-	571,775
	<u>(122,634,853)</u>	<u>(705,083)</u>	<u>(4,468,221)</u>	<u>-</u>	<u>(50,844,282)</u>	<u>-</u>	<u>(178,652,439)</u>
2024年9月30日	(122,634,853)	(705,083)	(4,468,221)	-	(50,844,282)	-	(178,652,439)
賬面價值							
2024年9月30日	<u>13,327,874,653</u>	<u>129,454,238</u>	<u>1,340,534,477</u>	<u>53,590,639</u>	<u>5,443,055,056</u>	<u>51,068,964</u>	<u>20,345,578,027</u>
2024年1月1日	<u>13,713,082,455</u>	<u>154,034,564</u>	<u>1,464,083,514</u>	<u>53,577,949</u>	<u>5,495,797,973</u>	<u>52,999,557</u>	<u>20,933,576,012</u>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子通訊設備	運輸工具	經營租賃 固定資產	其他設備	合計
原值							
2023年1月1日	15,267,063,397	393,278,542	4,058,148,835	298,342,503	6,530,007,145	165,968,171	26,712,808,593
購置	1,176,270,602	21,486,872	658,408,265	18,307,743	-	9,937,106	1,884,410,588
在建工程或其他轉入	284,138,802	7,316,634	74,254,609	-	-	408,924	366,118,969
處置或報廢	(93,866,101)	(48,284,649)	(371,210,951)	(23,588,769)	-	(6,802,008)	(543,752,478)
匯率及其他	14,818,459	661,038	10,651,755	573,618	104,686,738	587,282	131,978,890
2023年12月31日	<u>16,648,425,159</u>	<u>374,458,437</u>	<u>4,430,252,513</u>	<u>293,635,095</u>	<u>6,634,693,883</u>	<u>170,099,475</u>	<u>28,551,564,562</u>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2,310,138,112)	(223,924,956)	(2,748,168,809)	(246,401,239)	(829,587,937)	(111,051,157)	(6,469,272,210)
計提	(498,811,136)	(39,063,309)	(558,805,237)	(15,298,416)	(242,989,218)	(11,452,091)	(1,366,419,407)
處置或報廢	88,580	43,222,239	354,796,088	21,764,205	-	5,518,955	425,390,067
匯率及其他	(3,847,183)	50,700	(9,500,871)	(121,696)	(14,928,111)	(115,625)	(28,462,786)
2023年12月31日	<u>(2,812,707,851)</u>	<u>(219,715,326)</u>	<u>(2,961,678,829)</u>	<u>(240,057,146)</u>	<u>(1,087,505,266)</u>	<u>(117,099,918)</u>	<u>(7,438,764,336)</u>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	(122,634,853)	(698,422)	(4,426,005)	-	(50,533,734)	-	(178,293,014)
匯率及其他	-	(10,125)	(64,165)	-	(856,910)	-	(931,200)
2023年12月31日	<u>(122,634,853)</u>	<u>(708,547)</u>	<u>(4,490,170)</u>	<u>-</u>	<u>(51,390,644)</u>	<u>-</u>	<u>(179,224,214)</u>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u>13,713,082,455</u>	<u>154,034,564</u>	<u>1,464,083,514</u>	<u>53,577,949</u>	<u>5,495,797,973</u>	<u>52,999,557</u>	<u>20,933,576,012</u>
2023年1月1日	<u>12,834,290,432</u>	<u>168,655,164</u>	<u>1,305,554,021</u>	<u>51,941,264</u>	<u>5,649,885,474</u>	<u>54,917,014</u>	<u>20,065,243,369</u>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築物仍未取得有關的房產證，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5,772,478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8,323,044元）。

本集團用於抵押的固定資產賬面價值詳見附註六、35。

17. 在建工程

	2024年9月30日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房屋裝修工程及設備改造	428,940,156	-	428,940,156
軟件系統開發	170,657,134	-	170,657,134
合計	<u>599,597,290</u>	<u>-</u>	<u>599,597,290</u>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房屋裝修工程及設備改造	234,221,100	–	234,221,100
軟件系統開發	197,289,969	–	197,289,969
合計	<u>431,511,069</u>	<u>–</u>	<u>431,511,069</u>

註1 本集團在建工程於資產負債表日未發生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情況，無需計提在建工程減值準備。

18.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

	房屋及建築物	電子通訊設備	運輸工具	其他	合計
原值					
2024年1月1日	5,141,257,366	803,514	2,180,108	2,186,360	5,146,427,348
新增租賃	643,115,085	295,198	308,126	1,071,905	644,790,314
處置或報廢	(809,701,367)	–	(167,864)	(1,238,665)	(811,107,896)
匯率及其他	(7,016,210)	(3,323)	(9,016)	44,424	(6,984,125)
2024年9月30日	<u>4,967,654,874</u>	<u>1,095,389</u>	<u>2,311,354</u>	<u>2,064,024</u>	<u>4,973,125,641</u>
累計折舊					
2024年1月1日	(2,463,592,860)	(572,443)	(1,180,007)	(1,639,292)	(2,466,984,602)
本期計提	(799,816,472)	(127,109)	(404,334)	(362,130)	(800,710,045)
處置或報廢	766,714,121	–	131,101	1,238,665	768,083,887
匯率及其他	4,421,243	842	1,601	(20,079)	4,403,607
2024年9月30日	<u>(2,492,273,968)</u>	<u>(698,710)</u>	<u>(1,451,639)</u>	<u>(782,836)</u>	<u>(2,495,207,153)</u>
減值準備					
2024年1月1日	–	–	–	–	–
匯率及其他	–	–	–	–	–
2024年9月30日	<u>–</u>	<u>–</u>	<u>–</u>	<u>–</u>	<u>–</u>
賬面價值					
2024年9月30日	<u>2,475,380,906</u>	<u>396,679</u>	<u>859,715</u>	<u>1,281,188</u>	<u>2,477,918,488</u>
2024年1月1日	<u>2,677,664,506</u>	<u>231,071</u>	<u>1,000,101</u>	<u>547,068</u>	<u>2,679,442,746</u>

2023年度

	房屋及建築物	電子通訊設備	運輸工具	其他	合計
原值					
2023年1月1日	4,699,766,260	625,617	2,617,367	2,357,176	4,705,366,420
新增租賃	1,118,992,933	-	299,182	503,672	1,119,795,787
處置或報廢	(696,438,062)	-	(619,193)	(674,488)	(697,731,743)
匯率及其他	18,936,235	177,897	(117,248)	-	18,996,884
2023年12月31日	<u>5,141,257,366</u>	<u>803,514</u>	<u>2,180,108</u>	<u>2,186,360</u>	<u>5,146,427,348</u>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2,038,272,762)	(294,875)	(1,472,881)	(1,713,536)	(2,041,754,054)
本年計提	(1,072,084,463)	(180,997)	(527,171)	(599,896)	(1,073,392,527)
處置或報廢	649,131,463	-	603,507	674,140	650,409,110
匯率及其他	(2,367,098)	(96,571)	216,538	-	(2,247,131)
2023年12月31日	<u>(2,463,592,860)</u>	<u>(572,443)</u>	<u>(1,180,007)</u>	<u>(1,639,292)</u>	<u>(2,466,984,602)</u>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	-	-	-	-	-
匯率及其他	-	-	-	-	-
2023年12月31日	<u>-</u>	<u>-</u>	<u>-</u>	<u>-</u>	<u>-</u>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u>2,677,664,506</u>	<u>231,071</u>	<u>1,000,101</u>	<u>547,068</u>	<u>2,679,442,746</u>
2023年1月1日	<u>2,661,493,498</u>	<u>330,742</u>	<u>1,144,486</u>	<u>643,640</u>	<u>2,663,612,366</u>

19. 無形資產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

	軟件	交易席位費	土地使用權	其他	合計
原值					
2024年1月1日	4,209,277,306	429,006,127	1,713,764,081	197,403,626	6,549,451,140
購置及轉入	420,103,823	–	–	4,253,770	424,357,593
處置或報廢	(28,967,701)	–	–	(581,907)	(29,549,608)
匯率及其他	(4,660,944)	(63,907)	–	(295,095)	(5,019,944)
2024年9月30日	<u>4,595,752,484</u>	<u>428,942,220</u>	<u>1,713,764,081</u>	<u>200,780,394</u>	<u>6,939,239,179</u>
累計攤銷					
2024年1月1日	(2,904,617,223)	(241,924,359)	(324,736,096)	(106,043,509)	(3,577,321,187)
計提	(396,871,348)	–	(24,766,153)	(1,940,752)	(423,578,253)
處置或報廢	25,544,344	–	–	575,005	26,119,349
匯率及其他	4,600,335	14,654	–	257,888	4,872,877
2024年9月30日	<u>(3,271,343,892)</u>	<u>(241,909,705)</u>	<u>(349,502,249)</u>	<u>(107,151,368)</u>	<u>(3,969,907,214)</u>
減值準備					
2024年1月1日	–	(4,927,811)	–	(10,475,317)	(15,403,128)
本期增加	–	–	–	–	–
2024年9月30日	<u>–</u>	<u>(4,927,811)</u>	<u>–</u>	<u>(10,475,317)</u>	<u>(15,403,128)</u>
賬面淨值					
2024年9月30日	<u>1,324,408,592</u>	<u>182,104,704</u>	<u>1,364,261,832</u>	<u>83,153,709</u>	<u>2,953,928,837</u>
2024年1月1日	<u>1,304,660,083</u>	<u>182,153,957</u>	<u>1,389,027,985</u>	<u>80,884,800</u>	<u>2,956,726,825</u>

2023年度

	軟件	交易席位費	土地使用權	其他	合計
原值					
2023年1月1日	3,651,222,309	430,749,900	1,713,764,081	203,007,055	5,998,743,345
購置及轉入	703,046,520	600,000	–	30,000	703,676,520
處置或報廢	(168,012,937)	(2,600,000)	–	(6,709,789)	(177,322,726)
匯率及其他	23,021,414	256,227	–	1,076,360	24,354,001
2023年12月31日	<u>4,209,277,306</u>	<u>429,006,127</u>	<u>1,713,764,081</u>	<u>197,403,626</u>	<u>6,549,451,140</u>
累計攤銷					
2023年1月1日	(2,578,136,161)	(243,005,132)	(285,355,757)	(105,057,752)	(3,211,554,802)
計提	(471,227,773)	–	(39,380,339)	(6,697,783)	(517,305,895)
處置或報廢	164,146,527	1,200,000	–	6,547,640	171,894,167
匯率及其他	(19,399,816)	(119,227)	–	(835,614)	(20,354,657)
2023年12月31日	<u>(2,904,617,223)</u>	<u>(241,924,359)</u>	<u>(324,736,096)</u>	<u>(106,043,509)</u>	<u>(3,577,321,187)</u>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	–	(4,927,811)	–	(10,475,317)	(15,403,128)
本年增加	–	–	–	–	–
2023年12月31日	<u>–</u>	<u>(4,927,811)</u>	<u>–</u>	<u>(10,475,317)</u>	<u>(15,403,128)</u>
賬面淨值					
2023年12月31日	<u>1,304,660,083</u>	<u>182,153,957</u>	<u>1,389,027,985</u>	<u>80,884,800</u>	<u>2,956,726,825</u>
2023年1月1日	<u>1,073,086,148</u>	<u>182,816,957</u>	<u>1,428,408,324</u>	<u>87,473,986</u>	<u>2,771,785,415</u>

20. 商譽

(1) 商譽變動情況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置	期末餘額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安基金」)	(a)	4,049,865,278	-	-	4,049,865,278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越南」)	(b)	18,405,276	-	-	18,405,276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期貨」)	(c)	2,490,908	-	-	2,490,908
小計		4,070,761,462	-	-	4,070,761,462
減：減值準備		-	-	-	-
賬面價值		4,070,761,462	-	-	4,070,761,462

- (a) 本公司於2022年11月通過股權轉讓的方式取得了華安基金8%的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華安基金的股權比例變更為51%，成為華安基金的控股股東，該交易形成商譽人民幣4,049,865,278元。
- (b) 本公司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國際」）於2019年12月向第三方購得國泰君安越南（原「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50.97%股權，該交易形成商譽人民幣18,405,276元。
- (c) 本公司於2007年7月向第三方購得國泰君安期貨100%股權，該交易形成商譽人民幣2,490,908元。

(2) 商譽減值準備測試

對因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賬面價值，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主要按照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孰高計算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計算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其他假設涉及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預期的預算收入及毛利率等。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可收回金額的預計結果並沒有導致確認商譽減值損失。

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未識別出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者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存在減值跡象。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暫時性	遞延所得稅	可抵扣暫時性	遞延所得稅
	差異／(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資產／(負債)	差異／(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資產／(負債)
應付職工薪酬	5,893,457,116	1,473,629,052	7,594,145,334	1,898,690,928
資產／信用減值準備 無形資產、固定資產及 長期待攤費用	15,944,002,913	4,011,623,899	16,509,451,523	4,131,323,674
應付未付款項可抵扣稅款	(2,038,211,671)	(415,961,888)	(2,320,181,219)	(495,119,321)
公允價值變動	670,409,185	169,364,341	658,870,587	166,609,693
使用權資產	(16,441,680,507)	(4,139,039,383)	(6,325,674,504)	(1,484,712,416)
租賃負債	(2,734,995,058)	(683,748,765)	(2,993,192,931)	(748,298,234)
可抵扣虧損	2,818,851,587	704,712,898	3,169,284,427	792,982,128
其他	7,532,854,481	1,744,286,687	5,549,700,130	1,203,638,516
	(782,386,939)	(192,779,034)	(886,121,930)	(217,238,840)
淨額	<u>10,862,301,107</u>	<u>2,672,087,807</u>	<u>20,956,281,417</u>	<u>5,247,876,128</u>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2024年9月30日 抵銷後餘額	2023年12月31日 抵銷後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946,939,707</u>	<u>6,644,633,78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274,851,900)</u>	<u>(1,396,757,652)</u>

本集團無重大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虧損。

22. 其他資產

	註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發放貸款和墊款	(1)	5,754,628,728	5,615,659,374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	(2)	4,824,001,694	5,290,231,788
其他應收款	(3)	1,171,923,276	1,467,629,378
待抵扣稅額／預繳稅金		1,741,023,954	2,142,594,655
政府合作項目長期應收款項		1,483,688,678	1,460,794,285
大宗商品交易存貨		1,052,479,540	1,062,621,219
長期待攤費用	(4)	543,684,627	584,734,513
其他		2,693,572,282	3,207,369,732
合計		<u>19,265,002,779</u>	<u>20,831,634,944</u>
(1) 發放貸款和墊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企業貸款和墊款		5,809,124,590	5,675,515,665
減：貸款損失準備		<u>54,495,862</u>	<u>59,856,291</u>
合計		<u>5,754,628,728</u>	<u>5,615,659,374</u>
(2)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外貸款和應收款項		6,062,647,663	6,100,873,472
境內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		<u>4,993,810</u>	<u>425,918,698</u>
小計		<u>6,067,641,473</u>	<u>6,526,792,170</u>
減：貸款損失準備		<u>1,243,639,779</u>	<u>1,236,560,382</u>
合計		<u>4,824,001,694</u>	<u>5,290,231,788</u>

(3) 其他應收款

(i) 其他應收款明細列示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餘額	2,014,859,280	2,275,460,439
減：壞賬準備	842,936,004	807,831,061
其他應收款淨值	<u>1,171,923,276</u>	<u>1,467,629,378</u>

(ii) 其他應收款按賬齡分析

賬齡	2024年9月30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1年以內	900,615,785	45%	2,112,941	1%
1 – 2年	54,944,880	3%	3,910,692	1%
2 – 3年	208,854,139	10%	66,329,490	7%
3年以上	850,444,476	42%	770,582,881	91%
合計	<u>2,014,859,280</u>	<u>100%</u>	<u>842,936,004</u>	<u>100%</u>

賬齡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1年以內	1,163,154,413	51%	6,555,981	1%
1 – 2年	222,649,740	10%	70,087,883	9%
2 – 3年	145,047,609	6%	41,754,552	5%
3年以上	744,608,677	33%	689,432,645	85%
合計	<u>2,275,460,439</u>	<u>100%</u>	<u>807,831,061</u>	<u>100%</u>

(4) 長期待攤費用

	網絡及 通訊系統	租賃物業 裝修費	其他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9,400,701	532,425,492	42,908,320	584,734,513
加：本期增加	870,891	124,969,305	19,380,836	145,221,032
減：本期減少	2,308,503	172,369,023	11,593,392	186,270,918
2024年9月30日	<u>7,963,089</u>	<u>485,025,774</u>	<u>50,695,764</u>	<u>543,684,627</u>

23. 短期借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5,249,248,578	42,715,585,547
質押借款	2,749,274,297	—
合計	<u>37,998,522,875</u>	<u>42,715,585,547</u>

於2024年9月30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區間為2.55%至7.64%（2023年12月31日：1.58%至7.13%）。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無逾期借款（2023年12月31日：無）。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下屬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的銀行質押借款餘額合計人民幣1.15億元（2023年12月31日：無），該款項系在客戶同意下，以其給予客戶的融資款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質押借入。截至2024年9月30日，該質押品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70億元（2023年12月31日：無）。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約有人民幣26.34億元的銀行貸款以下屬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的百分之七十的股權作為質押。

24. 應付短期融資款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

類型	發行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9月30日
					餘額			餘額
超短期融資券								
23海通恒信SCP004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4年1月	2.56%	1,017,489,663	1,211,109	(1,018,700,772)	—
23海通恒信SCP005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4年3月	2.40%	1,008,471,074	4,369,728	(1,012,840,802)	—
23海通恒信SCP006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4年5月	2.50%	1,007,782,018	9,813,796	(1,017,595,814)	—
23海通恒信SCP007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4年6月	2.68%	1,007,173,283	11,548,735	(1,018,722,018)	—
23海通恒信SCP008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4年8月	2.81%	1,002,689,051	17,496,504	(1,020,185,555)	—
24海通恒信SCP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1月	2024年9月	2.65%	—	1,018,245,902	(1,018,245,902)	—
24海通恒信SCP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6月	2025年2月	2.15%	—	1,006,524,083	—	1,006,524,083
24海通恒信SCP003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9月	2025年6月	2.08%	—	1,000,166,708	—	1,000,166,708
小計					<u>5,043,605,089</u>	<u>3,069,376,565</u>	<u>(6,106,290,863)</u>	<u>2,006,690,791</u>

類型	發行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9月30日
					餘額			餘額
短期融資券								
23海通恒信CP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4年1月	3.41%	1,033,166,340	840,822	(1,034,007,162)	-
24海通恒信CP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1月	2025年1月	2.78%	-	1,020,100,333	-	1,020,100,333
24海通恒信CP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8月	2025年8月	1.99%	-	1,001,709,508	-	1,001,709,508
23國泰君安CP002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4年3月	2.80%	4,090,885,246	20,502,732	(4,111,387,978)	-
23國泰君安CP004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4年2月	2.44%	4,060,699,178	9,626,301	(4,070,325,479)	-
23國泰君安CP005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4年11月	2.68%	4,011,454,247	80,473,425	-	4,091,927,672
23國泰君安CP006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12月	2024年8月	2.75%	4,007,835,616	70,821,918	(4,078,657,534)	-
24國泰君安CP001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4年1月	2024年6月	2.43%	-	2,022,369,315	(2,022,369,315)	-
24國泰君安CP002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4年5月	2024年8月	1.99%	-	3,013,739,178	(3,013,739,178)	-
24國泰君安CP003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4年6月	2024年12月	1.93%	-	3,016,814,794	-	3,016,814,794
小計					17,204,040,627	10,256,998,326	(18,330,486,646)	9,130,552,307
類型	發行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9月30日
					餘額			餘額
短期公司債券								
23海通S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4年10月	2.68%	5,017,254,795	100,591,780	-	5,117,846,575
小計					5,017,254,795	100,591,780	-	5,117,846,575
中期票據		2023年1月 至2024年6月	2024年1月 至2025年5月	0.00%至6.31%	2,582,368,135	8,400,279,147	(5,967,261,304)	5,015,385,978
收益憑證		2023年3月 至2024年9月	2024年1月 至2025年9月	0.00%至5.54%	8,377,884,730	17,186,740,861	(17,071,084,689)	8,493,540,902
合計					38,225,153,376	39,013,986,679	(47,475,123,502)	29,764,016,553

2023年

類型	發行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12月31日餘額
超短期融資券								
22海通恒信SCP008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23年2月	2.05%	1,012,128,649	2,639,726	(1,014,768,375)	-
22海通恒信SCP009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2年6月	2023年3月	2.06%	505,442,572	1,918,904	(507,361,476)	-
22海通恒信SCP010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8月	2023年4月	2.03%	1,007,492,738	6,117,808	(1,013,610,546)	-
22海通恒信SCP01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8月	2023年4月	1.86%	1,006,089,683	5,962,192	(1,012,051,875)	-
22海通恒信SCP012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2年10月	2023年3月	1.86%	501,435,186	1,732,603	(503,167,789)	-
22海通恒信SCP013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11月	2023年8月	2.51%	1,002,700,426	15,266,301	(1,017,966,727)	-
23海通恒信SCP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3年8月	2.63%	-	1,013,762,466	(1,013,762,466)	-
23海通恒信SCP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3年9月	2.73%	-	1,014,768,852	(1,014,768,852)	-
23海通恒信SCP003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3年11月	2.48%	-	1,014,839,344	(1,014,839,344)	-
23海通恒信SCP004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4年1月	2.56%	-	1,017,489,663	-	1,017,489,663
23海通恒信SCP005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4年3月	2.40%	-	1,008,471,074	-	1,008,471,074
23海通恒信SCP006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4年5月	2.50%	-	1,007,782,018	-	1,007,782,018
23海通恒信SCP007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4年6月	2.68%	-	1,007,173,283	-	1,007,173,283
23海通恒信SCP008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4年8月	2.81%	-	1,002,689,051	-	1,002,689,051
小計					5,035,289,254	8,120,613,285	(8,112,297,450)	5,043,605,089

類型	發行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2023年	
					12月31日 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12月31日 餘額
短期融資券								
22海通恒信CP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10月	2023年10月	2.45%	1,003,519,613	19,935,617	(1,023,455,230)	-
23海通恒信CP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4年1月	3.41%	-	1,033,166,340	-	1,033,166,340
22國泰君安CP003	人民幣3,200,000,000元	2022年12月	2023年9月	2.65%	3,205,575,890	57,385,206	(3,262,961,096)	-
22國泰君安CP004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2年12月	2023年4月	2.80%	4,005,216,439	31,605,479	(4,036,821,918)	-
23國泰君安CP001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3年10月	2.65%	-	4,077,249,315	(4,077,249,315)	-
23國泰君安CP002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4年3月	2.80%	-	4,090,885,246	-	4,090,885,246
23國泰君安CP003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3年11月	2.57%	-	3,044,237,705	(3,044,237,705)	-
23國泰君安CP004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4年2月	2.44%	-	4,060,699,178	-	4,060,699,178
23國泰君安CP005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4年11月	2.68%	-	4,011,454,247	-	4,011,454,247
23國泰君安CP006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12月	2024年8月	2.75%	-	4,007,835,616	-	4,007,835,616
小計					8,214,311,942	24,434,453,949	(15,444,725,264)	17,204,040,627
短期公司債券								
22海通D1	人民幣4,500,000,000元	2022年6月	2023年6月	2.50%	4,563,493,151	49,006,849	(4,612,500,000)	-
23海通S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4年10月	2.68%	-	5,017,254,795	-	5,017,254,795
22國君S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2年11月	2023年5月	2.51%	3,007,839,452	29,294,795	(3,037,134,247)	-
小計					7,571,332,603	5,095,556,439	(7,649,634,247)	5,017,254,795
中期票據								
		2022年2月 至2023年10月	2023年1月 至2024年4月	0.00%至 6.14%	3,377,869,921	7,810,475,573	(8,605,977,359)	2,582,368,135
收益憑證								
		2021年12月 至2023年12月	2023年1月 至2024年12月	0.00%至 5.54%	5,609,769,195	17,508,888,846	(14,740,773,311)	8,377,884,730
合計					29,808,572,915	62,969,988,092	(54,553,407,631)	38,225,153,376

25. 拆入資金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銀行拆入款項	10,883,930,219	12,477,479,599
轉融通融入資金	<u>11,313,119,611</u>	<u>15,313,548,091</u>
合計	<u><u>22,197,049,830</u></u>	<u><u>27,791,027,690</u></u>

本集團轉融通融入資金的規模、剩餘期限及利率區間如下表所示：

	2024年 9月30日	利率	2023年 12月31日	利率
1個月以內	-	不適用	5,051,030,000	2.16%
1個月至3個月	3,016,070,833	2.03%	10,262,518,091	2.12%-2.30%
3個月至1年	<u>8,297,048,778</u>	2.00%-2.10%	-	不適用
合計	<u><u>11,313,119,611</u></u>		<u><u>15,313,548,091</u></u>	

26. 交易性金融負債

	2024年9月30日		合計
	分類為以 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指定為以 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權益工具	1,681,199,701	-	1,681,199,701
債務工具	3,922,788,867	65,928,243,666	69,851,032,533
其他	<u>1,164,241,019</u>	<u>3,683,860,583</u>	<u>4,848,101,602</u>
合計	<u><u>6,768,229,587</u></u>	<u><u>69,612,104,249</u></u>	<u><u>76,380,333,836</u></u>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分類為以 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指定為以 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權益工具	2,348,323,073	-	2,348,323,073
債務工具	2,016,030,534	74,581,149,669	76,597,180,203
其他	<u>957,573,201</u>	<u>6,693,720,419</u>	<u>7,651,293,620</u>
合計	<u><u>5,321,926,808</u></u>	<u><u>81,274,870,088</u></u>	<u><u>86,596,796,896</u></u>

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為本集團發行的結構化票據、結構化收益憑證以及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中歸屬於第三方的權益等。

2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 按標的物類別列示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債券	235,185,405,403	312,611,912,956
貴金屬	13,007,156,821	14,609,840,364
股票	1,565,369,708	2,172,629,234
合計	<u>249,757,931,932</u>	<u>329,394,382,554</u>

(2) 按業務類別列示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質押式回購	180,736,301,073	263,138,243,700
質押式報價回購	42,432,094,423	35,986,819,445
貴金屬	16,489,426,683	14,609,840,364
買斷式回購	10,100,109,753	15,659,479,045
合計	<u>249,757,931,932</u>	<u>329,394,382,554</u>

(3) 擔保物公允價值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債券	264,883,228,989	348,577,291,886
貴金屬	14,821,725,000	15,826,470,000
股票	1,880,699,965	2,503,832,162
合計	<u>281,585,653,954</u>	<u>366,907,594,048</u>

(4) 質押式報價回購融入資金剩餘期限及餘額分析如下：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6,784,900,487	17,233,552,343
1個月至3個月	3,685,944,527	4,206,051,066
3個月至1年	21,961,249,409	14,547,216,036
合計	<u>42,432,094,423</u>	<u>35,986,819,445</u>

於2024年9月30日，質押式報價回購融入資金利率區間為1.40% – 8.18%（2023年12月31日：0.50% – 8.18%）。

28. 代理買賣證券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普通經紀業務		
個人	182,102,934,820	134,748,427,116
機構	<u>162,306,997,304</u>	<u>128,983,156,300</u>
小計	<u>344,409,932,124</u>	<u>263,731,583,416</u>
信用業務		
個人	20,081,838,706	14,465,087,738
機構	<u>5,053,085,532</u>	<u>6,330,873,310</u>
小計	<u>25,134,924,238</u>	<u>20,795,961,048</u>
合計	<u><u>369,544,856,362</u></u>	<u><u>284,527,544,464</u></u>

29. 代理承銷證券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代理承銷股票款	357,988,326	832,475,716
代理承銷債券款	<u>21,944,729</u>	<u>40,185,224</u>
合計	<u><u>379,933,055</u></u>	<u><u>872,660,940</u></u>

30. 應付職工薪酬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2024年 9月30日
短期薪酬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0,046,346,964	8,051,163,816	(9,791,118,092)	8,306,392,688
職工福利費	13,467,665	240,240,430	(252,295,319)	1,412,776
社會保險費	26,250,064	511,789,351	(516,870,633)	21,168,782
住房公積金	38,855,666	618,292,190	(616,016,512)	41,131,344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14,002,884	172,183,133	(123,498,116)	162,687,901
其他	-	84,286,761	(70,260,408)	14,026,353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其中：基本養老保險費	49,334,432	820,002,282	(820,674,808)	48,661,906
失業保險費	1,831,823	22,537,369	(22,403,361)	1,965,831
企業年金繳費	22,611,499	573,561,655	(592,452,459)	3,720,695
其他	-	773,803	(773,803)	-
合計	<u>10,312,700,997</u>	<u>11,094,830,790</u>	<u>(12,806,363,511)</u>	<u>8,601,168,276</u>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3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3,251,329,837	12,018,105,444	(15,223,088,317)	10,046,346,964
職工福利費	12,115,227	302,693,847	(301,341,409)	13,467,665
社會保險費	27,062,142	755,828,035	(756,640,113)	26,250,064
住房公積金	31,581,498	777,918,282	(770,644,114)	38,855,666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81,445,531	219,086,373	(286,529,020)	114,002,884
其他	-	20,147,252	(20,147,252)	-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其中：基本養老保險費	36,691,091	1,025,230,037	(1,012,586,696)	49,334,432
失業保險費	1,976,662	24,304,137	(24,448,976)	1,831,823
企業年金繳費	512,685	968,690,581	(946,591,767)	22,611,499
其他	-	733,370	(733,370)	-
合計	<u>13,542,714,673</u>	<u>16,112,737,358</u>	<u>(19,342,751,034)</u>	<u>10,312,700,997</u>

31. 應交稅費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企業所得稅	1,244,792,440	1,930,512,928
個人所得稅	246,406,077	296,630,032
增值稅	152,027,703	141,636,189
城市維護建設稅	17,697,817	12,544,700
教育費附加及地方教育費附加	12,695,426	9,067,816
其他	217,875,912	226,413,761
合計	<u>1,891,495,375</u>	<u>2,616,805,426</u>

32. 應付款項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應付客戶保證金	70,734,193,508	75,581,617,038
應付清算及結算款	16,912,312,540	3,532,781,804
應付經紀商	7,859,128,954	9,650,641,184
股票回購義務	173,321,592	361,483,735
其他	1,020,318,464	1,199,459,621
合計	<u>96,699,275,058</u>	<u>90,325,983,382</u>

33. 合同負債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手續費及佣金預收款	21,754,795	64,184,795
銷售貨物預收款	17,892,470	15,955,807
其他	–	19,174,312
合計	<u>39,647,265</u>	<u>99,314,914</u>

34. 預計負債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決訴訟及其他	417,633,412	507,231,438
對外提供擔保	7,977,294	15,630,413
合計	<u>425,610,706</u>	<u>522,861,851</u>

35. 長期借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1,509,520,818	35,032,966,560
抵質押借款	4,010,849,811	7,815,909,702
合計	<u>35,520,370,629</u>	<u>42,848,876,262</u>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長期借款的年利率為0.10%-7.13%（2023年12月31日：0.10%-7.3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有人民幣17.78億元的銀行貸款以下屬子公司Haitong Bank, S.A.的股權作為質押。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約有人民幣40.11億元借款（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0.38億元），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長期應收款作為質押，及房屋、飛機租賃固定資產作為抵押。截至2024年9月30日，質押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96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19億元），質押的長期應收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48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21億元），抵押的房屋及飛機租賃固定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9.15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3.03億元）。

36. 應付債券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9月30日餘額
公司債券	21國君G1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3.46%	4,096,751,754	41,648,246	(4,138,400,000)	-
公司債券	21國君G2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6年4月	3.75%	2,048,335,179	57,828,960	(75,000,000)	2,031,164,139
公司債券	21國君G3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3.31%	3,059,496,878	39,803,122	(3,099,300,000)	-
公司債券	21國君G4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1年5月	2026年5月	3.67%	5,102,480,869	140,608,701	(183,500,000)	5,059,589,570
公司債券	21國君G5	人民幣2,900,000,000元	人民幣2,900,000,000元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3.40%	2,952,483,053	46,116,947	(2,998,600,000)	-
公司債券	21國君G7	人民幣1,900,000,000元	人民幣1,900,000,000元	2021年7月	2024年7月	3.13%	1,924,715,203	34,754,797	(1,959,470,000)	-
公司債券	21國君G8	人民幣6,100,000,000元	人民幣6,100,000,000元	2021年7月	2026年7月	3.48%	6,177,503,600	163,992,161	(212,280,000)	6,129,215,761
公司債券	21國君G9	人民幣2,800,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01%	2,831,999,286	52,280,714	(2,884,280,000)	-
公司債券	21國君10	人民幣4,200,000,000元	人民幣4,2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6年8月	3.35%	4,247,397,185	108,248,842	(140,700,000)	4,214,946,027
公司債券	21國君1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31年8月	3.77%	3,033,032,626	85,612,547	(113,100,000)	3,005,545,173
公司債券	21國君12	人民幣4,400,000,000元	人民幣4,400,000,000元	2021年9月	2024年10月	3.09%	4,432,764,664	105,168,028	(131,614,246)	4,406,318,446
公司債券	21國君13	人民幣3,400,000,000元	人民幣3,400,000,000元	2021年9月	2031年9月	3.80%	3,419,822,530	98,340,234	(129,200,000)	3,388,962,764
公司債券	21國君14	人民幣3,300,000,000元	人民幣3,300,000,000元	2021年10月	2024年11月	3.29%	3,317,388,392	86,468,631	-	3,403,857,023
公司債券	21國君15	人民幣3,400,000,000元	人民幣3,400,000,000元	2021年10月	2031年10月	3.99%	3,411,981,881	103,001,374	-	3,514,983,255
公司債券	22國君G1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23年3月	3.04%	2,045,996,400	47,044,170	(60,800,000)	2,032,240,570
公司債券	22國君G2	人民幣1,400,000,000元	人民幣1,40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32年3月	3.74%	1,429,878,018	40,131,754	(52,360,000)	1,417,649,772
公司債券	22國君G3	人民幣2,800,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00元	2022年4月	2025年4月	2.96%	2,853,924,390	64,177,161	(82,880,000)	2,835,221,551
公司債券	22國君G4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2年4月	2032年4月	3.70%	2,542,964,095	70,910,877	(92,500,000)	2,521,374,972
公司債券	22國君G5	人民幣3,100,000,000元	人民幣3,1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25年5月	2.78%	3,147,752,386	66,867,443	(86,180,000)	3,128,439,829
公司債券	22國君G6	人民幣2,400,000,000元	人民幣2,4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32年5月	3.58%	2,433,691,284	65,736,671	(85,920,000)	2,413,507,955
公司債券	22國君G7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2.92%	2,531,937,517	56,540,204	(73,000,000)	2,515,477,721
公司債券	22國君G8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7年7月	3.27%	2,531,096,756	63,029,447	(81,750,000)	2,512,376,203
公司債券	22國君G9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2.52%	2,010,439,751	39,232,571	(50,400,000)	1,999,272,322
公司債券	22國君10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7年9月	2.90%	3,005,524,123	68,692,286	(87,000,000)	2,987,216,409
公司債券	23國君G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5年2月	2.90%	3,080,597,425	68,095,742	(87,000,000)	3,061,693,167
公司債券	23國君G2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6年1月	3.07%	3,071,794,171	75,574,853	(92,100,000)	3,055,269,024
公司債券	23國君G3	人民幣1,50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5年2月	2.92%	1,536,832,632	33,815,602	(43,800,000)	1,526,868,234
公司債券	23國君G4	人民幣4,500,000,000元	人民幣4,5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6年2月	3.16%	4,598,318,801	115,526,954	(142,200,000)	4,571,645,755
公司債券	23國君G5	人民幣1,600,000,000元	人民幣1,6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5年5月	2.79%	1,624,830,950	35,557,847	(44,640,000)	1,615,748,797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本期增加額	9月30日餘額	本期減少額
公司債券	23國君G6	人民幣3,400,000,000元	人民幣3,4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6年4月	2.92%	3,443,332,997	80,792,252	(99,280,000)	3,424,845,249
公司債券	23國君G7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5年8月	2.53%	3,009,430,343	65,600,126	(75,900,000)	2,999,130,469
公司債券	23國君G8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2.70%	2,006,846,869	44,193,607	(54,000,000)	1,997,040,476
公司債券	23國君G9	人民幣1,50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5年10月	2.80%	1,508,997,099	25,288,147	(39,736,986)	1,494,548,260
公司債券	23國君10	人民幣3,500,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6年9月	2.89%	3,514,396,660	79,427,270	(101,150,000)	3,492,673,930
公司債券	23國君11	人民幣900,000,000元	人民幣900,000,000元	2023年10月	2025年10月	2.82%	901,537,773	20,479,126	-	922,016,899
公司債券	23國君12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3年10月	2028年10月	3.12%	2,503,782,221	54,648,361	-	2,558,430,582
公司債券	23國君13	人民幣3,500,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5年11月	2.82%	3,486,730,737	83,966,600	-	3,570,717,337
公司債券	23國君15	人民幣1,700,000,000元	人民幣1,7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8年11月	3.08%	1,693,991,106	41,007,658	-	1,734,998,764
公司債券	24國君G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4年5月	2027年5月	2.30%	-	5,028,878,042	-	5,028,878,042
公司債券	24國君G2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4年7月	2026年8月	2.07%	-	2,005,517,947	-	2,005,517,947
次級債券	21國君C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1年1月	2024年1月	3.89%	3,108,607,846	8,092,154	(3,116,700,000)	-
次級債券	21國君C3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4年12月	3.20%	2,002,090,744	49,454,871	-	2,051,545,615
次級債券	22國君C1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4年1月	3.00%	2,572,662,059	2,337,941	(2,575,000,000)	-
次級債券	22國君C2	人民幣3,500,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5年1月	3.17%	3,603,877,463	85,730,999	(110,950,000)	3,578,678,462
次級債券	24國君C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4年6月	2027年8月	2.28%	-	3,012,318,510	-	3,012,318,510
次級債券	24君斯C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3月	2027年3月	2.77%	-	1,015,299,989	-	1,015,299,989
中期票據	中期票據	1,635,000,000美元	1,635,000,000美元	2021年3月至2024年6月	2024年11月至2027年6月	1.6%至6.27%	8,574,812,882	3,173,305,274	(115,627,754)	11,632,490,402
中期票據	中期票據	人民幣4,455,000,000元	人民幣4,455,000,000元	2023年3月至2024年2月	2026年3月至2027年2月	3.25%至3.35%	3,592,674,030	879,806,182	(106,632,500)	4,365,847,712
公司債券	13海通06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2014年7月	2024年7月	5.85%	833,913,717	12,886,283	(846,800,000)	-
公司債券	17海通03	人民幣5,500,000,000元	人民幣5,500,000,000元	2017年9月	2027年9月	4.99%	5,858,416,381	148,437,022	(274,450,000)	5,732,403,403
公司債券	20海通05	人民幣700,000,000元	人民幣700,000,000元	2020年4月	2025年4月	2.88%	711,584,586	16,222,483	(20,160,000)	707,647,069
公司債券	21海通01	人民幣6,00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00元	2021年1月	2024年1月	3.58%	6,105,955,061	108,844,939	(6,214,80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2	人民幣5,400,000,000元	人民幣5,400,000,000元	2021年2月	2024年2月	3.79%	5,557,830,610	46,829,390	(5,604,66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3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3.45%	5,127,865,542	44,634,458	(5,172,50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4	人民幣2,800,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00元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3.35%	2,861,027,095	32,772,905	(2,893,80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5	人民幣2,100,000,000元	人民幣2,100,000,000元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3.40%	2,144,381,548	27,018,452	(2,171,40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6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7月	2024年7月	3.14%	2,029,017,786	33,782,214	(2,062,80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7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04%	3,035,079,595	56,120,405	(3,091,20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8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10%	2,022,884,499	39,115,501	(2,062,00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9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6年8月	3.43%	2,028,323,229	49,922,355	(68,600,000)	2,009,645,584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9月30日餘額
公司債券	21海通10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1年11月	2024年11月	3.10%	5,026,632,417	112,031,310	-	5,138,663,727
公司債券	21海通1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1年11月	2024年11月	3.09%	5,020,961,981	112,249,956	-	5,133,211,937
公司債券	22海通0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4年12月	2.84%	5,074,904,585	113,240,570	(142,000,000)	5,046,145,155
公司債券	22海通02	人民幣2,900,000,000元	人民幣2,900,000,000元	2022年2月	2025年2月	2.90%	2,834,039,331	117,917,236	(84,100,000)	2,867,856,567
公司債券	22海通03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25年3月	3.03%	512,207,744	11,497,674	(15,150,000)	508,555,418
公司債券	22海通04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2.75%	4,979,269,300	76,872,670	(137,500,000)	4,918,641,970
公司債券	22海通05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2.53%	4,877,237,176	97,305,273	(126,500,000)	4,848,042,449
公司債券	22海通06	人民幣4,700,000,000元	人民幣4,700,000,000元	2022年10月	2025年10月	2.60%	4,679,069,976	80,401,701	-	4,759,471,677
公司債券	22海通07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2年11月	2025年11月	2.61%	2,889,489,713	109,915,189	-	2,999,404,902
公司債券	23海通01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5年2月	2.95%	2,398,827,489	221,617,209	(73,750,000)	2,546,694,698
公司債券	23海通02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6年2月	3.23%	3,020,607,632	136,145,724	(96,900,000)	3,059,853,356
公司債券	23海通03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3月	3.11%	2,458,559,641	60,457,906	(77,750,000)	2,441,267,547
公司債券	23海通04	人民幣1,700,000,000元	人民幣1,7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6年3月	3.26%	1,628,882,448	53,385,589	(55,420,000)	1,626,848,037
公司債券	23海通05	人民幣3,300,000,000元	人民幣3,3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3月	2.97%	3,197,310,493	251,020,358	(98,010,000)	3,350,320,851
公司債券	23海通06	人民幣2,700,000,000元	人民幣2,7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6年3月	3.10%	2,565,585,316	259,811,519	(83,700,000)	2,741,696,835
公司債券	23海通07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5年4月	2.89%	1,904,426,683	177,626,303	(57,800,000)	2,024,252,986
公司債券	23海通08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3.05%	3,975,470,278	195,989,089	(122,000,000)	4,049,459,367
公司債券	23海通09	人民幣3,600,000,000元	人民幣3,6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2.94%	3,538,475,970	142,155,993	(105,840,000)	3,594,791,963
公司債券	23海通10	人民幣1,400,000,000元	人民幣1,4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8年5月	3.10%	1,424,700,315	32,912,501	(43,400,000)	1,414,212,816
公司債券	23海通1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6年6月	2.73%	3,019,851,875	83,005,305	(81,900,000)	3,020,957,180
公司債券	23海通12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8年6月	3.07%	2,030,161,048	46,554,014	(61,400,000)	2,015,315,062
公司債券	23海通13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3年7月	2026年7月	2.72%	1,980,182,128	61,767,188	(54,400,000)	1,987,549,316
公司債券	23海通14	人民幣2,700,000,000元	人民幣2,700,000,000元	2023年7月	2028年7月	3.05%	2,731,317,969	62,416,054	(82,350,000)	2,711,384,023
公司債券	23海通15	人民幣3,200,000,000元	人民幣3,2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2.67%	3,146,194,371	85,061,470	(85,440,000)	3,145,815,841
公司債券	23海通16	人民幣1,800,000,000元	人民幣1,8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6年11月	2.95%	1,802,211,498	40,466,468	-	1,842,677,966
公司債券	24海通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2月	2027年2月	2.58%	-	911,914,327	-	911,914,327
公司債券	24海通02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4年2月	2029年2月	2.75%	-	5,075,038,976	-	5,075,038,976
公司債券	24海通03	人民幣1,700,000,000元	人民幣1,700,000,000元	2024年3月	2027年3月	2.50%	-	1,721,838,379	-	1,721,838,379
公司債券	24海通04	人民幣3,300,000,000元	人民幣3,300,000,000元	2024年3月	2029年3月	2.70%	-	3,345,707,572	-	3,345,707,572
公司債券	24海通05	人民幣4,100,000,000元	人民幣4,100,000,000元	2024年3月	2027年3月	2.55%	-	4,149,295,106	-	4,149,295,106
公司債券	24海通06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4年3月	2029年3月	2.69%	-	3,037,901,619	-	3,037,901,619
公司債券	海通國際3.375% N20240719	700,000,000美元	700,000,000美元	2019年7月	2024年7月	3.38%	4,929,230,854	99,696,112	(5,028,926,966)	-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9月30日餘額
公司債券	海通國際3.125% N20250518	400,000,000美元	400,000,000美元	2019年11月	2025年5月	3.13%	2,709,726,620	79,466,892	(13,864,352)	2,775,329,160
公司債券	海通國際2.125% B20260520	300,000,000美元	300,000,000美元	2021年5月	2026年5月	2.13%	1,936,334,457	60,757,076	(10,387,649)	1,986,703,884
公司債券	U.S.\$670,000,000 2.107 per cent, Guaranteed	670,000,000美元	670,000,000美元	2020年3月	2025年3月	2.11%	4,772,462,521	78,805,687	(152,172,278)	4,699,095,930
公司債券	Bonds due 2025									
公司債券	CNY ¥ 4,000,000,000 3.40 per cent, Guaranteed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3.40%	4,089,036,509	164,884,390	(196,786,285)	4,057,134,614
公司債券	Bonds Due 2026									
公司債券	CNY ¥ 2,800,000,000 3.20 per cent, Guaranteed	人民幣2,800,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3.20%	2,803,351,519	111,597,793	(86,715,578)	2,828,233,734
公司債券	Notes Due 2026									
公司債券	海通證券3.3% N20270301	人民幣3,500,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00元	2024年3月	2027年3月	3.30%	-	3,520,251,747	(19,694,887)	3,500,556,860
次級債券	22海通C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5年1月	3.18%	5,130,673,559	136,100,849	(312,843,945)	4,953,930,463
次級債券	22海通C2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2年2月	2025年2月	3.15%	2,041,239,230	55,151,382	(63,000,000)	2,033,390,612
次級債券	22海通C3	人民幣2,480,000,000元	人民幣2,48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25年3月	3.29%	2,534,338,083	17,654,548	(81,592,000)	2,470,400,631
收益憑證	收益憑證	人民幣323,623,000元	人民幣323,623,000元	2022年10月至 2024年9月	2024年9月至 2026年1月	0.00%至 3.1%	736,271,838	32,079,144	(438,254,462)	330,096,520
公司債券	21恒信G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5年4月	3.65%	683,068,389	26,520,840	(24,820,000)	684,769,229
公司債券	21恒信G2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2021年6月	2025年6月	3.36%	571,829,210	18,713,001	(19,152,000)	571,390,211
公司債券	21恒信G3	人民幣60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90%	605,585,021	17,106,072	(622,691,093)	-
公司債券	21恒信G5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4年12月	3.70%	1,004,609,663	24,852,688	-	1,029,462,351
公司債券	22恒信G1	人民幣1,50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0元	2022年4月	2024年4月	3.48%	1,527,898,042	23,157,600	(1,551,055,642)	-
公司債券	22恒信K1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25年5月	3.57%	505,063,336	16,496,442	(17,282,348)	504,277,430
公司債券	22恒信G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6月	2024年6月	3.16%	1,011,286,299	19,024,164	(1,030,310,463)	-
公司債券	22恒信G3	人民幣60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3.44%	604,062,525	17,623,063	(19,900,846)	601,784,742
公司債券	22恒信G4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10月	2025年10月	3.13%	1,002,301,185	25,065,175	-	1,027,366,360
公司債券	23恒信K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3.90%	1,024,966,204	29,169,863	(38,152,578)	1,015,983,489
公司債券	23恒信G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8年6月	3.80%	1,017,090,098	28,421,917	(37,250,286)	1,008,261,729
公司債券	23恒信G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7月	2028年7月	3.63%	1,013,260,787	27,150,412	(35,556,287)	1,004,854,912
公司債券	23恒信G3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10月	2027年10月	3.47%	1,004,466,727	26,932,388	-	1,031,399,115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本期增加額	9月30日餘額	本期減少額
公司債券	24恒信G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1月	2028年1月	3.03%	-	1,020,189,341	-	1,020,189,341
公司債券	24恒信G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5月	2029年5月	2.48%	-	1,006,563,059	-	1,006,563,059
公司債券	24恒信G4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6月	2029年6月	2.29%	-	1,002,707,398	-	1,002,707,398
公司債券	24恒信Z1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4年7月	2029年7月	2.28%	-	499,513,399	-	499,513,399
公司債券	24恒信K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8月	2029年8月	2.20%	-	999,122,758	-	999,122,758
中期票據	21海通恒信MT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4年12月	3.70%	999,733,911	29,785,265	-	1,029,519,176
中期票據	22海通恒信MTN001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5年1月	3.64%	811,641,277	32,776,981	(28,138,343)	816,279,915
中期票據	22海通恒信MT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25年5月	3.42%	1,000,135,722	35,276,513	(33,017,326)	1,002,394,909
中期票據	22海通恒信MTN003	人民幣1,200,000,000元	人民幣1,200,000,000元	2022年8月	2025年8月	3.25%	1,191,153,746	39,014,110	(37,580,541)	1,192,587,315
中期票據	22海通恒信MTN004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12月	2025年12月	4.13%	1,000,715,357	31,550,417	-	1,032,265,774
中期票據	23海通恒信MTN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6年2月	4.20%	1,033,586,124	31,528,767	(41,196,152)	1,023,918,739
中期票據	23海通恒信MT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6年6月	3.81%	1,019,109,849	28,496,712	(37,286,517)	1,010,320,044
中期票據	23海通恒信MTN003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3.46%	1,008,992,890	25,878,904	(33,619,303)	1,001,252,491
中期票據	24海通恒信MTN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3月	2027年3月	2.80%	-	1,013,326,512	-	1,013,326,512
中期票據	24海通恒信MT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4月	2029年4月	2.60%	-	1,010,121,445	-	1,010,121,445
資產支持 票據	22飛馳普惠ABN00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24年5月	3.50%	57,397,189	49,947	(57,447,136)	-
資產支持 票據	23恒信小微ABN00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4年5月	3.29%	154,282,389	1,280,618	(155,563,007)	-
資產支持 票據	23恒信租賃1ABN002	人民幣955,000,000元	人民幣955,000,000元	2023年7月	2024年1月	2.80%	966,793,328	1,245,425	(968,038,733)	-
資產支持 票據	23恒信綠色2ABN002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4年3月	2.97%	957,335,921	5,179,192	(962,515,113)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2	人民幣935,000,000元	人民幣935,000,000元	2022年4月	2024年7月	3.60%、 4.40%	99,998,196	13,893,495	(113,891,691)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0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6月	2025年2月	3.60%	236,780,473	2,691,803	(198,287,229)	41,185,047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9月30日餘額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53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4年5月	3.00%、 3.03%	113,691,164	520,906	(114,212,070)	-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54	人民幣943,000,000元	人民幣943,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5年9月	4.30%	227,956,157	76,553,369	(279,281,286)	25,228,240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56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4年8月	2.80%	286,909,042	1,153,717	(288,062,759)	-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55	人民幣1,425,000,000元	人民幣1,425,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7年9月	4.10%	1,429,040,072	39,207,982	(36,081,221)	1,431,566,833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57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5年8月	2.98%、 3.40%	378,477,211	4,687,459	(240,372,948)	142,791,722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58	人民幣984,000,000元	人民幣984,000,000元	2022年10月	2025年8月	3.43%、 4.00%	264,078,863	7,767,248	(225,492,342)	46,353,769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0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2年11月	2024年11月	3.60%	408,905,784	4,132,128	(400,749,815)	12,288,097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2	人民幣1,425,000,000元	人民幣1,425,000,000元	2022年12月	2027年12月	4.48%	1,428,317,392	44,315,999	(41,910,043)	1,430,723,348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5年8月	4.50%、 4.70%	512,726,947	13,099,959	(276,816,458)	249,010,448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4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1月	3.63%、 3.70%	503,643,267	6,830,139	(437,291,443)	73,181,963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3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7月	3.70%、 4.00%	507,707,555	9,410,633	(293,941,122)	223,177,046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59	人民幣737,000,000元	人民幣737,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10月	3.92%、 4.80%	292,895,904	2,460,480	(189,204,460)	106,151,924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5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5年3月	3.28%、 3.43%	535,305,145	9,066,361	(439,791,581)	104,579,925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6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5年12月	3.48%、 3.62%	586,338,661	11,404,978	(375,126,752)	222,616,887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G恒信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6年3月	3.38%、 3.58%	573,652,257	12,761,095	(251,321,838)	335,091,514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7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5年6月	3.18%、 3.41%	699,304,895	12,197,107	(488,750,111)	222,751,891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本期增加額	9月30日餘額	本期減少額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8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6年3月	3.16%、3.30%	637,207,534	12,642,315	(240,090,468)	409,759,381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69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5年4月	3.00%、3.09%	1,146,322,033	11,963,868	(866,158,939)	292,126,962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7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6年4月	3.28%、3.50%	949,167,703	15,429,205	(461,257,681)	503,339,227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72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12月	2025年12月	3.25%、3.45%	947,093,941	16,052,414	(597,754,606)	365,391,749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75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12月	2025年12月	3.14%、3.32%	1,134,823,094	19,499,332	(713,509,892)	440,812,534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74	人民幣1,350,000,000元	人民幣1,350,000,000元	2023年12月	2026年11月	3.10%、3.60%	1,185,257,189	181,761,290	(594,434,579)	772,583,900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G恒信2	人民幣873,000,000元	人民幣873,000,000元	2024年2月	2026年2月	3.20%、3.85%	-	885,435,168	(495,398,543)	390,036,625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76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4年5月	2026年11月	2.18%、2.39%	-	953,070,726	(411,055,030)	542,015,696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恒信77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4年9月	2027年1月	2.10%、2.29%	-	944,838,748	-	944,838,748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21海通恒信PP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11月	2024年11月	4.19%	1,004,224,577	32,802,749	-	1,037,027,326
中期票據	海通恒信N2406	100,000,000美元	100,000,000美元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3.00%	703,585,655	9,050,967	(712,636,622)	-
中期票據	海通恒信N2504	200,000,000美元	200,000,000美元	2022年4月	2025年4月	4.20%	1,416,717,112	33,434,754	(27,971,631)	1,422,180,235
中期票據	海通恒信N2703-R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4年3月	2027年3月	3.65%	-	961,669,759	(18,038,719)	943,631,040
金融債券	金融債券	巴西雷亞爾	巴西雷亞爾	2021年6月至2024年3月	2024年1月至2026年7月	5.28%至13.35%	2,109,545,936	124,856,722	(1,185,923,653)	1,048,478,995
金融債券	HAITB4052927Corp	150,000,000美元	150,000,000美元	2022年5月	2027年5月	4.00%	1,017,727,655	22,124,944	(18,295,292)	1,021,557,307
金融債券	HAITBFloat02/08/25Corp	106,800,000歐元	106,800,000歐元	2022年2月	2025年2月	4.97%	1,817,528,053	368,566	(97,577,702)	841,318,917
合計							325,692,359,470	55,398,520,990	(79,956,532,148)	301,134,348,312

2023年度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公司債券	18國君G4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2018年7月	2023年7月	4.64%	306,483,288.00	7,436,712.00	(313,920,000.00)	-
公司債券	20國君G1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3.37%	4,131,663,679	3,136,321	(4,134,800,000)	-
公司債券	20國君G2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0年3月	2023年3月	3.05%	4,092,738,755	29,241,245	(4,122,000,000)	-
公司債券	20國君G4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0年7月	2023年7月	3.55%	5,073,643,636	103,856,364	(5,177,500,000)	-
公司債券	20國君G5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0年9月	2023年9月	3.75%	4,042,937,411	107,062,589	(4,150,000,000)	-
公司債券	20國君G7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0年11月	2023年11月	3.90%	2,004,850,302	73,149,698	(2,078,000,000)	-
公司債券	20國君G9	人民幣2,900,000,000元	人民幣2,900,000,000元	2020年12月	2023年12月	3.77%	2,903,249,758	106,080,242	(3,009,330,000)	-
公司債券	21國君G1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3.46%	4,089,234,923	145,916,831	(138,400,000)	4,096,751,754
公司債券	21國君G2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6年4月	3.75%	2,046,163,874	77,171,305	(75,000,000)	2,048,335,179
公司債券	21國君G3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3.31%	3,055,161,187	103,635,691	(99,300,000)	3,059,496,878
公司債券	21國君G4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1年5月	2026年5月	3.67%	5,098,300,210	187,680,659	(183,500,000)	5,102,480,869
公司債券	21國君G5	人民幣2,900,000,000元	人民幣2,900,000,000元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3.40%	2,945,449,317	105,633,736	(98,600,000)	2,952,483,053
公司債券	21國君G7	人民幣1,900,000,000元	人民幣1,900,000,000元	2021年7月	2024年7月	3.13%	1,921,183,494	63,001,709	(59,470,000)	1,924,715,203
公司債券	21國君G8	人民幣6,100,000,000元	人民幣6,100,000,000元	2021年7月	2026年7月	3.48%	6,170,938,152	218,845,448	(212,280,000)	6,177,503,600
公司債券	21國君G9	人民幣2,800,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01%	2,827,655,263	88,624,023	(84,280,000)	2,831,999,286
公司債券	21國君10	人民幣4,200,000,000元	人民幣4,2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6年8月	3.35%	4,243,617,673	144,479,512	(140,700,000)	4,247,397,185
公司債券	21國君1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31年8月	3.77%	3,031,815,615	114,317,011	(113,100,000)	3,033,032,626
公司債券	21國君12	人民幣4,400,000,000元	人民幣4,400,000,000元	2021年9月	2024年10月	3.09%	4,422,735,707	145,988,957	(135,960,000)	4,432,764,664
公司債券	21國君13	人民幣3,400,000,000元	人民幣3,400,000,000元	2021年9月	2031年9月	3.80%	3,417,735,000	131,287,530	(129,200,000)	3,419,822,530
公司債券	21國君14	人民幣3,300,000,000元	人民幣3,300,000,000元	2021年10月	2024年11月	3.29%	3,310,665,472	115,292,920	(108,570,000)	3,317,388,392
公司債券	21國君15	人民幣3,400,000,000元	人民幣3,400,000,000元	2021年10月	2031年10月	3.99%	3,410,123,312	137,518,569	(135,660,000)	3,411,981,881
公司債券	22國君G1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25年3月	3.04%	2,044,011,664	62,784,736	(60,800,000)	2,045,996,400
公司債券	22國君G2	人民幣1,400,000,000元	人民幣1,40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32年3月	3.74%	1,428,672,709	53,565,309	(52,360,000)	1,429,878,018
公司債券	22國君G3	人民幣2,800,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00元	2022年4月	2025年4月	2.96%	2,851,153,879	85,650,511	(82,880,000)	2,853,924,390
公司債券	22國君G4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2年4月	2032年4月	3.70%	2,540,816,604	94,647,491	(92,500,000)	2,542,964,095
公司債券	22國君G5	人民幣3,100,000,000元	人民幣3,1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25年5月	2.78%	3,144,691,228	89,241,158	(86,180,000)	3,147,752,386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公司債券	22國君G6	人民幣2,400,000,000元	人民幣2,4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32年5月	3.58%	2,429,236,446	90,374,838	(85,920,000)	2,433,691,284
公司債券	22國君G7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2.92%	2,529,478,851	75,458,666	(73,000,000)	2,531,937,517
公司債券	22國君G8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7年7月	3.27%	2,528,725,184	84,121,572	(81,750,000)	2,531,096,756
公司債券	22國君G9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2.52%	2,008,479,660	52,360,091	(50,400,000)	2,010,439,751
公司債券	22國君G10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7年9月	2.90%	3,009,846,011	82,678,112	(87,000,000)	3,005,524,123
公司債券	23國君G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5年2月	2.90%	-	3,080,597,425	-	3,080,597,425
公司債券	23國君G2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6年1月	3.07%	-	3,071,794,171	-	3,071,794,171
公司債券	23國君G3	人民幣1,50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3年2月	2.92%	-	1,536,852,632	-	1,536,852,632
公司債券	23國君G4	人民幣4,500,000,000元	人民幣4,5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6年2月	3.16%	-	4,598,318,801	-	4,598,318,801
公司債券	23國君G5	人民幣1,600,000,000元	人民幣1,6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5年5月	2.79%	-	1,624,830,950	-	1,624,830,950
公司債券	23國君G6	人民幣3,400,000,000元	人民幣3,4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6年4月	2.92%	-	3,443,332,997	-	3,443,332,997
公司債券	23國君G7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5年8月	2.53%	-	3,009,430,343	-	3,009,430,343
公司債券	23國君G8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2.70%	-	2,006,846,869	-	2,006,846,869
公司債券	23國君G9	人民幣1,50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3年10月	2.80%	-	1,508,997,099	-	1,508,997,099
公司債券	23國君G10	人民幣3,500,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6年9月	2.89%	-	3,514,396,660	-	3,514,396,660
公司債券	23國君G11	人民幣900,000,000元	人民幣900,000,000元	2023年10月	2025年10月	2.82%	-	901,537,773	-	901,537,773
公司債券	23國君G12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3年10月	2028年10月	3.12%	-	2,503,782,221	-	2,503,782,221
公司債券	23國君G13	人民幣3,500,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5年11月	2.82%	-	3,486,750,737	-	3,486,750,737
公司債券	23國君G15	人民幣1,700,000,000元	人民幣1,7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8年11月	3.08%	-	1,693,991,106	-	1,693,991,106
次級債券	21國君C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1年1月	2024年1月	3.89%	3,102,376,922	122,930,924	(116,700,000)	3,108,607,846
次級債券	21國君C2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3年12月	3.09%	4,003,976,902	119,623,098	(4,123,600,000)	-
次級債券	21國君C3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4年12月	3.20%	2,000,089,224	66,001,520	(64,000,000)	2,002,090,744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次級債券	22國君C1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4年1月	3.00%	2,570,125,647	77,536,412	(75,000,000)	2,572,662,059
次級債券	22國君C2	人民幣3,500,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5年1月	3.17%	3,600,385,513	114,441,950	(110,950,000)	3,603,877,463
可轉債券	國君轉債	人民幣7,000,000,000元	人民幣7,000,000,000元	2017年7月	2023年7月	2.00%	7,165,019,597	174,662,164	(7,339,681,761)	-
中期票據	中期票據	1,200,000,000美元	1,200,000,000美元	2021年3月至 2021年11月	2024年11月至 2026年4月	1.60%至 2.00%	8,380,142,655	356,076,201	(161,405,974)	8,574,812,882
中期票據	中期票據	人民幣3,655,000,000元	人民幣3,655,000,000元	2023年3月至 2023年12月	2026年3月至 2026年12月	3.35%至 3.35%	-	3,625,085,280	(32,411,250)	3,592,674,030
公司債券	13海通03	人民幣2,390,000,000元	人民幣2,390,000,000元	2013年11月	2023年11月	6.18%	2,477,440,540	60,261,460	(2,537,702,000)	-
公司債券	13海通06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2014年7月	2024年7月	5.85%	856,416,000	24,297,717	(46,800,000)	833,913,717
公司債券	17海通03	人民幣5,500,000,000元	人民幣5,500,000,000元	2017年9月	2027年9月	4.99%	5,935,281,000	197,585,381	(274,450,000)	5,858,416,381
公司債券	18境外美元債	300,000,000美元	300,000,000美元	2018年12月	2023年12月	4.50%	2,091,000,537	291,490,296	(2,382,490,833)	-
公司債券	18境外歐元債	230,000,000歐元	230,000,000歐元	2018年12月	2023年12月	Euribor +165bps	1,704,749,370	297,042,378	(2,001,791,748)	-
公司債券	20海通0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0年2月	2023年2月	3.01%	5,131,420,000	19,080,000	(5,150,500,000)	-
公司債券	20海通02	人民幣3,500,000,000元	人民幣3,500,000,000元	2020年3月	2023年3月	2.99%	3,585,809,500	18,840,500	(3,604,650,000)	-
公司債券	20海通04	人民幣5,600,000,000元	人民幣5,600,000,000元	2020年4月	2023年4月	2.38%	5,684,672,000	48,608,000	(5,733,280,000)	-
公司債券	20海通05	人民幣700,000,000元	人民幣700,000,000元	2020年4月	2025年4月	2.88%	710,154,200	21,590,386	(20,160,000)	711,584,586
公司債券	20海通06	人民幣6,700,000,000元	人民幣6,700,000,000元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2.70%	6,812,573,400	68,326,600	(6,880,900,000)	-
公司債券	20海通08	人民幣6,00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00元	2020年8月	2023年8月	3.53%	6,116,208,000	95,592,000	(6,211,800,000)	-
公司債券	21海通01	人民幣6,00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00元	2021年1月	2024年1月	3.58%	6,153,159,699	167,595,362	(214,800,000)	6,105,955,061
公司債券	21海通02	人民幣5,400,000,000元	人民幣5,400,000,000元	2021年2月	2024年2月	3.79%	5,609,478,773	153,011,837	(204,660,000)	5,557,830,610
公司債券	21海通03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3.45%	5,155,845,000	144,520,542	(172,500,000)	5,127,865,542
公司債券	21海通04	人民幣2,800,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00元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3.35%	2,873,295,600	81,531,495	(93,800,000)	2,861,027,095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公司債券	21海通05	人民幣2,100,000,000元	人民幣2,100,000,000元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3.40%	2,154,404,700	61,576,848	(71,400,000)	2,144,381,548
公司債券	21海通06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7月	2024年7月	3.14%	2,033,008,000	58,809,786	(62,800,000)	2,029,017,786
公司債券	21海通07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04%	3,037,854,000	88,425,595	(91,200,000)	3,035,079,595
公司債券	21海通08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10%	2,025,790,000	59,094,499	(62,000,000)	2,022,884,499
公司債券	21海通09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6年8月	3.43%	2,030,340,000	66,583,229	(68,600,000)	2,028,323,229
公司債券	21海通10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1年11月	2024年11月	3.10%	5,032,110,000	149,522,417	(155,000,000)	5,026,632,417
公司債券	21海通1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1年11月	2024年11月	3.09%	5,025,635,000	149,826,981	(154,500,000)	5,020,961,981
公司債券	22海通0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4年12月	2.84%	5,066,794,418	150,110,167	(142,000,000)	5,074,904,585
公司債券	22海通02	人民幣2,900,000,000元	人民幣2,900,000,000元	2022年2月	2025年2月	2.90%	2,829,743,667	88,395,664	(84,100,000)	2,834,039,331
公司債券	22海通03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25年3月	3.03%	512,074,500	15,283,244	(15,150,000)	512,207,744
公司債券	22海通04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2.75%	4,960,464,027	156,305,273	(137,500,000)	4,979,269,300
公司債券	22海通05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2.53%	4,846,877,189	156,859,987	(126,500,000)	4,877,237,176
公司債券	22海通06	人民幣4,700,000,000元	人民幣4,700,000,000元	2022年10月	2025年10月	2.60%	4,652,802,600	148,467,376	(122,200,000)	4,679,069,976
公司債券	22海通07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2年11月	2025年11月	2.61%	2,872,595,848	95,193,865	(78,300,000)	2,889,489,713
公司債券	GC海通01	人民幣2,700,000,000元	人民幣2,700,000,000元	2022年12月	2023年12月	2.90%	2,708,156,700	71,644,500	(2,779,801,200)	-
公司債券	23海通01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5年2月	2.95%	-	2,398,827,489	-	2,398,827,489
公司債券	23海通02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6年2月	3.23%	-	3,020,607,632	-	3,020,607,632
公司債券	23海通03	人民幣2,500,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3月	3.11%	-	2,458,559,641	-	2,458,559,641
公司債券	23海通04	人民幣1,700,000,000元	人民幣1,7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6年3月	3.26%	-	1,628,882,448	-	1,628,882,448
公司債券	23海通05	人民幣3,300,000,000元	人民幣3,3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3月	2.97%	-	3,197,310,493	-	3,197,310,493
公司債券	23海通06	人民幣2,700,000,000元	人民幣2,70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6年3月	3.10%	-	2,565,585,316	-	2,565,585,316
公司債券	23海通07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5年4月	2.89%	-	1,904,426,683	-	1,904,426,683
公司債券	23海通08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3.05%	-	3,975,470,278	-	3,975,470,278
公司債券	23海通09	人民幣3,600,000,000元	人民幣3,6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2.94%	-	3,558,475,970	-	3,558,475,970
公司債券	23海通10	人民幣1,400,000,000元	人民幣1,4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8年5月	3.10%	-	1,424,700,315	-	1,424,700,315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公司債券	23海通11	人民幣3,0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6年6月	2.73%	-	3,019,851,875	-	3,019,851,875
公司債券	23海通12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8年6月	3.07%	-	2,030,161,048	-	2,030,161,048
公司債券	23海通13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3年7月	2026年7月	2.72%	-	1,980,182,128	-	1,980,182,128
公司債券	23海通14	人民幣2,700,000,000元	人民幣2,700,000,000元	2023年7月	2028年7月	3.05%	-	2,731,317,969	-	2,731,317,969
公司債券	23海通15	人民幣3,200,000,000元	人民幣3,2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2.67%	-	3,146,194,371	-	3,146,194,371
公司債券	23海通16	人民幣1,800,000,000元	人民幣1,80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6年11月	2.95%	-	1,802,211,498	-	1,802,211,498
次級債券	22海通C1	人民幣5,0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5年1月	3.18%	5,108,035,000	181,658,559	(159,000,000)	5,130,673,559
次級債券	22海通C2	人民幣2,0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0元	2022年2月	2025年2月	3.15%	2,030,666,000	73,573,230	(63,000,000)	2,041,239,230
次級債券	22海通C3	人民幣2,480,000,000元	人民幣2,48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25年3月	3.29%	2,524,404,400	91,525,683	(81,592,000)	2,534,338,083
收益憑證	收益憑證	人民幣726,437,000元	人民幣726,437,000元	2022年1月至 2023年12月	2024年1月至 2025年12月	0.00%- 3.25%	595,787,047	582,734,059	(442,249,268)	736,271,838
公司債券	20海資G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0年11月	2023年11月	3.85%	1,010,899,000	27,601,000	(1,038,500,000)	-
次級債券	18海資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18年4月	2023年4月	5.00%	103,726,027	1,273,973	(105,000,000)	-
公司債券	20恒信F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3.50%	1,000,000,000	34,232,660	(1,034,232,660)	-
公司債券	20恒信G1	人民幣1,200,000,000元	人民幣1,200,000,000元	2020年7月	2023年7月	4.00%	1,200,000,000	46,518,772	(1,246,518,772)	-
公司債券	20恒信G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0年9月	2023年9月	4.20%	1,000,000,000	40,469,651	(1,040,469,651)	-
公司債券	20恒信G3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4.15%	811,200,000	20,638,308	(831,838,308)	-
公司債券	21恒信G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5年4月	3.65%	1,000,000,000	721,564,990	(1,038,496,601)	683,068,389
公司債券	21恒信G2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2021年6月	2025年6月	3.36%	800,000,000	600,827,068	(828,997,858)	571,829,210
公司債券	21恒信G3	人民幣60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90%	600,000,000	27,957,849	(22,372,828)	605,585,021
公司債券	21恒信G4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10月	2023年10月	3.80%	1,000,000,000	36,015,046	(1,036,015,046)	-
公司債券	21恒信G5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4年12月	3.70%	1,008,410,000	31,726,994	(35,527,331)	1,004,609,663
公司債券	22恒信G1	人民幣1,50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0元	2022年4月	2024年4月	3.48%	1,500,000,000	76,401,107	(48,503,065)	1,527,898,042
公司債券	22恒信K1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25年5月	3.57%	500,000,000	22,040,332	(16,976,996)	505,063,336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公司債券	22恒信G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6月	2024年6月	3.16%	1,000,000,000	40,503,005	(29,216,706)	1,011,286,299
公司債券	22恒信G3	人民幣60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3.44%	600,000,000	23,551,307	(19,488,782)	604,062,525
公司債券	22恒信G4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10月	2023年10月	3.13%	1,000,000,000	31,762,665	(29,461,480)	1,002,301,185
公司債券	23恒信K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3.90%	-	1,024,966,204	-	1,024,966,204
公司債券	23恒信G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8年6月	3.80%	-	1,017,090,098	-	1,017,090,098
公司債券	23恒信G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7月	2028年7月	3.63%	-	1,013,260,787	-	1,013,260,787
公司債券	23恒信G3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10月	2027年10月	3.47%	-	1,004,466,727	-	1,004,466,727
中期票據	20海通恒信MTN001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0年8月	2023年8月	4.20%	503,049,500	17,398,508	(620,448,008)	-
中期票據	21海通恒信MTN001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2021年1月	2023年1月	4.00%	500,339,000	19,591,840	(519,930,840)	-
中期票據	21海通恒信MT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4年12月	3.70%	996,970,000	38,083,283	(35,319,372)	999,733,911
中期票據	22海通恒信MTN001	人民幣80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5年1月	3.64%	795,736,000	43,662,767	(27,757,490)	811,641,277
中期票據	22海通恒信MT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23年5月	3.42%	985,507,000	47,117,251	(32,488,529)	1,000,135,722
中期票據	22海通恒信MTN003	人民幣1,200,000,000元	人民幣1,200,000,000元	2022年8月	2025年8月	3.25%	1,175,976,000	52,113,687	(36,935,941)	1,191,153,746
中期票據	22海通恒信MTN004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2年12月	2023年12月	4.13%	1,000,000,000	40,715,023	(39,999,666)	1,000,715,357
中期票據	23海通恒信MTN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2月	2026年2月	4.20%	-	1,033,586,124	-	1,033,586,124
中期票據	23海通恒信MT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6年6月	3.81%	-	1,019,109,849	-	1,019,109,849
中期票據	23海通恒信MTN003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6年8月	3.46%	-	1,008,992,890	-	1,008,992,890
資產支持 票據	21恒信小微ABN002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11月	2023年5月	3.95%	186,351,880	1,173,351	(187,525,231)	-
資產支持 票據	22飛馳普惠ABN00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3月	2024年8月	3.50%	453,886,000	7,851,061	(404,339,872)	57,397,189
資產支持 票據	22恒信租賃1ABN001	人民幣855,000,000元	人民幣855,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3年1月	2.30%	854,504,100	9,822,695	(864,326,795)	-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資產支持 票據	22恒信綠色2ABN001優先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3年3月	2.10%	950,000,000	8,400,037	(958,400,037)	-
資產支持 票據	23恒信租賃1ABN001優先	人民幣955,000,000元	人民幣955,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3年7月	2.98%	-	969,190,515	(969,190,515)	-
資產支持 票據	23恒信綠色2ABN001優先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3年9月	2.96%	-	963,790,356	(963,790,356)	-
資產支持 票據	23恒信租賃1ABN002	人民幣955,000,000元	人民幣955,000,000元	2023年7月	2024年1月	2.80%	-	966,793,328	-	966,793,328
資產支持 票據	23恒信綠色2ABN002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4年3月	2.97%	-	957,335,921	-	957,335,921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2020年第一期 長江養老ABS	人民幣190,000,000元	人民幣190,000,000元	2020年4月	2023年2月	5.00%	190,000,000	2,226,386	(192,226,386)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32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0年10月	2023年6月	4.30%	7,074,000	26,848	(7,100,848)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33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0年12月	2023年1月	4.30%	40,369,000	372,705	(40,741,705)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34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2月	2023年2月	4.55%	44,685,000	431,729	(45,116,729)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36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3月	2023年2月	4.50%	49,315,000	418,340	(49,733,340)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38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4月	2023年6月	4.00%、 4.50%	88,336,000	1,034,281	(89,370,281)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39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5月	2023年1月	4.35%	39,240,000	391,694	(39,631,694)	-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40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6月	2023年5月	3.80%、 4.40%	84,410,000	778,299	(85,188,299)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42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8月	2023年6月	3.50%、 4.20%	114,188,000	988,882	(115,176,882)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4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9月	2023年4月	3.83%、 3.99%	138,320,000	1,252,754	(139,572,754)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44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11月	2023年5月	3.80%、 3.95%	231,740,000	2,411,394	(234,151,394)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45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3年8月	4.00%	179,816,000	1,755,749	(181,571,749)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49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1月	2023年5月	3.30%、 3.40%	140,720,000	879,207	(141,599,207)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2	人民幣935,000,000元	人民幣935,000,000元	2022年4月	2024年12月	3.60%、 4.40%	435,738,495	19,935,511	(355,695,810)	99,998,196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0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6月	2025年2月	3.19%、 3.60%	701,325,000	13,334,493	(477,879,020)	236,780,473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4	人民幣943,000,000元	人民幣943,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5年9月	3.50%、 4.30%	630,576,000	21,594,603	(424,214,446)	227,956,157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5	人民幣1,425,000,000元	人民幣1,425,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7年9月	4.10%	1,425,000,000	52,229,610	(48,189,538)	1,429,040,072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7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5年8月	2.98%、 3.40%	822,404,000	15,440,868	(459,367,657)	378,477,211

附錄三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的備考財務資料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8	人民幣984,000,000元	人民幣984,000,000元	2022年10月	2025年8月	3.43%、 4.00%	984,000,000	18,281,277	(738,202,414)	264,078,863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2	人民幣1,425,000,000元	人民幣1,425,000,000元	2022年12月	2027年12月	4.48%	1,425,000,000	59,034,087	(55,716,695)	1,428,317,392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3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2年12月	2023年11月	4.30%	950,000,000	31,669,848	(981,669,848)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1月	2025年8月	4.50%、 4.70%	-	977,375,797	(464,648,850)	512,726,947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9	人民幣737,000,000元	人民幣737,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10月	3.58%、 4.80%	-	752,745,904	(459,850,000)	292,895,904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3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7月	3.20%、 4.00%	-	966,657,935	(458,950,400)	507,707,535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6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5年12月	2.68%、 3.62%	-	963,076,251	(376,737,590)	586,338,661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G恒信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6年3月	2.70%、 3.58%	-	959,810,277	(386,158,020)	573,652,257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8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8月	2026年3月	2.59%、 3.30%	-	956,704,814	(319,497,280)	637,207,534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7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11月	2026年4月	2.90%、 3.50%	-	949,167,703	-	949,167,703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72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12月	2025年12月	3.09%、 3.45%	-	947,093,941	-	947,093,941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75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12月	2025年12月	2.94%- 3.32%	-	1,134,823,094	-	1,134,823,094
非公開定向債 務融資工具	21海通恒信PPN001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6月	2023年6月	3.95%	1,003,318,000	35,348,985	(1,038,666,985)	-
非公開定向債 務融資工具	21海通恒信PPN002	人民幣1,0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0元	2021年11月	2024年11月	4.19%	1,002,308,000	42,213,630	(40,297,053)	1,004,224,577
資產支持票據	23恒信小微ABN001	人民幣95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4年5月	3.29%	-	962,886,546	(808,604,157)	154,282,389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47	人民幣760,000,000元	人民幣760,000,000元	2021年12月	2023年8月	3.95%	235,300,000	2,882,521	(238,182,521)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1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2年4月	2023年12月	3.24%、 3.40%	421,266,000	3,471,500	(424,737,500)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48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2年5月	2023年12月	2.95%、 3.20%	569,885,000	6,732,071	(576,617,071)	-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3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2年7月	2024年5月	3.00%、 3.03%	792,705,000	11,756,686	(690,770,522)	113,691,164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56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2年9月	2024年8月	2.79%、 2.80%	961,900,000	14,397,604	(689,388,562)	286,909,042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0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2年11月	2024年11月	3.50%、 3.60%	1,140,000,000	24,464,582	(755,558,798)	408,905,784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4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3月	2025年1月	3.15%、 3.70%	-	1,159,788,387	(656,145,120)	503,643,267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5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5年3月	2.69%、 3.43%	-	1,155,153,045	(619,847,900)	535,305,145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7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6月	2025年6月	2.69%- 3.41%	-	1,152,052,615	(452,747,720)	699,304,895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69	人民幣1,140,000,000元	人民幣1,140,000,000元	2023年9月	2025年4月	2.55%- 3.09%	-	1,146,322,033	-	1,146,322,033
資產支持 專項計劃	恒信74	人民幣1,350,000,000元	人民幣1,350,000,000元	2023年12月	2026年11月	3.10%- 3.60%	-	1,185,257,189	-	1,185,257,189
中期票據	海通恒信N2406	100,000,000美元	100,000,000美元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3.00%	681,240,029	26,934,290	(4,588,664)	703,585,655
中期票據	海通恒信N2504	200,000,000美元	200,000,000美元	2022年4月	2025年4月	4.20%	1,385,934,845	87,920,854	(57,138,587)	1,416,717,112
公司債券	海通國際3.375% N20240719	700,000,000美元	700,000,000美元	2019年7月	2024年7月	3.38%	4,659,425,813	269,805,041	-	4,929,230,854
公司債券	海通國際3.125% N20250518	400,000,000美元	400,000,000美元	2019年11月	2025年5月	3.13%	2,566,779,062	142,947,558	-	2,709,726,620
公司債券	海通國際2.125% B20230702	400,000,000美元	400,000,000美元	2020年7月	2023年7月	2.13%	2,733,930,602	184,582,813	(2,918,513,415)	-
公司債券	海通國際2.125% B20260520	300,000,000美元	300,000,000美元	2021年5月	2026年5月	2.13%	1,820,468,325	115,866,132	-	1,936,334,457
公司債券	U.S.\$670,000,000 2.107 per cent. Guaranteed Bonds due 2025	670,000,000美元	670,000,000美元	2020年3月	2025年3月	2.11%	4,690,174,498	238,905,502	(156,617,479)	4,772,462,521

債券類型	項目	發行面值	發行金額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公司債券	CNY ¥ 4,000,000,000 3.40 per cent, Guaranteed Bonds Due 2026	人民幣4,00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00元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3.40%	-	4,290,233,157	(20,196,648)	4,089,036,509
公司債券	CNY ¥ 2,800,000,000 3.20 per cent, Guaranteed Notes Due 2026	人民幣2,800,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00元	2023年5月	2026年5月	3.20%	-	2,991,653,058	(188,301,539)	2,803,351,519
中期票據	HIP EUR INDEX 01-2026 (MTN-S-901)	350,000美元	350,000美元	2018年2月	2023年10月	1.71%	1,663,601	-	(1,663,601)	-
中期票據	HIP EQF OMEAEHA JUL2023 (MTN-S-904)	1,300,000歐元	1,300,000歐元	2018年7月	2023年7月	1.15%	8,842,458	-	(8,842,458)	-
金融債券	金融債券	巴西雷亞爾 1,263,334,339元	巴西雷亞爾 1,263,334,339元	2018年5月至 2023年11月	2023年1月至 2026年7月	5.28% - 15.25%	1,269,881,583	943,388,181	(103,723,838)	2,109,545,926
金融債券	金融債券	230,000,000歐元	230,000,000歐元	2022年2月	2025年2月	5.41%	1,706,841,098	110,686,955	-	1,817,528,053
金融債券	HAITIB Float 02/08/25 Corp	150,000,000美元	150,000,000美元	2022年5月	2027年5月	4.00%	979,240,823	55,943,725	(17,456,893)	1,017,727,655
合計							308,718,577,178	126,856,702,929	(109,882,920,637)	325,692,359,470

37.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890,944,245	935,166,976
1-5年	1,579,573,069	1,739,908,157
5年以上	213,318,854	251,440,106
合計	<u>2,683,836,168</u>	<u>2,926,515,239</u>

38. 其他負債

	註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1)	8,443,450,881	10,114,230,052
吸收存款		8,003,320,796	6,409,915,166
長期應付款		6,261,825,135	6,807,584,162
應付票據		2,999,489,081	3,115,341,843
應付股利		2,619,947,539	607,965,776
應付客戶維護費		290,190,634	284,037,458
中央銀行款項及國家外匯存款		91,693,410	89,568,195
代理兌付證券款		32,945,914	33,006,016
其他		1,408,072,820	1,179,347,811
合計		<u>30,150,936,210</u>	<u>28,640,996,479</u>

(1) 其他應付款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倉單質押金	5,085,757,842	6,466,591,160
應付投資者保護基金及風險準備金等	1,111,307,168	985,509,669
其他	2,246,385,871	2,662,129,223
合計	<u>8,443,450,881</u>	<u>10,114,230,052</u>

3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 按收入類別列示

	註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證券經紀業務淨收入		5,907,564,181	9,256,812,117
其中：證券經紀業務收入		7,821,188,232	12,213,221,926
其中：代理買賣證券業務		6,434,985,400	9,654,279,129
交易單元席位租賃		838,931,543	1,595,490,984
代銷金融產品業務		547,271,289	963,451,813
其中：證券經紀業務支出		1,913,624,051	2,956,409,809
其中：代理買賣證券業務		1,913,624,051	2,956,409,809
期貨經紀業務淨收入		979,610,741	1,348,676,163
其中：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4,835,433,688	4,800,264,657
期貨經紀業務支出		3,855,822,947	3,451,588,494
其他經紀業務淨收入		407,686	11,752,328
其中：其他經紀業務收入		407,686	11,752,328
投資銀行業務淨收入		3,145,670,665	7,108,471,819
其中：投資銀行業務收入		3,245,371,084	7,322,885,027
其中：證券承銷業務		2,847,711,218	6,637,746,218
證券保薦業務		84,533,698	162,994,843
財務顧問業務	(i)	313,126,168	522,143,966
其中：投資銀行業務支出		99,700,419	214,413,208
其中：證券承銷業務		81,679,250	198,689,416
財務顧問業務	(i)	18,021,169	15,723,792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淨收入		1,231,075,275	1,240,265,034
其中：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231,075,275	1,240,265,034
基金管理業務淨收入		3,047,053,936	4,770,026,742
其中：基金管理業務收入		3,095,095,665	4,865,668,227
基金管理業務支出		48,041,729	95,641,485
投資諮詢業務淨收入		158,987,171	169,311,390
其中：投資諮詢業務收入		159,204,186	169,372,673
投資諮詢業務支出		217,015	61,283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13,272,924	512,814,043
其中：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73,880,142	619,993,374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0,607,218	107,179,331
合計		<u>14,783,642,579</u>	<u>24,418,129,636</u>
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20,761,655,958	31,243,423,24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合計		5,978,013,379	6,825,293,610

(i) 財務顧問業務：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併購重組財務顧問業務淨收入		
— 境內上市公司	19,647,858	61,710,358
— 其他	11,935,974	171,044,691
其他財務顧問業務淨收入	263,521,167	273,665,125
合計	<u>295,104,999</u>	<u>506,420,174</u>

(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分解

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按收入確認時點分解後的信息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在一段時間內 確認收入
證券經紀及投資諮詢業務收入	7,980,800,104	—
投資銀行業務收入	3,221,125,046	24,246,038
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業務收入	—	4,326,170,940
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4,835,433,688	—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4,428,143	329,451,999
合計	<u>16,081,786,981</u>	<u>4,679,868,977</u>
	2023年度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在一段時間內 確認收入
證券經紀及投資諮詢業務收入	12,394,346,927	—
投資銀行業務收入	7,322,885,027	—
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業務收入	—	6,105,933,261
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4,800,264,657	—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8,564,975	561,428,399
合計	<u>24,576,061,586</u>	<u>6,667,361,660</u>

40. 利息淨收入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1. 融資融券利息收入	6,483,411,837	10,261,568,858
其中：孖展業務融資利息收入	636,848,557	944,996,727
2. 貨幣資金及結算備付金利息收入	6,812,029,155	9,145,809,143
3. 長期應收款利息收入	3,761,939,917	5,541,080,433
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337,070,882	4,008,707,863
其中：股票質押式回購利息收入	1,617,276,967	2,711,869,842
約定購回利息收入	67,784,109	133,764,786
5. 其他債權投資利息收入	2,709,957,073	3,624,278,916
6. 貸款和應收款利息收入	477,504,651	837,321,217
7. 債權投資利息收入	295,920,868	380,264,297
8. 其他利息收入	157,446,177	155,832,197
小計	<u>23,035,280,560</u>	<u>33,954,862,924</u>
融資租賃收入	<u>1,088,188,686</u>	<u>1,722,242,633</u>
收入合計	<u>24,123,469,246</u>	<u>35,677,105,557</u>
利息支出		
1. 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7,940,488,692	11,113,069,514
其中：次級債券利息支出	415,812,153	809,815,757
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	5,508,505,499	7,178,839,766
其中：報價回購利息支出	804,455,688	920,673,350
3. 借款利息支出	3,315,866,512	4,822,192,427
4. 客戶資金存款利息支出	1,134,054,254	1,763,397,750
5. 應付短期融資款利息支出	792,463,941	1,078,769,954
6.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593,913,234	1,333,618,594
其中：轉融通利息支出	281,007,288	612,349,740
7. 債券借貸利息支出	86,925,342	239,494,931
8.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75,947,125	109,359,773
9. 黃金租賃利息支出	35,706,568	72,491,942
10. 其他利息支出	672,921,688	1,132,024,591
支出合計	<u>20,156,792,855</u>	<u>28,843,259,242</u>
利息淨收入	<u>3,966,676,391</u>	<u>6,833,846,315</u>

41. 投資收益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1.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確認的收益	327,772,755	922,984,364
2. 金融工具持有期間取得的收益	10,545,956,583	15,980,536,467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9,856,407,943	15,724,185,361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689,548,640	256,351,106
3. 處置收益	(1,052,620,260)	436,516,458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7,724,106,383)	(3,470,775,170)
衍生金融工具	5,141,400,286	3,406,478,340
其他債權投資	1,527,209,383	491,916,279
長期股權投資	(26,556,354)	5,400,517
其他	29,432,808	3,496,492
合計	<u>9,821,109,078</u>	<u>17,340,037,289</u>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期間收益	9,984,810,555	15,891,500,229
	處置取得虧損	(7,537,560,302)	(2,470,287,45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期間收益	-	-
	處置取得收益	-	-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持有期間虧損	(128,402,612)	(167,314,868)
	處置取得收益	436,330,615	69,561,675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持有期間收益	-	-
	處置取得虧損	(622,876,696)	(1,070,049,395)
合計		<u>2,132,301,560</u>	<u>12,253,410,191</u>

42.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資產	6,473,750,443	(6,474,884,684)
交易性金融負債	(1,039,187,685)	(1,190,469,306)
其中：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69,634,732)	(1,260,162,052)
衍生金融工具	(2,413,470,584)	876,837,467
合計	<u>3,021,092,174</u>	<u>(6,788,516,523)</u>

43. 其他收益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政府補助	962,248,840	1,830,912,777
其他	115,995,406	147,839,349
合計	<u>1,078,244,246</u>	<u>1,978,752,126</u>

以上其他收益均計入當期非經常性損益，本集團獲得的政府補助均為與日常活動相關的政府補助且主要系財政扶持資金。

44. 其他業務收入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銷售大宗商品收入	8,229,594,641	13,918,985,320
服務收入	188,252,250	541,736,483
出租收入	574,894,257	683,104,767
其他	244,882,497	498,198,425
合計	<u>9,237,623,645</u>	<u>15,642,024,995</u>

45. 税金及附加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城市維護建設稅	97,150,388	150,454,779
教育費附加及地方教育費附加	87,025,070	108,291,206
房產稅	68,331,715	110,010,010
其他	46,619,162	53,613,792
	<u>299,126,335</u>	<u>422,369,787</u>
合計	<u>299,126,335</u>	<u>422,369,787</u>

46. 業務及管理費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職工薪酬	11,135,684,519	16,251,800,776
電子設備及軟件相關費用	850,745,969	1,416,590,679
銷售服務費	791,278,665	1,098,708,7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800,710,045	1,073,392,527
固定資產折舊	889,996,185	1,123,430,189
諮詢費	406,102,873	682,912,116
差旅費	360,733,701	590,903,004
會員席位費	400,469,180	533,564,332
無形資產攤銷	408,350,303	517,305,895
廣告宣傳費	243,993,486	467,965,672
行政運營費用	270,656,511	517,887,546
其他	1,691,316,560	2,611,395,535
	<u>18,250,037,997</u>	<u>26,885,857,048</u>
合計	<u>18,250,037,997</u>	<u>26,885,857,048</u>

47.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損失	30,508,833	5,152,882
存貨減值(轉回)/損失	(13,139,022)	32,399,45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5,500,140	22,754,337
	<u>22,869,951</u>	<u>60,306,674</u>
合計	<u>22,869,951</u>	<u>60,306,674</u>

48. 信用減值損失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長期應收款減值損失	520,102,266	943,299,773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損失	336,066,265	389,658,438
應收款項壞賬損失	265,227,001	138,137,503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減值損失	247,483,133	368,112,929
融出資金減值損失	210,035,921	1,311,505,856
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損失	114,433,305	54,629,86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41,959,661	154,298,599
其他應收款壞賬損失	34,496,998	34,551,322
債權投資減值(轉回)/損失	(4,607,483)	15,390,887
貨幣資金減值損失/(轉回)	4,081,667	(373,418)
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轉回	(3,992,822)	(33,917,324)
其他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19,841,198	75,058,647
合計	<u>1,785,127,110</u>	<u>3,450,353,078</u>

49. 其他業務成本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銷售大宗商品成本	8,263,780,037	13,970,394,817
出租成本	306,808,280	395,920,630
其他	53,432,929	82,889,640
合計	<u>8,624,021,246</u>	<u>14,449,205,087</u>

50. 營業外收入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營業外收入	<u>69,593,803</u>	<u>286,133,388</u>

51. 營業外支出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捐贈支出	61,468,435	62,266,744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3,781,940	13,961,714
其他	(29,076,950)	124,203,042
合計	<u>36,173,425</u>	<u>200,431,500</u>

52. 所得稅費用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當期所得稅	1,340,145,968	4,034,719,964
遞延所得稅	1,885,550,616	74,523,735
合計	<u>3,225,696,584</u>	<u>4,109,243,699</u>

將列示於合併利潤表的利潤總額調節為所得稅費用：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利潤總額	12,663,512,560	13,873,633,692
以主要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3,165,878,140	3,468,408,423
某些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394,574,646	806,435,784
調整以前年度所得稅的影響	(63,127,994)	(90,462,745)
無須納稅的收入	(1,849,500,117)	(1,815,311,105)
歸屬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業績的影響	(131,222,669)	(146,054,415)
不可抵扣的費用	912,193,820	752,989,040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影響	(135,448,859)	(20,743,733)
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影響	1,074,568,367	1,299,482,450
可抵扣的其他權益工具分配	(142,218,750)	(145,500,000)
實際所得稅	<u>3,225,696,584</u>	<u>4,109,243,699</u>

53. 融出證券

項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491,258,715	1,899,774,841
交易性金融資產	1,179,212,452	2,729,486,995
轉融通融入證券	—	4,957,610,526
合計	<u>2,670,471,167</u>	<u>9,586,872,362</u>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無轉融通融入證券（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50,981,262元）。

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券業務均未發生違約。

54.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信用減值準備

	2024年 1月1日	本期計提／ (轉回)	轉銷及其他	2024年 9月30日
貨幣資金	20,947,928	4,081,667	(219,404)	24,810,191
融出資金	5,544,251,522	210,035,921	(20,645,860)	5,733,641,58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31,818,154	41,959,661	178	2,873,777,993
應收款項	1,558,610,339	265,227,001	(67,881,800)	1,755,955,540
債權投資	34,749,879	(4,607,483)	(2,659,891)	27,482,505
其他債權投資	294,592,728	114,433,305	(47,538,527)	361,487,506
應收融資租賃款	916,970,725	336,066,265	(387,666,625)	865,370,365
長期應收款	1,873,554,162	520,102,266	(76,965,040)	2,316,691,388
發放貸款和墊款	59,856,291	(3,992,822)	(1,367,607)	54,495,862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	1,236,560,382	247,483,133	(240,403,736)	1,243,639,779
其他應收款	807,831,061	34,496,998	607,945	842,936,004
其他金融資產	157,478,689	19,841,198	(1,338,835)	175,981,052
投資性房地產	5,152,882	30,508,833	(208,260)	35,453,455
固定資產	179,224,214	—	(571,775)	178,652,439
無形資產	15,403,128	—	—	15,403,128
其他資產	131,041,720	(7,638,882)	(1,699,556)	121,703,282
合計	<u>15,668,043,804</u>	<u>1,807,997,061</u>	<u>(848,558,793)</u>	<u>16,627,482,072</u>

	2023年 1月1日	本年計提/ (轉回)	轉銷及其他	2023年 12月31日
貨幣資金	22,253,720	(373,418)	(932,374)	20,947,928
融出資金	4,187,234,565	1,311,505,856	45,511,101	5,544,251,5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712,478,008	154,298,599	(34,958,453)	2,831,818,154
應收款項	1,518,191,109	138,137,503	(97,718,273)	1,558,610,339
債權投資	18,990,282	15,390,887	368,710	34,749,879
其他債權投資	303,408,722	54,629,866	(63,445,860)	294,592,728
應收融資租賃款	1,589,892,330	389,658,438	(1,062,580,043)	916,970,725
長期應收款	1,185,029,179	943,299,773	(254,774,790)	1,873,554,1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09,801,072	(33,917,324)	(16,027,457)	59,856,291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	841,237,482	368,112,929	27,209,971	1,236,560,382
其他應收款	772,099,745	34,551,322	1,179,994	807,831,061
其他金融資產	84,673,772	75,058,647	(2,253,730)	157,478,689
投資性房地產	–	5,152,882	–	5,152,882
固定資產	178,293,014	–	931,200	179,224,214
無形資產	15,403,128	–	–	15,403,128
其他資產	98,840,862	55,153,792	(22,952,934)	131,041,720
合計	<u>13,637,826,990</u>	<u>3,510,659,752</u>	<u>(1,480,442,938)</u>	<u>15,668,043,804</u>

其中：年末信用減值準備的階段分析

2024年9月30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貨幣資金	24,810,191	–	–
融出資金	220,838,051	11,978,041	5,500,825,49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註)	64,594,316	2,227,471	2,806,956,206
應收款項	60,764,930	172,849,421	1,522,341,189
債權投資	18,777,985	–	8,704,520
其他債權投資	253,726,853	96,022,212	11,738,441
應收融資租賃款	288,127,102	404,093,880	173,149,383
長期應收款	1,018,470,346	805,794,409	492,426,633
發放貸款和墊款	19,411,091	5,793,431	29,291,340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	548,953	–	1,243,090,826
其他應收款	28,195,237	11,268,898	803,471,869
其他金融資產	28,287,212	50,431,227	97,262,613
合計	<u>2,026,552,267</u>	<u>1,560,458,990</u>	<u>12,689,258,511</u>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貨幣資金	20,947,928	–	–
融出資金	268,209,042	34,153,479	5,241,889,0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註)	120,409,397	21,981,006	2,689,427,751
應收款項	96,395,376	169,823,439	1,292,391,524
債權投資	23,375,966	255,016	11,118,897
其他債權投資	223,957,287	53,055,206	17,580,235
應收融資租賃款	358,786,611	380,220,485	177,963,629
長期應收款	1,003,946,478	658,068,545	211,539,139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688,735	5,925,879	31,241,677
其他貸款和應收款	1,670,257	–	1,234,890,125
其他應收款	63,607,893	9,347,559	734,875,609
其他金融資產	31,563,665	49,309,415	76,605,609
合計	<u>2,235,558,635</u>	<u>1,382,140,029</u>	<u>11,719,523,196</u>

註：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信用減值準備主要為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產生，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的信用減值準備明細情況詳見附註六、6。

55. 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

本集團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具體參見附註六、1. 貨幣資金、附註六、9. 交易性金融資產、附註六、10. 債權投資、附註六、11. 其他債權投資、附註六、1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六、13. 應收融資租賃款及長期應收款及附註六、16. 固定資產。

56. 外幣貨幣性項目

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經營實體主要報表項目的折算匯率：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7.00740	7.08270
港幣	0.90179	0.90622
歐元	7.82670	7.85920

七、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權益

(1) 本集團合併的主要子公司情況如下：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創投」)	中國上海	人民幣75億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0%	-	100%	-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資管」)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億元	證券資產管理業務、公募基金管理業務等	100%	-	100%	-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證券」)	中國上海	人民幣45億元	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等	100%	-	100%	-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翔置業」)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5億元	房地產開發經營、物業管理等	100%	-	100%	-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中國香港	港幣26.1198億元	投資業務等	100%	-	100%	-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國泰君安風險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億元	倉單服務、合作套保、投資管理、 企業管理諮詢等	-	100%	-	100%
上海國泰君安格隆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億元	創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	100%	-	100%
上海國泰君安君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萬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投資諮詢等	-	100%	-	100%
Guotai Junan Future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幣2,000萬元	商品期貨、外匯等經紀業務	-	100%	-	100%
國泰君安期貨	中國上海	人民幣50億元	期貨經紀業務、期貨投資諮詢等	100%	-	100%	-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國泰君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3356億元	資產管理、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etc	-	99%	-	99%
國泰君安源成(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7.3003億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投資諮詢 etc	-	99%	-	99%
上海國泰君安好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萬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投資諮詢 etc	-	100%	-	100%
華安基金	中國上海	人民幣1.5億元	基金設立、基金管理 etc	51%	-	51%	-
華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億元	金融服務 etc	-	51%	-	51%
華安未來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5億元	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 etc	-	51%	-	51%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5.335億元	投資業務 etc	-	100%	-	100%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國泰君安諮詢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	港幣1,200萬元	項目投資諮詢、市場營銷策劃、 企業管理諮詢等	-	100%	-	100%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1元	融資業務等	-	100%	-	100%
國泰君安國際	中國香港	港幣109.02億元	投資及財務融資業務等	-	73.74%	-	73.74%
國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薩摩亞	美元8.16億元	投資及行政管理等	-	73.74%	-	73.74%
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萬元	基金管理和證券買賣等	-	36.87%	-	36.87%
國泰君安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75億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	73.74%	-	73.74%
國泰君安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3億元	財務融資及投資業務等	-	73.74%	-	73.74%
國泰君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萬元	期貨經紀業務等	-	73.74%	-	73.74%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萬元	投資顧問業務等	-	73.74%	-	73.74%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萬元	基金管理業務等	-	73.74%	-	73.74%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國泰君安外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3,000萬元	外匯業務等	-	73.74%	-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930萬元	投資管理等	-	73.74%	-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2,170萬元	資產管理等	-	73.74%	-	73.74%
國泰君安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萬元	投資及證券買賣業務等	-	73.74%	-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3,413萬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	73.74%	-	73.74%
Guotai Junan Glob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500萬元	投資管理等	-	100%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國	美元500萬元	投資管理等	-	100%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國	美元500萬元	投資管理等	-	100%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越南	越南盾6,935億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	37.59%	-	37.59%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國泰君安證券(澳門)一人有限公司	中國澳門	澳門元1億元	證券交易、財富管理及投資金融工具產生的 融資服務等	-	73.74%	-	73.74%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K) Limited	英國	英鎊784.6萬元	投資業務等	-	100%	-	100%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30,000萬元	基金管理	51%	-	51%	-
上海富誠海富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萬元	資產管理	-	51%	-	51%
海通開元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550,000萬元	私募股權投資管理	100%	-	100%	-
海富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萬元	基金管理	-	67%	-	67%
海通吉禾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5,000萬元	股權投資管理	-	51%	-	51%
海通創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5,000萬元	股權投資管理	-	51%	-	51%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海通創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000萬元	股權投資管理	-	53.25%	-	53.25%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5,000萬元	股權投資管理	-	51%	-	51%
海通併購(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萬元	股權投資管理	-	51%	-	51%
公司							
上海海通旭禹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35,000萬元	股權投資	-	100%	-	100%
上海海通創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萬元	股權投資管理	-	53.25%	-	53.25%
海通創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150,000萬元	金融產品投資、股權投資、證券投資	100%	-	100%	-
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220,000萬元	證券資產管理	100%	-	100%	-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上海推泰置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萬元	物業管理、房地產開發經營、餐飲企業管理	100%	-	100%	-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117,973萬元	投資控股	100%	-	100%	-
Haitong Investment Ireland PLC	愛爾蘭	歐元825,000元	非銀行金融公司	-	100%	-	100%
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30,150萬元	期貨代理	83.22%	-	83.22%	-
上海海通資源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萬元	資源管理	-	83.22%	-	83.22%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通國際」)	百慕達/中國香港	港幣84,382萬元	投資控股	-	100%	-	73.40%
海通國際投資經理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4,700萬元	資產管理	-	100%	-	73.40%
海通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300萬元	資產管理	-	100%	-	73.40%
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2,000萬元	資產管理	-	100%	-	73.40%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150,000萬元	經紀業務	-	100%	-	73.40%
海通國際證券代理人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2元	經紀業務	-	100%	-	73.40%
海通國際期貨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40,000萬元	經紀業務	-	100%	-	73.40%
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萬元	FICC及衍生品	-	100%	-	73.40%
海通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萬元	FICC及衍生品	-	100%	-	73.40%
海通國際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萬元	企業融資	-	100%	-	73.40%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2,000萬元	企業融資	-	100%	-	73.40%
海通國際研究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萬元	研究服務	-	100%	-	73.40%
Haitong International (Japan) K.K.	日本	日圓1,000萬元	研究服務	-	100%	-	73.40%
Haitong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	英國	英鎊8,334,563元	研究服務	-	100%	-	73.40%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USA) Inc.	美國	美元12,654,319元	研究服務	-	100%	-	73.40%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730,550,721元	投資控股	-	100%	-	73.40%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Haitong Securit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盧比 260,732,520元	證券業務	-	100%	-	73.40%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亞	澳元1,380,435元	經紀業務	-	100%	-	73.40%
演天資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港幣1,000萬元	提供軟件開發服務	-	100%	-	73.40%
海通恒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414,616萬元	投資控股	100%	-	100%	-
海通恒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海通恒信」)	中國上海	人民幣823,530萬元	租賃	-	85%	-	85%
海通恒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 公司	中國天津	人民幣21,000萬元	租賃	-	85%	-	85%
上海泛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萬元	物業管理、單位後勤管理服務、餐飲管理	-	85%	-	85%
海通恒運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36,000萬元	租賃	-	85%	-	85%
海通恒信租賃(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美元28,438萬元	租賃	-	85%	-	85%

子公司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海通恒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50,000萬元	租賃	-	85%	-	85%
Haitong Bank, S.A.	葡萄牙	歐元87,127萬元	銀行	-	100%	-	100%
Haitong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GOIC, S.A.	葡萄牙	歐元2,500萬元	資產管理	-	100%	-	100%
Haitong Banco de Investimento do Brasil S.A.	巴西	雷亞爾42,000萬元	投資銀行	-	80%	-	80%
Haitong Negocios, S.A.	巴西	雷亞爾11,138萬元	投資控股	-	80%	-	80%
Haitong Securities do Brasil Corretora de Câmbio e Valores Mobiliários S.A.	巴西	雷亞爾10,000萬元	證券經紀	-	80%	-	80%
Haitong do Brasil Distribuidora de Títulos e Valores Mobiliários S.A.	巴西	雷亞爾5,190萬元	資產管理	-	80%	-	80%

2. 在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中的權益

項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營企業		
— 不重要的合營企業	5,242,960,132	5,234,512,399
聯營企業		
— 重要的聯營企業	9,671,998,166	9,356,542,296
— 不重要的聯營企業	7,805,019,551	7,842,565,639
小計	22,719,977,849	22,433,620,334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22,719,977,849	22,433,620,334

(1) 重要聯營企業

企業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會計處理
	主要經營地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上海證券	中國上海	證券經紀、 自營、承銷、 投資諮詢等	24.99%	—	權益法
富國基金	中國上海	基金管理	27.775%	—	權益法

(2) 重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重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這些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是在按投資時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調整以及統一會計政策調整後的金額。此外，下表還列示了這些財務信息按照權益法調整至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賬面價值的調節過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上海證券		富國基金	
	2024年 9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資產	83,371	73,072	15,018	13,770
負債	65,027	55,707	6,219	5,246
淨資產	18,344	17,365	8,799	8,524
少數股東權益	—	—	—	—
歸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權益	18,344	17,365	8,799	8,524
按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	4,584	4,340	2,443	2,367
其他調整	1,117	1,122	1,528	1,528
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5,701	5,462	3,971	3,895
	截至 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截至 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截至 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截至 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營業收入	3,618	3,418	4,676	6,715
淨利潤	729	353	1,368	1,814
其他綜合收益	250	64	(2)	5
其他調整	(21)	(28)	—	—
綜合收益總額	958	389	1,366	1,819
本期收到的來自聯營企業的股利	—	27	303	289

(3)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不重要的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匯總財務信息：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淨利潤		
合營企業	21	272
聯營企業	(250)	66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綜合收益總額		
合營企業	21	276
聯營企業	(250)	66

3. 結構化主體或通過受託經營等方式形成控制權的經營實體

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或投資顧問的投資基金和資產管理計劃，作為普通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有限合夥企業，本集團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分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及有限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4.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管理的基金、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等。這些結構化主體根據合同約定投資於各類許可的金融產品。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在上述基金、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中的投資之賬面價值共計人民幣222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上述基金、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中的投資之賬面價值共計人民幣208億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本集團從由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且資產負債表日在該結構化主體中沒有權益的基金、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中獲取的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31億元（2023年度：人民幣36億元）。

5. 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基金、銀行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券商資管產品及合夥企業。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持有第三方機構發行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風險敞口接近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上述投資的賬面金額。

八、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1. 主要股東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對本公司的 持股 比例(%)	對本公司的 表決權 比例(%)	與本公司 關係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資公司」)	上海	實業投資、 資本運作、 資產收購等	人民幣 55億元	23.06	23.06	控股股東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際集團」)	上海	以金融為主， 非金融為輔的 投資、資本 運作、 資產管理等	人民幣 300億元	9.05	9.05	實際控制人

根據本次交易的方式，若不考慮募集配套資金，以及在不考慮異議股東收購請求權提供方、異議股東現金選擇權提供方的影響下，本次換股吸收合併完成後的控股股東為國資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國際集團，本次交易未引起控制權發生變更。

2. 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況及相關信息見附註七、1。

3.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見附註六、14。

4.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總會計師
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正海國鑫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國鑫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雅戈爾時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親屬擔任該公司董事
通聯支付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其他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合夥人
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擔任該公司外部董事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擔任該公司副總裁
中證信用增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安徽華茂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事曾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會秘書
上海國和現代服務業股權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擔任 該公司董事長
上海華虹(集團)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浦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持股30%以上的公司
國泰君安金控投資(上海)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持股30%以上公司的附屬公司
北京富泰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持股30%以上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	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廣東粵財信託有限公司	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其他關聯人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5. 主要關聯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交易按照市場價格進行，定價機制遵循公允、合理和市場化原則。

(1) 本集團向關聯方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關聯方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1,031,791	3,062,007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285,547,768	546,800,090
其他主要關聯方	3,025,440	4,678,718

(2) 本集團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關聯方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4,634,660	6,834,845
其他主要關聯方	249,548,034	332,859,045

(3) 本集團與關聯方發生的投資收益

關聯方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其他主要關聯方	(69,295,546)	(4,289,176)

(4) 本集團與關聯方發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關聯方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其他主要關聯方	(32,236,600)	(51,040,689)

(5) 本集團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關聯方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75,821	74,194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270,732	1,115,499
其他主要關聯方	230,154,208	406,939,987

(6) 本集團應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關聯方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1,621	22,315
其他主要關聯方	18,845,393	49,313,627

(7)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對本集團的分紅金額詳見附六·14。

(8)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關聯方	11,993,860,414	11,804,055,489

(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關聯方	–	47,653,063

(10) 應收款項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59,338,968	100,618,131
其他主要關聯方	760	9,502,876

(11) 其他資產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關聯方	–	406,867

(12) 應付款項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216,459	204,100
其他主要關聯方	27,643,231	29,491,061

(1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關聯方	158,433,883	1,112,333,388

(14) 代理買賣證券款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	1,008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	713,155,106
其他主要關聯方	60,608,307	247,521

(15) 持有關聯方發行的債券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30,697,784	105,923,178
其他主要關聯方	1,080,887,830	2,108,457,477

(16) 向關聯方借入／拆入資金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關聯方	7,651,390,808	8,731,050,397

(17) 與關聯方進行的衍生品交易餘額

關聯方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6,108,045	3,127,897
其他主要關聯方	432,996,768	283,750,983
衍生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2,318,327	116,017
其他主要關聯方	475,311,991	120,400,523

九、或有事項**1. 未決訴訟**

於2023年12月31日和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不存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24年4月修訂）》要求披露的重大訴訟和仲裁。

十、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1.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2024年9月30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合計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次)	重要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次)	
交易性金融資產				
債券	1,549,194,723	266,837,624,515	12,729,989,527	281,116,808,765
基金	40,362,636,921	62,250,719,944	13,531,625,691	116,144,982,556
股票／股權	64,286,979,476	2,732,945,280	17,873,881,518	84,893,806,274
其他投資	5,169,878,626	48,079,003,229	5,538,319,483	58,787,201,338
其他債權投資	1,424,163,667	104,227,679,098	650,556,083	106,302,398,848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9,345,329,884	1,931,620,314	505,387,456	21,782,337,654
衍生金融資產	719,945,785	10,500,736,346	1,225,211,223	12,445,893,354
資產合計	<u>132,858,129,082</u>	<u>496,560,328,726</u>	<u>52,054,970,981</u>	<u>681,473,428,789</u>
交易性金融負債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699,556,839	4,068,672,748	–	6,768,229,587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68,808,628	61,422,286,561	7,621,009,060	69,612,104,249
衍生金融負債	2,859,317,109	13,122,322,415	474,321,989	16,455,961,513
負債合計	<u>6,127,682,576</u>	<u>78,613,281,724</u>	<u>8,095,331,049</u>	<u>92,836,295,349</u>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合計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次)	重要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次)	
交易性金融資產				
債券	2,623,620,338	259,431,877,256	14,508,403,560	276,563,901,154
基金	50,620,083,298	96,058,822,032	13,736,994,822	160,415,900,152
股票／股權	77,400,872,800	6,809,932,958	20,425,344,363	104,636,150,121
其他投資	1,626,444,865	41,075,807,775	6,841,469,954	49,543,722,594
其他債權投資	1,478,840,649	151,741,863,194	508,237,577	153,728,941,42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8,810,007,795	1,416,754	1,075,099,867	9,886,524,416
衍生金融資產	<u>1,106,127,420</u>	<u>8,979,139,223</u>	<u>2,615,199,860</u>	<u>12,700,466,503</u>
資產合計	<u>143,665,997,165</u>	<u>564,098,859,192</u>	<u>59,710,750,003</u>	<u>767,475,606,360</u>
交易性金融負債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170,274,224	2,151,652,584	-	5,321,926,808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89,911,345	69,731,868,999	10,453,089,744	81,274,870,088
衍生金融負債	<u>643,565,886</u>	<u>11,190,446,715</u>	<u>1,359,941,813</u>	<u>13,193,954,414</u>
負債合計	<u>4,903,751,455</u>	<u>83,073,968,298</u>	<u>11,813,031,557</u>	<u>99,790,751,310</u>

2. 公允價值估值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進行資產交換或者債務清償的金額確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的情況下的金額。以下方法和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1) 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市價的確定依據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他債權投資和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其公允價值是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確定的。

(2) 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採用的估值技術和重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對於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和其他債權投資中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是採用相關債券登記結算機構估值系統的報價。相關報價機構在形成報價過程中採用了反映市場狀況的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他債權投資和其他權益工具投資中不存在公開市場的債務、權益工具投資及結構化主體，其公允價值以估值技術確定。估值技術所需的可觀察輸入值包括但不限於收益率曲線、資產淨值和市盈率等估值參數。

對於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中不存在公開市場報價的，公允價值根據每個合約的條款和到期日，採用市場利率或匯率將未來現金流折現來確定。權益互換合約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相關交易所報價計算的相關權益證券回報來確定。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及2023年度，本集團上述持續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3) 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採用的估值技術和重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對於非上市股權投資、非上市基金投資、債券投資、其他投資、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從交易對手處詢價或者採用估值技術來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和市場比較法等。其公允價值的計量採用了重要的不可觀察參數，比如信用價差、波動率、流動性折扣等。限售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其他投資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對這些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合理變動無重大敏感性。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及2023年度，本集團上述持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3. 公允價值計量的調節

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調節信息如下：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當期利得或損失總額 計入損益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增加	減少	轉出	轉入	2024年 9月30日餘額
交易性金融資產	55,512,212,699	(3,860,800,759)	1,867,785,872	(3,257,663,489)	(2,056,684,203)	1,488,164,615	49,673,816,219
其他債權投資	508,237,577	25,155,123	235,553,262	(126,554,297)	-	-	650,556,083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075,099,867	-	-	(3,344,623)	-	26,942	505,387,456
衍生金融工具	1,255,258,047	1,036,880,327	1,893,367,800	(3,569,086,527)	(1,275,363)	135,744,950	750,889,234
交易性金融負債	(10,453,089,744)	(7,936,986)	(4,597,204,601)	7,831,451,783	-	(419,772,546)	(7,621,009,060)

4.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

除以下項目外，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無重大差異。

單位：千元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債權投資	9,076,741	9,223,254	10,412,322	10,437,294
應付債券	301,134,348	306,162,547	325,692,359	328,665,119

5. 公允價值層次的轉換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年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於財務報告期間，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之間無重大轉換。

十一、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1. 關於籌劃重大資產重組

2024年10月9日及2024年11月21日，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臨時會議及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臨時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本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並募集配套資金的相關議案。本次交易尚待本公司及海通證券股東大會批准及有權監管機構的批准、核准、註冊或同意。

補充材料

一、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

項目	截至2024年 9月30日止 九個月期間		2023年度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益	(1,668,030)		14,360,128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962,398,494		1,833,698,718
與公司正常經營業務無關的或有事項產生的損失	(864,545)		(56,570,959)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入和支出	152,796,533		299,914,534
非經常性損益合計	1,112,662,452		2,091,402,421
所得稅影響額	(274,705,309)		(561,461,790)
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稅後)	(41,510,923)		(136,427,317)
合計	796,446,220		1,393,513,314

本集團對非經常性損益項目的確認依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1號－非經常性損益(2023修訂)》(公告[2023]65號)的規定執行。

二、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

	加權平均		每股收益	
	淨資產 收益率(%)	基本每股 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釋每股 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61	0.48	0.48	0.48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 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35	0.43	0.43	0.43

2023年度

	加權平均 淨資產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3.25	0.59	0.59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 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79	0.51	0.51

下列有關海通證券集團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乃摘錄自海通證券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報告，並根據本聯合通函附錄二「C.海通證券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的季度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編製。

經營業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總資產分別為人民幣7,449.25億元，人民幣7,536.09億元，人民幣7,545.87億元及人民幣6,932.37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631.38億元，人民幣1,645.92億元，人民幣1,632.44億元及人民幣1,612.29億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海通證券集團實現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78.10億元，人民幣419.80億元，人民幣417.65億元及人民幣254.19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28.27億元，人民幣65.45億元，人民幣10.08億元及人民幣(6.59)億元。

(1) 收入構成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經審計)	2022年 (經重述)	2023年 (經審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8,762,734	14,668,674	12,497,095	9,865,106	7,475,672
利息收入	15,625,976	17,514,777	18,319,806	13,876,025	12,067,084
融資租賃收入	3,336,406	2,302,792	1,722,243	1,276,510	1,088,189
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	10,678,856	(1,034,439)	481,234	3,692,162	1,775,401
其他收入及收益	9,405,589	8,528,417	8,744,745	7,867,262	3,013,072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合計	<u>57,809,561</u>	<u>41,980,221</u>	<u>41,765,123</u>	<u>36,577,065</u>	<u>25,419,418</u>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2022年，海通證券集團實現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419.80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58.29億元，減幅27.38%，主要是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減少。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經審計)	2022年 (經審計) (經重述)
	(人民幣千元)	
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9,668,840	7,645,318
承銷費及保薦費收入	4,578,454	3,952,650
資產管理費收入(含基金管理費收入)	3,691,479	2,305,142
財務諮詢顧問費收入	651,515	632,859
其他	172,446	132,705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合計	<u>18,762,734</u>	<u>14,668,674</u>

2022年，海通證券集團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146.69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40.94億元，減幅21.82%，主要是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減少。

利息收入

2022年，海通證券集團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75.15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8.89億元，增幅12.09%，主要是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利息收入增加。

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

2022年，海通證券集團的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錄得虧損人民幣10.34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17.13億元，減幅109.69%，主要是金融工具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減少。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2023年，海通證券集團實現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417.6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5億元，減幅0.51%，主要是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減少。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經審計)	(經審計)
	(經重述)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7,645,318	6,815,148
承銷費及保薦費收入	3,952,650	3,183,399
資產管理費收入(含基金管理費收入)	2,305,142	2,004,330
財務諮詢顧問費收入	632,859	389,264
其他	132,705	104,954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合計	14,668,674	12,497,095

2023年，海通證券集團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124.97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1.72億元，減幅14.80%，主要是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收入、承銷費及保薦費收入減少。

利息收入

2023年，海通證券集團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83.20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8.05億元，增幅4.60%，主要是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利息收入增加。

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

2023年，海通證券集團的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人民幣4.81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5.16億元，主要是金融工具投資收益增加。

c.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海通證券集團實現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54.1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11.58億元，減幅30.50%，主要是附屬公司銷售收入減少。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項目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5,222,221	4,496,777
承銷費及保薦費收入	2,876,624	1,180,823
資產管理費收入(含基金管理費收入)	1,456,943	1,456,191
財務諮詢顧問費收入	239,751	286,646
其他	69,567	55,235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合計	<u>9,865,106</u>	<u>7,475,672</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海通證券集團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74.76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3.89億元，減幅24.22%，主要是承銷費及保薦費收入和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收入減少。

利息收入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海通證券集團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20.67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8.09億元，減幅13.04%，主要是客戶墊款的利息收入、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利息收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減少。

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海通證券集團的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人民幣17.75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9.17億元，減幅51.91%，主要是金融工具投資收益減少。

(2) 主營業務分部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經審計)	2022年 (經重述)	2023年 (經審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經審計)
分部收入	(經審計)	(經重述)	(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財富管理業務	17,491,517	15,253,339	14,368,367	10,918,924	9,285,484
投資銀行業務	5,715,894	4,651,178	4,344,741	3,748,065	1,882,414
資產管理業務	4,148,860	2,858,111	2,475,823	1,683,080	1,737,554
交易及機構服務	15,667,264	4,464,902	5,315,759	7,602,790	4,284,757
融資租賃業務	8,877,646	8,973,629	9,097,568	6,819,387	6,056,691
其他	5,908,380	5,779,062	6,162,865	5,804,819	2,172,518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2022年，海通證券集團的財富管理業務收入人民幣152.53億元，同比（人民幣174.92億元）減少人民幣22.39億元，減幅12.80%，主要是市場成交額同比下降及兩融規模呈現震蕩下行態勢，經紀業務淨收入、融出資金利息收入同比減少；同時海通證券集團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強化財富管理的「交易服務、投資顧問及基於資產配置的產品銷售」等三大核心能力，金融產品銷量及保有規模實現穩步增長；投資銀行業務收入人民幣46.51億元，同比（人民幣57.16億元）減少人民幣10.65億元，減幅18.63%，主要是香港市場股權融資規模大幅縮減，境外投行收入同比減少；境內股權融資堅持「行業化」「區域化」戰略，業績再創新高；資產管理業務收入人民幣28.58億元，同比（人民幣41.49億元）減少人民幣12.91億元，減幅31.11%，主要是資管附屬公司管理規模下降，管理費收入同比減少；交易及機構業務收入人民幣44.65億元，同比（人民幣156.67億元）減少人民幣112.02億元，減幅71.50%，主要是資本市場震蕩調整導致投資收益減少；融資租賃業務收入人民幣89.74億元，同比（人民幣88.78億元）增加人民幣

0.96億元，增幅1.08%。2022年融資租賃行業處於轉型優化的關鍵時期，海通證券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緊跟國家產業政策導向，堅持服務實體經濟，持續優化資產投放結構，對城市公用、工程建設、文化旅遊、能源環保、醫療健康、先進製造等重點行業的投放穩步增長；其他業務收入人民幣57.79億元，同比（人民幣59.08億元）減少人民幣1.29億元，減幅2.19%。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2023年，海通證券集團的財富管理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143.68億元，同比（人民幣152.53億元）減少人民幣8.85億元，減幅5.80%，主要是證券經紀業務收入同比減少；海通證券集團持續推進財富管理機構化轉型，推動全能型分公司建設，構建戰略客戶服務體系，不斷探索「投、融、保、研」和財富管理的深度聯動，有效提升綜合服務能力。投資銀行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43.45億元，同比（人民幣46.51億元）減少人民幣3.06億元，減幅6.59%，主要是境內外市場IPO融資金額同比下降，海通證券集團股權承銷收入減少；海通證券集團繼續深化改革，加強資源整合，保持「專業化」「區域化」的戰略定力，繼續鞏固科創板領域業務優勢，業績排名位居前列。資產管理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24.76億元，同比（人民幣28.58億元）減少人民幣3.82億元，減幅13.38%，主要是資管附屬公司管理規模下降，管理費率下調管理費收入同比減少；海通證券集團持續提升主動管理能力，堅持長期投資理念，不斷提升產品創新力度和投研能力。交易及機構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53.16億元，同比（人民幣44.65億元）增加人民幣8.51億元，增幅19.06%，主要是資本市場波動影響。融資租賃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90.98億元，同比（人民幣89.74億元）增加人民幣1.24億元，增幅1.38%，海通證券集團立足租賃本源，聚焦服務國家戰略，加大在先進製造、能源環保、交通物流及數字經濟等領域的業務投放力度，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能力。

c.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海通證券集團財富管理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92.85億元，同比(人民幣109.19億元)減少人民幣16.34億元，減幅14.96%，主要是融資類業務淨收入同比減少。海通證券集團深化盈投顧服務品牌建設，持續擴大區域合作生態圈，充分發揮綜合金融服務優勢，助力發展新質生產力。投資銀行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18.82億元，同比(人民幣37.48億元)減少人民幣18.66億元，減幅49.78%，主要是IPO融資金額同比下降，海通證券集團股權承銷收入減少。資產管理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17.38億元，同比(人民幣16.83億元)增加人民幣0.55億元，增幅3.24%，海通證券堅持打造「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體系，持續提升投資、投研和主動管理能力，管理規模穩步提升。交易及機構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42.85億元，同比(人民幣76.03億元)減少33.18億元，減幅43.64%，主要是市場行情波動，投資收入及收益(淨額)減少。融資租賃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60.57億元，同比(人民幣68.19億元)減少人民幣7.62億元，減幅11.18%，海通證券集團堅持產融結合，積極推進創新產品研發，業務穩步發展。

(3) 支出構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經審計)	2022年 (經重述)	2023年 (經審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經審計)
支出總額	(經審計)	(經重述)	(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折舊和攤銷費用	1,569,341	1,581,428	1,719,390	1,263,527	1,307,133
僱員成本	9,025,250	5,785,269	6,340,923	5,528,125	4,648,812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3,770,637	3,083,635	3,144,130	2,432,134	2,127,116
利息支出	12,341,619	13,607,710	15,953,502	11,879,195	10,443,80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1年 (經審計)	2022年 (經重述)	2023年 (經審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經審計)
支出總額	(經審計)	(經重述)	(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3,351,674	1,665,649	3,188,708	1,464,333	1,709,332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99,168	65,121	307,518	27,613	36,009
其他支出	10,357,962	8,978,954	10,088,615	8,156,188	4,355,559
合計	<u>40,915,651</u>	<u>34,767,766</u>	<u>40,742,786</u>	<u>30,751,115</u>	<u>24,627,764</u>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2022年，海通證券集團支出總額人民幣347.68億元，較2021年減少人民幣61.48億元，減幅15.03%，主要是僱員成本減少。

2022年，海通證券集團實現歸屬於海通證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65.45億元，同比下降48.97%；實現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0.50元／股，同比下降48.98%；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3.99%，同比減少4.10個百分點。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2023年，海通證券集團支出總額人民幣407.43億元，較2022年增加人民幣59.75億元，增幅17.19%，主要是利息支出、預期信用減值損失增加。

2023年，海通證券集團實現歸屬於海通證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0.08億元，同比下降84.59%；實現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0.08元／股，同比下降84.00%；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0.61%，同比減少3.38個百分點。

c.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海通證券集團支出總額人民幣246.28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61.23億元，減幅19.91%，主要是附屬公司銷售成本減少。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海通證券集團實現歸屬於海通證券股東的淨虧損人民幣6.59億元，較去年同期歸屬於海通證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43.62億元有所下降。

流動資金和資本結構

(1) 現金流

2021年末，海通證券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計人民幣577.05億元，其中：

- a)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527.47億元，主要是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313.49億元；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預計費用增加，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208.73億元；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144.89億元。
- b)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209.37億元，主要是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302.72億元。
- c) 用於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11.62億元，主要是支付借款及債券利息，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83.61億元。

2022年末，海通證券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計人民幣675.30億元，其中：

- a)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77.93億元，主要是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97.82億元；代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87.37億元。

- b)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52.84億元，主要是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435.91億元；處置收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279.03億元。
- c) 來自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61.33億元，主要是發行短期融資券及非可轉換債券等所得款項，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1,048.59億元；籌集借款所得款項，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715.94億元；償還借款、短期融資券及非可轉換債券支付的款項，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1,552.78億元。

2023年末，海通證券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計人民幣575.42億元，其中：

- a)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49.02億元，主要是代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118.49億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108.70億元。
- b)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88.03億元，主要是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370.64億元；處置收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296.49億元。
- c) 用於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65.40億元，主要是償還借款、短期融資券及非可轉換債券支付的款項，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1,702.88億元；發行短期融資券及非可轉換債券等所得款項，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1,140.35億元；籌集借款所得款項，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541.41億元。

2024年第三季度末，海通證券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計人民幣660.27億元，其中：

- a)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332.88億元，主要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資產的減少，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377.98億元；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預計費用的增加，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232.40億元。

- b)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91.84億元，主要是處置收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587.73億元；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385.89億元。
- c) 用於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439.01億元，主要是償還借款、短期融資券及非可轉換債券支付的款項，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1,246.43億元；發行非可轉換債券及短期融資券及其他，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546.87億元；籌集借款所得款項，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392.11億元。

(2) 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1年 (經審計)	2022年 (經審計) (經重述)	2023年 (經審計)	2024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57,943,199	187,513,724	192,117,950	169,731,216
流動資產	586,981,950	566,095,581	562,468,842	523,506,106
資產總額	744,925,149	753,609,305	754,586,792	693,237,322
流動負債	401,513,715	389,397,820	420,156,185	394,071,038
流動資產淨值	185,468,235	176,697,761	142,312,657	129,435,068
非流動負債	165,656,648	186,589,427	159,631,048	129,674,802
負債總額	567,170,363	575,987,247	579,787,233	523,745,84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123,202,200	115,513,463	106,538,717	130,087,17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u>163,137,964</u>	<u>164,591,957</u>	<u>163,243,990</u>	<u>161,228,933</u>
權益總額	<u>177,754,786</u>	<u>177,622,058</u>	<u>174,799,559</u>	<u>169,491,482</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12.49	12.60	12.50	12.34
資產負債率(%) ⁽¹⁾	71.41	72.16	73.03	69.90

註(1)：資產負債率 = (負債總額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 (資產總額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比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875.14億元，較2021年末增加18.72%，主要是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增加；流動資產為人民幣5,660.96億元，較2021年末減少3.56%，主要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海通證券集團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893.98億元，較2021年末減少3.02%，主要是拆入資金減少；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766.98億元，較2021年末減少4.73%；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865.89億元，較2021年末增加12.64%，主要是應付債券增加。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歸屬於海通證券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1,645.92億元，較2021年末增加人民幣14.54億元，增幅0.89%；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的影響因素，海通證券集團資產負債率為72.16%，較2021年末資產負債率71.41%，上升了0.75個百分點，集團資產負債結構保持相對穩定。

借款及債券融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額為人民幣2,888.06億元，下表載列於2021年及2022年末海通證券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明細：

	於12月31日	
	2021年 (經審計)	2022年 (經審計)
	(經審計)	(經重述)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163,586,070	181,830,918
借款	79,154,061	90,816,245
應付短期融資款	24,986,688	16,159,094
合計	267,726,819	288,806,257

2022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及債券金額為人民幣1,331.77億元，海通證券集團扣除於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等負債後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766.98億元。有關借款及債務融資的利率及期限，詳見2022年海通年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47、48、49。

除在2022年海通年報中已披露的負債外，於2022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保證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比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921.18億元，較2022年末增加2.46%，主要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增加；流動資產為人民幣5,624.69億元，較2022年末減少0.64%，主要是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流動負債為人民幣4,201.56億元，較2022年末增加7.90%，主要是應付債券增加；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423.13億元，較2022年末減少19.46%；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596.31億元，較2022年末減少14.45%，主要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減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歸屬於海通證券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1,632.44億元，較2022年末減少人民幣13.48億元，減幅0.82%；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的影響因素，海通證券集團資產負債率為73.03%，較2022年末資產負債率72.16%，上升了0.87個百分點，集團資產負債結構保持相對穩定。

借款及債券融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額為人民幣2,861.27億元，下表載列於2023年末海通證券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明細：

	於12月31日	
	2022年 (經審計) (經重述)	2023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181,830,918	193,920,280
借款	90,816,245	73,353,220
應付短期融資款	<u>16,159,094</u>	<u>18,853,059</u>
合計	<u>288,806,257</u>	<u>286,126,559</u>

2023年12月31日，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及債券金額為人民幣1,460.97億元，海通證券集團扣除於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等負債後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423.13億元。有關借款及債務融資的利率及期限，詳見2023年海通年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47、48、49。

除在2023年海通年報中已披露的負債外，於2023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保證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c. 截至2024年9月30日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比較

截至2024年9月30日，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697.31億元，較2023年末減少11.65%，主要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減少；流動資產為人民幣5,235.06億元，較2023年末減少6.93%，主要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940.71億元，較2023年末減少6.21%，主要是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294.35億元，較2023年末減少9.05%；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296.75億元，較2023年末減少18.77%，主要是應付債券減少。

截至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歸屬於海通證券擁有人的權益為人民幣1,612.29億元，較2023年末減少人民幣20.15億元，減幅1.23%；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的影響因素，海通證券集團資產負債率為69.90%，較2023年末資產負債率73.03%，下降了3.13個百分點，海通證券集團資產負債結構保持相對穩定。

借款及債券融資

截至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額為人民幣2,550.70億元，下表載列於2024年9月末海通證券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明細：

	於12月31日 2023年 (經審計)	於9月30日 2024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193,920,280	174,129,230
借款	73,353,220	63,843,321
應付短期融資款	18,853,059	17,097,944
合計	<u>286,126,559</u>	<u>255,070,495</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及債券金額為人民幣1,390.60億元，海通證券集團扣除於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等負債後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294.35億元。有關借款及債務融資的利率及期限，請參閱本聯合通函附錄二中2024年第三季度海通財務報表附註47、48及49。

除在2024年第三季度海通財務報表中已披露外，於2024年9月30日，海通證券集團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保證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海通證券集團國際化佈局不斷完善，面對複雜多變的境外市場，持續跟蹤研究外匯市場，不斷完善制度建設和內部管理，通過套保等一系列措施對沖、緩釋匯率風險。海通證券集團注重外幣資產和負債的匹配，以控制外匯風險的敞口。詳情請參見2021年海通年報及2022年海通年報綜合財務報告附註76及2023年海通年報綜合財務報告附註74。

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計劃

(1) 僱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員工共11,631人，其中附屬公司僱員人數5,485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共12,143人，其中女性員工數量為5,178人，約佔全體員工總人數的42.64%；男性員工6,965人，約佔全體員工總人數的57.36%。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通證券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共13,637人，其中女性員工數量為5,800人，約佔全體員工總人數的42.53%；男性員工7,837人，約佔全體員工總人數的57.47%，已實現員工性別多元化。

(2) 薪酬政策

海通證券重視人才的吸引、激勵、培養和保留，不斷檢視和優化薪酬體系，堅持市場化分配、績效導向、兼顧公平的激勵原則，持續完善薪酬遞延支付、追索扣回等機制。海通證券員工薪酬由固定薪酬、績效薪酬和福利三部分構成。海通證券依據適用的相關法律法規，為員工建立各項社會保險（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並依據法規足額繳納上述各項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海通證券建立企業年金計劃，為員工提供補充養老保障，並為員工投保補充醫療保險和人身意外保險。

(3) 培訓計劃

海通證券堅持統籌規劃、分類培訓、賦能發展、智慧運營，依託海通證券黨委黨校，豐富辦學形式，海通財富研修院APP上線「海通黨校」專欄，提高黨員幹部學習的便利性，助力本公司人才隊伍建設；推進內容創新，以課程體系分類為基礎，整合集團資源，更新完善課程內容，滿足員工定制學習、隨需隨學的需求；升級重點項目，分類分層搭建本公司人才發展體系，「海豚計劃」著眼應屆生資源儲備，「海星計劃」突

出新員工文化融合，「海燕計劃」聚焦國際化人才儲備，「蒲公英計劃」強調業務交流和協同；完善平台功能，定制推出創新項目案例、分公司專欄等知識專欄，全面升級雲書院，助力員工專業素質能力的持續提升。

1. 責任聲明

於本聯合通函日期，國泰君安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健先生以及李俊傑先生；非執行董事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孫明輝先生、張滿華先生、王韜先生以及陳一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以及浦永灝先生。國泰君安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就本聯合通函所載資料（有關海通證券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通函所表達的意見（不包括海通證券董事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通函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通函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2. 股本

- (a)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國泰君安證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903,730,620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1,391,827,180股H股及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7,511,903,440股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的股本獲悉數發行及悉數繳足。

- (b) 所有國泰君安證券股份在有關資本、股息及投票權利的的所有方面均具有同等地位。
- (c) 於2024年5月27日，國泰君安證券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贖回及註銷880,196股國泰君安A股。除上述贖回及註銷外，自2023年12月31日（即國泰君安證券上一財政年度結束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並無發行或贖回任何國泰君安股份。
- (d)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影響國泰君安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轉換權。
- (e) 於聯合公告日前兩個財政年度，國泰君安證券並無進行股本重組。

3. 市價

下表載列國泰君安H股於(i)有關期間內各歷月的最後交易日，(ii)最後交易日，及(iii)最後實際可行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

	每股國泰君安 H股收市價 (港幣)
2024年4月30日	8.35
2024年5月31日	8.30
2024年6月28日	7.75
2024年7月31日	8.14
2024年8月30日	8.29
2024年9月5日(最後交易日)	8.07
2024年9月30日	7.91 ^(附註1)
2024年10月31日	11.42
2024年11月19日(最後實際可行日)	11.60

附註：

- (1) 此為香港聯交所於最後交易日所報的除息收市價(經考慮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股息)。國泰君安H股自2024年9月6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並於2024年10月10日上午九時正恢復買賣。

於有關期間，國泰君安H股在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最高收市價為2024年11月7日的港幣13.04元，而國泰君安H股在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最低收市價為2024年4月12日的港幣7.65元。

下表載列國泰君安A股於(i)有關期間內各歷月的最後交易日，(ii)最後交易日，及(iii)最後實際可行日在上交所的收市價：

	每股國泰君安 A股收市價 (人民幣)
2024年4月30日	13.76
2024年5月31日	13.94
2024年6月28日	13.55
2024年7月31日	14.38
2024年8月30日	14.76
2024年9月5日(最後交易日)	14.70
2024年9月30日	14.70 ^(附註1)
2024年10月31日	18.92
2024年11月19日(最後實際可行日)	19.64

附註：

- (1) 此為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國泰君安A股自2024年9月6日起暫停在上交所買賣，並於2024年10月10日恢復買賣。

於有關期間，國泰君安A股在上交所所報的最高收市價為2024年11月7日的人民幣21.50元，而國泰君安A股在上交所所報的最低收市價為2024年4月12日的人民幣13.05元。

4. 於國泰君安股份的權益披露

- (a)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除下列人士外，國泰君安證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國泰君安證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通知國泰君安證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根據該條而保存之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國泰君安證券和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收購守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職務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 持有的 股份數量 (股) ⁽¹⁾ / 性質	佔有關類別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	佔已發行 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李俊傑	國泰君安董事會副董事長、國泰君安證券的執行董事及總裁	實益持有人	A股	599,686 / 好倉	0.0080	0.0067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下列人士（並非國泰君安證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國泰君安證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通知國泰君安證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持有佔任何類別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 股份數量(股) ⁽¹⁾ ／性質	佔有關類別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	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上海國際	實益持有人	A股	682,215,791／好倉	9.08	7.66
	實益持有人	H股	124,000,000／好倉	8.91	1.39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A股	2,012,109,666／好倉 ⁽²⁾	26.79	22.60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52,000,000／好倉 ⁽³⁾	10.92	1.71
上海國資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1,900,963,748／好倉	25.31	21.35
	實益持有人	H股	152,000,000／好倉	10.92	1.71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09,428,357／好倉	8.11	6.84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03,373,800／好倉 ⁽⁴⁾	7.43	1.16
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103,373,800／好倉	7.43	1.16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423,294,000／好倉	30.41	4.75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423,294,000／好倉 ⁽⁵⁾	30.41	4.75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428,401,200／好倉 ⁽⁵⁾	30.78	4.81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實益持有人	H股	100,000,000／好倉	7.18	1.12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00,000,000／好倉 ⁽⁶⁾	7.18	1.12

附註：

- (1)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若干條件達成，則國泰君安股東須呈交權益披露表格。倘國泰君安股東於國泰君安證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國泰君安股東毋須知會國泰君安證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國泰君安證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上海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於1,900,963,748股、34,732,152股、931,505股及75,482,261股國泰君安A股中擁有權益。上海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上海國際持有80%權益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國際被視為於上海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2,012,109,666股國泰君安A股中擁有權益。
- (3) 上海國資公司為上海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國際被視為在上海國資公司持有的152,000,000股國泰君安H股中擁有權益。
- (4) 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在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103,373,800股國泰君安H股中擁有權益。
- (5)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60%權益，而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9.4%權益。因此，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423,294,000股國泰君安H股中擁有權益。
- (6)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由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在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持有的100,000,000股國泰君安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據國泰君安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通知國泰君安證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

- (i) 除「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項下的「1. 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 (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所披露者外，概無國泰君安證券或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在各種情況下就收購守則而言，獲執行人員認可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於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中擁有權益，亦無借入或借出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 (ii) 概無擁有國泰君安股份的人士或控制此類人士的人士於寄發本聯合通函前，已向國泰君安證券作出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不可撤回承諾；
- (iii) 國泰君安證券或任何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與任何其他人士之間概無存在收購守則規則22附註8所述種類的安排。

5. 於海通證券股份的權益披露

- (a) 除「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項下的「1. 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 (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國泰君安證券及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在各種情況下就收購守則而言，獲執行人員認可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於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中擁有權益，亦無借入或借出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擁有海通證券股份的人士或控制此類人士的人士於寄發本聯合通函前，已向國泰君安證券作出在海通證券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擬議合併的不可撤回承諾；及
-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或任何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與任何其他人士之間概無訂立有關收購守則規則22附註8所述種類的安排。

6. 買賣國泰君安股份

- (a) 於有關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國泰君安證券或任何國泰君安董事概無買賣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主體	交易日期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股)	每股國泰君安 股份的價格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27日	A股	買入	437,486	人民幣5.87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27日	A股	買入	442,710	人民幣6.74元

附註：指向部分激勵對象授予的，但已被國泰君安證券購回並註銷的國泰君安證券受限制A股。

- (b) 於有關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買賣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i) 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且為國泰君安股東)

自2024年4月9日(即要約期開始的六個月前)起至2024年8月8日止期間(按每週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最高價	最低價
				(股)			
國泰君安 資產管理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32,400		人民幣13.85元	人民幣13.85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13.48元	人民幣13.4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賣出	A股	33,500		人民幣13.43元	人民幣13.26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買入	A股	1,300		人民幣13.38元	人民幣13.3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賣出	A股	2,500		人民幣13.34元	人民幣13.34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13.77元	人民幣13.77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最高價	最低價
				股份數量 (股)		
華安基金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2,900	人民幣13.78元	人民幣13.7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賣出	A股	22,600	人民幣13.93元	人民幣13.6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23,600	人民幣13.86元	人民幣13.85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13.67元	人民幣13.67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賣出	A股	276,1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3.64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買入	A股	41,200	人民幣14.18元	人民幣14.06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賣出	A股	2,100	人民幣14.36元	人民幣14.36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買入	A股	3,900	人民幣14.04元	人民幣13.6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14.06元	人民幣14.06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買入	A股	13,600	人民幣13.71元	人民幣13.71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13.71元	人民幣13.71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買入	A股	45,700	人民幣13.59元	人民幣13.30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買入	A股	40,200	人民幣13.99元	人民幣13.63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買入	A股	21,700	人民幣14.17元	人民幣14.01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14.01元	人民幣14.01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買入	A股	2,000	人民幣14.32元	人民幣14.17元

附註：上述交易乃相關主體於日常一般基金管理或資產管理業務中進行。

自2024年8月9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止的期間（自2024年8月9日起至2024年9月8日止期間的交易已按每日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9日	買入	A股	12,600	人民幣14.13元	人民幣14.13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19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14.26元	人民幣14.26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2日	買入	A股	700	人民幣13.99元	人民幣13.99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3日	買入	A股	700	人民幣14.14元	人民幣14.14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6日	買入	A股	9,300	人民幣14.12元	人民幣14.12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9日	買入	A股	3,800	人民幣14.18元	人民幣14.1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9月4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14.48元	人民幣14.48元

附註：上述交易乃相關主體於日常一般基金管理業務中進行。

(ii) 東方證券及匯添富

自2024年4月9日（即要約期開始的六個月前）起至2024年8月8日止的期間（按每週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買入	A股	62,500	人民幣13.57元	人民幣13.2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賣出	A股	73,100	人民幣13.41元	人民幣13.11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買入	A股	80,900	人民幣14.82元	人民幣13.22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賣出	A股	45,100	人民幣13.42元	人民幣13.1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買入	A股	162,400	人民幣13.57元	人民幣13.2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賣出	A股	19,900	人民幣13.69元	人民幣13.2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買入	A股	95,500	人民幣13.91元	人民幣13.8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賣出	A股	10,500	人民幣13.87元	人民幣13.74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買入	A股	351,900	人民幣13.91元	人民幣13.7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賣出	A股	55,300	人民幣13.89元	人民幣13.6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買入	A股	106,700	人民幣13.93元	人民幣13.7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10,200	人民幣13.90元	人民幣13.7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買入	A股	33,100	人民幣13.97元	人民幣13.71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賣出	A股	37,300	人民幣14.07元	人民幣13.70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38,7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3.9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賣出	A股	214,800	人民幣14.16元	人民幣13.8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買入	A股	58,600	人民幣13.84元	人民幣13.72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賣出	A股	272,300	人民幣13.87元	人民幣13.6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買入	A股	229,900	人民幣14.22元	人民幣13.6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賣出	A股	42,200	人民幣14.03元	人民幣13.5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買入	A股	247,600	人民幣14.40元	人民幣14.1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賣出	A股	207,900	人民幣14.46元	人民幣14.0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買入	A股	85,9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3.6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賣出	A股	10,400	人民幣14.06元	人民幣13.8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買入	A股	11,900	人民幣13.76元	人民幣13.50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賣出	A股	102,600	人民幣13.67元	人民幣13.4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買入	A股	150,900	人民幣13.58元	人民幣13.3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賣出	A股	12,000	人民幣13.49元	人民幣13.31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買入	A股	61,800	人民幣13.91元	人民幣13.4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賣出	A股	33,200	人民幣13.86元	人民幣13.4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買入	A股	42,300	人民幣14.20元	人民幣13.8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128,500	人民幣14.08元	人民幣13.8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買入	A股	357,600	人民幣14.37元	人民幣13.9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賣出	A股	111,300	人民幣14.54元	人民幣13.9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買入	A股	70,400	人民幣14.23元	人民幣14.1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賣出	A股	84,600	人民幣14.25元	人民幣14.11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買入	A股	27,800	人民幣13.53元	人民幣13.11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賣出	A股	309,700	人民幣13.51元	人民幣13.09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融出展期	A股	21,100	人民幣0.68元	人民幣0.68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買入	A股	513,100	人民幣13.47元	人民幣13.12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賣出	A股	118,600	人民幣13.43元	人民幣13.24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買入	A股	138,500	人民幣13.66元	人民幣13.31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賣出	A股	221,200	人民幣13.66元	人民幣13.28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融出展期	A股	21,100	人民幣0.68元	人民幣0.68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買入	A股	6,800	人民幣13.80元	人民幣13.80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賣出	A股	465,700	人民幣13.88元	人民幣13.76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買入	A股	121,600	人民幣13.86元	人民幣13.78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賣出	A股	514,500	人民幣13.84元	人民幣13.71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匯添富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融出展期	A股	21,100	人民幣0.68元	人民幣0.68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買入	A股	148,600	人民幣13.93元	人民幣13.79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213,100	人民幣13.90元	人民幣13.79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買入	A股	267,800	人民幣14.02元	人民幣13.67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賣出	A股	172,900	人民幣14.03元	人民幣13.91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融出展期	A股	21,100	人民幣0.68元	人民幣0.68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1,211,3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3.92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賣出	A股	474,400	人民幣14.11元	人民幣13.87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買入	A股	715,400	人民幣13.88元	人民幣13.62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賣出	A股	1,161,800	人民幣13.88元	人民幣13.60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買入	A股	969,200	人民幣14.26元	人民幣13.64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賣出	A股	415,600	人民幣14.12元	人民幣13.63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買入	A股	94,700	人民幣14.45元	人民幣14.09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賣出	A股	505,500	人民幣14.45元	人民幣14.13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買入	A股	161,300	人民幣14.08元	人民幣13.67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賣出	A股	502,200	人民幣14.11元	人民幣13.68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日至2024 年7月7日	買入	A股	289,900	人民幣13.75元	人民幣13.47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日至2024 年7月7日	賣出	A股	190,600	人民幣13.72元	人民幣13.44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8日至2024 年7月14日	買入	A股	223,168	人民幣13.57元	人民幣13.26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8日至2024 年7月14日	賣出	A股	46,100	人民幣13.42元	人民幣13.38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匯添富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買入	A股	270,700	人民幣14.05元	人民幣13.47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賣出	A股	117,300	人民幣13.92元	人民幣13.42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買入	A股	202,000	人民幣14.04元	人民幣13.83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428,7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3.98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買入	A股	2,984,300	人民幣14.53元	人民幣13.89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賣出	A股	163,000	人民幣14.53元	人民幣13.96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5日至2024 年8月8日	買入	A股	734,800	人民幣14.19元	人民幣14.1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5日至2024 年8月8日	賣出	A股	63,600	人民幣14.22元	人民幣14.11元

附註：上述交易乃相關主體作為金融機構的日常一般業務中作出。

自2024年8月9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止的期間（自2024年8月9日起至2024年9月8日止期間的交易已按每日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9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14.12元	人民幣14.12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9日	賣出	A股	1,000	人民幣14.14元	人民幣14.1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2日	買入	A股	27,000	人民幣14.01元	人民幣14.01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2日	賣出	A股	400	人民幣14.01元	人民幣14.01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3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14.01元	人民幣14.01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3日	賣出	A股	1,200	人民幣13.92元	人民幣13.92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4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14.02元	人民幣14.02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4日	賣出	A股	16,700	人民幣13.99元	人民幣13.9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5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14.18元	人民幣14.1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5日	賣出	A股	600	人民幣14.26元	人民幣14.2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6日	賣出	A股	13,300	人民幣14.25元	人民幣14.2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9日	買入	A股	149,700	人民幣14.26元	人民幣14.2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9日	賣出	A股	27,700	人民幣14.27元	人民幣14.2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0日	買入	A股	3,400	人民幣14.26元	人民幣14.26元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最高價	最低價
				股份數量 (股)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0日	賣出	A股	66,200	人民幣14.21元	人民幣14.21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1日	賣出	A股	7,800	人民幣14.14元	人民幣14.1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2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14.05元	人民幣14.0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3日	賣出	A股	9,100	人民幣14.04元	人民幣14.0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7日	買入	A股	3,200	人民幣13.97元	人民幣13.9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7日	賣出	A股	500	人民幣13.96元	人民幣13.9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8日	買入	A股	5,100	人民幣13.99元	人民幣13.9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8日	賣出	A股	400	人民幣13.98元	人民幣13.9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9日	買入	A股	1,300	人民幣14.19元	人民幣14.1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9日	賣出	A股	1,8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4.0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買入	A股	21,400	人民幣14.66元	人民幣14.6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賣出	A股	22,500	人民幣14.56元	人民幣14.5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9月2日	賣出	A股	32,300	人民幣14.45元	人民幣14.45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9日	買入	A股	51,000	人民幣14.19元	人民幣14.19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9日	賣出	A股	48,100	人民幣14.12元	人民幣14.12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2日	買入	A股	164,800	人民幣14.01元	人民幣14.0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2日	賣出	A股	2,100	人民幣14.01元	人民幣14.0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3日	買入	A股	86,000	人民幣13.97元	人民幣13.97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3日	賣出	A股	61,500	人民幣13.98元	人民幣13.98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4日	買入	A股	24,800	人民幣14.04元	人民幣14.0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5日	買入	A股	39,800	人民幣14.23元	人民幣14.23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5日	賣出	A股	98,400	人民幣14.20元	人民幣14.20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6日	買入	A股	99,600	人民幣14.21元	人民幣14.2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6日	賣出	A股	66,200	人民幣14.25元	人民幣14.25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9日	買入	A股	48,800	人民幣14.28元	人民幣14.28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9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14.26元	人民幣14.26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0日	買入	A股	133,400	人民幣14.21元	人民幣14.2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0日	賣出	A股	1,400	人民幣14.20元	人民幣14.20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1日	買入	A股	7,500	人民幣14.10元	人民幣14.10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1日	賣出	A股	56,5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4.09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2日	買入	A股	38,500	人民幣14.04元	人民幣14.0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2日	賣出	A股	33,600	人民幣13.99元	人民幣13.99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3日	買入	A股	25,200	人民幣14.05元	人民幣14.05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3日	賣出	A股	200	人民幣14.01元	人民幣14.0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6日	買入	A股	70,800	人民幣14.14元	人民幣14.1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6日	賣出	A股	1,500	人民幣14.11元	人民幣14.1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7日	買入	A股	19,200	人民幣13.96元	人民幣13.96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8日	買入	A股	36,000	人民幣13.98元	人民幣13.98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9日	買入	A股	153,100	人民幣14.13元	人民幣14.13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9日	賣出	A股	88,600	人民幣14.11元	人民幣14.1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30日	買入	A股	354,500	人民幣14.68元	人民幣14.68元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 類型 ^(附註)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匯添富	2024年8月30日	賣出	A股	36,900	人民幣14.55元	人民幣14.55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2日	買入	A股	180,900	人民幣14.48元	人民幣14.48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2日	賣出	A股	98,400	人民幣14.48元	人民幣14.48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3日	買入	A股	11,900	人民幣14.52元	人民幣14.52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3日	賣出	A股	190,700	人民幣14.52元	人民幣14.52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4日	買入	A股	7,600	人民幣14.53元	人民幣14.53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4日	賣出	A股	317,700	人民幣14.49元	人民幣14.49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5日	買入	A股	7,400	人民幣14.58元	人民幣14.58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5日	賣出	A股	353,200	人民幣14.66元	人民幣14.66元

附註：上述交易乃相關主體作為金融機構於日常一般業務中作出。

(c)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

- (i) 概無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在各種情況下就收購守則而言，獲執行人員認可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買賣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 (ii) 概無已不可撤回地承諾接受或拒絕擬議合併的人士買賣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及
- (iii) 概無與國泰君安證券或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訂立收購守則規則22附註8所述種類的任何安排的人士買賣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7. 買賣海通證券股份

- (a) 於有關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國泰君安證券或任何國泰君安董事概無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自2024年4月9日(即要約期開始的六個月前)起至2024年8月8日止的期間(按每週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股份數量(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買入	A股	12,900	人民幣8.43元	人民幣8.10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賣出	A股	74,400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03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買入	A股	536,956	人民幣8.04元	人民幣7.8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賣出	A股	1,238,700	人民幣8.04元	人民幣7.8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買入	A股	287,400	人民幣8.28元	人民幣8.0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賣出	A股	210,800	人民幣8.33元	人民幣8.0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買入	A股	57,500	人民幣8.55元	人民幣8.4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賣出	A股	35,900	人民幣8.59元	人民幣8.40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買入	A股	31,200	人民幣8.52元	人民幣8.3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賣出	A股	432,356	人民幣8.50元	人民幣8.33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買入	A股	250,000	人民幣8.40元	人民幣8.2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100,300	人民幣8.41元	人民幣8.27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買入	A股	102,000	人民幣8.56元	人民幣8.2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賣出	A股	236,8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1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2,781,800	人民幣8.54元	人民幣8.25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賣出	A股	265,4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2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買入	A股	179,200	人民幣8.19元	人民幣8.10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賣出	A股	287,503	人民幣8.20元	人民幣8.0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買入	A股	625,3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1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賣出	A股	989,500	人民幣8.85元	人民幣8.10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買入	A股	1,791,600	人民幣8.96元	人民幣8.7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賣出	A股	1,028,468	人民幣9.15元	人民幣8.6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買入	A股	1,333,400	人民幣8.74元	人民幣8.6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賣出	A股	3,018,400	人民幣8.74元	人民幣8.63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買入	A股	687,400	人民幣8.56元	人民幣8.4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賣出	A股	1,088,6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0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買入	A股	290,800	人民幣8.28元	人民幣8.1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賣出	A股	600,900	人民幣8.30元	人民幣8.0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買入	A股	1,099,700	人民幣8.75元	人民幣8.3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賣出	A股	151,600	人民幣8.72元	人民幣8.3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買入	A股	494,800	人民幣8.76元	人民幣8.6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268,000	人民幣8.82元	人民幣8.5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買入	A股	413,400	人民幣9.06元	人民幣8.6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賣出	A股	683,600	人民幣9.03元	人民幣8.6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買入	A股	134,100	人民幣8.72元	人民幣8.5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賣出	A股	224,700	人民幣8.76元	人民幣8.54元

自2024年8月9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止的期間(自2024年8月9日起至2024年9月8日止期間的交易已按每日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9日	買入	A股	13,100	人民幣8.59元	人民幣8.5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9日	賣出	A股	46,600	人民幣8.52元	人民幣8.5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2日	買入	A股	896,800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4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2日	賣出	A股	24,900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4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3日	買入	A股	99,300	人民幣8.48元	人民幣8.4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3日	賣出	A股	900	人民幣8.47元	人民幣8.47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4日	買入	A股	58,100	人民幣8.57元	人民幣8.57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4日	賣出	A股	1,500	人民幣8.56元	人民幣8.5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5日	買入	A股	123,100	人民幣8.72元	人民幣8.7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5日	賣出	A股	38,600	人民幣8.73元	人民幣8.53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6日	買入	A股	3,000	人民幣8.72元	人民幣8.7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6日	賣出	A股	168,1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9日	買入	A股	23,400	人民幣8.76元	人民幣8.73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9日	賣出	A股	8,600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1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0日	買入	A股	49,400	人民幣8.70元	人民幣8.6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0日	賣出	A股	41,3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1日	買入	A股	15,500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0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1日	賣出	A股	11,7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2日	買入	A股	28,000	人民幣8.77元	人民幣8.6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2日	賣出	A股	76,200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5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3日	買入	A股	172,500	人民幣8.65元	人民幣8.6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3日	賣出	A股	11,3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6日	買入	A股	6,100	人民幣8.75元	人民幣8.7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6日	賣出	A股	16,700	人民幣8.70元	人民幣8.70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7日	買入	A股	4,100	人民幣8.60元	人民幣8.60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7日	賣出	A股	160,700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6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8日	買入	A股	24,000	人民幣8.66元	人民幣8.6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8日	賣出	A股	21,000	人民幣8.66元	人民幣8.6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9日	買入	A股	104,200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53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9日	賣出	A股	102,200	人民幣8.59元	人民幣8.51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買入	A股	133,500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6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賣出	A股	857,500	人民幣8.64元	人民幣8.6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9月2日	買入	A股	9,300	人民幣8.56元	人民幣8.5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9月2日	賣出	A股	125,700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4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9月3日	買入	A股	10,1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9月3日	賣出	A股	39,2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9月4日	買入	A股	30,000	人民幣8.56元	人民幣8.5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9月4日	賣出	A股	11,4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9月5日	買入	A股	181,100	人民幣8.74元	人民幣8.7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9月5日	賣出	A股	3,100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62元

涉及海通證券股份的衍生工具交易（於有關期間發生的已按每日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日期及訂立		海通證券		與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日期	交易性質	股份所 涉及的 股份類型	到期日	有關的參考 證券數量 (股)	每股海通證券 股份參考價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4月16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5月29日	984,900	人民幣7.8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14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6月28日	300,000	人民幣8.8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17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6月28日	150,000	人民幣8.83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19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18日	42,800	人民幣8.87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6月2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12月27日	465,300	人民幣8.6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16日	1,141,400	人民幣8.4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12日	881,400	人民幣8.4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12日	610,000	人民幣8.2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19日	235,700	人民幣8.2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5年1月8日	227,000	人民幣8.2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2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26日	610,000	人民幣8.27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6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23日	1,141,400	人民幣8.57元

主體	交易日期及訂立		海通證券		與衍生工具	
	衍生品日期	交易性質	股份所 涉及的 股份類型	到期日	有關的參考 證券數量 (股)	每股海通證券 股份參考價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31日	42,800	人民幣8.7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8日	場外期權－賣出 看漲期權 ⁽¹⁾	A股	2025年7月18日	1,154,721	人民幣8.5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19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23日	235,700	人民幣8.7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3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2日	191,300	人民幣8.64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5日	場外期權－賣出 看漲期權 ⁽²⁾	A股	2025年7月25日	580,235	人民幣8.5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7月26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9日	610,000	人民幣8.85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2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6日	191,300	人民幣8.63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6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13日	191,300	人民幣8.5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9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22日	610,000	人民幣8.48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3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16日	93,800	人民幣8.56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6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20日	20,600	人民幣8.72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16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23日	120,300	人民幣8.69元
國泰君安證券	2024年8月30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11月29日	832,200	人民幣8.64元

附註：

1. 場外期權的行權期為2024年7月18日至2025年7月18日。行使價為每股海通證券A股人民幣8.5594元，期權費為人民幣1,150,000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場外期權已被終止。
 2. 場外期權的行權期為2024年7月25日至2025年7月25日。行使價為每股海通證券A股人民幣8.517元，期權費為人民幣575,000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場外期權已被終止。
- (b) 於有關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i) 國泰君安證券的附屬公司(且為海通證券股東)

自2024年4月9日(即要約期開始的六個月前)起至2024年8月8日止的期間(按每週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股份數量(股)	最高價	最低價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賣出	A股	31,800	人民幣8.47元	人民幣8.47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買入	A股	7,200	人民幣8.09元	人民幣8.09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賣出	A股	168,990	人民幣8.05元	人民幣7.86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買入	A股	2,700	人民幣8.09元	人民幣8.09元
華安基金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買入	A股	639,500	人民幣8.57元	人民幣8.57元
華安基金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6,000	人民幣8.34元	人民幣8.34元
華安基金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賣出	A股	48,200	人民幣8.39元	人民幣8.17元
華安基金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51,000	人民幣8.39元	人民幣8.19元
華安基金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賣出	A股	113,800	人民幣8.52元	人民幣8.52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賣出	A股	265,000	人民幣8.17元	人民幣8.17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賣出	A股	673,700	人民幣8.40元	人民幣8.10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買入	A股	86,700	人民幣9.12元	人民幣8.63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賣出	A股	4,400	人民幣8.83元	人民幣8.83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買入	A股	113,900	人民幣8.73元	人民幣8.6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賣出	A股	300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1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買入	A股	29,100	人民幣8.52元	人民幣8.52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買入	A股	97,900	人民幣8.30元	人民幣8.17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買入	A股	85,800	人民幣8.73元	人民幣8.57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賣出	A股	263,300	人民幣8.59元	人民幣8.59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買入	A股	47,500	人民幣8.89元	人民幣8.64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8.81元	人民幣8.81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買入	A股	252,400	人民幣9.07元	人民幣8.75元
華安基金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賣出	A股	250,700	人民幣8.70元	人民幣8.70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5日至2024 年8月8日	買入	A股	2,400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0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4月9日至2024 年4月14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8.42元	人民幣8.42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8.05元	人民幣8.05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5月6日至2024 年5月12日	賣出	A股	500	人民幣8.41元	人民幣8.40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1,000	人民幣8.31元	人民幣8.31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400	人民幣8.35元	人民幣8.28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賣出	A股	3,600	人民幣8.07元	人民幣8.07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買入	A股	800	人民幣8.84元	人民幣8.82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7月8日至2024 年7月14日	買入	A股	2,800	人民幣8.18元	人民幣8.18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買入	A股	400	人民幣8.56元	人民幣8.56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54,400	人民幣8.63元	人民幣8.59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買入	A股	400	人民幣8.89元	人民幣8.89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4月9日至2024 年4月14日	買入	A股	6,2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36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4月9日至2024年4月14日	賣出	A股	55,4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29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21日	賣出	A股	6,100	人民幣7.85元	人民幣7.76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4月22日至2024年4月28日	買入	A股	76,900	人民幣8.39元	人民幣8.05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4月22日至2024年4月28日	賣出	A股	300	人民幣8.12元	人民幣8.07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5日	買入	A股	3,800	人民幣8.58元	人民幣8.42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5日	賣出	A股	2,300	人民幣8.51元	人民幣8.40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5月6日至2024年5月12日	買入	A股	9,600	人民幣8.50元	人民幣8.30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5月6日至2024年5月12日	賣出	A股	13,000	人民幣8.50元	人民幣8.33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5月19日	買入	A股	3,500	人民幣8.42元	人民幣8.26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2,800	人民幣8.42元	人民幣8.27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5月20日至2024年5月26日	買入	A股	800	人民幣8.41元	人民幣8.41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5月20日至2024年5月26日	賣出	A股	3,000	人民幣8.51元	人民幣8.23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8.27元	人民幣8.27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6月2日	賣出	A股	70,1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22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6月3日至2024年6月9日	買入	A股	2,600	人民幣8.10元	人民幣8.10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6月3日至2024年6月9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8.06元	人民幣8.06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6月10日至2024年6月16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8.14元	人民幣8.14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6月23日	賣出	A股	5,800	人民幣9.12元	人民幣8.85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21日	買入	A股	700	人民幣8.57元	人民幣8.57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7月22日至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200	人民幣8.60元	人民幣8.60元
國泰君安國際	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4日	賣出	A股	500	人民幣8.98元	人民幣8.98元

自2024年8月9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止的期間(自2024年8月9日起至2024年9月8日止期間的交易已按每日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最高價	最低價	最高價	最低價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9日	買入	A股	27,200	人民幣8.54元	人民幣8.54元	人民幣8.54元	人民幣8.54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12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8.43元	人民幣8.43元	人民幣8.43元	人民幣8.43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13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9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19日	買入	A股	400	人民幣8.73元	人民幣8.73元	人民幣8.73元	人民幣8.73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2日	賣出	A股	3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6日	買入	A股	19,900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8日	買入	A股	69,900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9日	買入	A股	8,000	人民幣8.61元	人民幣8.61元	人民幣8.61元	人民幣8.61元
華安基金	2024年8月29日	賣出	A股	5,400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62元
華安基金	2024年9月4日	買入	A股	1,500	人民幣8.48元	人民幣8.48元	人民幣8.48元	人民幣8.48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8月12日	賣出	A股	2,800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44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8月21日	賣出	A股	1,000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1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8月29日	賣出	A股	2,000	人民幣8.63元	人民幣8.63元	人民幣8.63元	人民幣8.63元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2024年9月3日	買入	A股	7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46元

涉及海通證券股份的衍生工具交易(於有關期間發生的已按每日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日期及訂立		海通證券 股份所 涉及的 股份類型	到期日	每股海通證券 股份參考價	與衍生工具 有關的參考 證券數量 (股)
	衍生工具日期	交易性質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4月16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5月29日	人民幣7.84元	984,9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4月16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5月29日	人民幣7.84元	984,900

主體	交易日期及訂立		海通證券		每股海通證券 股份參考價	與衍生工具 有關的參考 證券數量 (股)
	衍生工具日期	交易性質	股份所 涉及的 股份類型	到期日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6月28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12月27日	人民幣8.64元	465,3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6月2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12月27日	人民幣8.64元	465,3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2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7月16日	人民幣8.48元	1,141,4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2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23日	人民幣8.48元	1,141,4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2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12日	人民幣8.47元	881,4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2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8月12日	人民幣8.48元	881,4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7月12日	人民幣8.25元	610,0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7月19日	人民幣8.25元	235,700

主體	交易日期及訂立		海通證券 股份所 涉及的		每股海通證券 股份參考價	與衍生工具 有關的參考 證券數量 (股)
	衍生工具日期	交易性質	股份類型	到期日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20日	人民幣8.25元	20,6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7月23日	人民幣8.25元	44,4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16日	人民幣8.25元	73,2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13日	人民幣8.25元	97,5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8月22日	人民幣8.25元	610,0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5年1月8日	人民幣8.24元	227,0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8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5年1月8日	人民幣8.24元	227,0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12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7月26日	人民幣8.27元	610,000

主體	交易日期及訂立		海通證券		每股海通證券 股份參考價	與衍生工具 有關的參考 證券數量 (股)
	衍生工具日期	交易性質	股份所 涉及的	到期日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16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7月23日	人民幣8.57元	1,141,4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19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7月23日	人民幣8.75元	235,7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23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8月2日	人民幣8.64元	191,3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7月26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8月9日	人民幣8.85元	610,0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8月2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8月6日	人民幣8.63元	191,3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8月6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8月13日	人民幣8.58元	191,3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8月9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8月22日	人民幣8.48元	610,0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8月13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8月16日	人民幣8.56元	93,800

主體	交易日期及訂立		海通證券 股份所 涉及的		每股海通證券 股份參考價	與衍生工具 有關的參考 證券數量 (股)
	衍生工具日期	交易性質	股份類型	到期日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8月16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8月20日	人民幣8.72元	20,6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8月30日	總收益互換－看跌	A股	2024年11月29日	人民幣8.64元	832,200
國泰君安(香港)	2024年8月30日	總收益互換－看漲	A股	2024年11月29日	人民幣8.64元	832,200

(ii) 東方證券及匯添富

自2024年4月9日(即要約期開始的六個月前)起至2024年8月8日止的期間(按每週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 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最高價	最低價
				股份數量 (股)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買入	A股	25,8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2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賣出	A股	1,200	人民幣7.92元	人民幣7.92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買入	A股	37,100	人民幣8.05元	人民幣7.8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賣出	A股	12,700	人民幣7.87元	人民幣7.8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買入	A股	105,400	人民幣8.24元	人民幣8.0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賣出	A股	3,900	人民幣8.15元	人民幣8.0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買入	A股	322,6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7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東方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賣出	A股	1,000	人民幣8.39元	人民幣8.3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買入	A股	21,800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3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賣出	A股	117,0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3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買入	A股	14,700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2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68,700	人民幣8.42元	人民幣8.2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買入	A股	1,9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3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賣出	A股	11,200	人民幣8.38元	人民幣8.22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24,300	人民幣8.41元	人民幣8.3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賣出	A股	60,700	人民幣8.39元	人民幣8.2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買入	A股	32,300	人民幣8.20元	人民幣8.1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賣出	A股	62,300	人民幣8.19元	人民幣8.1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買入	A股	24,100	人民幣8.23元	人民幣8.1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賣出	A股	96,400	人民幣8.55元	人民幣8.5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賣出	A股	867,900	人民幣8.83元	人民幣8.71元
東方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賣出	A股	30,500	人民幣8.78元	人民幣8.6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買入	A股	44,000	人民幣8.43元	人民幣8.4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賣出	A股	17,600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3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賣出	A股	17,400	人民幣8.25元	人民幣8.2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賣出	A股	9,000	人民幣8.24元	人民幣8.2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買入	A股	7,600	人民幣8.79元	人民幣8.5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800	人民幣8.75元	人民幣8.7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買入	A股	159,800	人民幣9.08元	人民幣8.7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買入	A股	1,100	人民幣8.63元	人民幣8.53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賣出	A股	35,600	人民幣8.62元	人民幣8.60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買入	A股	15,1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7.94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4日	賣出	A股	36,000	人民幣8.43元	人民幣8.27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買入	A股	27,200	人民幣8.04元	人民幣7.75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21日	賣出	A股	179,000	人民幣8.04元	人民幣7.85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買入	A股	15,100	人民幣8.26元	人民幣8.04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8日	賣出	A股	173,700	人民幣8.31元	人民幣8.07元
匯添富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5日	賣出	A股	1,162,700	人民幣8.55元	人民幣8.43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買入	A股	24,800	人民幣8.41元	人民幣8.35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2日	賣出	A股	9,900	人民幣8.38元	人民幣8.38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買入	A股	6,300	人民幣8.30元	人民幣8.30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9日	賣出	A股	513,000	人民幣8.42元	人民幣8.27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買入	A股	38,100	人民幣8.41元	人民幣8.20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6日	賣出	A股	1,578,700	人民幣8.38元	人民幣8.21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買入	A股	737,800	人民幣8.53元	人民幣8.33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賣出	A股	11,100	人民幣8.35元	人民幣8.22元
匯添富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6月2日	融券賣出	A股	93,100	人民幣8.34元	人民幣8.34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買入	A股	3,900	人民幣8.20元	人民幣8.09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賣出	A股	33,400	人民幣8.17元	人民幣8.12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3日至 2024年6月9日	買券還券	A股	93,100	人民幣8.18元	人民幣8.18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買入	A股	819,500	人民幣8.67元	人民幣8.06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6日	賣出	A股	227,300	人民幣8.24元	人民幣8.24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匯添富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買入	A股	69,700	人民幣9.15元	人民幣8.63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賣出	A股	561,732	人民幣8.88元	人民幣8.70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3日	融券賣出	A股	299,800	人民幣9.17元	人民幣8.71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買入	A股	64,200	人民幣8.73元	人民幣8.69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賣出	A股	1,094,240	人民幣8.72元	人民幣8.68元
匯添富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30日	融券賣出	A股	5,000	人民幣8.70元	人民幣8.64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買入	A股	68,8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39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賣出	A股	9,200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45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融券賣出	A股	14,200	人民幣8.50元	人民幣8.41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7日	買券還券	A股	19,400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44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買入	A股	33,800	人民幣8.30元	人民幣8.19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賣出	A股	9,500	人民幣8.35元	人民幣8.35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4日	融券賣出	A股	4,200	人民幣8.22元	人民幣8.22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買入	A股	163,300	人民幣8.72元	人民幣8.57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賣出	A股	31,9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57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21日	買券還券	A股	63,100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買入	A股	101,900	人民幣8.79元	人民幣8.57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賣出	A股	35,300	人民幣8.77元	人民幣8.69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8日	買券還券	A股	240,700	人民幣8.80元	人民幣8.75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買入	A股	11,000	人民幣9.08元	人民幣8.86元
匯添富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賣出	A股	162,600	人民幣9.07元	人民幣8.75元

主體	交易期間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匯添富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4日	融券賣出	A股	50,000	人民幣9.04元	人民幣8.7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買入	A股	15,700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52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賣出	A股	1,700	人民幣8.64元	人民幣8.6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融券賣出	A股	205,8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51元

自2024年8月9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止的期間(自2024年8月9日起至2024年9月8日止期間的交易已按每日匯總披露)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9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8.65元	人民幣8.6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4日	賣出	A股	33,600	人民幣8.47元	人民幣8.4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5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8.52元	人民幣8.52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16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0日	賣出	A股	16,900	人民幣8.66元	人民幣8.66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1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1日	賣出	A股	2,800	人民幣8.74元	人民幣8.7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8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8.63元	人民幣8.6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9日	買入	A股	2,900	人民幣8.63元	人民幣8.63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29日	賣出	A股	9,000	人民幣8.54元	人民幣8.54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買入	A股	16,800	人民幣8.67元	人民幣8.67元
東方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賣出	A股	100	人民幣8.65元	人民幣8.65元
東方證券	2024年9月2日	賣出	A股	87,700	人民幣8.48元	人民幣8.48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9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8.58元	人民幣8.58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9日	融券賣出	A股	7,100	人民幣8.57元	人民幣8.57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2日	買入	A股	10,200	人民幣8.44元	人民幣8.4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2日	賣出	A股	4,500	人民幣8.43元	人民幣8.43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3日	買入	A股	4,800	人民幣8.49元	人民幣8.49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3日	賣出	A股	8,200	人民幣8.43元	人民幣8.43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3日	融券賣出	A股	16,400	人民幣8.46元	人民幣8.46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4日	買入	A股	2,000	人民幣8.58元	人民幣8.58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4日	融券賣出	A股	27,200	人民幣8.56元	人民幣8.56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5日	買入	A股	1,600	人民幣8.73元	人民幣8.73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5日	融券賣出	A股	2,500	人民幣8.67元	人民幣8.67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5日	買券還券	A股	5,800	人民幣8.67元	人民幣8.67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6日	買入	A股	12,700	人民幣8.72元	人民幣8.72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6日	賣出	A股	7,800	人民幣8.70元	人民幣8.70元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 類型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最高價	最低價
				股份數量 (股)		
匯添富	2024年8月19日	融券賣出	A股	65,100	人民幣8.74元	人民幣8.7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19日	買券還券	A股	35,300	人民幣8.74元	人民幣8.7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0日	賣出	A股	3,300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0日	融券賣出	A股	50,400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1日	買入	A股	2,600	人民幣8.74元	人民幣8.7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1日	融券賣出	A股	20,800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2日	買入	A股	15,400	人民幣8.71元	人民幣8.7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2日	買券還券	A股	4,400	人民幣8.69元	人民幣8.69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3日	買入	A股	4,200	人民幣8.60元	人民幣8.60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3日	融券賣出	A股	4,400	人民幣8.60元	人民幣8.60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3日	買券還券	A股	7,100	人民幣8.61元	人民幣8.6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6日	買入	A股	29,400	人民幣8.77元	人民幣8.77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6日	賣出	A股	3,000	人民幣8.68元	人民幣8.68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6日	融券賣出	A股	10,100	人民幣8.70元	人民幣8.70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7日	融券賣出	A股	500	人民幣8.63元	人民幣8.63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7日	買券還券	A股	13,100	人民幣8.64元	人民幣8.64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8日	買券還券	A股	27,200	人民幣8.61元	人民幣8.6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29日	賣出	A股	14,600	人民幣8.61元	人民幣8.61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30日	買入	A股	696,000	人民幣8.67元	人民幣8.67元
匯添富	2024年8月30日	買券還券	A股	5,800	人民幣8.64元	人民幣8.64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2日	買入	A股	1,500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45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2日	賣出	A股	8,700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45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2日	買券還券	A股	75,300	人民幣8.48元	人民幣8.48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3日	買入	A股	4,200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45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3日	融券賣出	A股	3,700	人民幣8.45元	人民幣8.45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3日	買券還券	A股	8,300	人民幣8.47元	人民幣8.47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4日	買入	A股	6,200	人民幣8.57元	人民幣8.57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4日	融券賣出	A股	1,800	人民幣8.51元	人民幣8.51元

主體	交易日期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股份數量(股)	最高價	最低價
匯添富	2024年9月4日	買券還券	A股	100	人民幣8.51元	人民幣8.51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5日	買入	A股	4,200	人民幣8.53元	人民幣8.53元
匯添富	2024年9月5日	賣出	A股	4,700	人民幣8.77元	人民幣8.77元
匯添富	2024年10月14日	買券還券	A股	283,400	人民幣11.68元	人民幣11.68元

(c) 於有關期間，概無已不可撤回地承諾接受或拒絕擬議合併的人士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d)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

(i) 概無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在各種情況下就收購守則而言，獲執行人員認可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及

(ii) 概無國泰君安證券或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訂立收購守則規則22附註8所述種類的任何安排的人士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8. 就擬議合併與國泰君安證券訂立的安排

(a) 除「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項下「3. 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所披露者外，國泰君安證券與其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並無與海通證券董事、近期海通證券董事、海通證券股東或近期海通證券股東訂立任何與擬議合併相關或依賴擬議合併的協議、安排或承諾，包括任何賠償安排。

(b) 概無以國泰君安證券作為其中一方的任何協議或安排(除合併協議外)，而該等協議或安排涉及其可能援引、可能不援引、或尋求援引擬議合併之條件。

(c) 國泰君安董事的薪酬將不受擬議合併或任何聯繫交易影響。

9. 利益衝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據國泰君安董事所知，概無其緊密聯繫人於任何與或可能與經擴大集團業務相競爭（無論直接或間接）的業務（國泰君安集團內部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倘有關人士為其控股股東，則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另行披露。

10. 於經擴大集團資產、重大合約或安排中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國泰君安證券的董事或監事自2023年12月31日（即國泰君安證券最新刊發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日期）起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購買、出售、租賃或擬購買或擬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國泰君安證券董事或監事於對經擴大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於本聯合通函印刷當日仍然有效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11. 重大合約

以下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國泰君安集團日常開展或擬開展業務中訂立的合約）乃由國泰君安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兩年內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包括該日）訂立：

(i) 認購協議；及

(ii) 合併協議。

12. 重大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國泰君安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國泰君安董事並無知悉國泰君安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涉及任何未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13.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 (a) 以下為本聯合通函所載或提述的函件、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姓名及資格：

名稱	資格
UBS AG 香港分行	國泰君安證券有關擬議合併的財務顧問，一家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註冊機構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一家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公司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統稱「國泰君安專家」）

- (b) 除瑞銀集團成員以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及／或獲豁免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外，各國泰君安專家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國泰君安證券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證券的股份或任何權利，不論該等權利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 (c) 各國泰君安專家已就本聯合通函的刊發出具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聯合通函所載的形式及涵義分別載入並引述其名稱及意見，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 (d)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各國泰君安專家自2023年12月31日（即國泰君安集團最新刊發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日期）起並無於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任何成員公司所購買或出售或租賃，或擬購買或擬出售或擬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4. 有關國泰君安證券的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國泰君安董事與國泰君安集團訂立任何無法由國泰君安證券在一年內以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方式終止的服務合約。

15. 對擬議合併持有異議的國泰君安股東（其H股由代理人、受託人或代名人持有或已提交作為擔保物）的權利

誠如聯合公告所述，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合資格國泰君安異議股東在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內，可以根據擬議合併要求相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支付現金對價，以轉讓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國泰君安股份予相關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提供方。該現金選擇權適用於擬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的國泰君安股份登記持有人（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因此，鼓勵任何國泰君安股東（其國泰君安H股由代理人、受託人或代名人（例如，包括但不限於通過香港結算所營運的中央結算系統持有國泰君安H股的任何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持有，且有意親自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

- (a) 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前採取行動，將該等國泰君安H股交付並登記於其名下，以成為該等股份的登記股東（倘若該等國泰君安股東有意親自投票反對擬議合併並行使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相關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將國泰君安H股登記在名下；或
- (b) 指示其代理人、受託人或代名人，或對其代理人、受託人或代名人作出單獨安排，以便該代理人或受託人根據上述條件及程序嚴格遵守該國泰君安股東的指令。

已將國泰君安H股提交作為證券孖展買賣和借貸沽空交易擔保物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須在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開始前將國泰君安H股從證券公司客戶信用擔保賬戶劃轉到其普通證券賬戶中，方能實施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已開展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的國泰君安異議股東，須在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申報期開始前及時辦理完提前購回手續，方可實施國泰君安現金選擇權。

16. 其他資料

- (a) 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的主要成員包括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為海通證券股東之國泰君安證券附屬公司(即華安基金及國泰君安資產管理)、李俊傑先生、瑞銀集團之成員公司(不包括作為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的瑞銀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在各情況下,均就收購守則而言獲執行人員認可為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且僅因其控制瑞銀、被瑞銀控制或與瑞銀處於同一控制下而有關連))、東方證券及匯添富(一間在收購守則下被視為受東方證券控制的被投資公司)。
- (b) 上海國際為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國泰君安股份合共佔國泰君安證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3.36%。
-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健以及李俊傑;非執行董事劉信義、管蔚、鐘茂軍、陳華、孫明輝、張滿華、王韜以及陳一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瑋、李仁傑、白維、王國剛、嚴志雄以及浦永灝。
- (d) 國泰君安證券為於1999年8月18日在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的基礎上發起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e) 國泰君安證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國泰君安證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f) 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g) 聶小剛先生及曾穎雯女士(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為國泰君安證券的聯席公司秘書。
- (h) 瑞銀的註冊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 (i)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的註冊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73號南豐大廈12樓1209室。
- (j) 上海國際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威海路511號。上海國際的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長為俞北華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上海國際由上海市國資委全資擁有。
- (k) 華安基金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環湖西二路888號B樓2118室。華安基金的董事為朱學華、張霄嶺、郭傳平、周軍、吳伯慶、顧傳政、嚴弘、馬名駒、陳志剛。
- (l)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南蘇州路381號409A10室。國泰君安資產管理的董事為謝樂斌、陶耿、黃韋、袁志剛、王新宇、王吉學、劉敬東、陳稹、錢軍。
- (m) 李俊傑先生的通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22層。
- (n) 東方證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119號東方證券大廈。東方證券的董事為金文忠、龔德雄、魯偉銘、俞雪純、周東輝、李藝、任志祥、朱靜、吳弘、馮興東、羅新宇、陳漢及朱凱。
- (o) 匯添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北京東路666號H區6樓H686室。匯添富的董事為李文、李藝、林福傑、張暉、魏尚進(SHANG JIN WEI)、黃鈺昌(HWANG YUH-CHANG)及連平。
- (p) 國泰君安證券無意向任何其他人士轉讓、抵押或質押根據擬議合併收購的任何海通證券股份。
- (q)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國泰君安證券擬繼續經營海通證券的現有業務，無意重新部署海通證券的固定資產，或對海通證券的現有業務引入任何重大變動，亦無意終止僱傭海通證券的僱員。
- (r) 本聯合通函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 責任聲明

於本聯合通函日，海通證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杰先生、李軍先生及韓建新先生；非執行董事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及許建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宇先生、范仁達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毛惠剛先生。海通證券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就本聯合通函所載資料（有關國泰君安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通函所表達的意見（不包括國泰君安董事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通函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通函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2. 股本

- (a)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海通證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064,200,000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3,409,568,820股H股及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9,654,631,180股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的股本獲悉數發行及悉數繳足。

- (b) 根據中國有關的法律法規，除不附帶任何公積金轉增股本、股息及投票權利的海通證券A股庫存股外，所有其他海通證券股份在有關資本、股息及投票權利的所有方面均具有同等地位。
- (c) 自2023年12月31日（即海通證券上一財政年度結束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並無發行任何海通證券股份。
- (d)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影響海通證券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轉換權。

3. 市價

下表載列海通證券H股於(i)有關期間內各歷月的最後交易日，(ii)最後交易日及(iii)最後實際可行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

	每股海通證券 H股收市價 (港幣)
2024年4月30日	3.76
2024年5月31日	3.84
2024年6月28日	3.63
2024年7月31日	3.61
2024年8月30日	3.47
2024年9月5日(最後交易日)	3.66
2024年9月30日	3.63 ^(附註1)
2024年10月31日	6.49
2024年11月19日(最後實際可行日)	6.96

附註：

- (1) 此為香港聯交所於最後交易日所報的除息收市價(經計及海通證券2024年中期股息)。海通證券H股自2024年9月6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並於2024年10月10日上午九時正恢復買賣。

於有關期間，海通證券H股在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最高收市價為2024年11月7日的每股港幣7.39元，而海通證券H股在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最低收市價為2024年7月10日的每股港幣3.39元。

下表載列海通證券A股於(i)有關期間內各歷月的最後交易日，(ii)最後交易日及(iii)最後實際可行日在上交所的收市價：

	每股海通證券 A股收市價 (人民幣)
2024年4月30日	8.39
2024年5月31日	8.29
2024年6月28日	8.56
2024年7月31日	9.07
2024年8月30日	8.62
2024年9月5日(最後交易日)	8.77
2024年9月30日	8.77 ^(附註1)
2024年10月31日	11.79
2024年11月19日(最後實際可行日)	11.71

附註：

- (1) 此為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海通證券A股自2024年9月6日起暫停在上交所買賣，並於2024年10月10日恢復買賣。

於有關期間，海通證券A股在上交所所報的最高收市價為2024年10月18日的每股人民幣13.35元，而海通證券A股在上交所所報的最低收市價為2024年4月16日的每股人民幣7.78元。

4. 於海通證券股份的權益披露

- (a)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海通證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通知海通證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根據該等條文而存置之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海通證券和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收購守則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的下列人士（並非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海通證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通知海通證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持有佔於任何類別海通證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5%或以上的權益：

編號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	佔海通證券	佔海通證券	好倉／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	已發行A股／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1.	鼎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H股	投資經理	272,590,000	2.09	7.99	好倉
2.	BSA Strategic Fund I	H股	實益擁有人	272,590,000	2.09	7.99	好倉
3.	史靜	H股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228,000,000	1.75	6.69	好倉
4.	Wickhams Cay Trust Company Limited	H股	受託人(附註2)	228,000,000	1.75	6.69	好倉

編號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	佔海通證券	佔海通證券	好倉／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	已發行A股／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5.	Abhaya Limited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 權益(附註2)	228,000,000	1.75	6.69	好倉
6.	Heyday Trend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28,000,000	1.75	6.69	好倉
7.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255,456,400	1.96	7.49	好倉
		A股	實益擁有人	1,100,871,067	8.43	11.40	好倉
8.	上海電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的法 團的權益(附註3)	307,409,200	2.35	9.02	好倉
9.	中國煙草總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635,084,623	4.86	6.58	好倉

附註：

- (1)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若干條件達成，則海通證券股東須呈交權益披露表格。倘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海通證券股東毋須知會海通證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海通證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 (2) Heyday Trend Limited持有228,000,000股海通證券H股。Abhaya Limited透過其全資擁有的Heyday Trend Limited持有228,000,000股海通證券H股。Abhaya Limited由Wickhams Cay Trust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史玉柱為Abhaya Limited的董事，而Abhaya Limited的其他董事慣於按照史玉柱的指示。因此，Wickhams Cay Trust Company Limited及史玉柱被視為於Abhaya Limited持有的228,000,000股海通證券H股中擁有權益。
- (3) 上海電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持有4,746,800股海通證券H股。上海電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由上海電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上海電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上海電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4,746,800股海通證券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據海通證券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於海通證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通知海通證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

- (i) 概無海通證券董事於海通證券股份或涉及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認股權證、購股權、可轉換證券或衍生工具中擁有權益；

- (ii) 除「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項下的「1.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海通證券之附屬公司、海通證券集團的退休基金或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人士」定義第(5)類被推定為與海通證券一致行動之任何人士或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類屬海通證券聯繫人之任何人士（惟不包括任何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及任何獲豁免基金經理）擁有或控制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涉及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股)	佔海通證券已	佔海通證券	好倉或淡倉
			發行A股／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	
星展集團	H股	6,161,407	0.18	0.05	好倉

- (iii) 概無海通證券或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人士」定義第(1)、(2)、(3)或(5)類被推定為與海通證券一致行動之任何人士或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3)或(4)類屬海通證券聯繫人之任何人士與任何其他人士訂立收購守則規則第22條附註8所述類別的安排；
- (iv) 概無與海通證券有關連的基金經理（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獲全權委託管理的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涉及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及
- (v) 除已轉借或出售的任何借入股份外，概無海通證券或海通證券董事借入或借出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涉及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5. 於國泰君安股份的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

- (a) 除「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項下的「1.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所披露者外，海通證券並無擁有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涉及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 (b) 概無海通證券董事於國泰君安股份、涉及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中擁有任何權益；
- (c) 除下文及「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條款及資料」一節項下的「1.擬議合併的背景資料－(3)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完成前後股權結構圖」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海通證券之附屬公司、海通證券集團的退休基金或海通證券之附屬公司或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人士」定義第(5)類被推定為與海通證券一致行動之任何人士或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類屬海通證券聯繫人之任何人士(惟不包括任何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及任何獲豁免基金經理)擁有或控制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涉及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股東名稱	證券類型	所持證券數目 (股)	佔國泰君安	佔國泰君安	好倉／淡倉
			已發行A股／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	
海通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A股	600	0.000008	0.000007	好倉

名稱	衍生工具性質	國泰君安 證券股份 所涉及的 類型	到期日 ⁽¹⁾	每股國泰君安 證券股份參考價	與衍生工具 有關的參考 證券數量 (股)
海通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總收益互換安排(淡倉)	A股	不適用 ^(附註1)	人民幣14.48元	600

附註：

1. 相關總收益互換安排的到期日為2025年9月2日。總收益互換安排可於訂約方相互協定的到期日前終止或延期。

- (d) 概無海通證券或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人士」定義第(1)、(2)、(3)或(5)類被推定為與海通證券一致行動之任何人士或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3)或(4)類屬海通證券聯繫人之任何人士與任何其他人士訂立收購守則規則第22條附註8所述類別的安排；
- (e)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海通證券有關連的基金經理(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全權委託管理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涉及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及

編號	股東名稱	股份類型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	佔國泰君安證券 已發行A股/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國泰君安 證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好倉/ 淡倉/ 借貸池 中的股份
1.	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H股	關連基金經理	18,600	0.001	0.0002	好倉

- (f) 除已轉借或出售的任何借入股份外，概無海通證券及任何海通證券董事借入或借出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6. 買賣海通證券股份

- (a) 於有關期間，概無海通證券董事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 (b) 於要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包括該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海通證券的附屬公司、海通證券或海通證券附屬公司的退休基金，或任何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定義第(5)類推定為與海通證券一致行動的人士，或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類推定為海通證券的聯繫人（但不包括任何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任何獲豁免基金經理）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主體	日期	交易類型	海通證券		價格
			海通證券 股份類別	海通證券 股份數量 (股)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0日	買入	H股	20,000	港幣8.1748元
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4日	賣出	A股	15,545	港幣11.5305元
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4日	賣出	A股	13,147	港幣11.5248元

- (c) 於要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包括該日）：
- (i) 概無任何與海通證券訂立收購守則規則22附註8所述種類的安排的人士，或任何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定義第(1)、(2)、(3)或(5)類推定為與海通證券一致行動的人士，或任何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3)或(4)類推定為海通證券的聯繫人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 (ii) 概無與海通證券有關連且全權酌情管理基金的基金經理（任何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7. 買賣國泰君安股份

- (a) 於有關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海通證券或任何海通證券董事買賣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涉及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自2024年4月9日起(即要約期開始前六個月)至2024年8月8日止的期間(已按每週匯總披露)

實體	交易期間 (按合併基準)	交易 類型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目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2日	買入	A股	35,400	人民幣13.57元	人民幣13.0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2日	賣出	A股	178,200	人民幣13.57元	人民幣13.0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2日	借入	A股	26,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9日至 2024年4月12日	借出	A股	1,2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19日	買入	A股	270,300	人民幣13.53元	人民幣12.9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19日	賣出	A股	241,000	人民幣13.54元	人民幣12.97元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19日	借入	A股	3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19日	借出	A股	8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15日至 2024年4月19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6日	買入	A股	69,200	人民幣13.85元	人民幣13.18元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6日	賣出	A股	200,500	人民幣13.90元	人民幣13.19元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6日	借入	A股	26,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6日	借出	A股	1,9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22日至 2024年4月26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4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3日	買入	A股	10,100	人民幣13.95元	人民幣13.71元

實體	交易期間 (按合併基準)	交易 類型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目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3日	賣出	A股	55,100	人民幣14.02元	人民幣13.7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4月29日至 2024年5月3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3,5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0日	買入	A股	107,600	人民幣13.95元	人民幣13.67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0日	賣出	A股	240,200	人民幣13.92元	人民幣13.68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6日至 2024年5月10日	借入	A股	27,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7日	買入	A股	102,000	人民幣14.00元	人民幣13.7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7日	賣出	A股	203,700	人民幣14.00元	人民幣13.7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7日	借入	A股	3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7日	借出	A股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7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8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13日至 2024年5月17日	買入	H股	2,882,000	港幣9.04元	港幣8.9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4日	買入	A股	36,300	人民幣14.15元	人民幣13.68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4日	賣出	A股	104,400	人民幣14.12元	人民幣13.6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4日	借入	A股	27,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4日	借出	A股	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4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6,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0日至 2024年5月24日	買入	H股	581,000	港幣9.33元	港幣9.3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5月31日	買入	A股	38,000	人民幣14.17元	人民幣13.7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5月31日	賣出	A股	226,000	人民幣14.24元	人民幣13.8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5月31日	借入	A股	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實體	交易期間 (按合併基準)	交易 類型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目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海通證券	2024年5月27日至 2024年5月31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4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2024 年6月7日	買入	A股	869,500	人民幣13.95元	人民幣13.5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2024 年6月7日	賣出	A股	539,200	人民幣13.88元	人民幣13.51元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2024 年6月7日	借入	A股	62,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3日至2024 年6月7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6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4日	買入	A股	278,300	人民幣14.61元	人民幣13.59元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4日	賣出	A股	251,100	人民幣14.65元	人民幣13.6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4日	借入	A股	3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0日至 2024年6月14日	借出	A股	26,8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1日	買入	A股	266,800	人民幣14.61元	人民幣14.0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1日	賣出	A股	484,300	人民幣14.63元	人民幣13.99元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1日	借入	A股	127,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1日	借出	A股	4,2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1日	退還借入 股份	A股	3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17日至 2024年6月21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24,9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28日	買入	A股	96,400	人民幣14.14元	人民幣13.47元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28日	賣出	A股	256,600	人民幣14.14元	人民幣13.49元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28日	借入	A股	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28日	借出	A股	2,600	不適用	不適用

實體	交易期間 (按合併基準)	交易 類型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目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海通證券	2024年6月24日至 2024年6月28日	退還借入 股份	A股	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5日	買入	A股	241,400	人民幣13.79元	人民幣13.4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5日	賣出	A股	74,400	人民幣13.80元	人民幣13.4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5日	借入	A股	61,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5日	借出	A股	3,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5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2,2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日至 2024年7月5日	買入	H股	866,600	港幣7.94元	港幣7.8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2日	買入	A股	109,100	人民幣13.63元	人民幣13.1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2日	賣出	A股	138,400	人民幣13.62元	人民幣13.1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2日	借出	A股	8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8日至 2024年7月12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6,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19日	買入	A股	82,600	人民幣14.08元	人民幣13.4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19日	賣出	A股	94,000	人民幣14.08元	人民幣13.4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19日	借入	A股	1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19日	借出	A股	1,5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19日	退還借入 股份	A股	26,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15日至 2024年7月19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1,8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6日	買入	A股	270,200	人民幣14.17元	人民幣13.7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6日	賣出	A股	89,900	人民幣14.21元	人民幣13.7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6日	借出	A股	10,2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6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1,5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2日至 2024年7月26日	買入	H股	541,000	港幣8.04元	港幣7.94元

實體	交易期間 (按合併基準)	交易 類型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目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2日	買入	A股	21,700	人民幣14.59元	人民幣13.88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2日	賣出	A股	169,100	人民幣14.57元	人民幣13.89元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2日	借出	A股	1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2日	退還借入 股份	A股	35,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7月29日至 2024年8月2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43,2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買入	A股	10,100	人民幣14.29元	人民幣14.0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賣出	A股	57,200	人民幣14.35元	人民幣14.1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借出	A股	10,7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5日至 2024年8月8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10,200	不適用	不適用

自2024年8月9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的期間(自2024年8月9日起至2024年9月8日止期間的交易已按每日匯總披露)

實體	交易日期 (按合併基準)	交易 類型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國泰君安 股份數目 (股)	最高價	最低價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9日	買入	A股	4,800	人民幣14.22元	人民幣14.07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9日	賣出	A股	63,400	人民幣14.15元	人民幣14.09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2日	買入	A股	42,700	人民幣14.03元	人民幣13.99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2日	賣出	A股	1,100	人民幣14.02元	人民幣14.01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2日	借出股份 退還	A股	10,6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3日	買入	A股	46,900	人民幣14.03元	人民幣13.91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3日	賣出	A股	2,4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3.9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3日	退還借入 股份	A股	1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4日	買入	A股	19,0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4.01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4日	賣出	A股	400	人民幣14.09元	人民幣14.02元

實體	交易日期 (按合併基準)	交易 類型	國泰君安		最高價	最低價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股)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4日	買入	H股	416,400	港幣8.03元	港幣8.0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5日	買入	A股	400	人民幣14.29元	人民幣14.1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5日	賣出	A股	500	人民幣14.30元	人民幣14.3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5日	買入	H股	262,200	港幣8.10元	港幣8.1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6日	買入	A股	100	人民幣14.25元	人民幣14.2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6日	賣出	A股	2,000	人民幣14.29元	人民幣14.1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9日	買入	A股	200	人民幣14.31元	人民幣14.2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19日	賣出	A股	2,600	人民幣14.33元	人民幣14.2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0日	買入	A股	3,100	人民幣14.31元	人民幣14.1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0日	賣出	A股	1,100	人民幣14.22元	人民幣14.1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1日	買入	A股	16,400	人民幣14.17元	人民幣14.0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1日	賣出	A股	1,200	人民幣14.16元	人民幣14.07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2日	買入	A股	7,200	人民幣14.07元	人民幣13.98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2日	賣出	A股	2,900	人民幣14.11元	人民幣13.9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3日	買入	A股	4,900	人民幣14.14元	人民幣13.97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3日	賣出	A股	1,100	人民幣14.16元	人民幣13.99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6日	買入	A股	2,300	人民幣14.16元	人民幣14.07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6日	賣出	A股	4,500	人民幣14.14元	人民幣14.08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7日	買入	A股	6,300	人民幣14.08元	人民幣13.94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7日	賣出	A股	43,000	人民幣13.98元	人民幣13.9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8日	買入	A股	2,400	人民幣14.01元	人民幣13.9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8日	賣出	A股	60,000	人民幣14.03元	人民幣13.91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9日	買入	A股	23,500	人民幣14.22元	人民幣14.1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29日	賣出	A股	6,300	人民幣14.22元	人民幣14.10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買入	A股	55,100	人民幣14.84元	人民幣14.4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賣出	A股	101,100	人民幣14.84元	人民幣14.1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8月30日	買入	H股	644,000	港幣8.46元	港幣8.4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9月2日	買入	A股	31,400	人民幣14.64元	人民幣14.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9月2日	賣出	A股	6,500	人民幣14.60元	人民幣14.47元
海通證券	2024年9月3日	買入	A股	24,500	人民幣14.60元	人民幣14.4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9月3日	賣出	A股	7,400	人民幣14.50元	人民幣14.41元
海通證券	2024年9月4日	買入	A股	9,700	人民幣14.64元	人民幣14.46元
海通證券	2024年9月4日	賣出	A股	36,800	人民幣14.62元	人民幣14.45元
海通證券	2024年9月5日	買入	A股	36,200	人民幣14.73元	人民幣14.53元
海通證券	2024年9月5日	賣出	A股	5,700	人民幣14.59元	人民幣14.49元

涉及國泰君安股份的衍生工具買賣(於有關期間按每日基準披露)

實體	交易日期	買賣性質	涉及的		衍生工具	
			國泰君安 股份種類	到期日	涉及的參考 證券數目(股)	每股國泰君安 股份參考價格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3月1日	9,8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3月1日	1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4月14日	2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4月14日	104,9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4月28日	43,4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5月16日	14,5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6月9日	4,7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7月14日	65,9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10,3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1,5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5,000	人民幣20.42元

實體	交易日期	買賣性質	涉及的		衍生工具	
			國泰君安 股份種類	到期日	涉及的參考 證券數目(股)	每股國泰君安 股份參考價格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2,9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15,5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1,0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7,1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1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3,6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8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5,6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800	人民幣20.42元
海通證券	2024年11月12日	總收益互換(平倉)	A股	2025年12月31日	33,400	人民幣20.42元

- (b) 於要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包括該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海通證券的附屬公司、海通證券或海通證券附屬公司的退休基金，或任何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定義第(5)類推定為與海通證券一致行動的人士，或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類推定為海通證券的聯繫人(但不包括任

何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任何獲豁免基金經理) 買賣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主體	日期	交易 類型	國泰君安		價格
			國泰君安 股份類別	股份數量 (股)	
海通國際資產 有限公司管理(香港)	2024年 10月14日	賣出	A股	15,111	港幣18.9965元
海通國際資產 有限公司管理(香港)	2024年				
海通國際資產 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10月14日	賣出	A股	6,100	港幣18.9818元

(c) 於要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包括該日)：

- (i) 概無任何與海通證券訂立收購守則規則22附註8所述種類的安排的人士，或任何根據收購守則「一致行動」定義第(1)、(2)、(3)或(5)類推定為與海通證券一致行動的人士，或任何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3)或(4)類推定為海通證券的聯繫人買賣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 (ii) 概無與海通證券有關連且全權委託管理基金的基金經理(任何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 買賣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任何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利益。

8. 有關擬議合併的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

- (i) 任何海通證券董事概無獲得任何利益(適用法律規定的法定賠償除外) 作為離職或與擬議合併有關的其他方面的賠償；
- (ii) 除擬議合併外，任何海通證券董事及任何其他人士之間概無訂立以擬議合併結果為條件或依賴擬議合併結果或以其他方式與擬議合併相關之任何協議或安排；及

(iii) 國泰君安証券概無訂立任何海通證券董事擁有重大個人利益的重大合約。

9. 重大合約

以下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海通證券集團日常開展或擬開展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乃由海通證券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聯合公告日前兩年內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包括最後實際可行日）訂立：

(i) 合併協議。

10. 重大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任何海通證券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據海通證券董事所知，概無海通證券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有任何未決或對其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11.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a) 以下為本聯合通函所載或提述的函件、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姓名及資格：

姓名	資格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海通證券有關擬議合併的財務顧問，一家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公司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可進行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公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以及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統稱「海通證券專家」）	

- (b) 各海通證券專家已就本聯合通函的刊發出具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聯合通函所載的形式及涵義分別載入並引述其名稱及意見，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12. 有關海通證券的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海通證券董事與海通證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企業訂立任何現有服務合約，該等合約(1)於聯合公告日前六個月內已訂立或修訂(包括連續性及訂明期限的合約)，(2)為通知期達12個月或以上的連續性合約，(3)為有效期尚餘超過12個月(不論通知期長短)的訂明期限合約：

姓名	合約方	服務合約屆滿日期	根據合約應付	
			固定薪酬金額	根據合約應付可變薪酬金額
周杰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 註(1)	金額按照海通證券相關薪酬及績效考核管理制度確定。
李軍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 註(1)	金額按照海通證券相關薪酬及績效考核管理制度確定。
	海通國際證券 集團有限公司	2026年12月31日	— 註(3)	—
韓建新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 註(1)	金額按照海通證券相關薪酬及績效考核管理制度確定。
屠旋旋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 註(2)	—
石磊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 註(2)	—
肖荷花女士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 註(2)	—
許建國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 註(2)	—

姓名	合約方	服務合約屆滿日期	根據合約應付	
			固定薪酬金額	根據合約應付可變薪酬金額
周宇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每年人民幣 200,000元(含稅)	金額根據海通證券於股東審批通過的 《關於調整公司董事、監事津貼的議 案》確定。
范仁達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每年人民幣 200,000元(含稅)	金額根據海通證券於股東審批通過的 《關於調整公司董事、監事津貼的議 案》確定。
毛付根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每年人民幣 200,000元(含稅)	金額根據海通證券於股東審批通過的 《關於調整公司董事、監事津貼的議 案》確定。
毛惠剛先生	海通證券	2026年10月11日	每年人民幣 200,000元(含稅)	金額根據海通證券於股東審批通過的 《關於調整公司董事、監事津貼的議 案》確定。

註(1)：執行董事周杰先生、李軍先生及韓建新先生不從海通證券收取任何固定金額的董事袍金，但會根據其在本公司的管理職位收取相應的固定酬金和可變薪酬，具體金額詳見海通證券的年度報告。

註(2)：非執行董事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及許建國先生不從海通證券收取任何薪酬。

註(3)：李軍先生不從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13. 對擬議合併持有異議的海通證券股東(其H股由代理人或信託人持有或作為擔保物持有)的權利

誠如聯合公告所述，即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合資格海通證券異議股東在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內，可以根據擬議合併要求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支付現金對價，以受讓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海通證券股份予相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提供方。該現金選擇權適用於擬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海通證券股份登記持有人(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因此，鼓勵任何海通證券

股東（其海通證券H股由擬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的代理人或信託人（例如，包括但不限於通過香港結算所營運的中央結算系統持有海通證券H股的任何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持有）：

- (i) 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前採取行動將該等海通證券H股登記於有關投資者名下，並將其海通證券H股交付以成為該等股份的登記股東（倘若該等海通證券股東有意親自投票反對擬議合併並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相關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海通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將海通證券H股登記在名下；或
- (ii) 指示其代理人或信託人或對其代理人或代名人作出單獨安排，以便該代理人或信託人將根據上述條件及程序嚴格遵守該海通證券股東的指示。

已將海通證券H股提交作為證券孖展買賣和借貸沽空交易擔保物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須於行使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前，在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開始前將其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從證券公司客戶信用擔保賬戶劃轉至其普通證券賬戶。已開展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的海通證券異議股東，須在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申報期開始前及時辦理完提前購回手續，方可實施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

14. 其他資料

- (a) 海通證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廣東路689號海通證券大廈，其營業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
- (b) 海通證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黃竹坑香葉道2號One Island South 15樓。
-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通證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杰先生、李軍先生及韓建新先生；非執行董事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及許建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宇先生、范仁達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毛惠剛先生。

- (d)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3樓。
- (e) 中銀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200號中銀大樓39層。
- (f)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永和街21號。
- (g)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35樓。
- (h) 海通證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i) 本聯合通函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下列文件的副本將於本聯合通函日期起至要約期結束日期或擬議合併撤回或失效日期（以最早者為準）（包括首尾兩日）於(1)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2)香港證監會網站(<http://www.sfc.hk>)，(3)國泰君安證券網站(<http://www.gtja.com>)及(4)海通證券網站(<http://www.htsec.com>)查閱：

- (a) 國泰君安證券章程；
- (b) 海通證券章程；
- (c) 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國泰君安證券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季度報告；
- (d) 載有海通證券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年度報告、海通證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及海通證券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 (e) 國泰君安董事會函件，其全文載於本聯合通函第74至104頁；
- (f) 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其全文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05至106頁；
- (g) 國泰君安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其全文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07至125頁；
- (h) 海通證券董事會函件，其全文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26至143頁；
- (i) 海通證券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其全文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44至145頁；
- (j) 海通證券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其全文載於本聯合通函第146至211頁；
- (k) 各國泰君安專家及海通證券專家的同意書；
- (l) 有關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信息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聯合通函附錄三；

- (m) 附錄五及附錄六「重大合約」一段提述的重大合約；及
- (n) 附錄六「12.有關海通證券的服務合約」一段提述的海通證券董事的服務合約；
- (o) 於有關期間內，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就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完整清單，披露於附錄五「6.買賣國泰君安股份」一段；
- (p) 於有關期間內，國泰君安證券及國泰君安一致行動人就任何海通證券股份或有關任何海通證券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完整清單，披露於附錄五「7.買賣海通證券股份」一段；
- (q) 於有關期間內，海通證券就任何國泰君安股份或有關任何國泰君安股份的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完整清單，披露於附錄六「7.買賣國泰君安股份」一段；及
- (r) 本聯合通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2611)

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謹訂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延安中路1111號延安飯店2樓興會廳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國泰君安證券的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國泰君安證券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聯合發出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聯合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規定。
2.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暨關聯交易方案。

2.1 擬議合併的具體方案

2.1.1 擬議合併雙方；

2.1.2 擬議合併方式；

2.1.3 換股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的種類及面值；

2.1.4 換股對象及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

2.1.5 換股價格及換股比例；

2.1.6 換股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的數量；

2.1.7 換股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的上市地點；

2.1.8 權利受限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所持股份的處理；

2.1.9 國泰君安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

2.1.10 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

2.1.11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涉及的債權債務處置；

2.1.12 資產交割；

2.1.13 員工安置；

2.1.14 過渡期安排；

2.1.15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2.2 建議發行的具體方案

2.2.1 建議發行的資金金額；

2.2.2 配售A股的種類和面值；

2.2.3 配售A股的定價依據、定價基準日和發行價格；

2.2.4 建議發行的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

2.2.5 建議發行的發行數量；

2.2.6 配售A股的上市地點；

2.2.7 配售A股的鎖定期；

2.2.8 建議發行的所得款項用途；

2.2.9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2.3 決議有效期

3. 審議通過合併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
4. 審議通過簽署合併協議。
5. 審議通過簽署認購協議。
6.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構成國泰君安證券的重大資產重組。
7. 審議通過建議發行構成關聯／關連交易。
8.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重組管理辦法第11條、第43條的規定。
9.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4條規定。
10.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不構成重組管理辦法第13條規定的重組上市。
11.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
12.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12條、《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30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的情形。
13.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第11條規定。

2024年國泰君安證券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4. 審議通過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前12個月內購買、出售資產情況。
15.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文件。
16.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東方證券估值報告。
17. 審議通過東方證券作為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
18. 審議通過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
19. 審議通過未來回報規劃。
20. 審議通過股東大會授權國泰君安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事宜。
21. 審議通過股東大會授予國泰君安董事會就擬議合併增發國泰君安A股及國泰君安H股的特別授權。
22. 審議通過股東大會授予國泰君安董事會就建議發行增發國泰君安A股的特別授權。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朱健

中國上海
2024年11月22日

於本通告日期，國泰君安證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以及李俊傑先生；國泰君安證券的非執行董事為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孫明輝先生、張滿華先生、王韜先生以及陳一江先生；及國泰君安證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以及浦永灝先生。

2024年國泰君安證券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 (1) 為了確定有權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國泰君安證券將於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使H股股東符合資格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所有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必須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遞交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
- (2) 凡有權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代其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委派代表毋須為國泰君安證券股東。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如有）及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在不遲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三十分之前）送達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仍可按照意願親自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國泰君安證券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郵政編號：200041（電話：(8621) 3867 6798，傳真：(8621) 3867 0798）。國泰君安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3)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作出任何表決，均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4) 如屬國泰君安證券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國泰君安證券股東名冊內與聯名持股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 (5) 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委派代表出席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6) 於擬議合併及／或建議發行中擁有重大利益的國泰君安股東須在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擬議合併及／或建議發行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國泰君安證券附屬公司（若為國泰君安股東）須就所有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若為國泰君安股東）須就有關擬議合併的特別決議案（即第1項、第2.1項（連同其項下所有子議案）、第2.3項、第3項、第4項、第6項、第8項至第21項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上海國際及其聯繫人須就有關建議發行的特別決議案（即第2.2項（連同其項下所有子議案）、第5項、第7項及第22項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外，並無其他國泰君安股東須於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 (7) 根據重組管理辦法及其他中國適用法律，上市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可以同時募集部分配套資金。建議發行以擬議合併為前提，並與擬議合併同時進行，且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將一併提呈予上交所審核及向中國證監會註冊。因此，上述決議案（包括第6至18項特別決議案）同時載列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設置符合A股市場慣例。由於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將以單獨的決議案（即第2.1項及第2.2項特別決議案）分別提呈以供國泰君安股東審議通過，因此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F.2.1條。
- (8) 有關上述將提呈國泰君安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聯合通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6837)

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謹訂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舉行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聯合發出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聯合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規定。
2.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方案，包括：

2.1. 擬議合併的具體方案

- 2.1.1. 擬議合併雙方；
- 2.1.2. 擬議合併方式；
- 2.1.3.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種類及面值；
- 2.1.4. 換股對象及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
- 2.1.5. 換股價及換股比例；
- 2.1.6.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數量；

- 2.1.7.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上市地點；
- 2.1.8. 權利受限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所持股份的處理；
- 2.1.9. 國泰君安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
- 2.1.10. 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包括特別交易）；
- 2.1.11.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所涉及的債權債務處置；
- 2.1.12. 資產交割；
- 2.1.13. 員工安置；
- 2.1.14. 過渡期安排；及
- 2.1.15.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2.2. 建議發行的具體方案

- 2.2.1. 建議發行的資金金額；
- 2.2.2. 配售A股的類別及面值；
- 2.2.3. 配售A股的定價依據、定價基準日及發行價；
- 2.2.4. 建議發行的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
- 2.2.5.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數量；
- 2.2.6.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的上市地點；
- 2.2.7.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的禁售期；
- 2.2.8. 建議發行的所得款項用途；及
- 2.2.9.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2.3. 決議有效期

3. 審議及批准合併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
4. 審議及批准簽署合併協議。
5.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構成海通證券的重大資產重組。
6.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不構成海通證券的關聯交易。
7.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重組管理辦法第11條規定。
8.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符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4條規定。
9.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不構成重組管理辦法第13條規定的重組上市。
10.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
11.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12條、《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30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的情形。
12.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前12個月內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情況。
13.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相關的審計報告。

2024年海通證券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4. 審議及批准由中銀證券就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編製的中銀證券估值報告。
15. 審議及批准中銀證券作為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中銀證券估值報告中的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
16. 審議及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海通證券董事會及海通證券董事會轉授權經營管理層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相關事宜。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24年11月22日

附註：

1. 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及H股股東登記日期

海通證券將於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H股股份過戶。凡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在海通證券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股份持有人,均有權出席本次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本次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應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海通證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委任代表

- (1) 凡有權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 (2) 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親自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三十分)或指定的表決時間前24小時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3) 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的任何投票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2024年海通證券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3. 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須提供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任該名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文本方可出席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海通證券公司章程第122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進行表決。

國泰君安證券及其附屬公司（為海通證券A股股東）須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所有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5，任何非獨立海通證券股東的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海通證券現金選擇權安排（包括特別交易）（即第2.1.10項特別決議子議案）所投的任何票，將不會計入獨立海通證券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股份附帶的票數中。

5. 其他事項

(1) 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預計舉行時間不超過半天。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2)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海通證券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

廣東路689號

海通證券大廈

聯繫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A棟15樓

聯繫部門：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 (21) 6341 1000

傳真：86 (21) 6341 0627

電子郵件：dshbgs@haitong.com

(4) 提呈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議案詳情，請參閱海通證券就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而刊發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海通證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李軍先生及韓建新先生；海通證券非執行董事為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及許建國先生；海通證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宇先生、范仁達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毛惠剛先生。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6837)

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謹訂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或緊隨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A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C棟616會議室舉行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以處理下列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海通證券及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聯合發出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聯合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的方案，包括：

- 1.1. 擬議合併的具體方案

- 1.1.1. 擬議合併雙方；

- 1.1.2. 擬議合併方式；

- 1.1.3.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種類及面值；

- 1.1.4. 換股對象及換股實施股權登記日；

- 1.1.5. 換股價及換股比例；

- 1.1.6.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數量；

- 1.1.7. 根據換股將予發行的國泰君安股份上市地點；

- 1.1.8. 權利受限的海通證券換股股東所持股份的處理；
- 1.1.9. 國泰君安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
- 1.1.10. 海通證券異議股東的利益保護機制；
- 1.1.11. 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所涉及的債權債務處置；
- 1.1.12. 資產交割；
- 1.1.13. 員工安置；
- 1.1.14. 過渡期安排；及
- 1.1.15.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1.2. 建議發行的具體方案

- 1.2.1. 建議發行的資金金額；
- 1.2.2. 配售A股的類別及面值；
- 1.2.3. 配售A股的定價依據、定價基準日及發行價；
- 1.2.4. 建議發行的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
- 1.2.5.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數量；
- 1.2.6.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的上市地點；
- 1.2.7. 將予發行的配售A股的禁售期；
- 1.2.8. 建議發行的所得款項用途；及
- 1.2.9. 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1.3. 決議有效期

- 2. 審議及批准簽署合併協議。

2024年海通證券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 審議及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海通證券董事會及海通證券董事會轉授權經營管理層辦理擬議合併及建議發行之相關事宜。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24年11月22日

附註：

1. 出席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的資格及H股股東登記日期

海通證券將於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至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H股股份過戶。凡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在海通證券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股份持有人,均有權出席本次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本次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應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海通證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委任代表

- 凡有權出席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 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親自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12月12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或指定的表決時間前24小時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的任何投票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3. 出席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的登記程序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須提供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任該名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文本方可出席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

2024年海通證券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主席將根據海通證券公司章程第122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進行表決。

中國適用法律並無限制任何海通證券H股股東在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對特別決議案進行投票。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0，任何非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的海通證券股東於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上有關合併協議及擬議合併的特別決議案（即第1.1項議案，包括其項下所有子議案，以及第1.3項、2項及3項議案）所投的任何票，將不會計入無利害關係海通證券H股股東持有的海通證券H股附帶的票數中。

5. 其他事項

(1) 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預計舉行時間不超過半天。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2)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海通證券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
廣東路689號
海通證券大廈

聯繫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888號海通外灘金融廣場A棟15樓

聯繫部門：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 (21) 6341 1000

傳真：86 (21) 6341 0627

電子郵件：dshbgs@haitong.com

(4) 提呈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的議案詳情，請參閱海通證券就海通證券臨時股東大會及海通證券H股類別股東會而刊發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海通證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李軍先生及韓建新先生；海通證券非執行董事為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及許建國先生；海通證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宇先生、范仁達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毛惠剛先生。